

# 雲林文獻

## 輯六十三第



雲林縣離島式基礎工業區開發，八十年六月二十六日奉行政院核准編定，縣長廖泉裕於八十年六月二十七日滿懷喜悅親自批下公告文



行發府政縣林雲

第三十六輯

雲林文獻

雲林縣政府民政局

編印

# 雲林文獻第卅六輯目錄

一、圖版（相片）封面………	吳登林	一一
二、振文書院重修紀略………	李弘毅	一三一
三、古坑史話………	嚴保江	二四
四、土庫庄之沿革………	謝松煙	二五一
五、西螺今古觀………	李弘毅	三二一
六、簡介本省光復前雲林地書畫………	李國隆	三六一
七、舊金湖港與萬善同歸祠………	陳垣銘	四九一
八、訪北港牛墟談牛墟與牛經………	紀雅博	五六一一二四
九、談傳統詩………	游永隆	一二五一一三八
十、清代雲林地方職官列傳四………	仇德哉	一三九一一四四
十一、雲林縣長廖泉裕於本縣議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縣長施政總報告………	廖泉裕	一四五一一七〇
十二、雲林縣長廖泉裕於本縣議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縣長施政總報告………	廖泉裕	一七一一一九一
十三、雲林縣第十一屆縣長廖泉裕行事曆（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廿一日起）………	吳君求	一九二一一二八三
十四、雲林縣第十一屆縣長廖泉裕行事曆（民國八十年十二月廿日止）………	吳君求	一九二一一二八三
十五、民國七十八年雲林縣大事記………	劉妙惠	二八四一三一六



雲林縣辦理國中生技藝教育暨證照制度，廖縣長於南區職訓中心開訓典禮中致詞勉勵

80.1.15



雲林縣辦理役政業務績效優良，縣長廖泉裕接受內政部長許水德頒發役政獎章表揚

80.2.27



雲林縣計畫開發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奉行政院核定後，地方各界



雲林縣政府運用寺廟力量重建社會道德，發揚社教功能  
，縣長廖泉裕在一貫道寺廟從事人員講習會中致詞

80.8.11



場舉行萬人慶祝大會 80.7.15



縣長廖泉裕為規劃雲林縣未來發展，邀請台灣經濟研究院院長劉泰英博士率團蒞縣視察並提供寶貴意見

80.8.9



行政院勞委會主委趙守博、省勞工處長蔡憲六、雲林縣長廖泉裕等往南區職訓中心巡視國中生技術訓練情形。

80.3.25



雲林縣環保局成立，由縣長廖泉裕與環保局長  
蘇世揚共同掛牌

80.  
4.  
1.



行政院郝院長在雲林縣立文化中心演講，勉勵全縣同胞要團結在一起，支持政府，促進地方繁榮進步 80.8.23



雲林縣婦聯會主任委員廖縣長夫人許恆慈女士於八十年中秋節前夕率同各界代表慰問殘障同胞 80.9.11



集集共同引水工程在縣長廖泉裕及地方各界首長與各級民意代表共同努力爭取後奉行政院核定，由省政府動工興建

80.10.28



省政府連主席由縣長廖泉裕陪同巡視土庫鎮溪埔寮農村社區更新計劃執行情形

80.11.2



李總統登輝先生率同中央各部會首長暨省府連主席蒞臨  
雲林縣巡視離島工業區預定地，聽取縣長廖泉裕開發簡  
報

80.11.9



縣長廖泉裕陪同李總統登輝先生及各級長官巡視台塑企  
業六輕廠預定用地。

80.11.9



慶祝建國八十年雲林縣舉辦鑽石婚活動暨表揚長青楷模  
· 縣長廖泉裕伉儷點燃喜燭向194對老夫婦祝福。

80.12.3



雲林縣八十一年公務人員運動大會啦啦隊精彩表演。  
81.1.23



參加全縣公務人員運動大會的隊伍均全力以赴爭取佳績

81.1.23



雲林縣八十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  
經省府評定績優第一等，縣長廖泉裕在省府接受省主席  
連戰頒獎表揚。

80.4.11

# (濱)旗縣縣林雲



## 設計動機說明：

1. 外圍二十個齒輪—象徵本縣二十個鄉鎮市不斷默默地運轉、團結、和諧在一起，共同朝向未來理想的目標。
2. 「○」其意義是本縣二十鄉鎮市共同之目標，朝向未來高科技之走向，不再是停滯於農業縣。
3. 齒輪下端之「云」彩帶象徵本縣之「榮譽」。
4. 黃色帶：黃色代表希望、光明、活動、爽朗。
5. 綠色帶：象徵本縣是農業縣，代表純樸與勤儉之美德。
6. 藍色帶：藍色代表海洋，本縣積極開拓海洋觀光、養殖、離島工業，也象徵奮發的精神。
7. 兩條白色帶：代表本縣有二條主要河川—濁水溪與北港溪。
8. 雲林兩字：圓體字代表和諧、團結之意。

# 振文書院重修紀略

李弘毅

## 一、興修沿革

清嘉慶二年，地紳廖澄河氏等捐資在西螺街東南郊外，興建文昌帝君祠，簡稱文祠。據道光年間修成之彰化縣志所載：振文社在西螺街文祠內。由此可知，於道光年間彰化志修成之前，尚無書院之稱，其時尚稱社，後始改稱書院。社與書院其實相同，惟社者意味聚之有時，或間或續；而書院之設即稍形正式而具長久性而已。

嘉慶十七年，廖澄河等又會同振文社生員暨地紳鳩資撤新，閱一歲仲春而告成，崇祀五文昌帝君。至光緒十八年，復因年久失修有傾圮之虞，幸賴振文社首事鍾鳴盛、生員葉有聲等捐資，玄拜殿之石柱並備妥興建山門之石作。光緒三十三年，廖懷臣及廖漢棟二氏醵資重修。迨民國十年，因年久失修，再由義孚社廖學昆等捐資重建，並立碑為紀。民國卅六年，由附設於振文書院內之懿德堂堂主李錫禧等諸生捐金整修，始奠定今日之院貌。

振文書院是雲林縣轄內四大古書院中唯一倖存者，因清朝期間，螺陽地方文風鼎盛，人文薈萃，且先賢鄉紳倡導學術，嘉惠士林，這份珍貴之文化資產，始終是鎮民心中溫馨之精神寄託。自光復後修葺以還，古

瓦屋頂漏水，雕樑嚴重蛀蝕，在木蟻與風雨侵襲下，如不未雨綢繆，儘速整修，將可能在歷史中傾毀，變成荒煙蔓草，任人憑弔矣。

民國六十八年十月八日，內政部暫定振文書院為國家第三級古蹟。振文書院管理委員獲知此訊時。深感惶恐又興奮。於是，立即組織修建委員會，商討聘請師傅前來實勘修復事宜，初步估計約需新台幣五百數十萬元。振文書院奉祀五文昌帝君，雖然香火鼎盛，但從未收受香油錢，書院亦無基金，一切費用均賴東鄰懿德堂諸鸞生，自掏腰包，犧牲奉獻，負責維護書院之必要開支並澆花蒔草，使書院保持清靜幽雅，鎮內許多年輕學子視它為讀書好場所。

民國七十三年六月七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張朋園教授一行五人至振文書院參觀。張教授等人咸認該書院已有一百七十多年歷史，且保存得最完整，格局典雅，確實難得。深盼上級政府撥款並結合民間力量，共同維護珍貴之文化資產。

同年九月十五日，該書院管理委員會即商議物色修護規畫人選。經查訪結果，在台北市經營漢光建築師事務所之漢寶德教授為最佳人選。遂於十月一日委託漢教授進行振文書院修復調查研究，一個月後完成計畫書，呈報雲林縣政府備查。

民國七十四年一月九日，該書院委員會與漢教授訂立委任調查測繪及修復研究契約。漢光建築師事務所即派九人小組駐院從事測量，並訪問蒐集相關史料。成功大學航空測量研究所王蜀嘉、邱仲銘、簡顯光三位教授亦至現場攝影測量。

同年五月二十六日，將漢教授指導完成之研究報告及建築圖冊、工程進度表等一併送雲林縣政府備查，並請上級政府撥款修建。

迨至六月十五日再與漢光建築師事務所簽訂契約，委任設計監造事宜。十月十八日行文雲林縣政府呈報振文書院修復工程設計圖及預算書，並分別往訪中央民意代表及省府官員，請求補助經費以利早日完成古蹟

修復。

同年十一月廿七日，內政部才正式核定振文書院為三級古蹟，自此由雲林縣政府負責管理並維護。民國七十六年三月廿五日，雲林縣政府來函要求該書院速與漢光建築師務所解除終止委任契約，改由雲林縣政府接辦並辦理工程招標事宜。同年六月十五日開標結果，由彰化勝記營造公司得標，總工程費為新台幣七百六十二萬四千七百元。後來變更設計又追加二百零壹萬三千一百八十四元。

本次修復工程於民國七十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動土開工，於民國七十八年八月間完成。雖恢復舊觀，但仍有部份不盡理想與妥善，尚待補修以求完美。

## 二、修復計畫

- (一)、前埕整修工程：包括環境工程、欄杆、字紙亭、花木、草坪等，約需七十五萬元。
- (二)、前院整修工程：包括圍牆、花台、花木、地坪等，約需一百六十萬元。
- (三)、拜殿整修工程：包括龍吟、中脊、博脊、屋面、天溝、木構架等，約需六十萬元。
- (四)、正殿整修工程：包括屋面、板門、木柱、神龕、木構架、屋頂等，約需七十萬元。
- (五)、後院整修工程：包括圍牆、廁所、草坪、植竹、廚房等，約需五十萬元。
- (六)、廂房整修工程：包括欄杆、屋面、封簷、門扇、桁條、過水亭、刷塗等，約需一百餘萬元。
- (七)、水電設施工程：包括消防、警報、照明等設施，約需九十萬元。
- (八)、山門新建工程：在前院謝恩壇現址興建山門，約需九十萬元。

## 三、修復原則

1. 對近年來修改或破壞部分，盡可能予以恢復，而對無法考據之現狀，不做猜測性之修改或重建。

- 2· 對現況良好部分，以現代技術予以保存，使不再繼續遭受破壞，而不做無謂之修復。
- 3· 保存原有之色彩形貌。
- 4· 採用原用或相近之材料。
- 5· 使用傳統之技術及方法。

## 四、重修後記

木次重修，是振文書院創建將近二世紀以來，首次由政府撥款辦理修復。漢寶德教授雖謹守內政部維護古蹟之原則，仍保有原先之格局與風貌，但其用料多半早經更換，要想恢復舊觀，實在很難。故儘可能採取最完整程度之復原方式，以恢復其樸實風貌。再者，將前院中之謝恩壇予以拆除，利用光緒十八年，振文社首事鍾鳴盛等人捐修時，預留闢建山門所需之石作遺物，計有四根石柱、一對門枕、一對石鼓、六個柱珠、四個柱礎及數段石階等作為基礎，興建山門一座以完成先賢未竟之心願，使書院之格局更為完整。

此外，前埕與中埕均依照古制予以降低，並改鋪砌花崗石，故今日之振文書院外貌結構確與往昔之書院無異，但內部實則已有更易。

## 五、五文昌帝君神歷考略

振文書院前身為文昌帝君祠，所奉祀者即梓潼帝君、孚佑帝君、關聖帝君、朱衣帝君、綠衣帝君，合稱五文昌帝君。梓潼帝君據明史禮誌說：梓潼帝君姓張名亞子，居蜀七曲山，仕晉戰歿，人立為廟，唐宋屢封至英顯王。道家謂梓潼掌文昌府及人間祿籍，故元加號為帝君。

關聖帝君即三國關雲長也。關帝生於漢桓帝延熹三年，相貌英偉，與劉先主、張桓侯結盟，同心匡扶漢室。

孚佑帝君即唐京兆人，姓呂名洞賓，咸通中及第，兩朝縣令，後鍊離仙祖傳以上真之訣而得道。朱衣帝君爲宋婺原人，姓朱名熹，紹興年間舉進士第。高宗、孝宗、光宗、寧宗四代爲官，死後謚文，寶慶年間贈予太師。

綠衣帝君又稱魁斗星帝，俗稱文曲星。我國科舉以五經取士，是以國人在明代就奉祀魁星。

## 參考書目

- 一、彰化縣志——道光版
- 二、雲林文獻——創刊號
- 三、西螺振文書院調查研究——漢寶德（民國七十四年四月）
- 四、振文書院重修前後與有關機關來往文件
- 五、台灣地區神明的由來——台灣省文獻委員會（鍾華操著）



山 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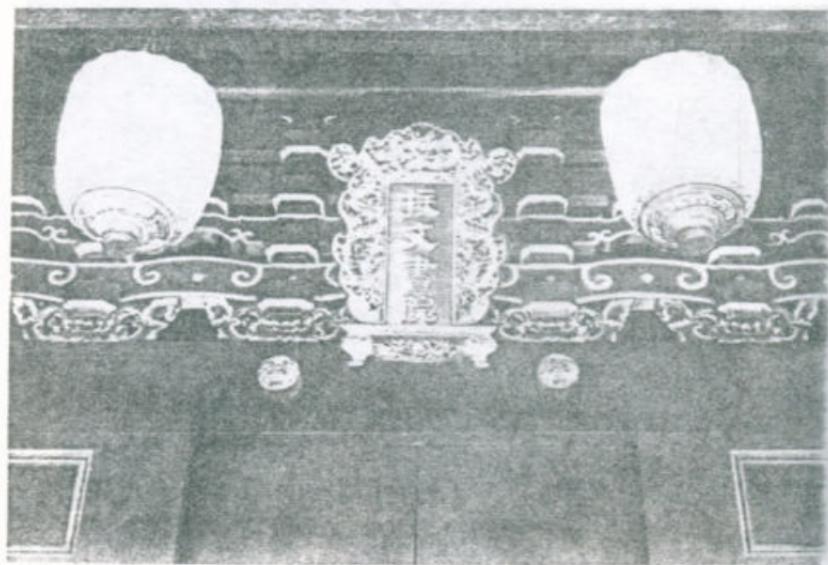


六

拜亭與正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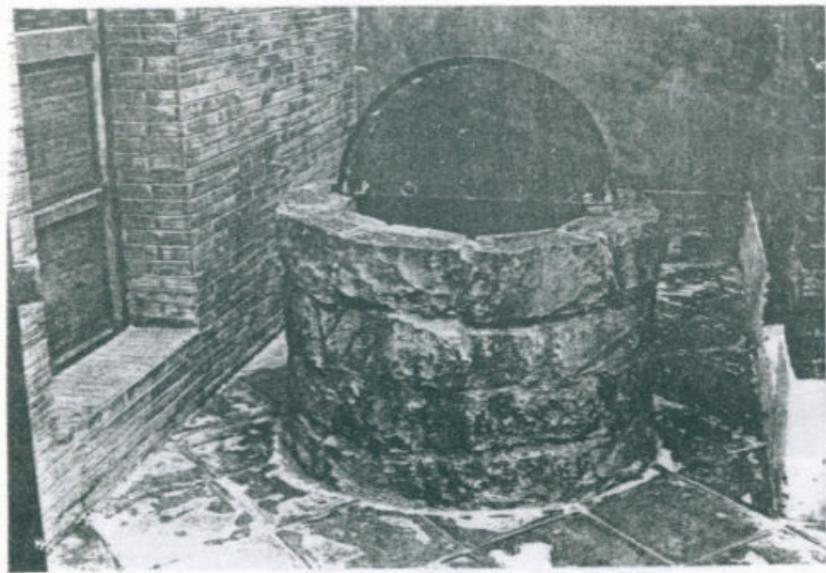
嘉慶癸酉年振文社諸弟子所贈木匾



山門上木彫匾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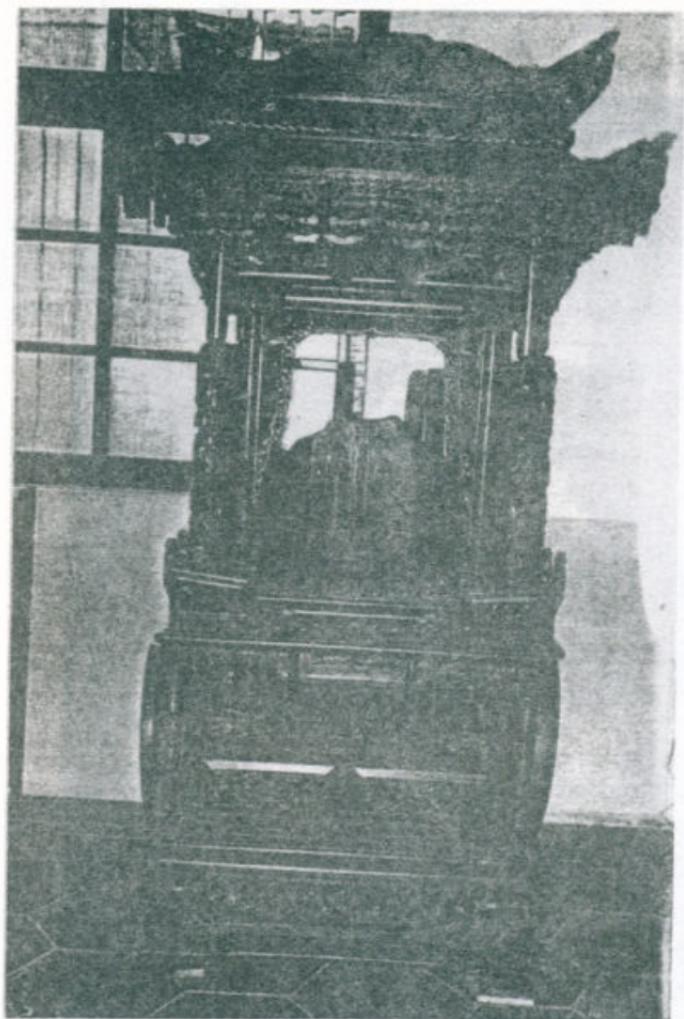


御階，又稱龍吟



八

古井，又稱香泉(詳見雲林古蹟第一期)



文昌帝君出巡乘用之神轎



字紙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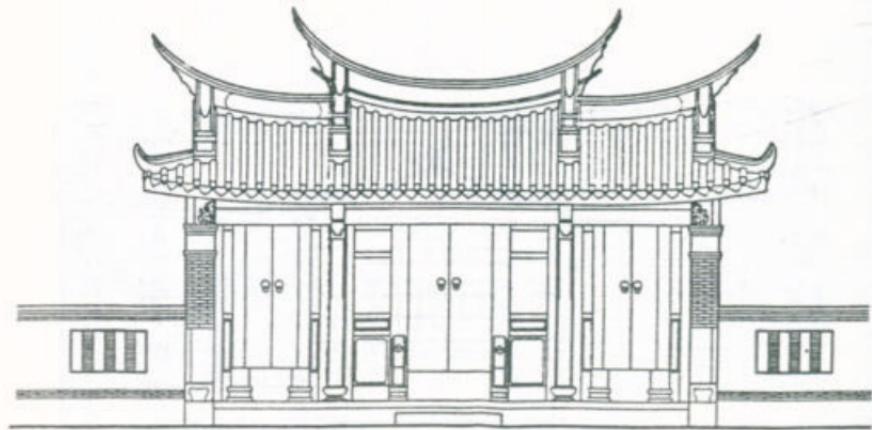


圖3-2振文書院山門新建立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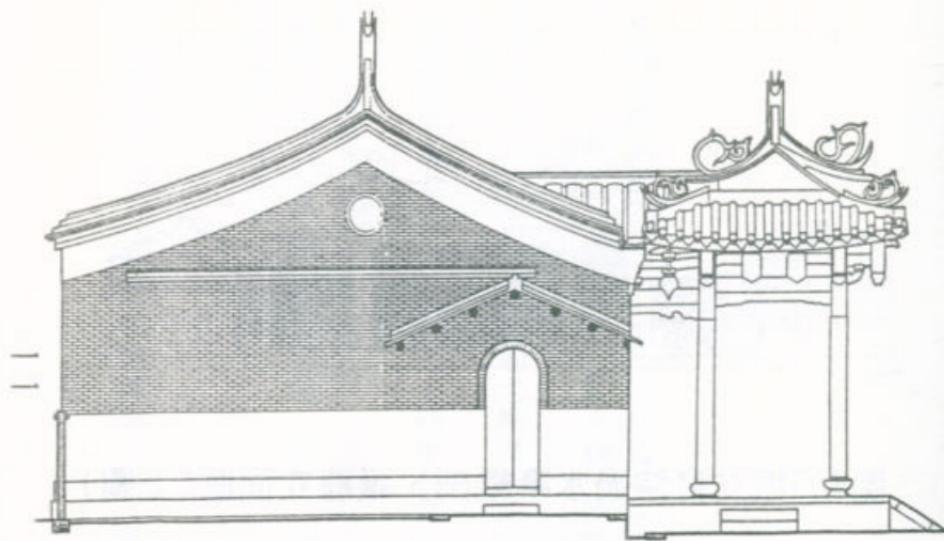


圖3-3振文書院正殿、拜亭側立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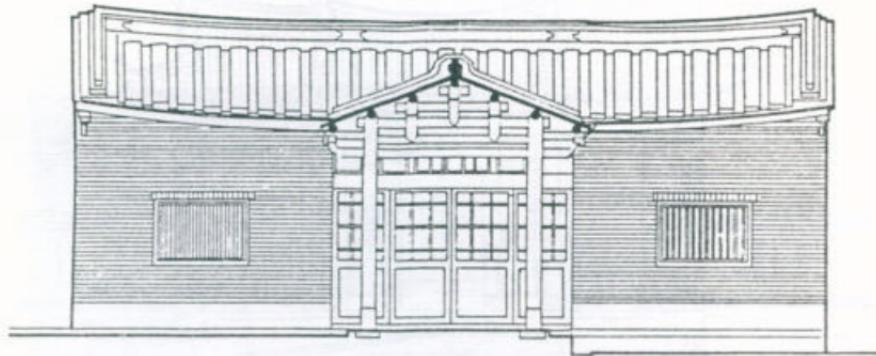


圖3-4振文書院正殿、拜亭正立面圖(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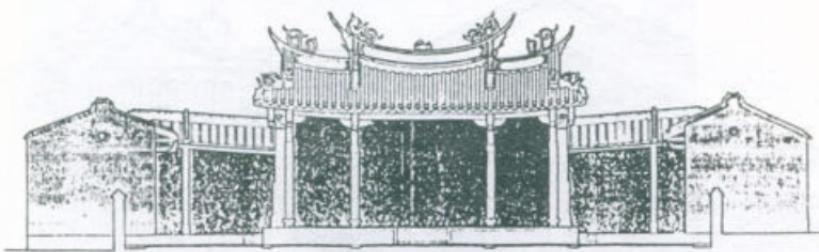


圖3-5振文書院過水亭縱剖、護龍立面圖(上圖)

# 古坑史話

嚴保江

「古坑」這個地名，在古時候稱為「庵古坑」；是日寇據台時，第九次改革地方行政區域（大正九年，也正好是民國九年），設「古坑庄」，蓄意取消一個「庵」字，以類似日本式地名；設庄後，始規劃出一個完整的行政區，到現在，剛好滿七十週年。

日本人設庄後，庄的行政中心是置於崁頭厝，也就是現在的永光村，行政中心的名稱是「庄役場」，相當於現在的「鄉公所」（按：日本行政官署基層單位稱「役場」）。

民國十八年（日本昭和四年）一月十五日「庄役場」從崁頭厝遷至古坑；民國三十四年台灣光復，在十二月十一日，改稱「庄」為「鄉」，鄉公所仍在古坑。

「庵古坑」的地名來源，迄今仍無具體文獻足資考證，傳說是「菴瓜坑」的訛稱，「菴瓜」也叫「涵瓜」，俗稱「烏瓜」。味似黃瓜，大小像絲瓜（菜瓜）；當初入墾者於溪邊河床地種植（菴瓜）而取地名，「瓜」與「古」的發音相去甚遠，所以地名的傳說，可信度不高，姑妄言之。

## 古坑的地緣溯源

依據諸羅縣志史略篇記載，庵古坑和他里霧開發甚早，在康熙二十九年就有福建漳州人吳、陳、劉姓等

開拓「溫厝角（今斗南將軍里）」「麻園（今古坑永昌村和麻園村）」，至今已有三百年歷史；康熙中葉有漳州人陳石龍等開拓崁頭厝及崁腳，到康熙四十八年，庄民合築尖山庄陂（今華山及華南地區）。

雲林縣沿海，早在宋元時代，已有漢人開拓；在明末，且是「鄭芝龍（鄭成功之父）的海洋霸業基地，幾乎全是泉州人的地盤；漳州人在清初移民台灣時，只好向內陸發展，這就是漢人和山胞的糾紛肇因，也是清代分類械鬥閩、粵、泉之間，漳、泉之間爭拓奪墾的背景，滿清政府統治台灣時期，居民三年一小反，五年一大反，多半亦是漳州人為了爭取生存而奮鬥的血淚史，古坑先民，響應反清復明運動，付出甚多。

現在的古坑鄉，轄二十村；在清代，屬諸羅縣（嘉義）版圖，光緒十三年（西元一八八七年）台灣改爲省，設雲林縣，才劃入範圍；全鄉幅員，分隸四處不同的「行政區」：

屬於「斗六堡」的有「水碓莊、高林仔頭莊、溪邊厝莊、頂新莊、下新莊」，就是現在的水碓、田心、高林、荷苞、東和、新庄、棋盤」七村地區。

屬於「打貓（民雄）東頂堡」的有大湖底莊、苦苓腳、崁腳莊、樟湖莊、崁頭厝莊，就是現在的「華山、華南、桂林、崁腳、樟湖、草嶺、永光」七村地區；該堡範圍，包括現在嘉義縣梅山鄉部分地區。

屬於「他里霧（斗南）堡」的有麻園莊、庵古坑莊、湳仔莊，就是現在的「永昌、麻園、古坑、朝陽、西平、湳仔」六村地區。

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古坑鄉清水溪源頭草嶺風景區，包括外湖、內湖、石壁一帶，在清代雲林創縣時，歸割屬於沙連堡，該堡全是山區，範圍遼闊，管轄現在鹿谷鄉全部，信義鄉西南部份山地，以及竹山鎮的部份地區（鯉魚堡除外）；因為古坑地區的抗日活動，每每以草嶺山區爲「藏匿基地」，由於日本掃蕩山區抗日份子的責任區歸屬斗六出張所（政治、軍事、警備、發號司令、張貼布告的機關），才自然併歸古坑鄉。

自從民國九年，日本人調整行政區，將雲林縣瓜分北港、虎尾、斗六三郡，隸屬於臺南州；古坑庄和斗六、林內、莿桐、大埤、斗南，組成斗六郡，古坑鄉雖然是一個完整的行政區，由於歷史上的地緣關係，所

以至今仍和斗南鎮、嘉義的梅山鄉、南投的鹿谷及竹山鎮，維持著昔日濃郁的鄉土情懷，不論在政治、經濟、甚至於教育，均存在著非常微妙的相關，這些地方，也成為山區人口外流的跳板。

## 古坑鄉的文風

古坑鄉有七村地區原屬斗六堡，斗六堡自古文風很盛，在清代乾隆十八年（公元一七五三年），斗六就有龍門書院的創立（在今圓環附近），傳播漢民族的文化，也提升了斗六堡的生活素質，造就了不少文人學士，古坑地區受惠很多，例如在同治和光緒年間，進取縣府文秀才的，有水碓的陳秀堂和陳一昌、廈子的廖廷候，進取縣府武秀才的，水碓有陳邦畿和陳昌，東和有陳朝桂。

開拓東和（舊名溪邊厝）新庄的賴氏家族，就是福建平和「賴文多」的子孫，他是清朝乾隆五十八年中式進士，任職為翰林院國子監學政，住在下新庄的賴氏後代，仍保留著「國學尊瞻」四字的文獻匾額，足以佐證。

新庄附近的棋盤村，也是賴氏移民所開拓的，相傳村名原來是「旗竿厝」，在清代曾出一位武舉人，宅前豎立了一根武舉人的旗竿；由於該村在日據期間，有一位名叫



「賴福來」的志士，領導抗日，而遭日寇焚村報復，後來鄉民重建村落，改稱「棋盤」諧音誌念。

古坑鄉現在有十三所國民小學，最古老的學校不是古坑國小，而是永光村的永光國小；光緒三十二年（明治三十九年），日本人為了推行「日語」的殖民教育，在永光設立「斗六公學校崁頭厝分教場，民國九年（大正九年），獨立為公學校」，就是現在「華山國小」的前身；民國二十三年（昭和九年），又增設古坑分教場（民國二十八年獨立為公學校）。

日本人在台灣各地辦教育，主要目的是推行「日語」，大肆進行殖民地教育，以消滅「漢語及漢文」，這種帝國主義強迫式教育的設置原則，就是在抗日活動激烈地區，優先辦教育，開始稱為「日語傳習所」，繼之設立「公學校」或「分教場」；在古坑地區，抗日活動頻起，相對的，日本人辦學校也非常起勁，除了上述三所學校之外，在民國九年，設立斗六公學校溪邊厝分教場，第二年獨立為公學校；以後又設置樟湖分教場和草嶺分教場均屬於大湖底公學校，可見日本對古坑地區的抗日活動，傷透腦筋。

### 潮起雲湧的抗日活動

中、日甲午戰爭，滿清政府兵敗辱國，馬關條約中，竟然將台灣澎湖割讓給日本，台灣居民不服，從光緒二十一年五月開始，各地悲壯的抗日浴血拼戰，前仆後繼，長達八年之久。雲林縣的抗日行動，也就是古坑抗日史，率先領導抗日游擊戰的英雄，是古坑鄉崁頭厝山豬窟的簡義（簡精華，也有頌稱簡忠義）。

日本人佔領雲林是很痛苦的，從光緒二十一年（公元一八九五年）九月一日陷彰化後直撲雲林，抗日義民配合清軍，浴血抗戰到十月八日，日軍付出了一千多人的生命代價，才勉強佔領縣內各城鎮，抗日義軍化整為零，仍然在山野農村間活動；尤其古坑鄉間，簡義所領導的義民，更是氣焰熾旺，日軍如感芒刺在背，列為「危險」警備區域。

簡義為人有俠義之風，他的父親簡成功也是在拒日佔領的血戰中犧牲了，真是一門忠義。據傳說，日軍

佔領雲林後，兵潰脫險的清軍統領王得標等散兵，化裝爲民，是由簡義派義民護送回臺南，並各贈銀元一百元爲旅費，由此可見簡義的忠貞情操和俠義行徑。

日軍佔領雲林地區之後，爲了推行殖民政策，控制佔領地區，進行戶口調查和收繳民間槍械彈藥，簡義乘機大肆宣傳：「日本人沒收人民財產，而且追逐清國」，激起民眾自衛救國的強烈意願，紛紛攜械進入古坑山區，投入義軍抗日行列，在地形複雜峻險的孔山、橫路、大坪頂一帶，建立「義民軍」基地，一時之間，聲勢至爲浩大。

日軍對付抗日義民的手段是非常殘酷的，往往藉口「正當防衛」和「保證治安」爲理由，採取血腥燒殺：居民恐慌驚逃，即不論男女老幼，一律視同抗日義民，趕盡殺絕；如果遇居民逃離的空屋，即將房屋焚毀；若是居民認命不逃，就予拘捕鞭笞，百般凌辱。最嚴重的是光緒二十二年（公元一八九六年）六月十六日至二十三日的一星期瘋狂大屠殺，駭人聽聞：日軍所到之處盡屠民眾、姦虐婦女、燒毀民屋，慘不忍睹。在斗六東郊、古坑、林內、鯉魚頭一帶一百多平方公里的原野，盡成焦土，真是慘絕人寰，計六十餘座村庄被焚，六千多先民遇害，四千九百五十戶罹難，約三萬民眾流離失所。

這件沒有人性的屠殺暴行，日本人自己也稱之謂「虐殺之役」，經英國報紙率先揭發傳播，全世界震驚；在台的外國領事以及國際間輿論，均表示譴責；甚至日本人自己的新聞報刊，也坦然的嚴加抨擊。事後，日本爲了平息輿論和緩和局勢，將總督「桂太郎」，支廳長「松村雄之」及肇事寇首等，免職付懲，且對罹災地區民眾，略施象徵性的救恤。

### 鋤頭鎌刀光復雲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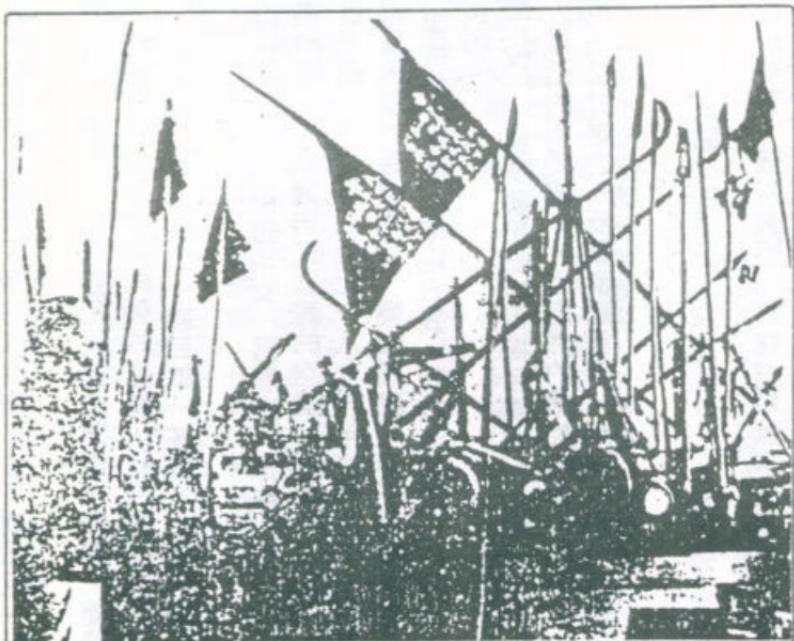
經過日軍腥風血雨瘋狂屠殺之後，簡義立刻提出全民復仇號召，強烈表明「日寇虐殺無辜生靈，焚棄良民房屋，此怨恨不可不報」，於是各路義軍蜂起加盟，相互呼應，採取玉石俱焚的報仇行動：

六月二十七日（大屠殺後的第五天），義民圍攻林

圮埔（今竹山）日本憲兵隊，第二天就光復了南投，三十日清晨三點起，義民會殲斗六日軍守備隊和斗六支廳，日軍的軍、警、憲約八百人左右，義民則是愈聚愈多，斗六近郊曠野田園，處處展現義軍的竹槍蒿旗，攻擊凌厲，一波接一波輪番猛擊；許多無槍枝的義勇，拿起鋤頭、鐮刀、木桿、竹棒，衝鋒陷陣，視死如歸，鏖戰浴血整天，下午五時，攻破日軍守備隊營地，戰至晚上六點半，日軍終於自焚宿舍，藉黃昏分兩路向大莆林和北斗方向逃竄。

日軍狼狽潰退，義軍鹹獲日軍大批兵器、彈藥、裝備、糧食後，趁勝連夜咬尾追剿，次第消滅他里霧（斗南）和莿桐的日軍，光復雲林。簡義在各鄉鎮張貼告諭：「倭奴巢穴已破數區，際此時勢退縮無奇；奉天伐暴大義須知，現攻彰化得勝可期；爰告爾眾不必心虛，仍舊商賈買賣得宜；歸家樂業共相維持，此為至切民當聽之」。

雲林光復僅半個月而已，為日軍派大軍從台中南下壓境，經過十天的苦戰，直到七月十八日，古坑橫路庄最後一搏，簡義戰敗，率餘眾匿入深山，繼續游擊抗



古坑義民抗日事件中的旗幟和兵器

日，英勇不懈。

## 鐵國山和而不降

光緒二十二年十月，各地抗日義民，爲了團結力量，在古坑大坪頂敬天奉地，舉三牲酒禮結盟爲鐵國山，共推地主柯鐵爲台灣總兵馬大元帥，改元「天運元年」，錄鐵國山組織領導者資料如下：

金麒王「柯鐵」，一名「鐵虎」，又名柯如金，號品三。古坑大平頂人，當時年僅二十一歲，眉目俊秀，身材魁偉，頗具俠義之風；追隨簡義抗日，剛勇超人，每遇戰事，必冒難率先，有勇有謀，頗得人緣，二十三歲病亡。

玉麟王「黃才」，古坑高林仔頭人，務農，率鄉親數十人，跟從簡義，英勇抗日。

滿山王「賴福來」，古坑崁頭厝人，聚眾抗日，追隨簡義游擊日軍，形影不離；傳說在光緒二十八年九月十七日，潛乘帆船，脫險航向廈門。

鎮堂王「張呂赤」，斗六人，率鄉親抗日，自光緒二十一年九月開始，與簡義併肩奮戰。傳說：抗日失敗後，與賴福來同潛廈門。

軍師「張大猷」，是張呂赤的長兄，布商，地方上頗有聲望，氣度恢宏，任俠好義；初從簡義活動，光緒二十八年，遭日軍誘殺。

參謀長「劉德杓」，安徽省懷寧縣人，是滿清「台東」的統領，光緒二十二年八月，台東抗日義軍被日寇擊潰後，翻山越嶺至鐵國山支援抗日活動，後被日軍誘捕後遣返滿清。

司書「羅俊」。別號俊江、壁、秀，並曾易名爲賴秀、賴乘。同治十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生於他里霧五間厝，精漢文、漢醫，曾作漢文書房教師，參與鐵國山抗日的策劃工作，抗日失敗後逃往廈門；民國三年底，潛返台灣從事抗日革命工作，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九日，遭日警搜捕遇害而亡。

鐵國山的抗日活動，至光緒二十四年，聲勢非常壯大，日本爲了安撫居民抗日情緒，採取懷柔政策，同意和平談判；光緒二十五年三月二十三日，雙方在「和而不降」的原則下，在清水溪南岸山腳下的桶頭庄達成下列協議：

一、撤去大坪頂之守備兵，爲柯鐵等人居住地。

二、以崁頭厝、庵古坑、石榴班、九芎林以東之山地至清水溪地區，定爲義軍之居住地，義軍首領及其部下，應負該地方治安之責。

三、柯鐵、張呂赤、黃才、賴福來等四人，各攜帶三十名部下，每月須由日方支付薪水，首領每人參拾元，部下每人拾元。

四、和議後，逮捕罪犯時限於現行犯；如有逮捕嫌疑者情事，如未與各首領協議，決定不得逮捕，並赦免以前被捕之柯鐵等人部下。

五、合議後，日方予以柯鐵等人十分方便及相當的利益。（如柯鐵獲農地四十二甲）

「和而不降」的姿態甚高，例如日本台灣總督「兒玉源太郎中將」於「和議」之後，南下巡視雲林，在歡迎行列中，義軍首領黃才，頭戴清朝將官軍帽，騎著馬率部屬二百多人，均攜日軍的槍枝列隊，迎送自如。這種利誘式的「和局」，只維持短暫的十個月而已，日軍軟硬兼施，一方面派軍警追殺，一方面誘捕誘降，至光緒二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在斗六、西螺、竹山、林內、斗南、永光六個警察廳所，舉行逼降義民的歸順儀式，同時在十時三十分，藉口「歸順不誠」，集體予以槍殺戮盡，總共有二百四十三名義民罹難，結束了「鐵國山」悲壯英烈的抗日行動，也留下了可歌可泣的忠義史頁。

日軍這次大誘殺得逞後，立刻進行搜山大屠殺，從五月二十六日至六月十日的半個月中，進行五個梯次搜山行動，總計殺戮古坑山居的民眾二百四十七人，日軍如此暴行，實令人不寒而慄。義民最後的掙扎，有三則感人的往事，值得追述：

## 石壁雄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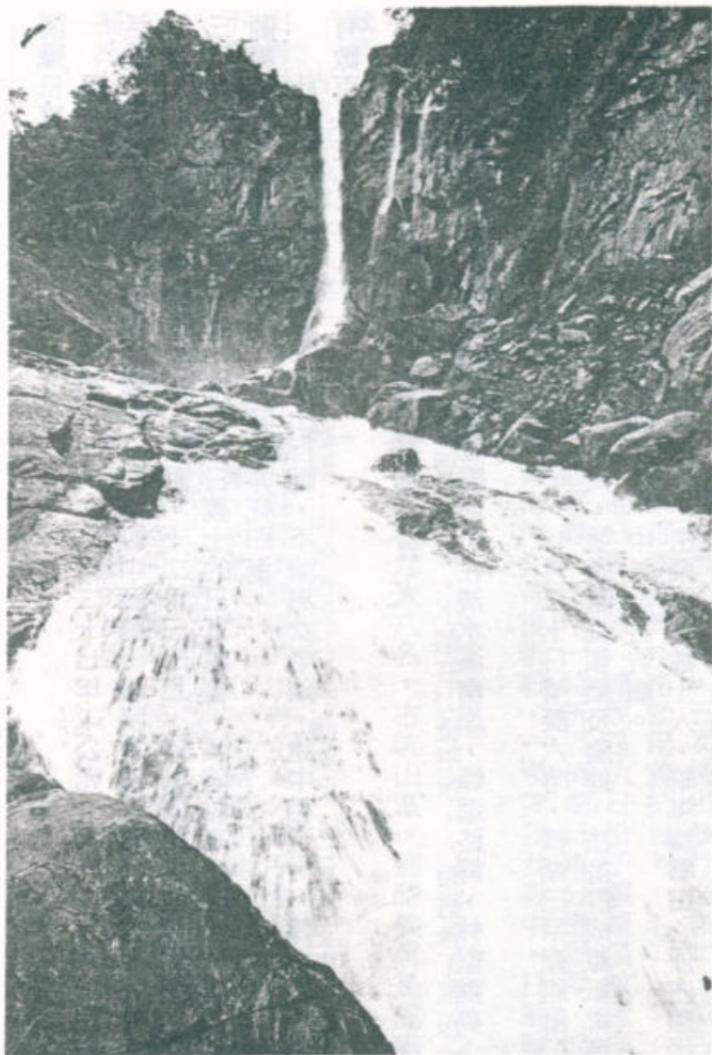
「石壁」是現在古坑鄉草嶺地區觀光遊覽的勝地，海拔標高在一千二百六十公尺以上，巒峰疊嶂，雲海磅礴，巍峨的山勢，蒼鬱的林木，迴澗的瀉泉，在在都涵詠著人生奮鬥的啓示；路，是人走出來的，一步

一個腳印，是歷史串

聯人類無數的足  
痕，導引著後繼者  
行進的方向，繞道  
竹林，揣摩碧竹擎  
天的志節；梅不稍  
憩，忖度臘梅耐寒  
的定力。

附近的「蓬萊

瀑布」，一泓白  
練，自絕頂呼嘯飛  
洩而下，但見深壑  
玉石騰濺，水聲雷  
鳴咆哮，如此壯麗  
奇觀的景色，卻深  
深隱藏著炎黃子孫



### 古坑「竹高水」的「蓬萊瀑布」

瀑布的舊地名鎮堤「竹高水」，在光緒二十七年（公元一九〇九年），震撼雲嘉地區的「鐵國山」抗日活動，經日軍數年的計誘迫害，全面殘殺中解體，義民首領莊義、莊秀、莊琴、莊大頭四兄弟，率矢志戮倭的義士七十餘人，潛蹤草嶺深山活動，十二月三十日，設計安排幾位深懷國仇家恨的青年婦女，待於內湖的三叉路口附近，引誘十餘位搜殺抗日義士的日軍憲警，誤陷竹高水絕谷，崖頂義士滾岩斷路後，當場以亂石砸斃警官「佐佐木英之助」，其餘非死即傷。

此後，日軍採取間歇性搜山行動，不論男女老幼，途中相遇，一律枉殺，半年之間，冤死的山居先民，有數百人之多。

### 樟湖祖師公廟香爐發火

「樟湖」也是現在的觀光遊覽勝地，在清水溪南岸，峰迴路轉，林壑幽美；山勢峻險，深谷繞溪，有如世外桃源。

光緒二十八年（公元一九〇二年）七月三十日清晨六時，樟湖三系嶺祖師公廟的香爐突然發火，奇異之兆，被爐主簡明發現，奔告附近居民，並請童乩賴變及詹連、法師評成獻紙鄭潭等，扶靈顯神像出巡繞境，數十信徒，奉香隨行，沿途拜廟會神，中午至古坑廟。

抗日義民首領簡水壽及黃傳枝等正密聚部下數十人，暗謀襲擊田心仔庄順從日軍的自衛團長吳洪德（即吳克明），以懲其助紂爲虐；適巡境香客路過，就乘機混入奉香人群中；下午二時許，巡境香客抵達吳洪德家中，立刻發難，剛巧吳洪德在別的地方午睡，聞警後立刻率部下及村民抵抗。

結果，乩童等十六人被捕，首領簡水壽負傷逃走，二十分鐘後崁頭厝屯駐日本軍警數十人馳援，激戰結果，日本憲兵一名戰死，抗日義民四散脫險。

## 陳旺起義成功

日軍消滅抗日義民的作爲，就是在各庄組織壯丁團，宣傳抗日義民爲盜，匪又斷絕山區糧食運輸，逼義民夜間出山覓食而陷爲賊；同時又派遣各壯丁團至山區搜索抗日義民蹤跡，蓄意製造義民和居民間的嫌隙。光緒二十八年八月一日（在日軍誘殺義民得逞，五次搜山暴行之後），派古坑莊壯丁八十餘名輪駐草嶺地區維護治安，壯丁團長陳旺，經義軍首領黃傳枝密勸起義抗日。

當時正傳聞陳旺家中的父母妻子遭日軍虐殺（據說是仇日份子賴羅漢故意捏傳），陳旺氣結怨忿，立刻率壯丁即將現場十一名日本巡查警察擊殺；下午一時折返樟湖日軍分遣隊隊，設計傳遞文書親交隊長藤原少尉，日軍隊長在展讀文書時中計遭黃傳枝從背後斬殺，一場突發混殺中，日軍隊長及士兵死亡六人，另六人及「井上」軍醫均負傷逃離樟湖。

「樟湖事件」之後，日本軍警獸性大發，不論在山野平地，大肆搜殺了將近一個月，義民、壯丁、居民，共處死了九百十二人，但日軍也被擊殺了九十八名，古坑山區，那時候真是處處肉山血河，澗泉絕情，幽谷藏冤。

古坑鄉是雲林縣唯一的山區鄉鎮，由於居民抗日行動激烈，日軍的反應也非常殘酷，除了殺人焚屋之外，山居民眾的土地悉被沒收，現在雲林縣經濟農場的山林土地，幾乎全是昔年日軍沒收居民的山林地，原地主不是被殺就是逃離他鄉；能襲殺日軍，固然大快人心，但結果如此痛苦，的確是歷史上的悲劇。

古坑山區各部落的道路，比較寬敞可以通車的樟湖路、草嶺路，大部份都是日軍搜山後，派遣各庄壯丁，自帶乾糧醬菜鋤頭畚箕修築的路基，道路的維護則由居民負責。所以，現在山居民眾，仍保留義務勞動修橋補路的習慣，總算也留下了一些讓後世稱讚的民風。

## 參考書目：

1. 程大學著「台灣開發史」（民國六十七年六月台灣省政府新聞處編印）
2. 「雲林縣志稿」卷五教育志（民國四十九年五月雲林縣文獻委員會編印）
3. 「台灣文獻」第三十二卷第四期（民國七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版，台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印）
4. 「雲林風物誌」雲林文獻叢書之一（民國六十八年二月二十日陳章合先生編撰）
5. 「雲林縣志稿」卷一土地志勝蹟篇（民國六十九年六月雲林縣文獻委員會編印）
6. 「雲林文獻季刊」二卷二期（民國四十二年六月二十日出版）
7. 「雲林縣志稿」卷首史略篇（民國六十六年四月出版）
8. 「雲林縣志稿」卷首疆域篇（民國六十六年四月出版）
9. 「雲林縣志稿」卷首革命志（民國六十六年四月出版）
10. 「雲林縣志稿」卷七人物志（民國七十六年四月出版）

# 土庫庄之沿革

謝松煙

土庫庄是古時林姓及郭姓的兩姓族人所開墾的土地，稱為黃吉崙庄，只是一個小部落而已。清朝嘉慶年間，因虎尾溪氾濫，村庄全部流失，因此黃吉崙庄之莊民全部遷移現址，終於成為一個小村落。當時莊內居民大部分經營菜園及果樹園，可以說從事農業為主。雖然黃吉崙庄位於從鹿港到北港道路的中間，可惜道路狹隘又多黃泥，因此行路的人，都以舊式的兩輪車做為交通工具，結果在商業上並沒有多大的發展。由於當時步行通過黃吉崙的人，皆被黃泥弄髒褲（袴）管，所以黃吉崙被人戲稱塗袴，「塗袴」因而定名，而後日軍佔領改稱「土庫」而正式定名。

台灣各地住民多半由大陸泉州遷移而來，但少有大部落，只有土庫街比較有市街的規模，也較有歷史。朔自嘉慶初年，有郭嶽、郭番婆及林姓某人等三氏，從福建南安縣移位本地經營糖廍，從事農耕，開拓附近的荒地，始成為一個部落，與他里霧（斗南）以虎尾溪為界。逐漸沿著虎尾溪畔開闢道路通往麥寮、西螺、北溪等地。道光年間從大陸來台者漸多，才漸具市街的型態。

道光十四年，塗袴村民興建廟宇奉祀天上聖母。由於祭拜神明的宗教力量，使得移住塗袴的人越來越多，戶數有七百多戶，人口也達五、六千人之多。非常遺憾的是，從咸豐末年到同治元年之間，有叫戴萬生的匪首，率領部下，屢次襲擊侵犯本庄，殘遭殺害的村民為數頗多。同治四年土庫街又遭受一場火災，大半房屋

被燒燬。雖然如此，由於當時正值興盛時期，復舊工作展開，很快就恢復舊觀，而且勝過以前的盛況，同治年間可謂土庫街最繁盛的時期。

茲就產業、宗教、地理概要等分述往昔之概況：

## 壹·日本攻佔台灣時的狀況

中日甲午戰爭，清軍戰敗，割讓台灣給日本時，清政府原派兵駐守各地的軍隊，仍奮力抗拒，而日軍則由南北兩路夾攻。當時除清軍及百姓的抗拒外，加上各地土匪蜂起，使日軍的作戰遭遇相當強烈的抵抗，十分艱困，此時土庫庄約有二百五十名清兵駐守。日本明治二十八年八月十九日，日軍由北向南開到斗南（他里霧）本欲一舉殲滅駐軍，但清軍總指揮叫劉清勝者，激勵部下及住民總數約一萬人，堅強抵抗日軍的攻擊，日軍因寡不敵眾，被反抗軍擊退。不久日軍請調援軍，大軍一到，先攻打西螺，西螺不幸淪陷，土庫也終於被攻破，住民到處逃竄避難，清兵也全數向南退往嘉義方向，臨走時採燒土戰術，將土庫放火燒燬，整齊的街道從此化為灰燼，自此之後抵抗日軍的勢力消失殆盡，地方完全由日軍控制。不久住民們又逐漸集合起來，接受日本統治，建造房屋，從事農耕及商務，地方就此趨於繁榮至今。

## 貳·產業狀況

### 一、製糖事業之興起

日本佔領後對產業的制度，逐步改善。明治三十八年斗六株式製糖會社成立，當時甘蔗採集區域設立支廳予於管轄，而廢止舊有糖廍，如此一來，因與糖廍所有人發牛利害衝突造成部分糖廍主的不滿，時有衝突情事發生，後因製糖會社的努力溝通，並給他們相當的好處，彼此之間終於獲得圓滿解決。

明治四十年，日本製糖會社又在五間厝（現在虎尾）設立工廠，裝置壓榨能力百二十噸的蒸氣發動機以增

加製糖產量。而原料甘蔗採集區域以土庫管轄內為主，加上北港、西螺、崙等三支廳，並包括本廳（斗六）直轄部在內，約有一萬二千七百五十三甲之多。

在此之前，即明治三七年，住在虎尾溪畔的月汀、林鑑和其他人氏，已組織株式組合拓殖會社，從事開墾事業，業績略俱規模，耕作面積有千餘甲之多，以種植甘薦及其他農作物，日本政府所以會在虎尾設立製糖工場，直接間接都受到林氏株式組合拓殖會社的影響。

日本製糖株式會社之設立，遂將馬光厝、潮洋厝、龍岩庄及虎尾溪北畔等地之官有平原地一千八百餘甲土地，放領給百姓種植原料甘蔗，故明治四十年應該是製糖產業積極開發之時期。

## 二、一般農業狀況

大埤頭、游厝庄、頂湳仔、土庫一帶，一部分以種植稻田為主，另有部分旱田，原荒蕪之地，逐年被開墾，在政府獎勵種植原料甘蔗的鼓勵之下，大部分農民，一直墨守規，未聞有改良農作物的舉動。

## 參·宗教廟宇之狀況

宗教信仰是人民之精神寄託，自古皆然，故本地除祭祀祖先外，奉祀天地神明，信奉媽祖和其他諸神，信仰耶穌的教徒也約有二百數十名。

茲略述本地區附近寺廟設立情形於后：

(一)順天宮：位於土庫庄一三三番地（現在中正路），於天保（日曆）五年一月建立，恭奉天上聖母。每年農曆三月二十二日及八月二十二日舉行祭典，尤以三月二十二日舉行的祭典，規模最大，當天從附近各村落來參拜者眾多。

(二)鳳山寺：位於土庫庄二〇五番地（現在中山路），於弘化（日曆）三年一月建立，恭奉廣澤尊王，每年農曆一月二十三日舉行祭典，規模相當可觀。

- (三)耶穌禮拜堂：位於土庫庄二一八番地(現在中正路)，於明治二十三年三月十五日建立，每禮拜日信徒集合做禮拜。土庫街內信徒約有六十名，附近信徒有一百八十名，教會本部在臺南，由英國派教會牧師堪貝爾來台主持，本地教堂之維持費由臺南本部每年支付七十丹，不足部分由信徒自由捐獻。
- (四)有應公廟：位於大墩仔(大屯)二七三番地，於明治二十五年五月十五日建立，恭奉福德君，每年農曆七月十八日祭典，因其以「有求必應」為號召力，故信徒參拜者頗多。
- (五)元帥爺廟：位於北溪厝二四三番地，於明治二十年六月二十一日建立，奉祀太子爺，每年農曆五月十七日祭典，部落內各戶虔誠祭供物，祈求世事平安。
- (六)文昌廟：位於埔姜崙庄二一七番地，於明治十四年二月十七日建立，奉祀文昌帝君，每年農曆二月三日舉行祭典，附近的秀才及童生數十名來參拜。
- (七)鎮安宮：位於埔姜崙(褒忠)馬鳴山庄四六八番地，於明治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建立，恭奉五年王爺，每年農曆一月七日為例祭日，又每五年舉行一次(農曆十月不定期)大祭典，所有附近部落及遠從彰化、嘉義等地來參拜者，十分眾。

## 肆·地理概要

### 一、位置

土庫支廳屬於嘉義廳管轄。位於管轄區的西北方，距離嘉義約六里二十町的地方，在東經一二〇度〇分四秒，北緯二十二度〇分二秒的位置，東邊隔虎尾溪與斗六支廳管轄相對，西南邊與打貓(民雄)、北港等各支廳鄰接，北邊則以舊虎尾溪為界與西螺支廳相對。

### 二、面積(廣袤)

東西八里十四町、南北二里三十一町，面積約二十方里，管轄區域包括大坵田堡全部及布嶼堡、打貓北

地勢平坦且到處有小砂丘，地質大都為砂質，只有大塙田堡的一部分及打貓北堡的一部分才有稍帶粘性的土壤。

#### 四、水利

虎尾溪自斗六支廳管轄的東北角流入土庫境，再向南流至北港支廳之管轄內。舊虎尾溪從管轄內北端起向西流至西螺支廳界。濁水溪的濁流注入兩水溪，遇大雨時水量頓時增加很多，常引起水災，河床也日漸淤塞，河堤也損壞，對治水的工作，則採取護岸及阻止水勢的措施。

安慶圳自平和厝庄起引進虎尾溪的水灌溉白沙墩一帶田園，再向南流至北港支廳管轄內。另有以石龜溪做為水源的紅毛堀圳堀及霞包連圳是灌溉大埤頭庄及游厝庄方面全部田園。

#### 五、交通

以土庫庄為中心，有數條道路。東邊經他里霧通往斗六街，西邊經馬光厝通往五條港，南邊經客仔厝庄到北港街，北邊經廉使庄通往西螺街，另外有經大埤頭庄可通往打貓及大莆林之道路。

土庫支廳所在地通往各派出所，及各派出所相互間的道路亦於明治三十五年修築，但道路鋪設並不盡理想，加上新舊二條虎尾溪河流作祟，在人為因素上管轄區域內的建設也受阻、修護、改建均不順利，因此交通情況一般來說並不十分理想。

以五間庄為中心的日本製糖會社，經營社用鐵道有數條路線，通往他里霧、西螺及北港，有客運營業線，每日有列車往返。其他尚有原料甘蔗運搬專用線路數條通往各地，對附近交通有相當之貢獻。

#### 伍：民情、生活及地理變化

轄內住民大部分為福建人，而廣東人只佔少數，另有熟蕃（平地山胞）和日本人，總數只有一千餘人。本地人的知識程度低落，缺乏殖產興業的觀念，對一般公共事務並不很關心，而且有傾向抵抗官衙及為利所趨而經舉妄動。生活困苦和社會風氣的刺激，影響民情至大，風俗習慣墨守舊習俗，沒有多少改變，只有斷髮（剪短髮）和解纏足等稍有成效。大正四年六月，日本統治二十四週年時已無人蓄髮，在台灣光復前，偶爾會見到老婦人纏足而已。對於日本語言的普及及生活方式的同化，雖然統治數十年也沒有多大的進步。住民的職業以農為主，從事商業者約佔一成，且大都為副業，雖然農業為主要職業，可是耕地大多貧瘠，耕耘方法也較保守，因此收穫並不多，富豪家屈指可數，大部分為中產階級，在生活上困苦而哀聲嘆氣者很。由於洪水及其他災害，河川的流水以及道路、橋樑等的位置時常改變，昔日興隆繁華之地亦有逐漸衰頹，幾近慘不忍睹者。過去並非沒有足夠的土地可利用，而是客觀的條件實在太差，人力無法左右它。在明治三十年間，土庫郊區要找到人跡是件稀有的事，到處都是荒漠原野，直到明治四十年十二月，日本製糖株式會社工場設立以後，土庫支廳管轄下的大坵田堡、五間厝庄等地才得以開發，糖場會社的職員、社員、顧客、雜貨商、餐廳及其他各種商人等移住本地日益增多，當時的日本人有四七九戶人口一千人左右，本地人二三三戶人口九百十二人總計六一二戶人口二千十二人。巍峨的工場和極為華美的附設俱樂部等，是當時全島少見的建築物，聞名遐邇。直到如今，虎尾糖廠的賓館、公園仍然令人嚮往不已。

土庫支廳下的廉使庄、大墩仔庄、牛埔仔庄原是一片荒蕪之地，到了明治三十八年一月，有南投廳林杞埔街的林月汀；台中廳下台中街的黃茂盛及當地人士林種等人，發起開墾計畫，得到官廳的許可，籌資十萬丹，銳意於開墾工作，同時獎勵移民移住本地，結果開闢一千十七甲餘之土地，更有九十三戶移入，奠下大墩仔一帶繁榮的基礎，明治四十四年十二月，五間厝製糖會社增設第二工場後，地方更是益見繁榮。

本地自古以來，少有傑出人物出現，唯有林鑑氏稍有知名度，簡介如后：

林鑑先生原是土庫庄人，擔任嘉義廳參事兼土庫區長，也兼學務委員很長一段時間，身體健康強壯，頭腦機敏，精通各項事務。自幼志氣雄大，做事堅實又熱心公益。乃父林及先生是福建南安人，於道光癸巳年初次來台，定居土庫，從事商業，林老先生性情勤儉又與人和睦相處，故不出數年已有相當多的財產。

當日本安撫軍駐守他里霧時，本地人民絕大多數關閉門戶商議對抗日軍之策，唯有木鑑先生當年以四十二歲之壯年獨排眾議，自動向日軍提供協助，使得日軍順利佔住本地。日本政府為犒賞其功，於明治三十一年任其為土庫第一區街莊長，三十五年由官方授予勳章，三十七年斗六製糖會社成立之際，被任命為專務取締後，四十年七月任斗六廳參事，四十三年任土庫區長，後又任嘉義廳參事，於大正四年六月頒授褒章。

新虎尾溪南岸一帶原是一片廣漠荒地，是土匪的最佳潛伏地，然而由於林鑑先生的努力開墾獲得一千餘甲的良田，對地方產業的振興貢獻很大。

結語：土庫庄之演變發展，由於住民的保守，缺乏遠見，以及後來虎尾糖廠的迅速發展，由四面八方的群眾湧入虎尾，造成虎尾地區，一片繁榮的景象；相形之下，土庫卻顯得蕭條沒落、欲振無力。自民國三十八年中央政府播遷來台之幾十年來，眼見虎尾、斗六等地，在政治、文教各方面快速發展；新式大廈如雨後春筍般的林立，給予土庫人氏莫大的警惕，如夢般的驚醒，一股強烈的慾望，期待在雲林離島工業區設立的同時，帶動土庫的加速發展。必竟，土庫位在雲林縣的地理中心位置，擁有無窮的潛力，土庫庄的再度發展指日可待。

# 西螺今古觀

李弘毅

西螺位於嘉南平原之北，濁水溪之南，全鎮皆在平均值五%坡度以下的平原內，面積有四九點八平方公里。本鎮因地形像「田螺」，且與對岸的北斗相似，故光緒年間併東堡、西堡（今之彰化縣北斗、溪州一帶）為東螺，而以此地為西螺，又因地居大溪之南，故又名螺陽。

據說：距今三百年以前，西螺最早的位置在現今大溪之中央，其東邊尚有東螺一村，東西兩村隔岸相望，由於濁水溪道比現在狹小，每到雨季溪水暴漲，常易氾濫成災，而使溪道逐年擴大，終於東螺被淹沒而西螺被迫西遷至現在的位置。

西螺是座落於濁水溪畔的市鎮，最早的居民是台灣的土著平埔族的巴布薩族。大約在隋朝時代就具備了鄉村的雛形，荷蘭人根據平埔族土音譯為Sorean，後來漢人把它譯做「西螺」。

清康熙、乾隆年間，西螺的行政規畫隸屬彰化縣，但康熙五十六年以前尚屬諸羅縣西螺社，是縣北社番之一。迨乾隆六年（西元一七四一年）根據台灣府志記載：彰化縣轄區內有十保、一百一十莊，其中西螺保管下有：樣子腳莊、大茄苳莊、鹿場莊、大北園莊、何厝莊、下濫莊、張厝莊、茄苳仔莊；街市名稱有西螺街，距縣治南四十里。番社有平埔熟番西螺社。但西螺保在康熙末年，立為一堡，即今雲林縣西螺鎮全部及莿桐、二崙二鄉各一部分。

乾隆十二年，彰化縣轄除竹塹街、八里坌街移淡水廳管轄外並無變動。至乾隆二十九年，彰化縣領域雖無變動，惟縣內分割保莊街市及社番已大有變動。此時西螺保管下有：西螺店莊、茄苳莊、埤頭莊、鹿場莊、加長厝莊、西螺港口莊、另有西螺街、西螺社。

至道光年間，彰化縣有十六保，其中西螺保（邑治西南）管下有：西螺街、市仔頭、菜公溝、牛埔厝、崩溝仔、樣仔腳、水尾莊、新安庄、菜園仔、永定厝、大北園、母九厝、荷包嶼、楊賢庄、新庄仔、九眠庄、溝仔墘、後埔心、舊擺塘、茄苳腳、大茄苳、後湳仔、前湳庄、饒平厝、孩沙里、何厝庄、甘厝庄、鹿場庄、埠頭庄、番仔庄、小茄苳、魚寮庄、三塊厝、公館仔、永春厝、七座厝、后厝仔、新興庄、藍厝庄、廣興庄、黃荆崙、頂湳庄、太和寮、南勢溝、九塊厝、下湳庄、番社邊、新社庄、社口庄、火燒崙、下茄塘、茄塘厝、詹厝崙。其實當時的西螺保包括現在的二崙、莿桐鄉等地。

到光緒十三年，台灣建省增設雲林縣，西螺劃歸雲林縣斗六廳管轄。光緒二十一年，因中日甲午之戰失利，與日議和，訂立馬關條約，割讓台灣，自此台灣被日佔據五十年，光緒三十二年日人設籍時，西螺仍隸屬斗六廳，但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斗六廳廢止，改隸於嘉義廳。

民國七年，濁水溪再度因洪水氾濫，將五十公尺寬之濁水溪沖刷成目前的二千餘公尺的溪面，南北交通因而中斷。翌年堤防修築完成，重劃行政區域，以溪為界，溪北為台中州，溪南為臺南州，西螺街變成台南州虎尾郡所轄。日據末期，西螺街包括西螺、茄苳、新宅、三塊厝、埠頭堀、頂湳、社口、埔心、下湳、吳厝、新社等。

民國三十四年台灣光復，西螺仍屬台南縣，但改稱西螺鎮。至民國三十九年十月行政區改制，隸屬雲林縣。目前本鎮分為二十七里，名稱及所含原地名如下：

振興里：小茄苳、茄苳仔。  
大園里：大菜園、口店仔。

- 大新里：大茄苳、新宅。  
永安里：市仔頭、暗街仔、北勢巷。  
中和里：街肚、埤寮巷、後壁菜園。  
福興里：成美街、街肚、乞食寮。  
正興里：茄苳腳、菜園仔。  
廣福里：新街、魚池仔。  
光華里：高厝埕。  
中興里：番仔園、街尾。  
漢光里：透路尾、三隔魚池、番社。  
廣興里：廣興庄、藍厝庄、埔姜崙。  
頂湧里：頂湧仔。  
東興里：下埠頭。  
埠頭里：頂埠頭。  
新安里：新社。  
新豐里：過溝仔、新社。  
福田里：社口、火燒崙。  
安定里：後庄、埔心。  
詔安里：前庄、埔心。  
七座里：七落厝、魚寮。

九隆里：九塊厝、太和寮、新厝仔。

吳厝里：吳厝。

下湳里：下湳。

公館里：三塊厝、公館仔。

鹿場里：鹿場。

濁水溪沿岸唯一的市鎮—西螺，從早期荒涼的番社而聚集成為稍具規模的莊保，如今變成台灣中南部公路交通樞紐，繁榮熱鬧的街頭，其間歷經三百餘年時光與環境雙重的影響變遷，一代傳一代的地名，連綿存續於人們的內心深處。

參考書目：

1. 台灣地名便覽—社會教育社（昭和十四年七月）
2. 雲林縣西螺鎮務簡介—西螺鎮公所（民國七十四年八月）
3. 台灣文獻—台灣省文獻委員會（第卅五卷第三期）

# 簡介本省光復前雲林地區書畫

李國隆

雲林是本縣的縣名，亦曾先後為今之南投縣竹山鎮，本縣斗六市等地之地名。根據台灣通史記載，雲林縣始於建省之時，光緒十三年劃嘉義以北之地經營新邑，擇治於林圯埔（竹山雲林坪，今南投縣竹山鎮雲林里）為雲林縣之始。嗣於光緒十九年移治於斗六，並設縣城，至日據之初仍沿用，後因雲林也區抗日事件於光緒廿八年（民國前十年）十月廿日，偽台灣總督下令廢止雲林縣號，改設斗六廳，嗣又改隸臺南。迄本省光復後，於民國卅九年經中央核定調整行政區域，復設雲林縣迄今。

先民渡台開墾定居，其生活習俗以及教化等，均承襲唐山文化之特色，其中以書畫尤為顯著，諸如居家門聯、門神，廳堂繪畫（如神像或祖先、聖賢遺像等）以及寺廟楹聯、匾額、壁畫等，均為大陸文人學士的字畫作品，當可印證本縣以及本省各地區書畫的歷史淵源。

自清代中葉起，大陸名宦及文人學士紛紛來台治事、講學、授業，故文風漸盛，書畫遂應運而生，其作品風格當然與唐山雷同，但自日倭入侵後，輸入東洋色彩，致略有變化，而多數文人或書匠，仍多承循唐山傳統。因此吾人蒐集、研究本縣書畫，其對象除了本縣籍外，理應包括曾寄寓於雲林地區的書畫家。

本縣是一個典型的農業縣份，日據期間，由於生活環境欠佳，教育尚未普及，故民間非富裕之家，幾與書畫絕緣，即使是一般文人及書畫匠，能夠珍惜收藏書畫者也寥寥無幾。散見於寺廟及民間珍藏的作品，也

由於部份因翻修、改建時未加重視，而相繼損毀或逐漸散失。況且，本省每逢颱風雨季，氣候潮溼，書畫作品更難於保存，如今仍能看到躍然於紙上的前人書畫佳作，確已為數不多。筆者特將多年蒐集所得，提出有關本縣地區書畫名家（清代至本省光復前）的作品，以供方家鑑賞，期能收拋磚引玉之功。茲將諸位名家作品，圖示如后：

一、北港朝天宮石堵上的名人作品：



### 莊俊元

福建晉江人，清道光丙申進士，選庶常，授編修，出為西寧知府。其父其兄皆營商於台灣府治，年必來省，第以才調高逸，學問淵博，又善以畫，台灣寺廟主持，求其手書楹聯不絕於途。



福建晉江前清舉人曾道撰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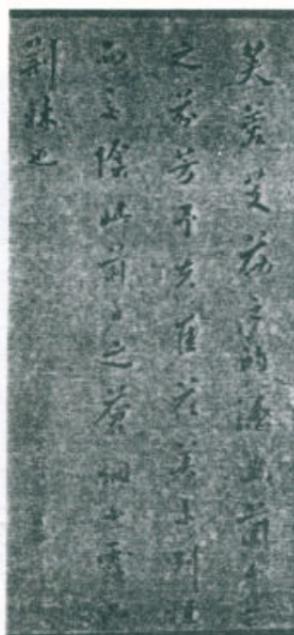
福建晉江前清進士林狎鶴撰書

曾道

字振仲，號望濤。福建晉江籍，清咸豐中移居台灣，後遷福州，不知所終。工書善畫梅，雄健近古。北港朝天宮有其雕刻的墨寶。

林翀鶴

福建晉江人，前清進士，精研書法，在北港朝天宮有其墨寶雕刻在石堵上，深獲研究書法人士所讚賞。



東坡云有酒學傳無

酒學佛考。詩句以書

徐景先生正

印泥施者

## 歐陽楨

福建廈門人，擅長書法，亦是金石家，民初旅居台灣。

## 王羲安

字蔚青，號石齊，北港人，

日據時期，經營中藥商，兼讀漢文，精研書法，尤其擅長草書。

劍自重圓留內上會歸  
馬善也少言——長安  
紫極雙懸日月照乾坤  
新大德九月三日義士惠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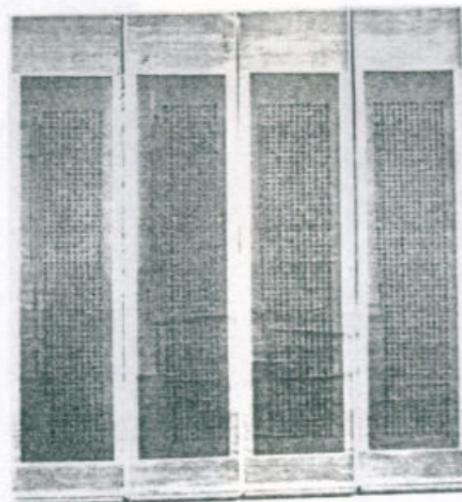
吳 魯

字肅堂，福建晉江人，出生於雲林縣他里霧菜瓜寮（今斗南）。據傳當魯出生時，菜瓜寮一帶竹葉邊緣均呈現紅圈，吳父知異，乃潔其回籍課讀，一舉成爲清光緒十六（年一八九〇）庚寅恩科狀元。累主吉林、安徽等省學政。工書，擅小楷，整秀無匹。及貴，台人視如鄉親，爭乞其書法爲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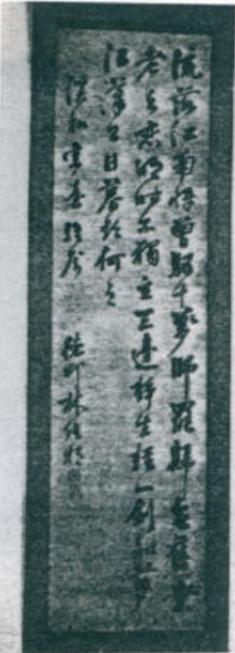
黃紹謨

字丕承，號臥雲，晚號雲林  
逸叟，斗六人，生於清同治七年  
(一八六八)，光緒十八年壬辰，  
考試登第，進取本縣學秀才，曾  
任斗六龍門書院教授，其書法鵠  
似潘齡阜體，斗六地區廟宇有其  
楹聯、匾額。民國二十三年去世  
，享年六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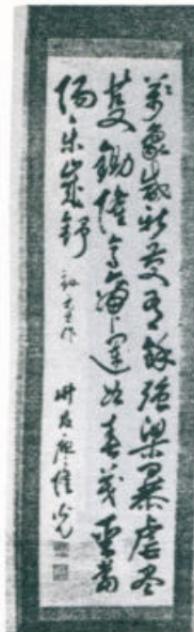
## 林維朝

字德卿，號翰堂，別署怡園主人，嘉義新港人，清同治生員。為現任考試院副院長林金生先生的祖父。



## 廖隆光

字竹友，號書癡，西螺人，清光緒五年（一八七九）生。精通四書五經，曾任西螺、斗六區書記。喜吟詠，善草書。



林學粹

字文光，又字纏罡，或作纏江，福建長樂人。善繪人物。清末民初曾客居台灣。

吳賜斌

字南軒，本斗六人，移居南投。精音律，善畫魚龍，喜寫隸書。曾為廣福宮繪壁畫，一夕而成，人佩其神速。晚年設帳授徒，致力文教。生于清光緒十年（一八八四），卒于民國四十七年，享壽七十有五。





### 廖慶三

名毓華，號橫琴山樵，福建汀州人。清光緒年間流寓至台，徙居虎尾、竹塘、北斗、新竹等地。擅繪人物。



## 李德和



民國前十九年生于西螺，適于嘉義張氏。字蓮玉，亦作蓮玉，為女流作家。民國二十八年以蝴蝶蘭、扶桑花、南國蘭譜於府展，連獲特選三次，後薦推薦，出品於日本國家畫展。光復後又任中日文化交流書藝院審查委員，當選省議員。

## 參考資料

1. 台灣通史（連雅堂著）
2. 台灣鄉土文物淺說（台灣史蹟源流研究會）
3. 百家翰林書畫集（禹甸文化事業公司）
4. 台灣先賢書畫選集（蕭再火編撰）
5. 雲林縣志稿（民國六十七年第十二輯；人物志）
6. 北港朝天宮：石刻墨寶（蔡育林先生拍攝照片）
7. 筆者蒐集書畫（十三幅）

# 舊金湖港與萬善同歸祠

陳垣銘

舊金湖港原名下湖港，位居笨港（北港）近海口。由大陸等各地舟船入笨港互市者，必先下碇下湖港。下湖港深可避風，明萬曆顏思齊其船隊即經由下湖港入笨港墾殖，可見下湖港之開發當早於安平、鹿港、艋舺。至清葉下湖，商旅雲集，物貨阜積，百業興隆，有榨油、製糖、染房、釀酒、船頭行等儼若通商大埠也。其後因北港溪挾帶多重泥沙沖刷入海，加上風沙衝激，湖灣逐漸淤積，舟楫不通，下湖港職能遂為安平、鹿港所代。下湖港至日據初期，船隻大都改泊新港，即今之金湖（新金湖港）。

據臺灣通誌水利篇，曹永和撰「清代臺灣歷年風災水災與蠲卹年表」所記：「道光廿五年（西元一八四五年），大雨連霄，颶風間作，淹斃居民三千餘人，動用庫糧賑濟災民……。」時農曆六月初七日晚，颶風突由西南登陸，全村籠罩在狂風暴雨中，洶湧海水隨風滾滾湧入下湖莊及鄰近村莊，無數生靈，均被吞噬於狂濤駭浪中。蝦仔寮（今日湖口村南，北港溪畔）及竹達寮（今廣溝厝西南海中）全部沒入海中，箔仔寮及舊金湖港之大部份居民，亦隨波臣而魂歸天國。

翌日晨，颶風過後，海水一退，沿一海一帶屍體橫陳，有的曝屍海邊，有的隨波逐流，其狀甚慘。此次颶風自虎尾溪以南，北港以北之沿海地帶，全被波及。後臺南府鎮臺官曾玉龍與當地曾氏有交情，便到嘉義請領官兵，前來幫忙收埋屍體，挖坑集體埋葬之大塚墳共分四處。由北而南有：廣溝厝新庄仔附近，四湖鄉

三姓寮塚、口湖鄉青蚶庄西南大溝墘、下湖港邊的大坵墳。根據此地老一輩傳說約有七千多人罹難。俟收埋後，地方官把災情向北京上稟，道光帝爲憐恤無辜百姓，除降旨賑災外，並敕封死難者爲「萬善同歸」。後來因衛生關係，又發生瘟疫，再死去約三千人，鄉人認爲是應皇帝敕封之「萬善同歸」符合萬人之數目，今萬善同歸鄉人俗稱「萬善爺」。由於分葬數處，故分下崙以北的居民於農曆六月初七日祭祀，新港一帶初八日祭祀。據下崙王慎迫先生（曾任臺灣省漁會理事）說：「其祭祀分初七、初八之原因，是水災時下崙以北地區在初七夜十二時以前被淹，新港地區則在初七夜十二時以後，故其忌辰祭祀定爲初八日。」現萬善同歸祠年年爲村民所奉祀，也爲村民精神之所寄託。

「萬善同歸祠」每年農曆六月七日、八日，當地居民都舉辦盛大祭典超渡亡魂，其中以牽水箇最富民俗意義，據萬善爺祠管理員表示，「箇」是以細竹條編紮，外糊灰白色花紙，上下中空成長方體造型，高約一公尺半，而牽水箇的含意，也是象徵牽引水中的亡魂，使其輕鬆快活。儀式首先由道士誦經以示「起箇」村民不分男女老幼各自穿梭於箇陣中，用手觸摸每一個水箇，以示喚起水魂。隨後又展開「倒箇」的儀式，將所有水箇一一打破，僧尼與道士也分別舉行超渡法會，吸引數千人前往參拜。最後將全部水箇焚燒，整個儀式才告一段落。

金湖地靈人傑，代有人才，如朝野共欽的李萬居先生，即出生於金湖。民國二十三年本地詩人曾仁杰成立「鄉勵吟社」興北港之民聲、汾津、汾溪等吟社互連聲氣，時相唱和，並繫鉢聯吟，相互切磋勉勵，造成金湖、北港一時文風鼎盛，在異國統治下其對保存固有國粹，提攜後進實貢獻良多。

今錄曾仁杰先生「金湖吟草」二則與讀者共享：

△萬善祠懷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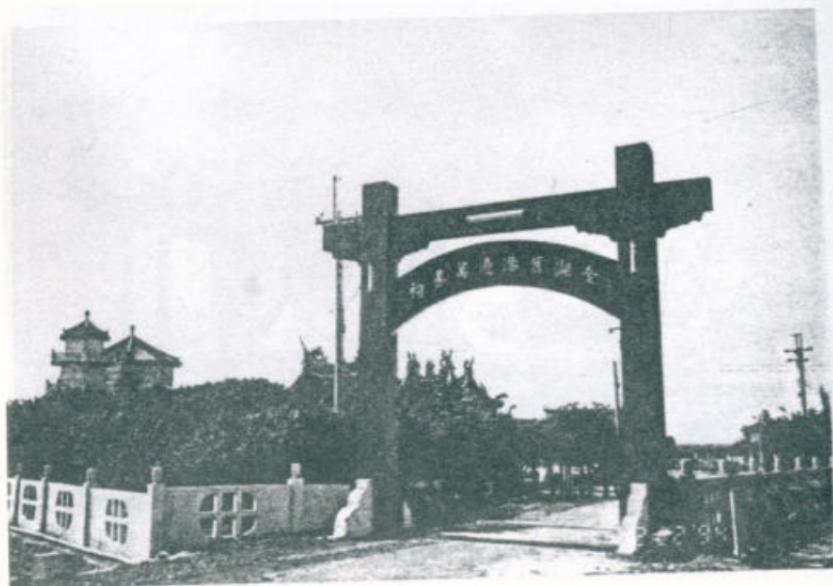
淒風冷雨鎖愁煙，低首尋思往事牽；  
記得昔時遭海禍，萬人魂魄上西天，

巍峨廟貌鎮荒郊，鐘鼓高懸朔望敲；  
欲慰災魂超度盡，晨昏經卷未曾拋。  
海嘯曾經幾度秋，祠前祠後白雲浮；  
古時罹劫悲哀地，遺恨長江水泛流。。  
乙巳夏天海嘯來，萬民遭厄劇堪哀；  
我來弔古拈香祭，獨恨孽龍慘作災。  
記得昔時遭海禍，萬人魂魄上西天；  
記得昔時遭海禍，萬人魂魄上西天；

△金湖竹枝詞

生涯淡薄好維持，一月颱風做四期，  
災後爭生兼拼死，半餐山菜半蕃芝。  
婦女成群拾苦螺，過江兒唱癮仙哥，  
整容不解西洋式，嘴點胭脂筆畫娥。  
橋北橋南好掘螯，一斤八兩盡精膏，  
臭酸菜與鹽湯戲，擬待農村丈姆婆。  
邊海漁民自結村，每于六月荐災魂。  
對臺哥劇獅公戲，爲報先人一點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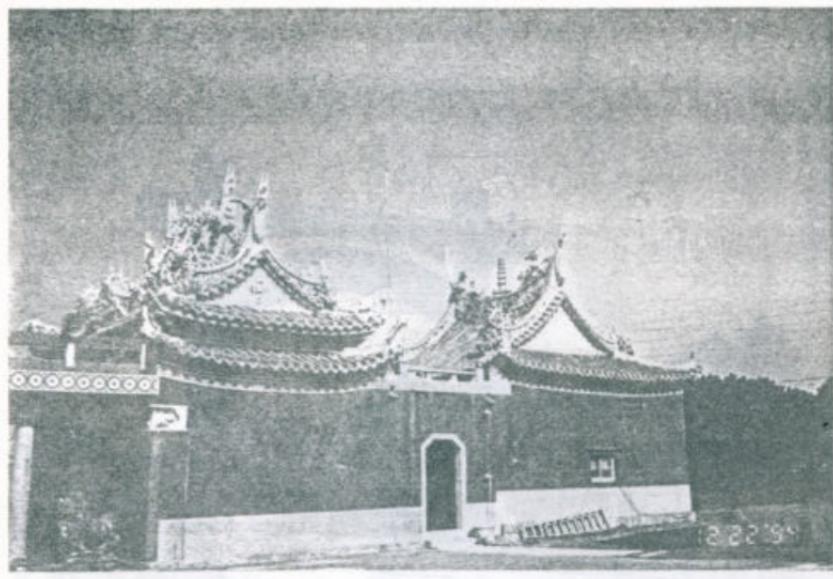
1. 曾人口著，金湖春秋，民國六十五年。
2. 萬善祠紀念碑碑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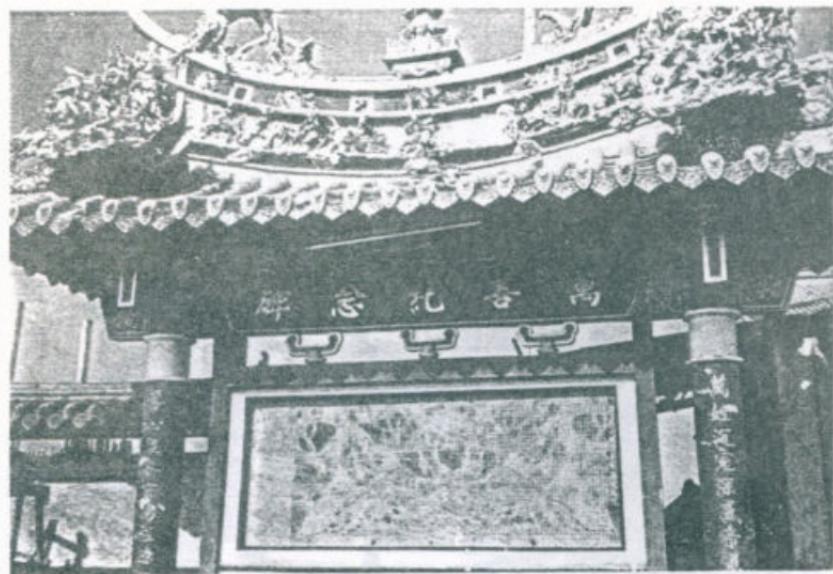
舊金湖港萬善祠外景



萬善祠正景，萬善祠建於道光年間，現為新建廟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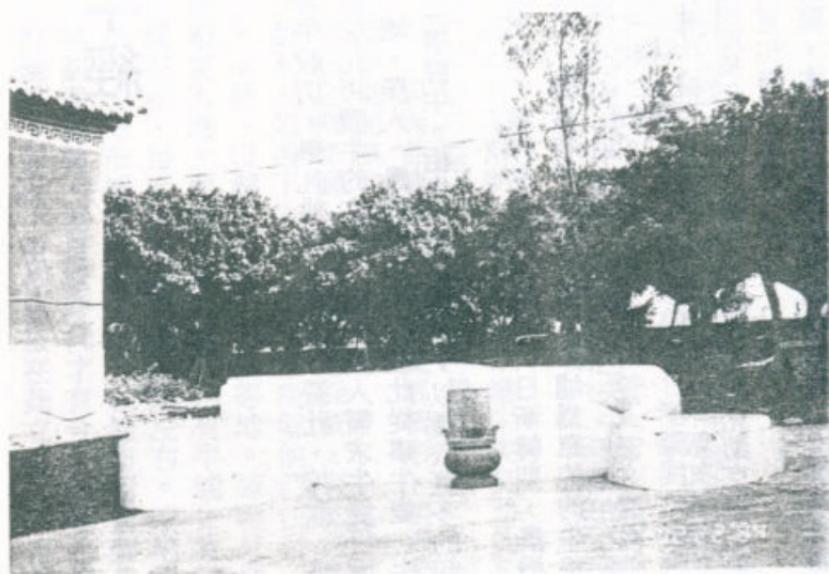
萬善祠側景



萬善祠紀念碑，敘述萬善祠的由來及捐建者  
芳名



站在萬善祠廟庭，遠眺前方正是昔日繁榮一時的舊金湖港，如今闢為養殖池



萬善同歸墳塚

# 訪北港牛墟談牛墟與牛經

紀雅博

## 壹、前言

台灣自明清以來，閩粵地區陸續移民來台開墾，需牛殷切，舉凡耕田、載貨、遊社、榨蔗、汲水等無不依賴牛，當時的農村生活與牛息息相關，整個農村文化可謂牛的文化。由於農人需求牛隻日增，因此我國最原始的交易市場——墟市，在台生根發展而成牛墟，農人、農具商、牛販在此從事牛隻、牛具、牛車等之買賣。而當時牛販無不承襲內地之牛經知能，從事醫牛、相牛、鑑別耕牛，以獲取更多的利潤，減少錯誤之損失。

今日我們處於求新求變的工商社會，生活講求舒適便捷，農村生活受此衝擊，日漸轉型，農機具迅速在農村中消失，加上現今年輕一代對古老習俗較無禁忌，講究物質享受，原本牛墟為單純的牛隻交易之場，演變為攤販聚集之所，原以耕牛交易為大宗，變為今日肉用牛為主之買賣，已失牛墟原始之風貌。我們如不再做田野調查、整理、保存，後代子孫將無法一窺全貌。

展望未來求新求變之心，為保存原始文化，故將台灣牛墟交易情景、牛車演進、牛販知能等加以蒐集成整理，以激發後人思古之幽情，了解我先民荜路藍縷開創萬年基業之艱辛，記取先民克勤克儉之美德，進而轉移工商社會奢侈浮華、重功利之弊病，以期開創更和諧之未來。

本文承蒙蔡博士相輝及國立屏東農專校長吳博士功顯，本縣忠孝國小李國隆老師，提供珍貴照片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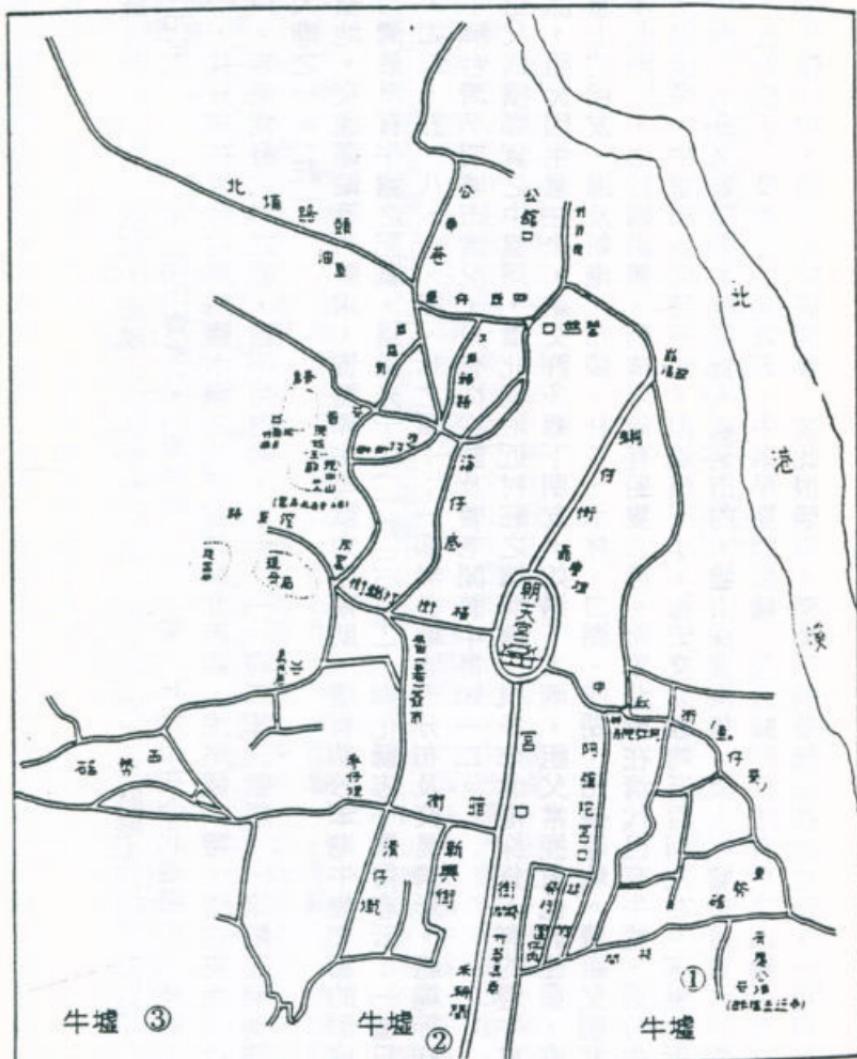
## 貳、北港牛墟

台灣本島自明清以來，就有大量漢人在此開墾定居，因此水黃牛也就隨先民腳步而移入。笨港（北港）在明天啓元年（一六二一年）顏田齊率眾人笨開墾，立十寨，其分布至今北港鎮與水林鄉。後鄭芝龍設「外九莊」，其分布在現今臺南縣鹽水鎮之北至雲林縣北港鎮、虎尾鎮一帶，皆在嘉南平原地區，而以笨港為門戶。笨港開發之早之盛，自不可言喻，古云：「一府二笨三艋舺。」笨港在明與清初之時為台灣中南部大港之一。（註二）

廣大的墾地，交通運輸等的需求，皆需靠牛等獸力來幫助，這有助於笨港牛隻交易的形成，可惜無文獻可稽。台灣最早有牛墟之記載，為道光十年（一八三〇年）「彰化縣志」風俗志云：「墟日有定率，以三日為期，如一、五、八、一、四、七之類……」卻無各地墟市分布及交易情形，組織等詳細記錄，無法進一步了解台灣早期墟市情況，只有從採訪及耆老閒談中得知一二。

小時候祖父為檳榔貨之中盤商，環北港附近村莊之檳榔攤，很多來北港採貨，有的趕牛車來墟市順便買賣農產品，祖父因生意往來，結交許多鄉下朋友，如遇下大雨，祖父常挽留他們住宿，直到風雨稍停。這些生意上的朋友，遍及新港、布袋、朴子、水林、口湖、四湖、元長等地。據祖父朋友說：「北港以前叫『笨北港』，由於媽祖興，到清末尚有船隻入港。而笨北港在清代已有牛墟，當時牛墟在現今第一水源東南臨溪旁。牛墟起於何時不知，但規模不小，每天交易數約三百頭左右。笨港附近村莊，無不於墟日三、六、九日來笨從事牛隻買賣，或至市內，墟市採貨供售。農人在墟市可買到牛藥、牛具、牛車、竹器、五穀種子、農產品如諸簽等。牛車早期為板輪，至日據時代才有今之四輪牛車在此販賣。牛墟還有多位牛醫郎中，為牛隻診病開藥，彼此很競爭，學術不精是無法在此立足。」可見早期北港牛

- ①清及日據初牛墟位置  
 ②民國六十八年前牛墟位置  
 ③民國六十八年後牛墟位置



光緒末年北港街衢圖

墟，純為農村社會特色，而今墟市各地攤販雲集，形形色色，已失農村淳樸、信實之美德，充滿聲色，欺詐之醜陋面。

又據說：「清代及日據時期，北港牛墟在夏季天剛亮五時半，交易就開始，比現在早一小時以上，這大概與我們農人早睡早起之生活習慣有關。因此外地來笨買賣牛隻之農人、牛販，大多天未亮就趕牛（牛車）上路，經益安路、中秋路，或經民生路到第一水源旁之牛墟。（註二）墟市至八時熱鬧景況就趨平靜，牛販各自踏上歸途，如鄰近村莊來的，回去還早，尚可到田裡工作。「卡早做田人真勤儉」。冬季晚約一小時，雨天自動停市。」

北港牛墟位置有幾次異動：清至日據時代，牛墟在現今第一水源之東南側溪埔地，不知何時牛墟又改於舊北港大橋西側之溪埔地。由於北港媽祖興，分靈多，又被行政院指定為宗教觀光區二級古蹟，每年來進香的車輛多，迫切需要一停車場，幾經協調，民國六十八年再把牛墟遷至新北港大橋西側之溪埔地，原址闢為停車場。

北港米粉歷史悠久，香Q可口，久煮不爛，不遜於新竹米粉。北港在清代就有多家米粉間在今中山路街尾一帶，鄰近牛墟，牛墟停市後為晒米粉的好地方。

北港牛墟牛隻交易的情況：據筆者早期觀察，要先經美容，牛販常於清晨在溪旁，取灰黑溪泥塗於牛身上，當時筆者甚感納悶，牛要賣應該刷洗乾淨，反背道而馳，原來牛販為求增加牛美感，待溪泥乾後呈灰黑色，賣得好價錢；黃牛則為牠脖子掛上一串鈴鐺，讓牠走起路來搖曳「聲」姿。此鈴鐺可預警：是否有人偷牽牛或警告路人，牛或牛車來了，請讓路。鈴鐺虎頭形可避邪。其次是試步、摸壽、試腳力。「內行人看試步，外行人看熱鬧（試腳力）」牛販依此來判斷牛是否發育健全，勤勞有力，再觀察是否屬於吉相牛要件，這樣價錢就了然於胸。良好的判斷力，獲利較多，所以牛販對牛經不可不習。此行業知能常父子相傳或跟他人學習，也較一般行業不注重師徒之禮，純為朋友之交情，彼此互相交換經驗、知

能。三百六十行，行行有專業知能，非一朝一夕即成。再據最近筆者調查，對於昔日水牛塗泥，黃牛掛鈴鐺，以及吉凶牛相法、耕牛鑑別法、一般牛販已比過去不注重，他們只重視這隻牛的牛齡、肉量、牛皮大小等，純為選購肉用牛之知識。對於牛病的診治，成交後賣主在牛角上綁上一塊吉祥紅布，如今已無此俗，這大概和現今牛墟交易以肉用牛為大宗有關，所以「入禡吉祥」的紅布就免掛了。而牛病的診治，已被今日學有專長，服務便捷的獸醫所取代，傳統的（漢藥）牛草藥，已失傳。

北港牛墟從清至日據時代，每大交易量約三百頭左右。當時農村生活較不寬裕，牛是農人的財富之一，有些農人也捨不得賣，因此交易量少，至台灣光復後還是如此。民國五十至六十年代是北港牛墟的鼎盛時期，每天交易量可達千頭。那時北港牛墟萬頭鑽動，幾無立足之地，台省中南部牛販許多至北港買賣，牛隻交易異常活絡。跌至今七十年代末，每天交易量只有百頭左右。雖如是，北港牛墟仍是全台現今僅存三處牛墟中之翹首者。

鼎盛時期一隻黃牛價約六、七萬元，水牛價約四萬元；而今黃牛價只剩四萬元左右，水牛為三萬元左右。筆者服務學校的工友伍先生（四湖鄉明德國小），曾於民國六十五年至北港牛墟，買一隻體格碩大健壯、牛齡四歲之黃牛價高達九萬二千元，創下鄰近村莊紀錄。一年後賺三千元又賣掉，可見當時牛價並不便宜，窮人只好買小牛來養。

北港牛墟據耆老們說起源甚早，但欠史料佐證起於何時。不過，昔日牛車往來之中秋路，尚留有古地名「車仔寮」，以及北港新厝里之大排水溝（北港溪之古河道）南面之溪埔地叫「春牛埔」，是昔日放牧牛群的好地方。這些古地名，就是北港歷史發展的證物。北港牛墟交易活絡，牛販遍及雲嘉南，從早期每天交易量三百頭左右，至民國六十年代鼎盛時期達千頭以上，曾幾何時，農業機械化的衝激，跌至今只百頭左右，價跌量跌。雖如是，北港牛墟，仍是全台最大牛墟，撫今追昔，感慨萬千。

註釋：

註一：詳見「北港朝天宮志」，蔡相輝撰。第二篇建廟，第二節笨（北）港簡史。

註二：見「北港鎮志」，仇德哉主修，置版篇，光緒末年北港街籌置。



北港新厝里大排水溝是北港溪古河道遺跡，此溝之南為「春牛埔」是昔時牧牛的好地方。



北港第一水源東南臨溪旁之地，為清及日據時期牛墟處

## 參、台灣牛隻之來源

據陳漢光於「台灣板輪牛車之今昔」中所述，許多文獻記載，台灣自清初至清末，山區產野牛，並教而馴習，用以耕駕，其有關文獻有：

1.康熙三十三年（一六九四年）高拱乾纂「台灣府志」（註一）詭土產、畜之屬云：深山中多野牛，教而馴習，可以用以耕田，駕車。（註二）

2.康熙三十七年（一六九八年）郁永河撰「裨海紀遊」云：至中港社，午餐，見門外一牛甚腯，囚木籠中，俯首跼足，體不得展，社人謂是野牛，初就勒，以此訓之。又云：前路竹塹、南嵌，山中野牛甚多，每出百

千為群，土番能生致之，候其馴，用之，今郡中挽車牛，強半是也。（註三）

3.康熙五十九年（一七二〇年）陳文達纂「鳳山縣志」記物產，畜之屬云：牛有水牛、黃牛二種。水牛自內地來，研糖用之。黃牛近深山多有，取而馴習之，用以耕田，亦用以代步。駕車則二牛皆堪用。（註四）

4.康熙末年黃叔璥纂「台海使槎錄」，赤嵌筆談，記物產云：台灣多野牛，千百為群，欲取之，先置木城四面，一面為門，驅之急，則皆入；入即扃閉，而飢餓之，然後施羈勒，豢養芻豆，與家牛無異矣！

同書「番俗雜記」番社雜詠亦云：未負耕黎牛服輶，誰叫馴狎入欄收，番兒自慣無鞍馬，大武山頭捉野牛。（註五）

5.雍正十年（一七三二年）周子仁撰「渡海輿記」云：至中港社，午餐前去竹塹、南嵌。山中野牛甚多，每出百十為群，土番生致之，囚木籠中，候馴，用以挽車。（註六）

6.乾隆五年（一七四〇年）劉良璧纂「重修福建台灣府志」物產，畜之屬云：牛有水牛，黃牛二種，水牛自內地來，研蔗煮糖；黃牛近山多有，取而馴習之，用以耕田，駕車。（註七）

7.乾隆十一年（一七四六年）范咸纂「重修台灣府志」，季麒光客問六條云：牛之來也，千百為群，憑凌谿谷，

聚飲則絅源爲之涸，迴食則蔓草皆赭，閑以圍柵，制以鉤盾，百步就羈，以耕以駕。（註八）

同書物產，鳥獸附考云：台灣多野牛，千百爲群，欲取之，先置木城四面，一面開門，驅之急，則皆入，入則局閉而飢餓之，然後徐施羈勒，豢之芻豆，與家牛無異矣！（註九）

8.乾隆十六年（一七五一年）董天工纂「台海見聞錄」台獸條云：台山多野牛，土人設機械獲之，先飢餓而後豢之芻豆，蔗葉，與家牛無異。孫司馬有「蕷苗田鹿喜，蔗葉野牛馴」之句，自註云：「山有野牛，網而擊之，馴以蔗葉」（註十）

9.乾隆二十九年（一七六四年）王瑛曾撰「重修鳳山縣志」物產毛之屬云：台灣多野牛，千百成群。欲取之，先置木城四面，一面開門，驅之急則皆入，入則局閉而飢餓之，然後徐施羈勒，豢之芻豆，與家牛無異矣！（註十一）

10.乾隆三十七年（一七七二年）朱景英撰「海東札記」土物云：內山多野牛，千百爲群。欲取之，先置木城，一面開門，驅之急則皆入，入則局而餒之，然後徐施羈勒，豢之以芻，馴則役，同家畜矣！其革製衣篋甚堅，台物以此爲最。（註十二）

11.嘉慶十二年（一八〇七年）謝金鑾纂「續修台灣縣志」物產篇，獸云：內山產野牛，千百爲群，圈而絕食，施羈勒豢之，與家牛無異。（註十三）

12.道光十年（一八三〇年）周璽纂「彰化縣志」，物產志，畜之屬云：「通志」：有水牛、黃牛二種。……又內山多野牛，成群而行。（註十四）

13.咸豐二年（一八五二年）陳淑均纂「噶瑪蘭廳志」，物產記，毛之屬云：牛「通志」：有水牛、黃牛二種。

黃牛近山多有，取而馴習之者用以耕田、駕車。又內山多野牛，成群而行。（註十五）  
14.同治九年（一八七〇年）陳培桂纂「淡水廳志」，物產記，毛之屬云：牛有水牛、黃牛，南嵌山內又多野牛，千百成群。（註十六）

15. 光緒十八年（一八九二年）唐贊袞撰「台陽見聞錄」云：近生蕃深山，產野黃牛，千百為群，諸蕃取之，用以耕田、駕車。（註十七）

由上述文獻記載中，許多人誤以為台灣從清初至清末，山區產野牛（指黃牛），並謂台灣家牛（役用牛），都來自深山的野牛馴習而來。其實台灣本島原本無野生之牛，在荷據與明鄭之時，皆無記載台灣本島有野生之牛。自清初才有下列幾時文獻記載：

1. 康熙五十六年（一七一七年）周鍾瑄撰「諸羅縣志」中「陳水崖外紀」云：荷蘭時，南北二路設牛頭司牧，野放生息，千百成群。犢大，設欄擒擊之。牡則俟其餓，乃漸飼以水草，稍馴狎，閹其外腎令壯，以耕以輓。特者縱之孳生。（註十八）

2. 乾隆十七年（一七五二年）王必昌撰「重修台灣縣志」雜誌，叢談亦云：台人買牛縱之山，使生息，犢大成群，設欄圍之。俟其餓，乃漸飼以水草，由是馴服，可耕可輓。相傳紅毛時，南北二路設牛頭司董其事，今則間或行之，而飼之家者為多。（註十九）

由此二則文獻記載，我們得知台灣本島並無產野牛。所謂野牛，其實是野放生息之牛。

台灣既無野生之牛，那麼牛甚麼時候從何地移植來台呢？自宋元以來，澎湖即係大陸人放牧之地（註二十），台灣本島既近澎湖，無論什麼時候均有可能移入。惟在荷據以前大陸人在台灣，多係從商、捕魚，少數農耕；而土著者大多不知使用牛，故牛大量渡台，亦應在大陸人大量移入台灣後，從事於農耕為開始。由下列幾則記錄可證：

1. 據明末黃宗羲撰「賜姓始末」云：崇禎間，熊文燦撫閩，值大旱。民餓，上下無策，文燦向芝龍謀之，芝龍曰：公第聽某所為。文燦曰：諾乃招餓民數萬人，人給銀三兩，三人給牛一頭，用海舶載至台灣，令其發舍開墾荒土為田。（註二十一）。

2. 西元一六四〇年（明崇禎十三年）二月六日的「*Batavia*」日誌亦云：為農業上所需，自澎湖島輸入多數的

牝牛和牡牛，數量大增加，公司及個人飼養者已達一千頭至一千三百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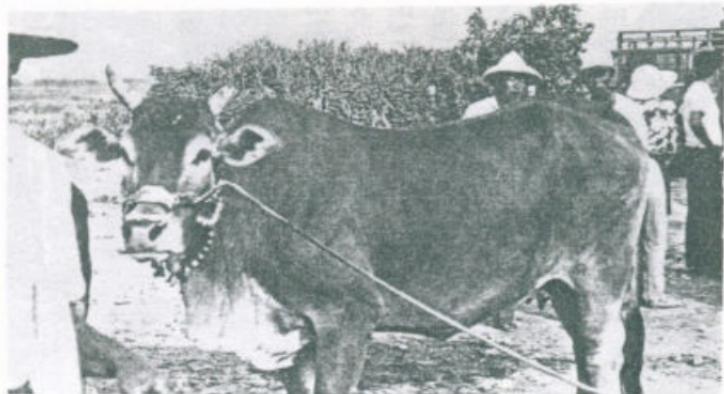
3.康熙三十三年（一六九四年）高拱乾撰「台灣府志」云：水牛自內地來，研蔗煮糖，黃牛近山多有……。

4.康熙五十六年（一七一七年）周鍾瑄撰「諸羅縣志」云：近年水牛載自內地，亦漸孳；價捷則黃牛為先，任重致遠瞠乎後矣。（註二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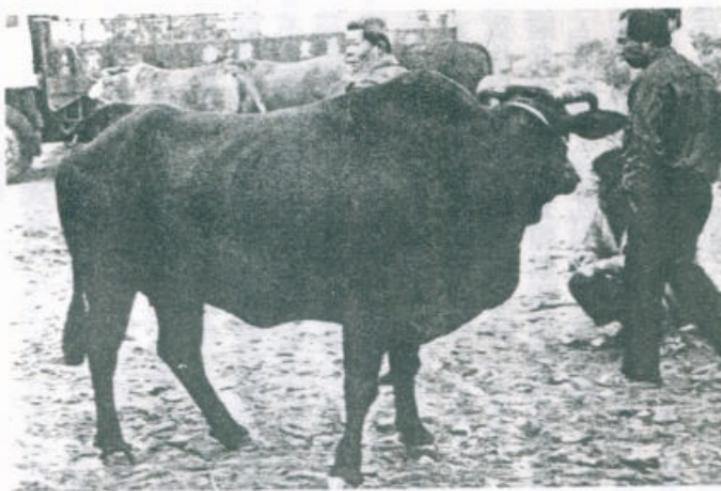
很顯然的，台灣有牛，大概自明末才開始的，當時牛的來源不是來自澎湖便是大陸，不過後來也會有自外地輸入。例 Daniel Gravius 傳教師曾自印度輸入闊黃牛一百二十一隻給蕭攏（今台南縣佳里鎮轄內）土著。

以台灣黃牛體型來看，與我國華北、華中、華南所產之黃牛大致相同，是我國特產種。台灣牛由澎湖或大陸移入，其黃牛自是我大陸品種無疑。

我國北部黃牛飼養頗似乳用型。毛色黑、褐、黃、花等皆有，無肩峰，為乳肉役三兼用種。而至華南後軀較肥厚，為乳肉兼用型或役肉兼用，毛色黃的最多，但深淺不一，間有褐色及黑褐色的。我國黃牛的肩峰形狀，由華北向華南有漸次隆起之趨勢，並也由乳肉兼用而為役肉兼用。



褐色的黃牛，黃牛毛色有黃、棕、黑、灰，尾稍處微深褐至黑色。



黑褐色的黃牛，黃牛有肩峰，耳小且薄，耐熱，抗壁蟲能力強。



水牛其膝關節下常爲白色，咽喉頸下有一道白線，皮膚黑色或黑灰色，喜群居與水浴，因毛孔只黃牛的六分之一，加上皮膚黑色，吸熱快散熱慢，喜泡水及洗泥巴澡。

台灣黃牛，成牛牡的體重約三百至三百五十公斤，牝牛體重約二百五十公斤至三百公斤。當輓一百五十五公斤重牛車時，其牽引力三百公斤，每分鐘速率為五十公尺。

台灣水牛，是由中國閩粵傳入（註二十三），但水牛非中國本產，其原產地在北印度平原，我國南部及西南部飼養水牛者多，後明末清初輸入台灣。據康熙五十九年陳文達纂「鳳山縣志」物產、畜之屬云：牛有水牛、黃牛二種。水牛自內地來，研糖用之；黃牛近深山多有，取而馴習之，用以耕田，亦用以代步，駕車則二者皆堪用。

水牛專供勞役用，性喜水，適合於水田工作，骨骼較黃牛粗大，頭向前伸和地平行，額寬而短，胸深、胸圍也大，角粗大呈半圓形，角根部為方形，四肢短，四肢之膝關節以下常為白色。牛身毛色呈石板青色，體力比黃牛大，但步子緩慢，勞役時每日需水浴或澆水數次，否則易中暑暈倒。成牛牡的體重約四百五十公斤，牝牛約四百公斤，其牽引力與黃牛大致相同。

繁殖年齡：水牛公牛為三歲至十三歲，母牛為三歲至十二歲。黃牛公牛為一歲半至七歲，母牛為一歲半至十八歲左右發情停止時為宜。耕牛一天八小時工作，可耕旱田二分半至三分地，除草四至五分，中耕也是。由上述可知，台灣黃牛來自大陸，水牛雖也來自大陸，但非本國特產。黃牛輸入台灣遠較水牛為早。當荷鄭時黃牛多於水牛，此後水田大開，水牛需要日增，至明治三十年（一八九七年）全省牛隻數共十九萬頭，水牛約佔十分之六，至明治四十二年（一九一〇年）全台牛隻數達四十八萬頭，這是本省牛隻數最高記錄。此時黃水牛比例約一比一·八。惟自是而後牛隻日減，水牛體力較黃牛大些，但不耐旱、耐熱，行緩慢，肉質不佳，較會耍牛脾氣，故牛販常將牡牛闔其外腎，可令強壯亦較馴服。黃牛性溫和，耐旱，肉質佳致宰殺者多，影響日後頭數（註二十四）水黃牛抵抗力皆強，耐粗飼料，即水草、稻草、蔗葉、甘藷簽等，適合台灣役內兩用。

註釋：

註一：「台灣府志」原康熙二十三年知羅縣事季麒光所撰，未及終篇以憂去，既而巡道高拱乾因其稿成。

註二：見高拱乾，台灣府志，記土產篇，畜之屬。

註三：見郁永河，裨海紀遊，台灣文獻委員會印，民39、11、12出版，第十四頁。郁永河浙江人，性好遊，遍歷閩中山水，康熙三十六年抵台，著有裨海紀遊，番境外遺，海上紀略。

註四：見陳文達，鳳山縣志，卷七風土志，物產、畜之屬。又陳文達，台灣縣志，輿地志一，土產，毛之屬亦云：「牛：有水牛、黃牛二種，研蔗用水牛，駕車二牛兼用，台人選黃牛母之健者，掛鞍以代步。」

註五：見黃叔璥，台海使槎錄，赤嵌筆談，物產。及同書，番俗雜記，番社雜詠篇。黃叔璥，宛平人，巡台御史。

註六：見台灣文獻委員會出版，裨海紀遊，附渡海輿記第三十一頁。周于仁，四川安岳縣人，康熙四十七年

舉人，曾任澎湖通判。

註七：見劉良璧，重修台灣府志，卷六物產篇，畜之屬。劉良璧，湖南衡陽人，曾任福建分巡台灣首按察使司副使。雍正二年進士，對台地方風土頗有研究。

註八：見范咸，重修台灣府志，藝文說，季麒光客問六條。范咸，仁和人，曾任巡台御史。

註九：見范咸，重修台灣府志，卷十八，物產篇，鳥獸附考。

註十：見董天工，台海見聞錄，卷二台獸條。董天工，工丹篆，宦遊台灣。

註十一：見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卷十一物產，附錄「台海采風圖」王瑛曾，乾隆二十六年鳳山縣事。

註十二：見朱景英，海東札記，土物篇。

註十四：見周璽，彰化縣志，物產，耕畜。周璽，廣西進士，曾任彰化縣事。

註十四：見周璽，彰化縣志，物產，耕畜。周璽，廣西進士，曾任彰化縣事。

註十五：見陳淑均，噶瑪蘭廳志，卷六物產，毛之屬。

註十六：見陳培桂，淡水廳志，卷十二物產考，毛之屬。陳培桂同治十年任淡水同知。

註十七：見唐贊袞，台陽見聞錄。  
註十八：見周鍾瑄，諸羅縣志。卷十二，外紀篇。周鍾瑄貴州貴筑人，康熙五十三年任諸羅縣事，六十一年任台灣知縣。

註十九：見王必昌，重修台灣縣志，卷十五雜記。

註二十：參見元代汪大淵，島夷誌略記。

澎湖在清初即為大陸人放牧之地。據康熙二十四年（一六八五年）林謙光撰「澎湖台灣紀略」，物產云：「野牛最蕃滋，設柵欄圍之，有典牧之官董其數；農夫乏牛者，稟命於官而取之，至老而無力，則縱之去。」

註二十一：見台灣省通志，台灣文獻委員會出版，卷四經濟志、農業篇第三章畜牧生產。

註二十二：參見周鍾瑄，諸羅縣志，卷十二外紀。

註二十三：參見黃宗羲撰「賜姓始末」及高拱乾撰「台灣府志」、陳夢林撰「諸羅縣志」。

註二十四：據日人歷年調查牛隻數如下表：

年 份	明治33年 西元1900	明治43年 西元1910	大正9年 西元1920	昭和5年 西元1930	昭和15年 西元1940	昭和25年 西元1950
黃牛數	63255	174888	114538	84497	40204	63439
水牛數	166364	304067	312158	298536	249646	307037
比 例	約1・3	約1・2	約1・3	約1・4	約1・6	約1・5

## 肆、清代對台耕牛之重視

古時天子及諸侯對於耕桑之事非常重視，因此天子常以身先耕於天下。以建寅之月（農曆正月）亥日為耕日，並以北郊所收之穀，於建辰（農曆三月）之辛日來祭天。自天子以及諸侯皆以身先於農，表示重農事也；他們認為這也是富國裕民之道。而農事又離不開牛，因此古人對於養牛放牧、盜牛、私宰耕牛之事非常重視。清初至中葉，台灣正值墾殖時期，需牛更殷，清廷對於牛隻保護莫不極力，以利增產，並立碑示禁屠牛或侵墾牛埔。

1.乾隆十九年十二月廿一日彰化正堂劉辰駿立「侵墾牛埔諭示碑」，其大意：

由顏疇具控吳蔭、何蔡等人藉佔牛埔阻墾，後吳蔭等人出銀二十兩給顏疇收領，地仍為牛埔，給示立界，以杜爭端。嗣後如有外方以及本莊附近棍徒侵墾者，許該莊農佃民赴縣指稟，以憑拏究。該莊佃亦不得藉端滋事，各宜凜遵。

此碑原立於大村鄉過溝埔，坍毀後，移置於鄉公所。碑高一二〇公分，寬六〇公分，泉州白花崗石。（註一）

2.道光十二年六月由當時北路理番同知兼鹿港海防分府王蘭佩立「沙轄牛埔示禁碑」，其大意：

由業戶烏臘甘等與沙轄保總理王章松等村人簽呈：其所原配牛埔一所，於嘉慶十八年及道光十一年間，曾被奸棍恃強佔墾，影響牛之放牧，牛既絕食，耕將奚賴？自示禁後，一經查山或被指告，定即嚴拏究辦，決不姑寬。

此碑現嵌於梧棲鎮大莊浩天宮內牆壁，碑高一三五公分，寬六十公分，泉州白花崗石。（註二）

3.光緒十六年五月由宜蘭知縣沈繼曾立「憲禁使用牛油碑」，其大意為：

牛為有功之物，當為愛憐，但自私近利之徒，貪圖牛之肥澤多脂，更妄用牛油製燭以祭神，此舉濫殺耕牛，

侮辱神明，乃極喪風敗俗。人神共憤的行為，職是之故，光緒十六年噶瑪蘭士紳李望洋等六人，貢生董家修等八人，廩生李紹宗等四人，生員陳占梅等九人與聯首黃溫和共同呈請立碑，並禁用牛油作燭，以安定農事。自示禁之後，一經查獲或被等紳董告發定即嚴懲，決不寬容。

此碑長一六五公分，寬七二公分，原立於宜蘭廳署前，現存於宜蘭縣立文化中心。（註三）

4. 清道光年間「讀法圖存」一書中「宰殺牛馬之圖」訂有下列律法：

- (1) 殺自己牛者，枷號一個月，杖八十，劙肉入官。
- (2) 殺殘老病死之牛，勿論。
- (3) 故意殺他人牛者，杖七十，徒一年半。
- (4) 宰殺耕牛，私開圈店及販賣與宰殺之人，初犯枷號兩個月，杖一百。

(5) 盜牛者，免刺罪，但杖一百，流三千里，並得計隻重於本罪，再犯發附近充軍。

(6) 地方私宰耕牛，該管區官員失察，一、二隻罰俸三個月，三、四隻罰俸六個月，五隻以上罰俸九個月，十隻以上罰俸一年，三十隻以上降一級留任。自行查獲究辦免議。（註四）

可見清政府對牛隻保護措施之嚴厲，連地方官失察也難逃處分，其罪也不輕。台灣開發之成功，除先民克勤克儉之精神外，也應歸功於清政府對保護耕牛政策之施行，使台灣得以開發順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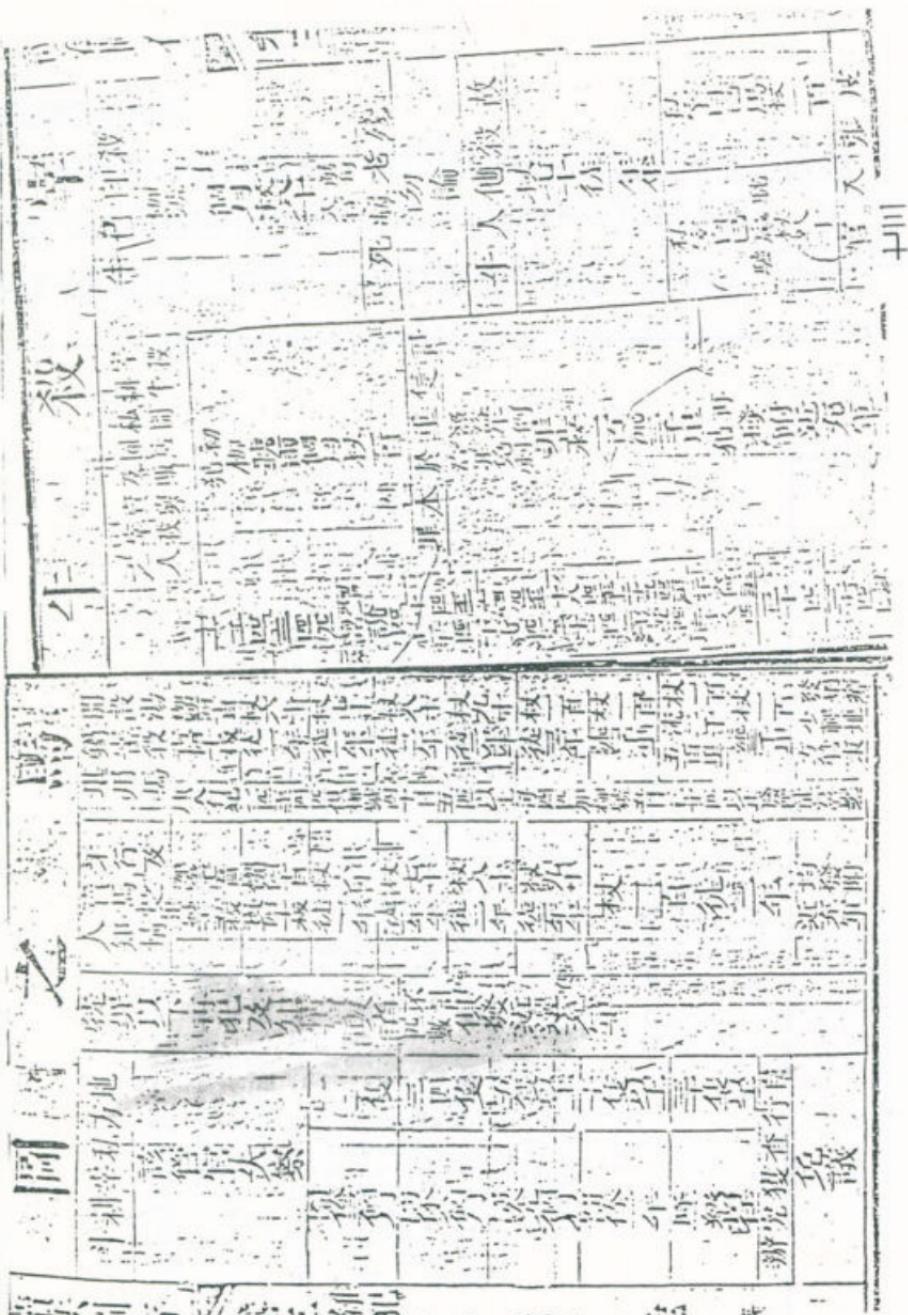
註釋：

註一：見劉枝萬，中部碑文集，台灣銀行出版。

註二：同註一。

註三：參見陳進傳，清代噶瑪蘭古碑之研究，左羊出版社。

註四：參見梁士俊，讀法圖存，清道光，知不足齋出版。



\*道光時木刻版「讀法圖存」的「宰殺牛馬之圖」

褒獎牛埔諭示碑（乾隆十九年）

特授福建臺灣府彰化縣正堂加三級紀錄三次劄，爲□威寧初恩准永息事。

據王明稟稱：緣頭曉以落橋阻塗等事，具控吳謙等阻塗伊給施業主墳地；而吳謙、何榮等以歸佔牛埔等事具訴。二比詔令互爭、提訊，於乾隆十六年間，認業主施長齡以遵查調處等事，勘令與蔭、何榮等出銀二十兩，給頭曉收領，以作墳資；地參莊業仍作牛埔，給示立界等情。要前老爺蘇批：如果認明尤原，即送二比。道依呈報，以遵消案；原詞查閱有。據二比一以明給有主之地、一以原屬牛埔，俱不遵行□，再悉□□要拘訊。茲卽體愛民無訛，從中勘處；仍照施長齡原處，令吳謙等出銀二十兩，給頭曉收領，地仍爲牛埔，給示立界。求杜爭端。二比俱已允服，現屬遵依奉同當掌全職。伏乞恩准消案，給示立界，以息訟端，民各安業，均沾鴻仁無□等情；並繳還官二紙到縣。

據此，查此案案據二比控爭拘訊，未理審結。茲據前情，除認其立石爲界息訛外，合再出示曉諭□禁。爲此，示仰鄉鄰保□□中莊、田美莊附近莊戶佃民人等知悉，嗣後如有外方以及本莊附近農徒侵擾者，許該莊戶民赴縣指稟，以憑舉發。該莊佃亦不得藉端滋事，各宜遵守，毋違！特示。

乾隆十九年十二月廿一日，給□□□中莊、田美莊掛曉。

此碑在彰化縣大村鄉，原立於該鄉過清埔，坍毀後，移置於鄉公所。碑高120寬60公分，花崗石；字跡稍風化，給示人爲彰化正當劉辰駿，由此可見清初台灣中西部平原爲施長齡所開墾。

沙鹿牛埔示禁碑（道光十二年）

禁治通海防鹿港海防分府三設記第十六三，為特示嚴禁，以杜爭  
賈也。

寶通華南、北社頭山、烏頭甘、十四番蕃者皆暨眾社等及沙鹿保境理王童松、南面、  
八張犁、原厝庄、大莊、大燒街、海墘厝、三甲首衆等食皇朝祿。頭甘等原記牛埔一所  
，址在大莊等處西勢一帶上下，原係各莊佃改牛、死耕之產，四面界社，各有司界。因  
嘉慶十八年間被奸徒林生發（即林誠）恃強佔據，經前糞戶福氏、牛屎六、西邊等四社  
衆赴前惡張控舉行縣，一體出示嚴禁各在堵；奸徒始知欵承，莊佃稍得安耕。至道光十  
一年間，突有縣官王慎（即王漢珍）狼食牛埔祀產，竟故圖謀糾匪，復行佔據。甘等不  
已，赴縣主稟呈控；縣准諭止示禁，勒碑定界。慎乃自恃身元戶地，便知免吞供銀，混  
開欠數，妄稱承差，做空□□，捏晝分陷。甘等同社衆無奈，奔報先後叩請提究；併懇  
恩威並行，賜准核照原案，先行出示嚴禁，以息狼貪。仍懇勸提縣督三憲等到案，訊明  
究竟，庶獄惡亦知斂跡，以杜爭端，沾惑不朽；切仰專情。並據通二大字海等倉告陳神  
明等謀佔堵地，謹稟諸熟尋情。當經行縣，嚴提戶總王慎解究，並送拘案訊。續報莊戶  
烏頭甘先後具呈，復經分別嚴提號備拘質究。

茲據前情，合行照案出示嚴禁。為此，示仰該管王漢珍（即王慎）等發布近該庄少  
管大莊民番人等知悉：爾等凡屬蠻耕，無論漢、番，均屬良民，各守田地界地管轄，毋  
許衝突侵擾，影射狼佔該莊社牧牛埔地，恃強佔據產場。況各佃農耕種耕牛力，牧牛最  
關緊要，距可遠佔強墾。牛既絕食，若將奚覩？自示之後，諸各瓦租期滿，各守安耕，  
不得倚恃蠻匪，強橫侵擾。倘敢故違，一經查出或抵細節，定即令照嚴舉，註道府憲，  
決不姑寬。各宣廣傳，毋違。特示。

道光十二年六月□□日給。

此碑在梧棲鎮大莊浩天宮內牆壁，碑高135公分，寬60公  
分，花崗石；給示人北路理番同知兼鹿港海防分府王蘭佩。  
由此碑可見當時沙鹿一帶農業已臻發達乃有保護牛隻之舉  
也



## 伍、牛墟的形成與發展

據郁永河（浙江杭州人，康熙三十七年西元一六九八年曾來台）之「裨海紀遊」之記述：「番人射得麋鹿，盡取其肉為脯，並收其皮，日本人甚需鹿皮，有賈舶收買，脯以鬻漳郡人。」可見山胞已知交易。又云：「前路竹塹、南嵌（註一）山中野牛甚多，每出百千為群，土番能生致之，候其馴，用之。今郡中挽車牛，強半是也。」依此見山胞已把捕來黃牛賣於漢人使用。不過，當時是否有牛市來從事牛隻交易，就無法考據了。

但據道光十年（一八三〇年）周璽撰「彰化縣志」風俗志云：凡販牛，欲賣者必於牛墟。台地無設墟為市者，惟賣牛必到墟。墟日有定率，以三日為期。如一、五、八，一、四、七之類。墟設墟長，長由官立，以戮記；凡買牛賣牛者寫契，皆用墟長戮記，若中保然，恐有盜竊之累也。墟長必鑄鐵烙牛，以字為號，便於識別。乃近日之盜，得牛亦鑄鐵取字之相似者，覆以亂之，故偷牛者亦至墟發賣。或墟長知為盜，買者不能辨也。（註二）

以此牛墟的組織來看，牛墟在台至少已有一百六十年以上的歷史，但確實起於何時，因缺乏更早的史料來佐證，不得而知。

早期台灣可說是一個急待開發之處女地，自清中葉後，大陸人更大量移民來台開墾，牛隻的需求也日益增多。牛在當時的農村社會，舉凡耕田、交通運輸等無不仰賴牠，牛可說是當時農村的重要家畜，也是財富之一。人的生活與牛有密切的關係，整個農村文化可謂「牛的文化」，因而牛隻的買賣也就漸漸興起。剛開始也許分布在全台各熱鬧的城市。他們（牛販）利用各地廟會時來交易；由於廟會之處，人群擁擠，場地狹小，牛脾氣又難捉摸，怕傷人。久而久之，於廟會附近空曠之地，才逐漸形成有固定場所與時間，來從事牛隻買賣。再加上墟市是我國最早之商賈貨物輻湊之處，是一種定期集合的露天臨時市場。在我國華

南及西南各省是很普遍的（註三）。台灣先民大多來自閩粵，自易秉承傳統的墟市，在台生根發展，以供當時開墾社會急需牛隻之買賣場所。

牛墟是台灣的特有墟市。在清季設有牛墟者有：灣裡街、舊社（歸仁鄉）、大穆降（新化）、崇德里（歸仁鄉武東村）、長興里（仁德鄉）、新豐里（關廟鄉）、鳳山等地。日據時期仍沿襲清制准予設立牛墟。但台灣牛墟之分布大都在嘉南平原一帶，具有農村社會的意義。不過，日人規定每月經營九天，並依規定應將每月交易情形：頭數、價格統計呈報各該地辦務署。（註四）

牛墟沿至昭和六年（一九三二年），據日人調查，全台共有八十四處牛墟。至民國六十年代，全台尚有鹽水、寶斗、岡山、善化、屏東、北港等處。如今，農村機械化，牛隻的需求日益減少，相對的牛墟市場也就日漸萎縮，至今日只剩北港、善化、鹽化三處。每逢陽曆一、四、七日子在鹽水；二、五、八日子在善化；三、六、九日子在北港；逢十則休市。如牛市日又逢星期例假日，謂之「大日」，牛墟市場熱鬧的景況更勝於他日。

現牛墟規模以北港最大。北港牛墟原位於北港大橋東邊，現闢為停車場，隨後移至北港大橋西側之溪埔地沙灘。北港牛墟在民國六十年代前，每天交易量可達千頭，跌至今日只剩百頭左右，雖盛況已大不如前，但仍為台省最大之牛墟。而善化、鹽水兩處牛墟，現在每天交易量只剩四十頭左右，甚至有時只十隻左右，可見牛墟交易衰退之速。（善化牛墟偶有人販賣豬仔，將來可否演變為豬仔墟，待觀察。）

牛隻交易並非整天，只一個上午。北港牛墟，天剛亮六點左右已有附近村莊的人趕牛隻進場。光復前如在北港西北面附近村莊來的，需經大同路，大同路到達牛墟，那時北港市區內，不准牛車進入，怕壓壞路面，雨天泥濘，行人不便，至今益安路一帶尚稱「牛車路」之古地名。而在遠地村莊也陸續載運牛隻而來。至早晨六點半已開始交易（冬季晚些，雨天停市），直至早上九點半左右，牛隻交易之活絡景況才逐漸冷卻。但此時牛墟的另一邊，尚有各地擁來的地攤吆喝著，麥克風此起彼落，正是他們交易熱絡之時。

牛販們也趁此在食攤上買些東西解飢止渴，彼此聊聊天，交換心得，聯絡情感。

北港牛墟地攤與牛販一樣，需向鎮公所繳交二十元清潔費。牛墟地攤林林總總販賣著：成藥、漢藥材、手錶、二手貨工具、服飾、牛具、茶葉、錄影帶、小吃攤，甚至也提供明牌等，儼然像個大雜燴市場，吸引各地慕名而來的尋根者和購物客。在此你可買到既經濟又實用的物品，相對的，你也可能買到既花錢又惱人的廢物，這可要看各位是否「貨比三家，小心上當」——「江湖嘴，糊累累」。

農人要買牛具當趁此時，貨色齊全，一般商店是不賣牛具的。（註五）牛擔（牛軛）從一千四百元至七百元，牛鼻牽銅製比白鐵貴些，從一百二十元至六十元，牛籜鞭每隻一百元，價錢公道，童叟無欺。

牛擔是在桂竹長出土約二台尺，即開始把它彎成半圓弓形，並隨時巡視調查，大約半個月左右調整一次。一根牛擔需費時兩三年，方得採收。就如牛擔飯老闆所說的僅供賺點工資，現在也少有人做，因費時銷路又差，加上耕牛減少，人工昂貴，再過一兩年牛擔會再漲的。言下之言：「朋友！要買趁早。」

牛墟並非只單純牛隻交易之所，它有形無形中發揮正面與負面之功能及影響：

(+) 就負面來說：

清代牛墟之組織型態，係為官設但由人民向政府申請購墟，並由包購人（包辦人）任墟長，管理墟場事務。包購人每年向地方政府繳納年稅。惟各地墟長貪財，品行不端勾結地方官役，欺壓農民，致生弊端。因此各地里民僉請政府頒令嚴禁。（註六）其主要弊端有：

1. 向在家買賣牛隻之人也索費。
2. 民間私下買賣牛隻，墟長勾結文武兵役，藉名稽察，索取財物。
3. 牛隻倒斃或殺病殘時，墟長串差索規。（註七）
4. 買賣牛隻時包攬看銀（鑑定牛隻佣金）、換銀找錢，短折銀價錢尾。
5. 與守城兵丁，抽取進城貨物及牛車錢文。

此等弊端於清季盛行於農村，欺負農民，此種陋習皆墟長黨夥之惡劣行為造成。至日人據台後，原先因台灣抗日，日人未暇顧及牛墟稅等，至各地時有恃強貪利之人，互爭牛墟買賣之費，而且二者告訴不休。後日人改清制之包購制，將墟稅作為地方公共事業用，並有司都留意監督銳意改善。

(二)就正面來說：

1. 定日集中開墟，如此可節省人力，尤其農忙期更形需要。況且牛隻龐大，會要牛脾氣，非能沿街叫賣，價值也不低，無法一時成交，須提供寬廣場地供買賣雙方選購、鑑定、議價等，以利交易。

2. 農業社會如定期開墟，農民較易牢記。

3. 義塾經費之來源，有助地方文化事業之推展。

據光緒十八年（一八九二年）唐贊袞撰「台陽見聞錄」云：牛墟：台南府安嘉大武攏。……同治九年，經郭巡檢秀先稟准設立義塾。嗣因經費難籌，又稟請就灣裡街牛墟每隻納稅一百文，充為義塾經費。因所取無多，足以杜絕盜竊私宰，有便鄉民，經劉前道批准照辦。

4. 有助地方公共事業之推展。日據時期規定牛墟之收入款，除墟場之開支外，其餘收入悉撥充為地方公學之教育費、衛生、道路橋樑修築等公共事業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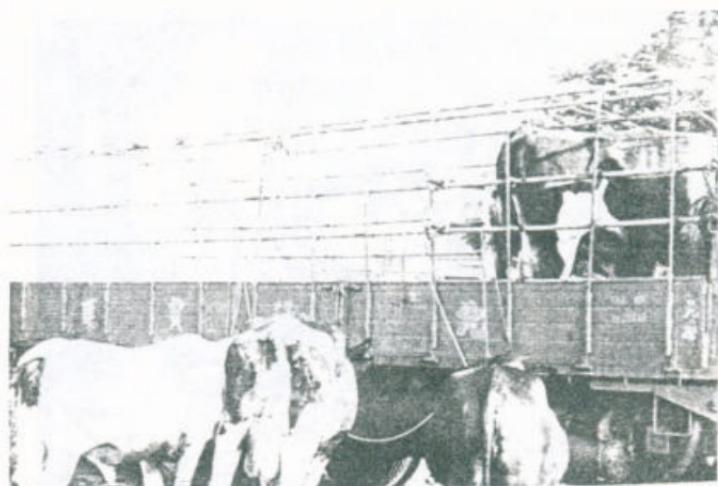
5. 防止竊牛。有牛墟公開買賣，盜者不易銷贓。

據康熙五十六年（一七一七年）周鍾瑄撰「諸羅縣志」風俗志云：初，台人以客莊盛（註八），盜漸多，各鑄鐵烙牛，以其字為號，便於識別。盜得牛，更鑄錢，取字之相似者覆以亂之。牛入客莊，即不得問。或易其牛，反縛牛主為盜；故台屬竊盜之訟，偷牛者十居七八。（註九）可見清代盜牛之盛，偽造戳記以假亂真，牛墟遂於戳記外更加發牛主證明書。官吏與不法之徒勾結，又濫發證明書，被盜之牛公然再出現於牛墟，高雄曾引起軒然大波。故終清季割台之時，盜牛之風未稍戢。

6. 禁屠牛，平牛價，興農務。



北港牛墟是昔時雲嘉地區最大牛隻、牛具、牛車之交易場所



淘汰的乳牛，等待宰殺



販賣牛軛(牛擔)情景大牛擔牛車用、小牛擔供牛犁田用



販賣牛具情景

據明治三十一年（一八九八年）一月，臺南縣大穆降街（新化）人民總代鍾鏡清、蘇有志、李學禮等三人，向臺南縣和事申請設立牛墟之附件「牛墟要領」。詳記其設立目的云：（註十）

(1) 便民買賣也。凡牛隻買賣者多不知賣處，大為不便。……故先輩妥議稅地便民買賣，而商務亦因而興也。

(2) 防竊盜也。凡土匪盜牽牛隻，每在墟場公然販賣，若牽往村庄恐人識出。……凡買賣者報告姓氏住所，註明大簿，製單執照。……故牛墟一設，而賊子所盜之牛無處變賣，而地方盜竊之風可以少戢矣。

(3) 禁屠宰。本島耕田畦，蔗運車全賴牛力，牛價賤則農務必興。……牛灶要殺牛，不得私向人家別買。

惟屆墟期，稟明墟長，果屬老牛、病牛始准買去宰殺。……此不特體好生之德，亦所以維農務也。

#### 7. 時事的傳播中心、義務郵差、農人救急當舖。

昔時封閉的農村社會，人們很少出遠門，而流浪各地的牛販，在買賣之餘，總會暢談各地所見所聞，牛墟自然也就成了時事的傳播中心，政令的宣導者。有時牛販受農人所託，捎個信給異地親友，或為農友帶個音信回來，久而久之，成為好友是常有的事。

牛墟有時也是農民救急當舖，一般民間當舖不當牛。農人如家中突遇變故，急需錢用；在告貸無門之下，只好把心愛的牛兒牽到牛墟來賣，等到錢有了，再到牛墟買一頭回來。有些農人捨不得多年相依的牛兒，好的牛販會幫忙他記住買主，等原主有錢再贖回來。這一去一回間，牛販往往很講義氣的，只取些路費，而原主通常付些利息給買主即可。農業社會人民生性淳樸，無太多慾望使然。

台灣牛墟之歷史，自道光十年有記載起至今已有一百六十年以上的歷史。隨著社會在轉型，由農業社會進入工商社會，農村機械化，役用牛隻需求日減。本以耕牛為主的交易，漸變為肉用牛之交易為大宗；由以前純牛隻、牛具交易市集，演變為地攤聚集之所，實有喧賓奪主之趨勢。試步、試腳力、

摸壽等交易景況，將被無情的歷史軌跡所埋沒。尋根的朋友們，想抓住它的影子，留下歷史的痕跡，何不趁其尚未褪色之時，來台省最大的北港牛墟一遊，將會讓你留下難以忘懷的回憶！

#### 註釋：

註一：竹塹即今新竹市，據新竹廳志載，竹塹社在土名武營頭附近至鼓浪街及暗街仔邊附近。南崁即今桃園蘆竹鄉南崁村。

註二：參見周璽，彰化縣志，卷九風俗志，雜俗。

註三：墟，古謂之務，今謂之集或墟。又稱墟市、墟集、墟場、市場。墟依其集市之日期及出售之貨物，可分為亥墟、趁墟、豬仔墟、玉墟。台灣定日一市之牛墟屬於趁墟，非定期開墟。嶺南志載：荆吳俗取寅申巳亥日，集于市，曰亥墟。販玉曰玉墟，販豬仔曰豬仔墟。

註四：參見王世慶。清季及日據初期南部台灣之牛墟。台灣文獻委員會五十八年十二月出版二十卷第四期。第四十六頁。

註五：據雲林縣水林鄉張永濃先生言：北港牛墟早期也有販賣整部新牛車。

註六：參見王世慶，清季及日據初期南部台灣之牛墟。

註七：據清道光·梁士俊「讀法圖存」中「宰殺牛馬之圖」云：殺自己牛者，枷號一個月，杖八十。殺殘老病死之牛，勿論。此點要看為官者是否公正廉明。

註八：據周鍾瑄「諸羅懸志」卷八風俗志·雜俗云：各莊佣丁，山客十居七、八，靡有室家；漳，泉人稱之曰客仔。客稱莊主，曰頭家。頭家始藉其力以墾草地，招而來之；漸乃引類呼朋、連千累百，飢來飽去，行兇竊盜，頭家不得過而問矣。可見客仔之跋扈。

註九：見周鍾瑄·卷八風俗志·雜俗及台灣省通誌，卷四經濟志·農業篇第二十八冊。  
註十：參見王世慶、清季及日據初期南部台灣之牛墟。二、牛墟之設置及其章程。

## 陸、牛隻交易情景

牛的交易量原以每年八月至年底之間，為一年的旺季；因此時正值農作蔗糖收成之時，耕牛需求量最大，但至今已無旺季與淡季之分。農村已機械化，耕牛需求量已大不如前，反而肉用牛之交易有逐漸擴增之趨勢。所謂肉用牛是含一些未經役用訓練之水黃牛、老弱病殘之牛、淘汰乳牛等。一隻耕牛，時價約四萬至四萬五。小牛未滿一歲約七、八千元，傷殘病牛約萬元左右，死牛只值牛皮價約二千至四千元。而肉用牛則看肉量多寡而定，每隻約三萬元左右。內行牛販一看肉行，即知有多少乾肉（未灌水之身肉），普通一牛隻牛約有乾肉二百四十公斤，合四百台斤；一隻宰殺的牛經灌水，約可多出六十公斤左右，合一百台斤。一台斤牛肉的市價約一百元以上，經灌水宰殺，約可多獲利萬元，這可說不算少的一筆額外收入。買回的牛肉一經煮熟，只剩三分之二。「三份去一份，氣死人！」

牛在交易之前，牛販早已把牛牽到溪旁刷洗乾淨，水牛則再刷上一層灰黑的溪泥待乾（以手取溪泥塗抹），黃牛則掛上鈴鐺（註一），讓牠走起路來搖曳「聲」姿。經過一番化粧，牛販才牽到牛墟買賣，這樣較有看頭，可賣得較好的價錢。

昔時牛販於牛隻交易時有密碼，每個數字皆有代語，外人是不易了解的：如「奈」代表一、二「章」、三「土」、四「土」、五「馬」、六「未」、七「慎」、八「有」、九「術」、十「磕」、百「鼓」、千「鑼」、萬「刀」。這種代號，唯有牛販才知。據筆者調查，現牛販都已不知有此密碼，只知他們買賣會以手互握對方，以手指在彼此手掌心指劃一番，討價還價。而今，時間就是金錢，彼此直接了當，當面談價，省時省事，很符合現代工商社會。買賣並非一談即成，當雙方價錢談不攏時，也許喉嚨會加大近似吵架，夾雜三字經，（是粗人嘛，無壞意，彼此已司空見慣，反正互罵，誰也佔不了誰的便宜。）這時周圍親友見狀，會迅即圍攏過來，權當中人替他們折價或勸說雙方，雙方看在親友面上，往往會含首微笑成交，

這筆交易就算圓滿成功了！

事實上，雙方的買賣，牛販們個個是行家，在「出」來「殺」去之間，其相差的數額，很少在千元之上，只不過把場面弄得熱鬧些，也許想在這僵硬冷酷的交易當中，製造些熱烈的氣氛，使得買賣興旺罷了！

當牛隻買賣成交後，如役用牛則賣主會在牛頭掛頭一塊紅布，交給買主牽回家，表示「人稠吉祥」，如待宰的牛，則賣主牽到旁去，在牛背上以紅漆畫上圈做記號，生死一「布」間。如今這兩則都免了，也沒有人去計較那塊吉祥的紅布。（註二）

一隻耕牛在成交之前，需經下列三關的考驗（鑑別）：

1. 試步：

主人牽牛繞場走兩三圈，有經驗的牛販，只要看牠走幾步，就可辨別這頭牛是否勤快。勤快的牛一定性情馴良，走路平穩，行動敏捷；反之，如主人需打打罵罵才走走停停，或主人用力牽著牛鼻走，這些都是懶牛或未經駕耕訓練之役用牛。經此試步觀察中，牛販再順著看牠是否胸臀廣闊，背腰堅實，骨骼粗大，四肢強壯有力，蹄大而圓，體重下垂，眼珠明亮，肌肉有彈性，就知道這頭牛能否擔當耕田、載運穀物之重大工作。至此牛販已有七八分的把握，價錢也了然於中。（請參見第柒單元如何選購役用牛）

2. 摸壽：

摸壽即摸齒，最主要是了解牛的年齡，免得買到老牛或發育不全之牛。

牛有前後齒之分而且左右對稱。前齒是乳齒（切齒），下頸有八枚用來進食，主要是配合舌頭來捲剪草。後齒是臼齒，作為反芻之用。當牛出生時或生後兩週左右就出現的稱孔齒，即附圖中切齒1、2、3及5、6、7臼齒。牛下顎約二年後換中央二顆切齒叫拓齒，再過兩年換新牙的叫新參，待發育完全，牛齒長齊叫四角，此時牛齡約四歲以上。這時牛下顎有二十顆，上顎因無切齒只有臼齒十二顆，合計三十二顆。

（見附圖）

發育正常的成牛，下頸有切齒八枚，如九齒牛販稱牛公，十齒稱牛王，這些是最受牛販歡迎的，可見其珍貴之程度，如少於八齒可能發育不全之牛，最不受牛販喜好的，也影響將來買賣的價錢。

牛販由牛的牙齒來鑑別牛齡是最準確的。其次牛販也可由牛齒的顏色、磨損與齒間隙大小之情形來了解牛齡。如：乳齒小而潔白，永久齒大而呈黃色。牛齒隨牛齡漸長而磨損漸嚴重，齒冠漸次減低，齒冠白色珐瑯質漸漸磨滅變成黃色，六歲左右磨滅面呈黃色橢圓形，八歲呈不正方形，九至十一歲呈圓形，至十六歲時略呈三角形；同時牛齒間隙亦逐漸隨年齡加大。牛販依牛齒成長與磨損情形來鑑別牛齡是萬無一失的。

### 3. 試腳力與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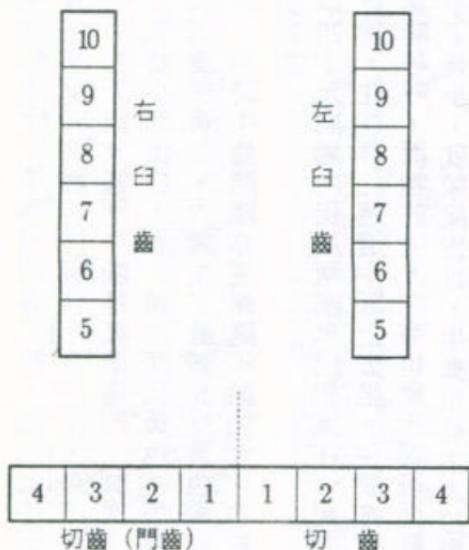
賣主先以四十元向場內租用兩部早已相連在一起的牛車。兩部牛車輪都用繩子綁死。賣主為表示他的牛腳力拉力皆夠，往往拜託週遭牛販上去坐。牛要拖走這兩部死輪牛車，其辛苦是可想而知的，只要牛拉一段路，就氣喘呼呼，而牠的主人在旁也會斥喝得面紅身赤，頸部血管暴張；有時舉鞭抽打，有些牛隻腳力不夠，拖不了幾步，就尿屎皆流，牛鼻也被主人拉得鮮血直流，甚至前腳發軟，跪下無法拖動。（有些心軟的尋根女生，嘴裡喃喃唸「南無阿彌陀佛！下輩子請勿出生為牛馬。」）這時牛主人只好失望的牽著牛默默離開「拷」場，等待下一次再試。

#### 註釋：

註一：鈴鐺虎頭形可辟邪，又偷兒牽牛走會出聲，可預警。

註二：現貨車上的牛漆有號碼，是各牛販購買託運，便於辨認。

※牛齒左右對稱，成年牛下顎左右各有十顆，上顎無切齒左右各六顆，合計三十二顆。



牛齒的發生期與交換期表：

齒名	發生期	交換期	上圖編號
乾齒	出生時	1.5—2年	1
內中間齒	〃 〃	2—2.5年	2
外中間齒	〃 〃	3—3.5年	3
隅齒 (犬齒)	出生時至生後2週	4—4.5年	4
第一二三臼齒	出生時至生後數日	2—2.5年	5.6.7
第四臼齒	出生後5—9月	不換	8
第五臼齒	一年半	〃	9
第六臼齒	二年	〃	10

註：以牛齒來鑑別牛齡是最可靠的方法。



「內行看試步，外行看熱鬧～試腳力」上圖  
為第一關「試步」



第二關摸齒可鑑別牛齡或發育是否良好



第三關試腳力與拉力



議價，在此牛販都是內行的，出來殺去之間，很少超出千元。

## 柒、牛販與牛經

### 一、四海爲家的牛販

清中葉以後，對台開禁，內地人渡海來台日多，他們大力開墾，耕地越來越大，耕牛需求日益增多，全台各地較熱鬧的小鎮，幾乎都有牛墟存在。牛販看準農民需牛殷切，便有些人專營牛隻買賣；也有些農人，利用農閒之時，兼做副業，只要勤於奔跑，當可賺外快，貼補家用。當時農地多爲地主所有，佃農生活困苦，每年向地主繳納高租後所剩無幾，如家中大小欠安，有可能舉債度日，所以常有農人臨時充當牛販，反正「日久知牛性，八九不離十。」不管牛販或客串牛販也好，大家都是行家，因此從事這門販牛生意，大多有一定利潤，暴賺暴賠，似乎不太可能。

牛販們以四海爲家，每天進進出出各地牛墟，結交異地朋友，他們做事全憑義氣，做生意講求公道，只求於能在各地立足，賺些微薄利潤，不求暴利。農村社會，人生活簡樸，慾望少，只求溫飽即足。

以現代人眼光來看，在那交通不發達的時代，牛販趕牛至下一站牛墟，都是靠牛車或兩條腿走路的，也許要走上十來天，其辛苦是可想而知的。如遇上牛耍脾氣，也許會弄跑或誤傷路人，有時中途牛不堪勞累生病，一命嗚呼，這不但辛苦一生的積蓄賠個精光，說不定還得背一身債呢！

因此想做牛販，就如學徒首先跟著家父或老牛販，到各地奔走見習，學些如何相吉凶牛，鑑別年齡，如何選購耕牛，再學些治牛傷病的藥方，這也就是一般牛販所說的「牛經」。幾年下來，經驗夠了，才敢自立門戶，客串赤腳牛醫。

對牛知識愈豐，民風了解愈深，目對差錯就愈少，所獲得的利潤就愈高。

### 二、如何鑑別牛齡

摸壽主要是鑑別牛齡，了解發育狀況，由牛齒生長及磨損情形，就知牛齡。當年滿二歲時，中央切齒

第一對先脫落(下頸)，換生永久齒，此後約每增一年，則左右切齒各換永久齒一顆；所以計算牛齡，僅須將一邊的切齒數目加一即可，這樣可推算至牛四、五歲。當第一對永久切齒齒面磨滅(琺瑯)約六歲，第二對為七歲，第三對為八歲，第四對約為九歲。以此來斷牛齡是不會相差太多的。(詳見第陸單元摸壽條)

其次由牛的外貌也可判定其大概：例如毛纖細柔軟而帶有光澤者，為幼年牛之徵。眼窩所積脂肪少，眼球凹陷，為老年牛之徵。其他，如身體也有變化，幼小牛脂肪比較多而且肥滿，隨年齡之增加，則呈相反之象。

### 三、吉凶牛的相法

在民智未開的農業社會，一般人都較為迷信，對於凶牛是蠻忌諱的。如牛販買到吉相牛，易於脫手，也可多賣點錢，萬一認識不清，買到凶相牛，可能將來脫手時會遭人壓低價而虧本或不易脫手。所以牛販對於古人流傳下來之吉凶牛相法不得不知。

#### (一) 吉相牛之特徵：

1. 黃牛、赤牛、青牛、黑牛額上一花黃者，養之，主人多吉慶康寧，喜事連連，招橫財之大吉兆。
2. 黃牛若胸前有一答白如手掌大者，此是上相之牛，養之添丁進業，五穀豐熟，大吉利也。
3. 白牛頭黃者名為「牛中王」，養之主人家多招財寶，富貴雙全，子孫昌盛，六畜蕃衍。
4. 牛角闊，相去一尺者名為「龍門牛」，牛中王也。若有人家養之，主人丁興旺，六畜蕃衍，大吉利也。
5. 牛黃黑色者，當背脊上有一條白者為「萬脊牛」，主人家養之，主家道豐衣足食，孝子賢孫，一門和氣。
6. 牛眼近角者或牛眼大者，眼中有白線貫入童子者，其牛行最快。
7. 水牛肚大尾青，最是有力。

8. 鼻欲畝而大易率。

9. 齒牙雪白多招田宅。

10. 角短方大，形如仰弓，吉。

11. 毛短密而黑者，耐寒。

12. 倚角毛向前吉。

13. 前卻欲直而闊，後腳要曲而開，吉。

14. 蹄欲得大，青黑紫爲鐵蹄，吉。牛經云：蹄色黃白，行不滿百，陰紅者千里牛也。

15. 乳紅多子，吉

16. 反射前膀者快。

(二) 凶相牛之特徵：

1. 牛有鹿斑者，養之主人家財業冷退，作事不遂，田獵不成，若有此牛，切不可養大，當戒之。

2. 牛若頭上白者名爲「孝頭牛」。養之主人家多凶禍或喪事，官事纏，口舌多，大不利也。

3. 如黑牛頭白，尾白者名爲「喪門牛」，養之主多招凶禍或喪事，惡事多，田獵、六畜、財帛等俱不美也。

古人認爲頭白如孝男戴草箍，尾白如孝男舉招魂幡，如腳又白（近蹄處）如孝男穿草鞋，故忌之。

4. 青牛頭腳俱黃，角白者，名曰「黃幡牛」，若有人養之者主大凶，令人家業消，人丁損，所作不遂意也。

5. 牛角如仰弓，向後凶。

6. 倚角毛向後凶。

7. 乳疏黑，無子。

8. 尿射直下者鈍。
9. 眼赤觸人。牛欲觸人之前，眼會發紅，要小心。
10. 鼻上毛逆凶。
11. 兩角間有亂毛起，名爲「頭陀牛」，防主。
12. 牛身長毛多，不耐勞力。
13. 耳後有旋毛，名「刺環牛」，招盜賊。
14. 毛疏長如鼠尾者，怕寒（毛細長而疏）。
15. 毛刺堅，自害損主。
16. 肚下有橫毛，凶。
17. 眼下有旋毛，名「淚滴牛」，主喪服。
18. 牛舌白，主人家多喪事，招口舌訴訟不已，不吉也。
19. 公牛脊背旁之旋毛渦，如對準尿道口，謂「天穿地漏」養之田產損失，守財不住。
- 如何選購役用牛

役用牛以勞役爲目的，故以筋骨、腿、蹄爲鑑別重點。好的役用牛需具備下列要項：

1. 體形要勻稱、闊而厚，體重與年齡成比例。
2. 骨骼要粗大，關節清楚，皮毛細軟。
3. 性情溫和，耐勞。
4. 步履平穩，活潑，有彈力。
5. 頭短而寬，下頸闊。
6. 眼明亮而大，沒凹陷，豐滿。

7. 肩肌肉發達，背腰堅實，肌肉有彈性。

8. 蹄要圓大，均一，質細緻。

(如蹄長形不規則，會使工作不便，用力困難，牛販遇此常行削蹄，這樣可增加步幅，減少工作時的疲勞。)

9. 胸要深廣，近地，胸圍大，肺活量大。

10. 後大腿要闊而堅實多肉，才有力拖動牛車、犁田。

牛販在觀牛「試步」中，即依此要點來判斷此役用牛是否能擔當重責大任。在試步這關是最重要的，而非試車試腳力、摸壽。牛販最有學問的也是這項鑑別，如能掌握此要點，就有七、八分以上的把握，牛價也就了然於胸。

#### 審視牛病要訣

牛販在選購牛隻時，需詳細審視牛隻，免買到病牛，有時把帶有隱疾的病牛帶回還會傳染他牛，弄得血本無歸，一身債務，那就划不來。如自養的牛群，也需注意觀察。左列五訣為審視牛是否生病及死候的要訣，當牛販者不可不知。知其有病，才能對症下藥或是否決定宰殺，撈點本回來。其訣為：

1. 牛鼻無津液，乾燥；耳不倒垂，起立不行者，畜家之極病也。

2. 以角之溫冷驗病之輕重。大凡牛病未至重時，其角是溫的，雖將寒雪凍其角，亦不致於冷。  
(用藥前先以手執牛角，以視其溫冷，溫即用藥，冷即死症也。)

3. 凡牛頭貼地及口鼻大小便出血，是死症也；如無此徵候，再詳症用藥治療。

4. 牛有瘟疫必先吐涎。蓋牛之病疫必先吐涎不止。

5. 凡牛張口不合，即死候也。用白礬三兩，醋漿浸半日，用此一味合和，無問食前、食後，吃得下即痊。

上述口訣為醫牛手法，如醫家之診脈之法，牛販不可不審思耳。

牛雖有穴道，但自古牛有病從無人用針，恐傷其筋骨，日後不能用力，而成廢物。故自古牛經中繪有牛穴圖，但無用穴之法流傳下來，古人忌之。

牛經中也流傳許多治牛病的漢藥方，可惜漢藥需經熬煮等手續，費時，煩人，又不一定經濟，救急也嫌遲。

如今各地有獸醫，打電話服務到家，因此治牛病之漢藥方，早已不在江湖中流傳了。

今錄幾則牛經中藥方，供讀者參考：

△牛吐糞：

用多年棺材板燒灰一匙，以酒一升相調和，令冷灌之，立見功效。

△牛屎血：

川當歸、紅花各半兩，搗爛爲末，以酒二升煎候冷灌之，立痊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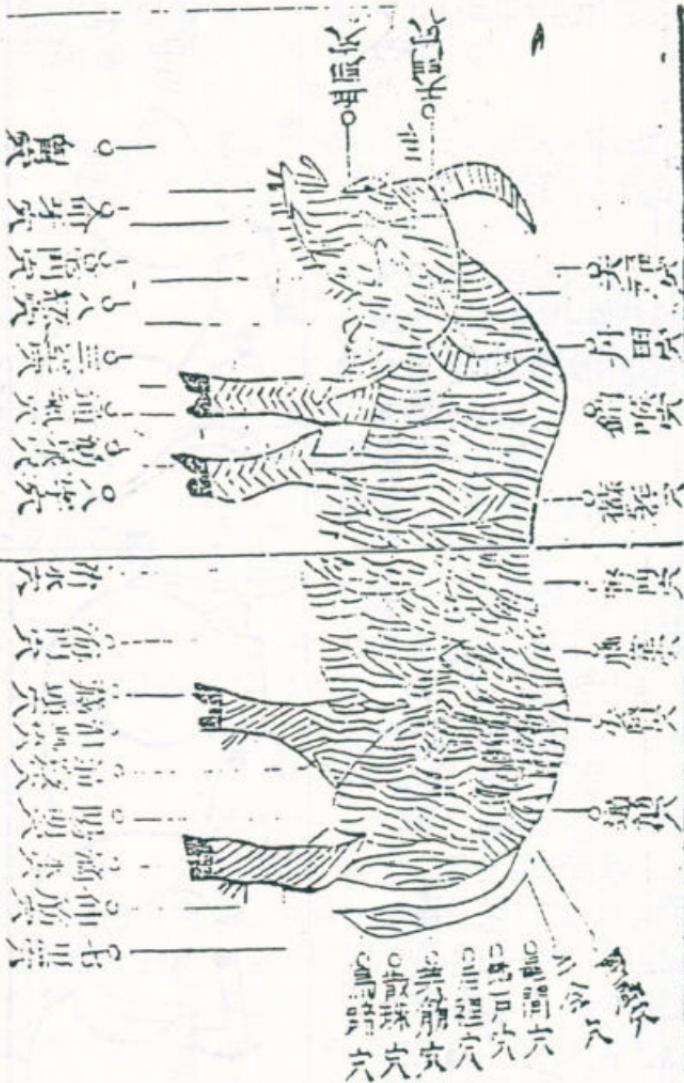
△牛咳嗽：

食鹽一兩，淡豉汁二升，蔥白一握，以童小便一升相和灌之，立刻見效。

註釋：

註一：筆者曾於八十年一月九日，北港牛墟採訪中，見一黃牛，體型中等，腳力不錯，肌肉富彈性，牛齡五歲左右，整體來看中上。雖有牛販欲買，可惜只七齒，因此遭牛販壓低價願以三萬元購買，與牛主開價相差五千元，只夠肉牛價而已。

卷一 正考



明本刻版「手經大全」之「手穴圖」。手有病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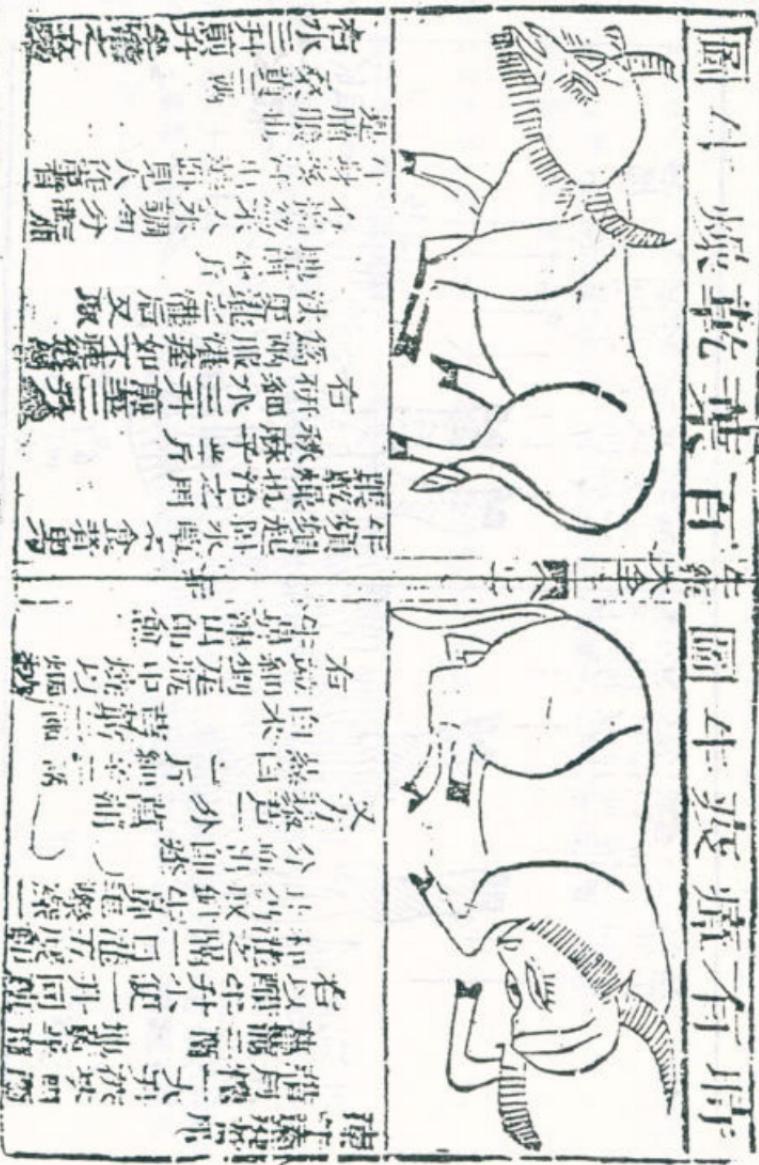
名

卷一

正考

卷一

8



※「牛經大全」上冊牛病圖

**圖乾枯**

右研細水三升煎并參之藥  
水三升煎并參之藥  
是脂膜也

不論多少入水調勻分服  
身瘦汗出虛人作晬

**圖乾枯**

地黃牛肝片  
法服量之儘忌又取  
爲胸膈壅塞如不壅者

右研細水三升煎並參之藥  
水三升煎并參之藥  
是脂膜也

**圖乾枯**

年須臾即水單不食者男  
雖無根也治之用  
麻子半斤

**圖乾枯**

年須臾即水單不食者男  
雖無根也治之用  
麻子半斤

**圖乾枯**

年須臾即水單不食者男  
雖無根也治之用  
麻子半斤

必

牛

經

火

全

下

冊

牛

病

詩

歌

訣

水  
有  
岸  
無  
根  
二  
兩  
鑿  
杯  
酒

人  
參  
甘  
草  
白  
芍  
青  
蘚  
黃  
連

便  
益  
較  
用  
針  
灸  
肺  
喉  
脈  
頭  
出  
青  
者  
醫  
口  
吸

本  
來  
未  
來

慈  
石  
作  
爲  
藥  
服  
酒  
一  
劑  
此  
之  
藥  
石  
作  
爲  
藥  
服  
酒  
一  
劑  
此  
之  
藥

口  
吸  
其  
中  
脾  
氣  
虛  
寒  
濕  
淋  
利  
本  
傳  
引  
脾  
氣  
虛  
寒  
濕  
淋  
利  
本  
傳  
引  
脾  
氣  
虛  
寒  
濕  
淋  
利  
本  
傳  
引



## 捌、牛車的演進

### 一、難窺全貌的板輪牛車

台灣最早使用的牛車就是板輪牛車。所謂板輪牛車是以木板做輪，無軸與輻之分，使用牛力拖曳的車子。乾隆三十八年，朱景英撰的「海東札記」就已明確說出板輪牛車：「牛車，編竹爲箱，名曰笨車。輪圈以木板，板心鑿孔，橫貫橫木，無軸與輻之別。」昔時平地人對它的稱呼蠻多：笨車、牛車、古早牛車、大車、大牛車、台灣牛車、番仔牛車、在來車、柴車、柴頭車、大轎車、番仔大轎、番仔車輛等十多種。在日據時代大多稱它為大車或牛車。在山地的阿美族，卑南族稱車為Paliring也就是圓圓轉之意，但非專用板輪牛車。而卑南族對板輪牛車則有一專有的名稱叫Kapalirikan。

板輪牛車在閩粵及日本並沒有這種車的文化，所以不會從這些地區傳入。板輪車原為古西亞文化，可能在荷据時從南洋傳入，而興於明鄭時及清代。

自明鄭末葉（西一六七一一六八三年）起，板輪牛車在台灣已非常盛行。據：

1. 「東寧政事集」云：「新港、目加溜灣二社（註一）……臨行供夫車，一人必坐一乘、日撥數起。」該書作者不詳，年代也不知，但都記載明鄭中葉後之史事。
2. 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四年）任諸羅知縣的季麒光撰「客問」云：「牛之來也千百為群……以耕以駕。」
3. 康熙二十四年（一六八五年）林謙光撰「澎湖台灣紀略」風俗篇云：「出入皆乘牛車。」
4. 康熙三十七年郁永河撰「裨海紀遊」云：「耳畔聞軋軋聲，牛車乘月夜中行。」「牛車挽運百物，月夜車聲不絕。」「經過番社，登岸，即笨車就道，車以黃犢駕，而令土番為御。」（註二）
5. 康熙五十六年（一七一七年）周瑄撰「諸羅縣志」風俗志云，引重致遠，皆以車。漢莊、番社無不家製車而戶畜牛者。冬、春多夜行，田收潦盡，四野康莊；夜靜風生，蹄輕走疾，轆轤之聲遠近相聞，有

臨淄、即墨之風焉。夏、秋多淫雨，水深泥淤，且非蓋不可行。遇酷暑，牛往往困斃於道。（註三）可見牛車在明鄭與清初就在台地盛行。而牛車應是指板輪牛車，由下列四則可證：

- 1.康熙中葉的「台灣輿圖」（台灣省立博物館藏）：該圖中共繪有二十輛板輪牛車，分布遍及台灣西部沿海平原，從南至北皆有。有些有車亭，即上有遮陽棚，可乘坐用；有些有車箱，即以木板或竹片在車底座及其四周圍成；有些俱無車亭，也無車箱只底座舖木板或竹片。
- 2.康熙五十六年，周鍾瑄撰「諸羅縣志」風俗志云：地平曠，便於車行。輪高五尺許，軌轍畫一，一牛約運六、七百觔。編竹爲車籠，以盛五穀之屬；誅茅採薪，去其籠，捆束以載。行遠可乘三、四人。重則另一橫木於右，攀牽加輶，多一牛以曳之，若馬之兩驂，而缺其左。婦女置竹亭於上，或用布帷。牛價騰湧，水牯健者至三十千錢。（註四）
- 3.乾隆三十八年（一七七三年），朱景英撰「海東札記」云：南北路任載及人乘者，均用牛車，編竹爲箱，名曰笨車。輪圈以木板，板心鑿孔，橫貫橫木，無軸與輻之別。蓋台地雨後涼水停塗，有輻轆障水難行，不如木板便利也。車輶縱黃衢市間音脆薄，如哀如訴，侵曉夢回，時尤不耐聽。
- 4.道光十年（一八三〇年），周璽撰「彰化縣志」風俗志也云：地平曠便於車行，輪高五尺許，軌轍畫一。可見當時板輪牛車已盛行於台省墾殖之地。板輪牛車在台灣早期使用範圍非常廣泛，除供載穀物外，尚有用於掃墓、結婚、觀劇、載蚵及甘蔗、柴炭等、遊社、作戰……
  - 1.道光十年「彰化縣志」風俗志云：其布嶼、海豐二保，人尚儉約，凡婚娶多有以車結紅彩，而代肩輿者。
  - 2.康熙五十九年，陳文達撰「台灣縣志」云：「台人選黃牛母之健者，掛鞍以代步。」又云：「行遠皆用牛車，親朋相訪，三、四人同坐，往來甚便。至於五穀、柴、炭之類，無非駕牛以運，連夜而行；人省永日之功，牛無酷熱之苦。（註五）

- 3.「台灣內山番地風俗圖」(故宮藏)云：番無年歲，不辨四時，每當刺桐花開整潔牛車，番女盛粧飾，番童執鞭爲之御，遍遊鄰社，親戚招邀，謂之遊社。可見遊社是土著專有的風俗，漢人無此俗。
- 4.乾隆十二年，范咸撰「重修台灣府志」云：乙酉黎明，賊眾二萬，冒死決戰，直犯安平，植木盾于牛車，聯成陣勢，繪青旗以黑鱗，誇詭精鋒……。(註六)
- 5.康熙五十六年，周鍾瑄撰「諸羅縣志」風俗志云：演戲不問晝夜，附近村庄婦女，輒駕車往觀，三五群坐車中，環台之左右，有至自數十里者。不艷飾不登車，其夫親爲之駕。
- 又記歲時云：清明插柳於戶，前後三日，多墓祭，男婦老幼駕車以往，邀親友與俱，行帳席地而談，銜杯酬酢薄暮乃歸。婦女則就車設帷蓋其上。(註七)
- 由上述文獻可知：板輪牛車對當時農村社會之生活息息相關，不僅用於農事上，更廣泛運用於日常生活，甚至於作戰，幾乎無所不用。
- 板輪是用三片木板組合成的，普通是以樟木、烏心石、龍眼材造的。阿美族(台東)大部分是用烏心石造的。輪高大小不一。據「彰化縣志」及「諸羅縣志」說是高五尺許。現藏赤嵌樓的板輪是五尺四寸半；台東阿美族使用的高三尺八寸，最低二尺九寸；此外尚有只一片木板造的有一尺七寸。(註八)另據牛車製造業者(平地)等調查所知：普通是說六尺，也有說五尺，五尺許或四尺半，三尺半等；不過四尺半以下的車子叫「半車仔」，也有叫「七分仔」，大概是說它的高度只有一般的七分高或一半高之意；據說這是日本來台後才逐漸改低的。(註九)
- 在以前爲何輪子要那麼高呢？這可有兩個理由：第一是要水陸兩用。當時橋樑、碼頭少，輪高在淺水上仍可行駛。第二是便於泥土路行走的，尤其雨天泥濘難行更需高輪。據水林鄉陳老卻先生說：古早板輪牛車碾過泥土路，久之形成深深的水溝，如遇雨天，形成路中有溝，溝中有路，有時車輪深陷泥淖中，進退不得，這時車夫也要駕牛，又要取一根木柱擰住車軸中，用力一撐，配合牛的使力而擺脫泥淖中，

這需要與牛配合好，否則要請救兵。

按道光十年（一八三〇年）周璽撰「彰化縣志」風俗志云：按今有一車而駕三牛者，更多，則駕一牛於轍前，名曰頭抽，其左曰左邊，右曰右邊。又云：一牛約運五、六百觔……行遠可乘三、四人，重則……多一牛以曳之。（註十）

板輪牛車駕駛，以駕一牛為原則，但亦有駕二牛甚至於駕三、四牛者，惟甚少見。這不但可以引重致遠，同時也可行之較速。普通駕二牛者：如分在兩轍旁的牛叫「外押」，在兩轍中的稱「中腹」。如兩牛一前一後，則前面稱「前抽」或「頭抽」，後面稱「內腹」。駕三牛者：普通兩牛分在兩轍旁，左曰左邊，右曰右邊或二頭皆稱「邊生」，兩轍中的一牛稱「中腹」或「內腹」。駕四牛者：一牛「中腹」或曰「內腹」，兩牛「外押」，一牛做「前抽」或曰「頭抽」。據筆者小時候祖父說：普通剛學習拉車的牛都做邊生。如一前一後，則後為剛學習者。普通駕一牛只用於距離較近，或道路較佳之地區。

駕此種板輪牛車，通常要備一油筒，掛於車後，以便行駛時加油於車軸與車狗齒間磨擦處，使其潤滑易行。在大暑天，還需備水筒，以淋牛身（水牛），使去其暑氣。

台灣板輪牛車在清代使用範圍很廣，是當時社會不可或缺的交通工具，對當時的農耕社會影響是多方面的。直到日據時代，明治四十一年（一九〇八年）十二月廿七日，台灣總督府頒布「荷車取締規則」，市區禁行牛車，板輪牛車才逐漸被淘汰下去，使用地區也大幅縮小，僅剩台灣東部及一部分山地尚使用，這也因鐵路的伸展，汽車的輸入，道路的開發等有關。台灣光復後，在政府積極發展交通下，板輪牛車更日漸縮減，但未被完全淘汰，至民國四十年代，在東部山地，中部山地及屏東山地偶爾可見。可見板輪牛車在清代台灣墾殖社會與農村發展史上，扮演著極重要的角色。

板輪牛車因年代久遠，又是簡易的木製品，不易保存下來，所以少有完整牛車成品留傳下來。但其車輪大多用樟木或烏心石製的，不易腐朽，農人將它拿來當古亭畚（穀倉）之底座。所以鄉下人又稱古亭

奮為「車輪畚」。現在板輪被藝術家看上，每面板輪時價約萬元左右。在私人收藏家或民俗館中尚可看到，但已難窺整部「板輪牛車」的全貌了！

## 二、逐漸式微的四輪牛車

時代的進步，新的取代舊的是必然的現象。板輪牛車在日據時代末時，已漸改進四輪牛車，其前輪銜接在一個一百八十度的轉軸上，行車時可以運轉自如，又車體較大，可載更多的貨物。做此牛車師傅，在簡陋的工具中，樣樣得依雙手，材料也需選上等木材，才承得住豐收的重量。硬又不變形是牛車的適材適料。一般做四輪牛車，都以「雞柔」或「狗曾仔」為材，此種材質硬如鋼板，鋸子、刨刀等工具必須鋒利無比，才能做成輪子。牛車後輪是由軸心伸出十六支木柱，前輪較小僅十支柱，來連接外面的圓輪。在圓輪接觸地面滾動之表面，再覆以一層鐵環包圍著，以保護木製的車輪。鐵環的打造需交給鐵匠處理。鐵匠先量好車輪做成鐵環，這需恰到好處，太大則套不牢，太小則又套不進去。鐵環做好後，將鐵環置於炭火中燒烤成紅色。因鐵環受熱膨脹變軟，此時鐵匠趕緊趁熱，用鐵夾夾住鐵環迅即套上車輪，如稍有不合適的地方，再敲打下去。鐵環溫度高，套上木製車輪會冒煙，鐵匠需把握時間套好，否則木輪會燃燒起來，然後急速放入水中冷卻，再取出。此時鐵環已牢牢套住車輪，除非木頭腐朽，否則休想讓鐵環脫落。古人早已知用熱脹冷縮原理來製車輪，一經製成的牛車，可供農人使用幾十年都不用修。而今牛車輪又改進，以氣壓式橡膠輪胎來代替，這是傳統與創新的結合，更利於行駛現代化的道路。

台灣光復初期全台約有五百家左右之牛車店，單北港一地就有十家左右，大多分布於民生路(北港溪岸旁)至水林或華勝路一帶，如今已無一家。

路特(Eduard B. Reuter)說：「一種新的物質如工具、武器、文學或其他實用的物件，只需適合民族的需要，即往往很快地成為各民族所接受，而且容易融合於現有文化中。」板輪牛車興於明末至清，台灣墾殖農業中迫切需要它，而盛行至日據時代始逐漸淘汰，代之而起的是四輪牛車，至最近六十年代

四輪牛車又改進爲氣壓式輪胎。(註十一)如今台灣土地開拓已完成，經濟建設突飛猛進，農村機械化，爬山虎(動力搬運車)又代替四輪牛車。這種車速快又行遠，載貨多，不疲勞，操作簡單，不要牛脾氣，深受年輕一代農民喜愛。

四輪牛車已功成身退，成爲農舍旁的廢物，任它風吹雨打，支離破碎；沒有人再記起它的功勞，訴說它的辛苦。好在，近年來古董商看上農村廢物——牛車輪，大量收購，不論大小每個約千元左右。有藝術眼光的人，買來做圍牆上的飾物，樸實而富古意。古意盎然的牛車輪在現代人的巧思活用下，又發揮另一種功用，使人發思古之幽情，也令人感慨萬千。新的東西總易引起人們的興趣，舊的東西就任憑它埋沒在無清的歷史軌跡中。再過幾十年，我們後代的子孫想看牛車，只有到農村博物館或紀錄片中去尋古懷思了！

註釋：

註一：新港即今臺南縣新市鄉，原爲西拉雅平埔族「新港社」所在地。日加溜灣爲現今臺南縣安定鄉，也爲西拉雅平埔族番社名譯音。在荷據時其(一六二四至一六六一年)與大目降社(新化)、蕭壠(佳里)、麻豆社(麻豆)等五社，首先受其教化。

註二：參見郁永河撰「裨海紀遊」，台灣省文獻會印，第九頁及第三十頁「渡海輿記」。

註三：見周鍾瑄「諸羅縣志」卷八風俗志。

註四：同註三。

註五：參見陳文達撰「台灣縣志」，輿地志，土產，毛之屬及風俗志。

註六：參見范咸撰「重修台灣府志」藝文志載鉅鈞西港連戰大勝遂克府治。

註七：參見周鍾瑄撰「諸羅縣志」風俗志及記歲時。

註八：筆者曾在高雄某古董店，看到一對烏心石造板輪，非常完好，開價五萬元。輪高二尺九寸七分。

註九：參見陳漢光「台灣板輪牛車之今昔」，台灣文獻第十一卷第四期。四十九年十二月出版。本單元圖文部分摘自於此。

註十：參見周璽撰「彰化縣志」卷九風俗志、雜俗。

註十一：據台灣省文獻委員會出版「台灣省通志」第四冊，經濟農業篇，畜牧生產言。民國十九年（昭和五年）左右，橡膠輪胎製的牛車輪在台已有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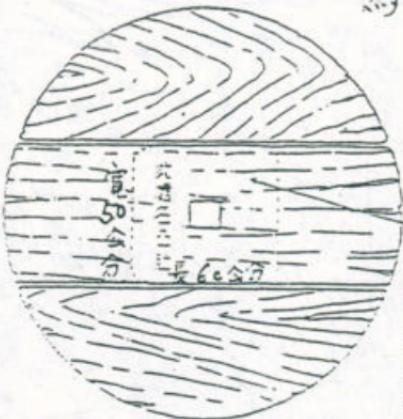
普通板輪是用樟木或烏心

(樟木作輪者)  
沙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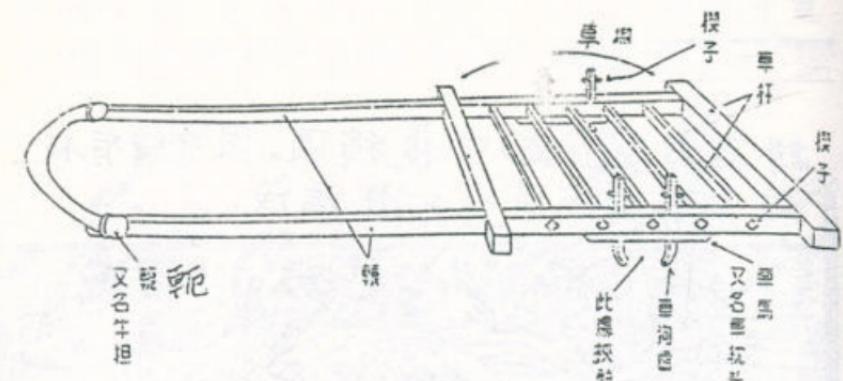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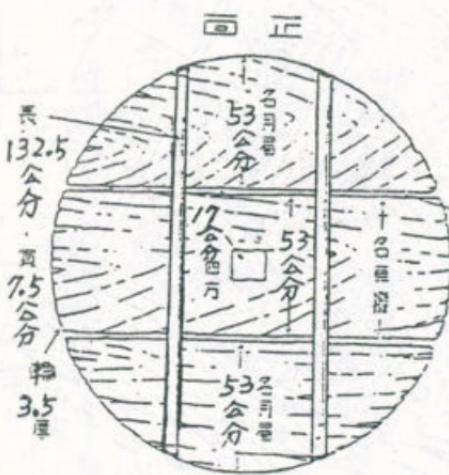
石造的，平地以樟木為  
多，如以烏心石造的

大多較小。有的板  
輪以一片木板造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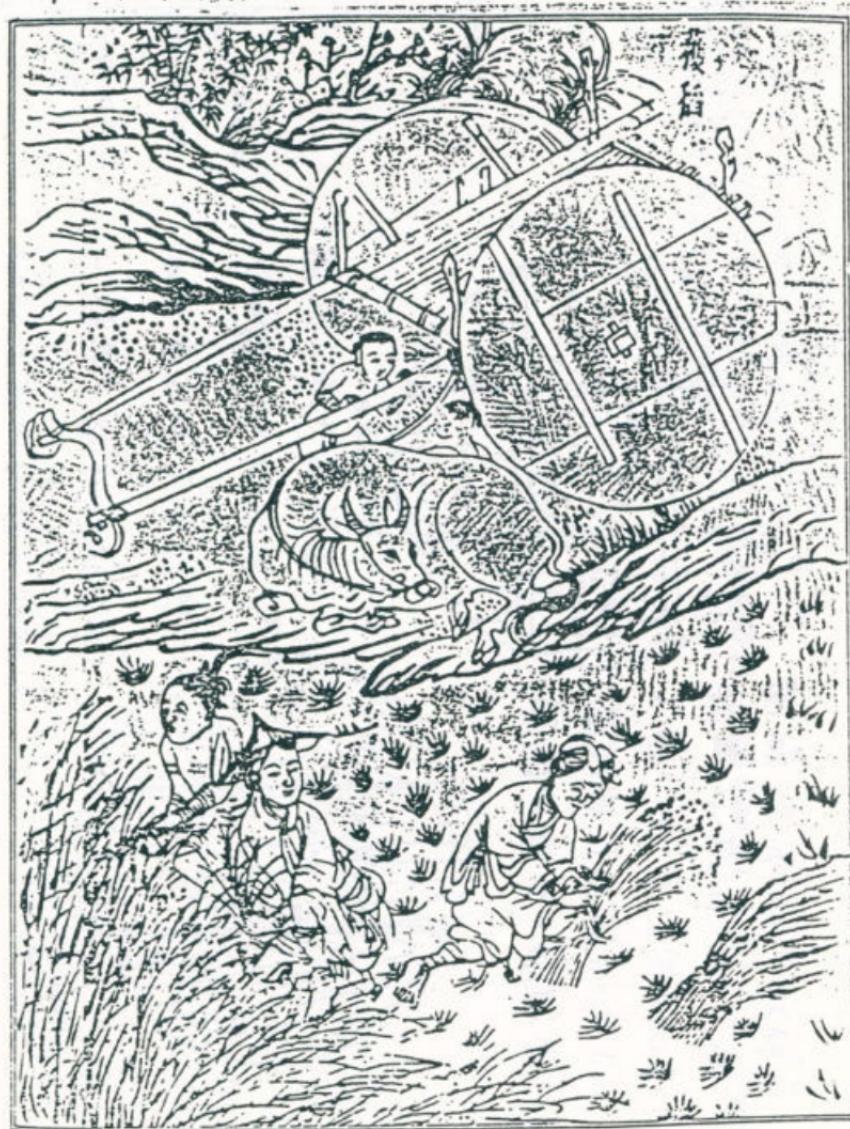
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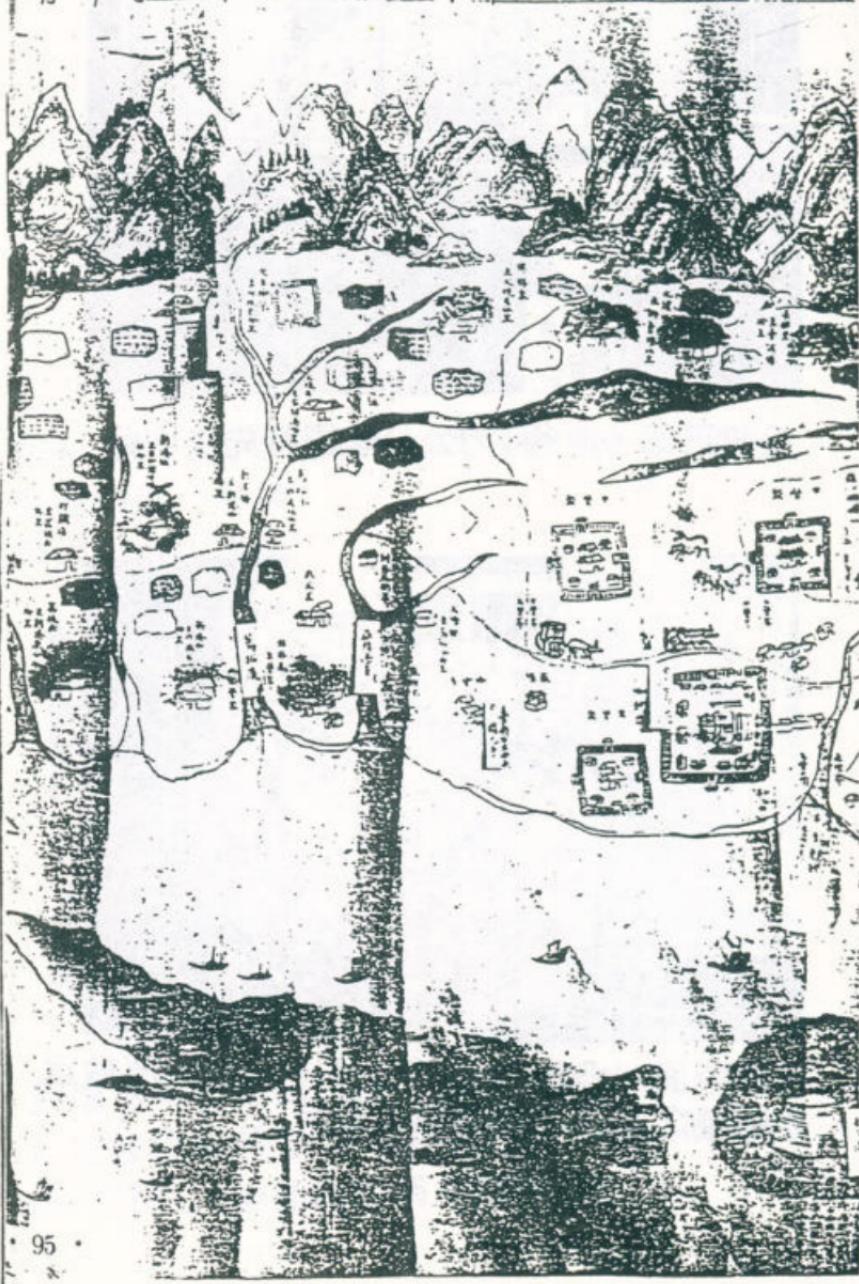
但也不多較小。這種圓  
輪之車之頭輪也。此車之  
一起，車心以雜木與  
狗骨仔等為之。此車  
堅硬，耐磨，適合於車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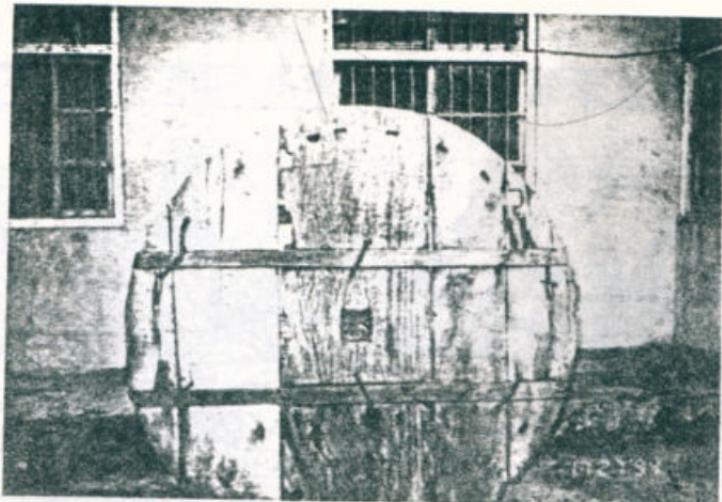


諸羅縣志(康熙)中獲稿圖。圖中繪有板輪牛車，車底座以竹片編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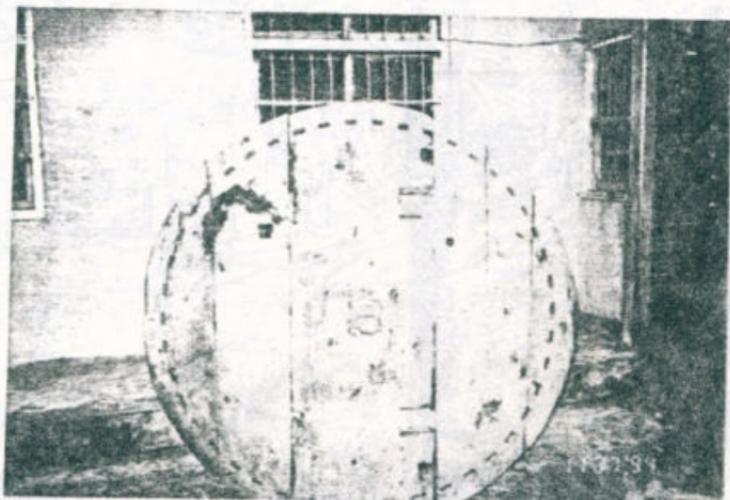


康熙中葉「台灣輿圖」(台南附近)。圖中可見  
有車廂及車輪之板車各一部。





板輪正面，直徑159公分李國隆先生收藏



一一〇

板輪背面，凸肚 $50\times60$ 公分，此板輪原做為  
古亭畚之底座，故周圍有鑿洞



民初二牛拉的板輪牛車，轍中的牛稱「中腹」  
旁邊的稱「外狎」。

李國隆生生提供



民國48年台東山區尚可看到板輪牛車，圖中山胞腰際佩帶番刀，兩牛一前一後，前面稱  
為「前抽」，後面轍內稱「內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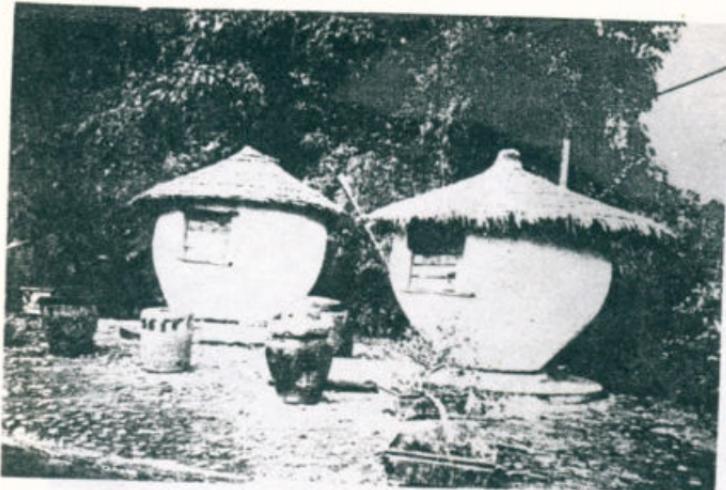


民國四十年代屏東山區尚可看到板輪牛車

牛 車 G -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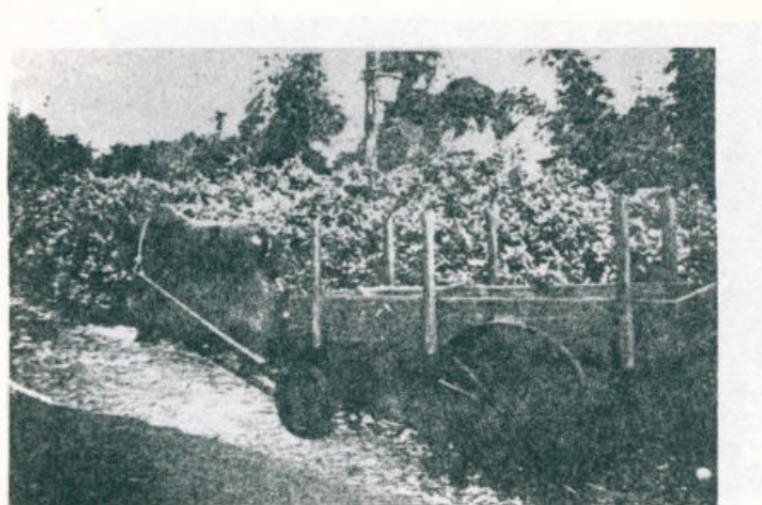
國立屏東農專珍藏的板輪牛車



古亭眷鄉下人又稱「車輪眷」因其底座常以板輪爲之。



日本早期的四輪牛車，台灣之有四輪牛車，可能始於日據時期。  
李國隆先生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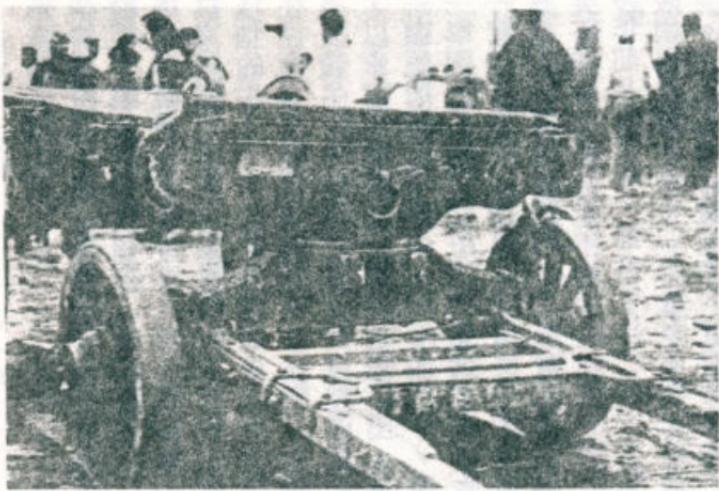


逐漸式微四輪牛車(雲林縣立文化中心)據水林鄉張永濃先生言：目前牛車需求以中古牛車為主，每部約萬元，儘管他會造新牛車，但已無用武之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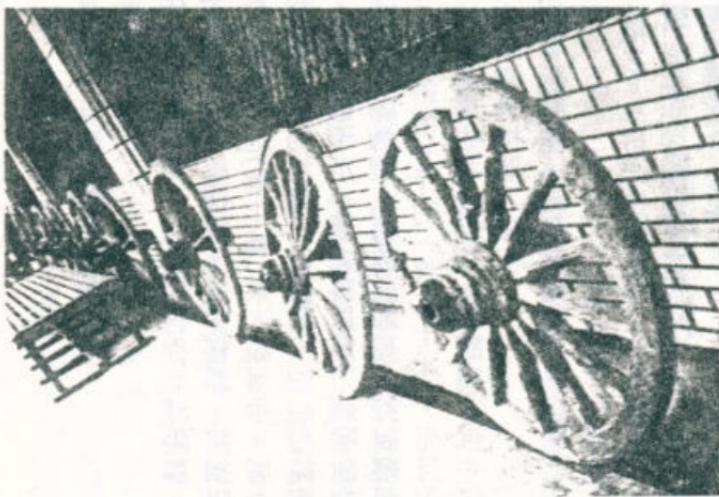


一一四

改良氣壓橡膠輪胎四輪牛車與二輪牛車  
李國隆先生提供



四輪牛車前輪銜接在一個180度的轉軸上，行車時可運轉自如。



遊樂區大量收購牛車輪準備做為庭園圍牆等之飾物(古奇峰遊樂區)

## 九、牛與民俗

△孕婦恐跨過牛繩：

台俗孕婦忌跨過牛繩，恐懷胎十二個月才生。如不小心跨過，以清水洗牛繩即解。

△觀人殺牛，觀者宜手放背後，免折壽：

觀人屠牛，觀者宜手放背後，表示我被綁，無法救你（牛）。這樣可免牛在陰間告你而減陽壽。因牛為人類耕田拉車，終年辛勞，如今將被人屠殺，而你且忍心在旁觀看，不思援救，遭牛怪罪，將損陽壽。其時要怪該怪物的主人、屠人。話說回來，屠牛是件殘忍的事，普通牛灶（屠牛場）禁人觀屠牛。屠夫見有成人觀看，往往會客氣點請他離開，不宜觀。如遇小孩觀看，就不客氣的大聲斥責離開，怕沾污純潔的心。聽說以前屠夫殺牛，先把牛拴好，再以斧頭背敲擊牛後腦，牛受重擊倒下，屠夫再以屠刀刺喉放血即死。現在殺牛，以水管插進喉管，牛吐也吐不出，一開水龍頭，牛不久即暈倒，再放血即死。據說經灌水處理過的牛，一頭乾肉四百斤的牛，可增加百斤，獲利萬元以上（牛內市價一斤約一百二十元），而且牛皮也易剝，真是一舉兩得。昔時父母為女兒選丈夫，大多不選屠夫，尤其屠牛者，「時大人認為：邵牛仔心肝雄。」「雄」意指心腸硬，所以古時屠夫娶太太較難，年輕人未結婚者操屠刀少。

現每年農曆七月各地牛灶擇日，於獸魂碑前舉行超渡獸魂，當天禁屠，並以素齋供之，以求心安。

△牛知哭不知走，豬知走不知哭：

二十多年前某日黃昏，筆者曾見一牛，牛販牽之欲上牛灶屠之。牛近牛灶約百步，似有靈感，知其去必死。任牛販如何打罵、拖拉，牛就是不走，直流淚，偶爾低號，正如民間流傳一句話：牛知哭不知走，豬知走不知哭。可見牛蠻有靈性的。其實牛鼻牽一拴，想逃也無法逃走。

△吃牛肉破魁星：

「台風雜記」日人佐倉孫三西元一九〇四年著，（曾任台灣總督府民政局警務部）云：「台人嗜獸肉，而不嗜牛肉。非不嗜也，是有說焉。蓋牛者，代人耕作田野，且孔廟釋典之禮以大牢，是以憚而不食也。獨怪未見人之遺棄老牛者。」此習俗二十年前還存在，最主要怕破魁星，考試會不中的。

#### △牛涎戒酒：

筆者於民國七十九年九月廿九日至北港牛墟採訪，見一牛販牽一頭牛，左手抓住牛鼻牽，右手伸入牛喉內，於牛舌與喉頭間來回撫摸，使牛流涎，另一人以塑膠袋盛之。聽說取牛涎與酒混合，給酒鬼兒子喝，以後酒鬼一沾酒就想吐，而達成戒酒之目的。

據牛經云：牛涎主翻胃與小兒不能行走；牛耳口中垢，可敷蛇傷，亦主癰腫，鼻蒼尤良。

#### △牛糞可塗牆與柴燒：

小時候常看見農夫駕著牛車，牛車後放一畚箕及鋤頭，如見牛欲解便，趕緊取畚箕盛之，有時也沿路扒起他人牛糞放在桶裡，拿回家放在田裡當堆肥或當粉牆用。牛因吃草，牛糞中含有纖維，既不臭又富有韌性與黏性。以前農村房舍頂覆稻草，牆壁多用竹篾編成，再以黏土、稻殼、牛糞攪拌在一起，然後塗上去，上面再抹一層石灰，聽說這種房子夏涼冬暖，既經濟又實用。

小時候當與同學到溪旁挖番薯，撿乾牛糞當柴燒，火旺又不發臭味，燒出來的番薯更香甜。

#### △鞭春牛：

「台灣通志」云：立春之前，有司豫塑春牛、芒神，以桑拓布土爲之。牛高四尺，按四時也；長三尺有六寸、三百六十日也；自頭至尾凡八尺，八節也；尾一尺有二寸，十二時也。鞭用柳枝二尺有四寸，二十四氣也。牛色以本年爲法，頭、耳、角用天干，身用地支；蹄、尾、腹用納音。籠頭以立春之日干爲色。拘用桑木。索孟日用麻、仲日用苧，季日用絲。造牛之土，以冬至後辰日於歲德之方取之。

芒神身高三尺有六寸，一年三百六十日也。服以立春之日支受剋爲衣色，剋衣爲帶色。髻以立春之日

納音爲法，罨耳以時爲法，鞋揷行纏亦以納音爲法，老少以本年爲法，塑成置於東郊之春牛亭。

先期一日，府、廳、縣各率屬，盛服鳴騎而至，贊導至位前。就位，上香鞠躬拜。獻爵三，讀祝，再拜。禮畢，簪花飲酒，屬官先行，長官次之。迎至府、廳、縣頭門之外。春牛南向，芒神西向。是日清晨刑牲設醴，府、廳、縣各率屬朝服，贊導至位前。就位，鞠躬拜，獻爵三，讀祝，再拜興。至春牛之前，各官執綵仗，左右立，長官擊鼓，次各擊牛三，揖。至芒神前又揖而退。是爲鞭春之禮。

「台灣通史」連橫著，云：立春之前一日，有司豫塑春牛，置於東郊之外。至日往迓，謂之迎春。男女盛服觀，衣香扇影，雜喧滿道。春牛過處，兒童爭摸其耳，或鞭其身，謂可得福。迎春如在歲首，尤形熱鬧，宛然太平景象也。

鞭春牛表示地方官重視農事，也是告訴大家立春過後農事當可開始。

#### △牛犁陣：

台灣民間的陣頭，大致可分爲雜技類陣頭與小戲類陣頭。舞獅陣，舞龍陣、宋江陣、高蹠陣……等屬於雜技類陣頭，又稱武陣；而牛犁陣、車鼓陣、布馬陣……等屬於小戲類陣頭，也即文陣。

牛犁陣是以載歌載舞的鄉土小戲來吸引觀眾。觀其名「牛犁」二字，即可知這一陣頭與農村生活必定有密切關係。

相傳牛犁陣是一位赴京趕考的書生「鄭元和」，因迷戀名妓李娃而盤纏用盡，正當窮苦潦倒之際，遇到一位乞丐把牛犁陣傳授給他，鄭元和便以此陣化妝表演，賴以維生，後來牛犁陣遂奉鄭元和爲祖師。此說雖未必正確，但卻說明了牛犁陣起源於民間低階層社會，更可肯定的它是早期農村社會中，人們於農閒時模仿農耕自娛娛人的遊藝技類。由於他們並無蘊涵很特殊的表演技巧，動作、唱詞、道具、場地、內容不受限制，又能反映當時農村社會的生活，因而自然而然的流傳開來。

牛犁陣表演地點並沒特別的限制，昔時也在婚喪喜慶中表演，現今他們表演地點，大多在廟會廣場或

遊行隊伍中為多。

牛犁陣原是模仿農人駛牛犁田的樣子，因此使用的道具皆與農家犁田工具相似。其中包括一個紙糊的牛頭，掛著鈴鐺，牛角上纏塊紅布，頭蓋上貼神符，目的在難避邪，以免沖犯牛神。一架裝著輪子的木仿製犁及木製鋤頭、摺扇、絲巾等。演出時陣頭成員有：一位頭套牛頭，一位牛犁兄手牽牛作犁田狀，穿梭於歌舞中，另一人扮農夫（生角）身穿民初唐山服；一位身穿鮮艷服飾，頭戴一朵大紅綢花（旦角），手拿著摺扇與絲巾，一對老公婆及四位各持笛、殼仔絃（椰殼製）、三絃、月琴的樂師等，出陣人數約十人至十四人為多（生日可增加一兩對）。他們且歌且舞的相互問答，還不時的相互捉弄、調情，牛則穿梭於歌舞中作拖犁耕田狀，逗趣的二老公婆是丑角，要能隨機應變，不時的製造一些打諢的笑料，以帶動高潮，使觀眾日常生活中所接觸的情境重現眼簾，引起共鳴。牛犁陣可說是最寫實、最純真、最口語化的鄉土之民藝表演。它反映了農村生活的思想、情感與藝術趣味，難怪能流傳開來，扣住觀眾的心靈。



穿著新潮少女，配上現代情歌，牛犁陣已失原始風貌。

牛犁陣是即興演出，並無固定的唱詞或劇本，師傅所傳的手抄本只是供參考而已，是屬於傳統的地方小戲，它演出的內容則包羅萬象，大凡民間故事、街頭議論、新聞傳奇、男女愛情，其即興意味很濃，具有鄉土性與自由性，雖然如此，但畢竟它還是有其傳承的小戲，如「十月胎」、「送君」等。

牛犁陣是由莊稼人自娛娛人，漸漸地轉變在任何婚喪喜慶場合都可看到演出的全盛期，如今唯有在廟會，民俗週，才能一睹其演出，而扮演者，非再如往日的農民，而是團主僱請一些穿著新潮的妙齡少女，配上現代情歌，氣氛顯得相當不協調，喪失原有的風貌。

老成凋謝，後繼乏人，不能適合現代社會型態，是造成牛犁陣不振之因。雖如是，但台灣中南部尚有牛犁陣社團組織存在，其中以臺南、高雄、屏東為多。雖處於現今聲光時代理，但鄉土的呼喚，農家樂的情景不時浮現於老一輩人的心頭，念舊之心促使許多有心人孜孜不息的推動它，使這鄉土味的地方小戲能流傳下來，我們應該保持並發揮其優良的藝術性，使之成為優良的民俗技藝。

#### △牛胸佩：

台灣民間習俗，父母喜為幼兒、孩童、尤其男孩，於胸前掛上牛鼻牽或牛隻胸佩。其目的在於祈求孩兒長命百歲，身體健康。有些父母恐於養子女半途夭折或「壞腰市（毛病多）」，為求子女長命百歲，身體強壯健康，打造牛鼻牽，胸佩掛於孩兒胸前，其用意為：孩兒如牛被牛鼻牽拴住，再也跑不掉，也即不會再被閻王鬼差勾去（夭折）；而掛牛隻胸佩，則寓為：孩兒如牛長得健壯，易養。不孝有三，無後為大。父母祈望子女之心，照然於牛胸佩之上。

## 拾、結語

台灣自隋代入版圖後，經宋元，已有不少漢人在台開墾，這可由筆者採訪雲嘉南海撈古物，可得印證（海撈古物展於八十年二月二日起，在雲林縣立文化中心展出）。至明鄭後，更有不少漢人陸陸續續移墾台

灣，因此牛隻隨漢人移入，縱放山區生息，以供開墾獸力之需。隨之，農人對牛隻需求日增，牛墟自然易承襲傳統墟市，在台生根發展，至今已有一百六十多年的歷史。而牛販為求生存，無不鑽研牛經，以獲取更多利潤。政府為求台灣開發順利，屢頒憲禁，以護牛隻，以興農務。牛除了耕田之外，人們日常生活中無不與牛息息相關，整個農村文化就是牛的文化。早期牛車是二輪板輪牛車，但時代始漸有四輪牛車，板輪牛車直到民國五十年之前才被完全淘汰。而今四輪牛車也漸趨式微，再

### 丁未春牛芒神之圖

月令云其日甲子其帝  
皞皞其神句芒春于四時萬  
木東方甲子木太皞氏素  
云木德之君句芒小星之  
三日董不官之臣此司春  
之神也立春之日天子  
帥公卿大夫外而諸侯迎  
德和令行慶施奠下及兆



立春之早（12月15）或晚（正月15），可由策二人在二前或後看山。○春牛被鞭碎後，可取其土回家，以祈三歲豐穀。

過幾十年，將為現代機動貨車所取代。有藝術眼光的人，將廢棄的牛車輪，巧思運用於日常生活中，增添幾許古意。撫今追昔，令人感慨萬千。

## 參考書目：

1. 買公參・牛經大全・明初・天德堂梓行。
2. 高拱乾・台灣府志・康熙三十三年・台銀出版。
3. 郁永河・裨海紀遊・康熙三十七年・台灣文獻委員會。
4. 周鍾瑄・諸羅縣志・康熙五十六年・台銀出版。
5. 陳文達・鳳山縣志・康熙五十九年・台銀出版。
6. 黃叔璥・台海使槎錄・康熙末年・台銀出版。
7. 周于仁・渡海輿記・雍正十年・台灣文獻委員會。
8. 劉良璧・重修福建台灣府志・乾隆五年・台銀出版。
9. 范咸・重修台灣府志・乾隆十一年・台銀出版。
10. 董天工・台海見聞錄・乾隆十六年・台銀出版。
11. 王必昌・重修台灣縣志・乾隆十七年・台銀出版。
12. 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乾隆二十九年・台銀出版。
13. 朱景英・海東札記・乾隆卅七年・台銀出版。
14. 謝金鑾・續修台灣縣志・嘉慶十二年・台銀出版。
15. 周璽・彰化縣志・道光十年・台銀出版。
16. 梁士俊・讀法圖存・道光年間・知不足齋。
17. 陳淑均・噶瑪蘭廳志・咸豐二年・台銀出版。

18. 陳培桂・淡水廳志・同治九年・台銀出版。
19. 唐贊衰・台陽見聞錄・光緒十八年・台銀出版。
20. 佐倉孫三・台風雜記・光緒二十九年・台銀出版。
21. 作者不詳・台灣通志・台銀出版。
22. 連 橫・台灣通史・民國七年・台銀出版。
23. 仇德哉・雲林縣志稿卷一・民國六十五・雲林縣政府。
24. 張鼎芬・畜牧・民國四十四年・復興書局。
25. 畜牧講義・民國四十七年・省立嘉義農校。
26. 陳漢光・台灣板輪牛車之今昔・四十九台灣文獻第十一卷第四期。
27. 劉枝萬・中部碑文集・民國五十一年・台銀出版。
28. 王世慶・清季及日据初期南部台灣之牛墟・五十八台灣文獻第二十卷第四期。
29. 李汝和・台灣省通志卷四・台灣文獻委員會。
30. 洪敏麟・台灣地名沿革・民國六十八年・台灣省政府新聞處。
31. 王秋文・中國文寶・民國七十六年・太陽國際出版社。
32. 張幼斐・廟會與民俗・民國七十八年・戶外生活圖書公司。
33. 陳進傅・清代噶瑪蘭古碑之研究・民國七十八年・左羊出版社。
34. 謝其祿・老牛車・丘雲柳・牛墟・洪長源・農車三部曲・牛與牛車・台灣月刊。
35. 無格・北港牛墟・高林中・北港牛墟・台灣畫刊。
36. 臺灣舊式農機具收集整理展示報告・國立屏東農專。

38. 吳騰達・牛犁陣與車鼓舞・社教雙月刊。
39. 江日昇・台灣外紀・康臨四十三年・台銀出版。
40. 林謙光・澎湖台灣紀略・康熙二十四年・台銀出版。
41. 蔡相輝・北港朝天宮志・民國七十八年・北港朝天宮董事會。
42. 仇德哉・北港鎮志・民國七十八年・北港鎮公所。
43. 佚名・舊雲林縣制度考・民國六年・成文出版社。

# 談傳統詩

游永隆

## 一、前言

詩是中國文學的精華。我國的詩，有很久的歷史，詩經是我國最古老的一部詩集，也是我國文學遺產中最豐富的寶藏，這部詩集大部是四言的。自從詩經到楚辭、漢賦、樂府，變爲五言詩，至唐變爲五言、七言的律詩和絕詩稱爲近體詩，也就是傳統詩。以後又變爲詞、曲進而到現在的新體詩。蓋時代嬗變，詩體未有不變者，以今人而作新詩，實爲未可厚非。

詩本音律之文，而爲性靈之作。李太白才氣高邁，故其詩多是乘興而成，清麗痛快，稱爲詩仙。杜少陵工夫緻密，故其詩多是苦思鍛鍊而成，窮達悲歡，各盡其趣，莊重典雅，濃厚纖巧，隨其所遇，各造其極稱爲詩聖。學者每欲學李學杜，所謂取法乎上是也。然而似李似杜有幾人哉，蓋必有李杜之才氣與工夫，且有李杜之環境與際遇，而後成爲李、杜耳。

## 二、爲何要學詩？

中國詩主要是抒情的。詩者：「志之所之也，在心爲志，發言爲詩。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不足，故

嗟嘆之，嗟嘆之不足，故詠歌之；詠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又說：「動天地，感鬼神，莫近於詩」。所以詩是抒發自己之情，其功效是能感動人的。

孔子說：「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群、可以怨」。詩的功用原為激發情感，振作風氣，團結人心，懷抱忠愛，使讀的人精神昇華而入於純理性的生活。凡是做詩的人，都有悲天憫人之心，濟世利物之志，憂國仁民之抱。會做詩的人，能以凝鍊簡短的詞句而達溫柔敦厚之情。詩是文學中的精髓，必須有千錘百鍊的功夫，然後臻於超卓的境界。

詩合天地人三籟，前人有選「詩快」者曰：「天上有詩仙，地下有詩鬼，人間有詩人」。於古詩中釐為三集：曰「驚人」，曰「泣鬼」，曰「移人」，其意為移人則人快，驚天則天快，泣鬼則鬼快。使讀詩之人：喜者可以當歌，歡者可以當劇，思者可以為月，懨者可以當風，倦者可以當遊，雄者可以當獵，愁者可以當酒，寂者可以當花，鬱者可以當香，病者可以當藥，怒者可以當劍，雙者可以當椎，夢者可以當鐘，冤者可以當鼓，一人讀之，歌哭叫跳，人人讀之，同聲相應，而千古以上之詩人相與歌哭叫跳於前，千古以下之詩人相與歌器叫跳於後，則一人心所快者，亦天下萬世之心俱快也。詩以痛快人心為主，喜者應使其捧腹絕倒，怒者應使其髮指皆裂，哀者應使其痛哭流涕，樂者應使其寵辱皆忘，若詩之內容，不冷不熱，不甜不辣，則直死詩而非活詩，不讀可也。

詩者人類間之攝力也。為欲振興民氣，作育進取精神，詩之用鉅矣。為欲保存國粹，發揚燦爛文化，則詩之功偉矣。詩人之喜怒哀樂，不與凡同，此其發而中節，純乎天理之極也。李杜之詩，大聲鏗鏘，光芒萬丈，為千古絕唱。學詩者宜取法乎上，則可得其神韻，發為忠孝之作。且藉詩培養溫柔敦厚之性格，溫文儒雅之風格，詩教其不重乎！

### 三、如何學詩？

學詩不以模擬爲難，而以變化爲難。如蜂之採花釀蜜，及其蜜成，人但知味之爲甘，而不知何花之所爲也。古人謂學詩如學禪，要自悟其理，以識見所得而言也，用功所至或可必。識見所得，不可必也，待其神會而心得之，然後可以言詩矣。學詩之體有六：一曰命意。二曰體制。三曰氣魄。四曰：情思。五曰：字句。六曰：音節。命意要有理，合乎風雅之旨趣。體制要成一家之言。氣魄渾厚，而不至於浮薄淺露。情思要七情所發，出於至誠，婉轉含蓄，有餘不盡，字句要鍛鍊精切，渾然天成。音節要轉換鏗鏘，忌浮聲切響，雙聲疊韻之類。六法一有未備，則非作者之詩矣。

凡作詩須有真情實景，景與情合，神與事會，自然有趣、有態、有氣、有神，不然如病婦艷妝，外固可以悅人，其中之氣則儼然矣。詩爲心聲凝重之人，其詩典以則，俊逸之人，其詩藻而麗；躁易之人，其詩浮以靡；奇刻之人，其詩峭厲不平，嚴莊之人，其詩自然從容，而超乎物象之表。詩者原於德性，發於才情，心聲不同，有如其面，觀詩可知其人也。

### 1. 讀詩的方法：

(1)辨音節：所謂音就是字的平仄，平聲字讀時應把字音延長些，仄聲字應當讀短促些。

(2)注意聲調：讀詩的聲調，應當隨著詩的體裁而不同，古詩有古詩的聲調，近體詩有近體詩聲調。

### 2. 讀詩的次序：

(1)先讀古詩而後讀近體詩。

(2)古詩與近體詩同時調劑並讀。作詩先要有一種動機，這種動機以前的人所謂「詩思」也，套一句現代的話，就叫做「靈感」，當你有了靈感時才可作詩，但究竟先作那一種詩呢？讀詩和作詩是有相關的，前節既說先讀古詩，則初學作詩自然也應先學作古體詩爲入手，這樣可以隨著天然進化的跡象，得到循序漸進的成功。一般人總以爲古詩難作，其實較近體詩容易得多，作古體詩，不拘平仄，不用對偶、韻可通轉。句法長短參差自由，想著幾種意思就作幾句，說完就結束。不像近體詩有許多的束縛。因此初學

作詩的時候，先取眼前景物，有深意義可推想的，有豐富情感可發揮的，不妨先作一句或兩句，興之所至、隨口吟哦，寫成斷句，留待「靈感」來時續成，並無傷於事，迨詩成後應再三推敲，求其工穩，然後就教於精於此道者，或與朋友相互磋，進步是非常迅速的。

## 四、詩之類別

詩之內容分四大類：曰記敘、曰抒情、曰酬客、曰論理。記敘詩中又可分爲記物、記事、記時、記人、記景、記兵。

例如：雨後山家起較遲，天窗晚色半熹微，

老翁欹枕聽鶯囀，童子開門放燕飛。宋、范成大——農家。

抒情詩中又可分爲懷古、羈旅、懷人、閨思、諷刺、賀挽。

例如：故園東望路漫漫，雙神龍鐘淚不乾，

馬上相逢無紙筆，憑君傳語報平安。岑參——逢入京使。

酬答詩中，又可分爲代簡、口號、酬贈、答謝、留別送別。

例如：此地別燕丹、壯士髮衝冠，

昔時人已沒，今日水猶寒。駱賓王——易水送別。

論理詩中，又可分爲論禪、論詩、論學、論政、論人生論古人。

例如：半畝方塘一鑑開，天光雲影共徘徊，

問渠那得清如許，爲有源頭活水來。朱熹——觀書有感

## 五、作詩的基本認識

1. 區別：詩的源流，先有古體，然後有近體。

甲：古體詩的特點：

(1) 不拘平仄。(2) 不用對偶。

(3) 韻可通轉。(4) 句法自由。

古體詩是一種古詩，又稱古風。這種詩體有五言七言之分其間也有雜言的，漢魏六朝的古詩，差不多都是五言的，樂府詩則以雜言較多。樂府的名目很多：如歌、行、吟、辭、曲、篇、詠、難、哀、怨、別、唱、調等都是。學作樂府詩平仄和押韻不生困難，因為樂府的字句，長短不拘，平仄也無限制，押韻也可通轉，只要意思含蓄，字句蒼勁或發揮人生觀念或諷刺社會，或引古事，取譬喻或敘見聞，或記問答，都可以的。

乙：近體詩的特點：

(1) 用韻限制。

(2) 必須對偶。

所謂近體詩，就是他的體裁有一定的規律，有「律詩」和「絕句」二種。「律詩」的格律極嚴，分「五律」「七律」二種。其規律是：八句一首。每句五字者謂之五律，每句七字者謂之七律。平仄聲調一定跟著規則走。「絕句」又稱「絕詩」。他是把律詩截去一半，也有「五絕」「七絕」之分。每首四句，每句每字的平仄都有規定。

2. 絶詩的作法與平仄：

詩為使讀起來順耳好聽，故每一句都要把它的聲音調配得很好，使有抑、揚、頓、挫或疾、徐、緩、急之妙，故需要調平仄。凡是音亮而長的是平音，不亮而短促是仄音。近體詩的另一種體裁，是四句一首的「絕詩」，他與「律詩」同屬格律極嚴的詩體，但二者之間有不同之處，就是律詩不能入樂，而絕句可以配合音樂來歌唱的。據全唐詩記載，當時教坊樂人都是用士人的絕句，度曲播之管絃。

「絕句」可分「五言絕」和「七言絕」兩種。五言絕句每首四句，每句五字，共二十個字。七言絕句每首四句，每句七字，共二十八個字。這種每首僅有四句的小詩，每一句每一字的平仄都有一定的規則，寫作時不可逾越原來規定的範圍。不過五言絕句的第一字可以活用，七言絕句的第一字第三字可以通融活用，此點與律詩相同。絕句的押韻方法也是一定的。第一句有可押、不可押。第二句，第四句必須押韻。用韻亦必須以當時的平水韻為主，不得用古韻。絕句不講究對仗，普通大都是散體，但偶然也有用對句的。因為絕句的體裁，是截取律詩的一半而成的。五絕因字數少，構思要活潑，不能多用虛字，內容要含蓄，要簡約，不能過於複雜，五絕的重要處在於第三句要轉得靈活。

甲：「五絕」的作法與平仄的排列：

(1) 平起押韻式：

平平仄仄平（起韻）仄仄仄平平（押韻）

安平望海潮，王氣接雲霄

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押韻）

一戰收河嶽，覲旌永展招——安平懷古。

(2) 平起不押韻式：

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押韻）

千山飛鳥盡，驛月一痕新，

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押韻）

磨盾堅金石，長留百戰身。——贈鄧君仲舒。

(3) 仄起押韻式：

仄仄仄平平（起韻）平平仄仄平（押韻）

太魯閣奇雄，開天闢地功，

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押韻）

榮民雙手力，築路貫西東。——太魯閣題壁。

(4) 仄起不押韻式：

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起韻）

蓋世功名大，德星耀國門，

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押韻）

江山澄氣象，仁壽定乾坤——總統祝壽。

乙：「七絕」的作法與平仄的排列：

七絕重在流利，平仄應依規律。七絕和五絕的作法差不多，不過七絕字多一點，可以寬些，其重點也是在第三句轉折須靈活。

(1) 平起押韻式：

平平仄仄仄平平（起韻）仄仄平平仄仄平（押韻）

冰肌耐雪溢清香，鐵骨凌霜勁節揚

仄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押韻）

五瓣花徵興國族，丰標超絕頌無疆。——國花頌。

(2) 平起不押韻式：

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仄平（起韻）

畫工難繪銀河洞，萬壑鐘聲夕照中

仄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押韻）

瀑掛半天飛白雨，低頭忽見足纏虹——銀河洞晚歌。

(3) 仄起押韻式：

仄仄平平仄仄平（起韻）平平仄仄仄平平（押韻）

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仄平（押韻）

慷慨高歌赴戰場，精忠報國鐵心腸，

男兒殺敵輕生死，一擲頭顱姓氏香。——軍人魂

(4) 仄起不押韻式：

仄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起韻）

半壁江山憂大宋，勸王卻敵十年功，

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仄平（押韻）

精忠貫日參天地，萬古英風播域中——謁岳廟

3. 律詩的作法與平仄

甲、「五律」的作法與平仄的排列：

「五律」五律就是五言律詩，每首八句，每句五字，共四十個字。第一、二句稱爲起聯，又稱首聯，第三、四句稱頸聯，第五、六句稱頸聯，第七、八句稱尾聯，又稱結聯。頸聯和頸聯必須對仗工整，即其文字和意思都要成雙作對。起聯和尾聯，對仗與否，作者可隨意爲之，普通作品以散句居多。五律的每句每字，平仄都有一定。作者須按平仄譜規定寫作，但舊說每句一、三兩字可平可仄，這種說法第一字尚可通融，第三字就應特別注意了，因爲五言詩的第三字非常重要，假如隨便變換，在音節上就發生不能和諧的毛病。五律的押韻方法，也有一定，即第二句，第四句，第六句，第八句必須押韻，第一句可以押韻，但也可不押韻。其用韻必須以平水韻爲準。且用韻必須一韻到底，不可換韻。因此其平仄韻，也就有平起押韻式，

和平起不押韻式，仄起押韻式和仄起不押韻式四種。

(1) 平起押韻式：

平平仄仄平韻，仄仄仄平平韻，起聯

將軍膽氣豪，制勝展龍韜

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韻，領聯應對仗

叱吒風雲變，旌旗日月高

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韻，頸聯應對仗

三軍齊奮武，敵寇盡潛逃

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韻，尾聯。

孰問漢家鼎，且看試寶刀。將軍

(2) 平起不押韻式：

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韻，起聯

青山橫北郭，白水遶東城

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韻，領聯應對仗

此地一爲別，孤蓬萬里征

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韻，頸聯應對仗

浮雲遊子意，落日故人情

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韻，尾聯。

揮手自茲去，蕭蕭班馬鳴——送友人

(3) 仄起押韻式：

仄仄平平平韻，平平仄仄平韻  
旭日耀金門，花燈鬧上元

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韻，領聯應對仗  
雞鳴知戒旦，犬吠應防垣

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韻，頸聯應對仗  
客久風光老，陽回草色暄

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韻，尾聯。  
尋春腰腳健，結伴返中原。——上元在金門

(4) 仄起不押韻式：

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韻，起聯

國事邊關急，三軍膽氣豪

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韻，領聯應對仗

戰聲連夜誦，捷報滿城嘈

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韻，頸聯應對仗

倚枕當心警，懸戈待月高

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韻，尾聯。

金湯歸永固，史筆註功勞。——枕戈

乙、「七律」的作法與平仄的排列：

七律就是七言律詩，每首八句，每句七字，全篇是五十六個字，第一、二句叫起聯，又稱首聯，第三、四句叫領聯，第一、六句叫頸聯，第七、八句叫尾聯又稱結聯。七律的領聯和頸聯，和五律一樣要講究對仗，

尾聯和起聯是否對仗，作者可自由為之。其他句數，字數，聲韻也有嚴格規定，必須一一遵守規律走，不得擅自更改。七律每句是七字，平仄是一定的，應依照平仄譜的規律走，但通常有「一三五不論，二四六分明」的說法，此說是不可為訓的，七言詩的第五字是非常重要，最好是不要活用為上策。

(1) 平起押韻式：

平平仄仄仄平平韻，仄仄平平仄仄平韻——起聯

巍巍道貌聳蒼穹，至聖先師百世崇

仄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韻，領聯應對仗

大學真言傳正道，中庸心法證和衷

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平韻，頸聯應對仗

尼山道統垂青史，泗水源流潤化功

仄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韻，尾聯。

繼往開來匡絕學，千秋俎豆仰遺風。——孔子

(2) 平起不押韻式：

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平韻——起聯

少陵筆落驚風雨，聖手詩成泣鬼神

仄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韻，領聯應對仗

獨有文章傳百代，從無勢利走三秦

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平韻，頸聯應對仗

每懷故國多災難，誰識高標不染塵

仄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韻，尾聯。

極目干戈紛滿地，南天卻喜一枝春。紀念杜甫

(1) 仄起押韻式：

仄仄平平仄仄平平韻，平平仄仄仄平平韻一起聯  
革命健兒志氣昂，風雲際會復興崗  
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仄平韻，領聯應對仗  
身心鍛鍊聲威壯，筆舌縱橫主義揚

仄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韻，頸聯應對仗  
軍事戰爭先政治，精神力量勝刀槍

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仄平韻，尾聯。  
群龍只待春雷發，掃蕩妖氛煥國光。頌復興崗

(2) 仄起不押韻式：

仄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韻一起聯

諸葛大名垂宇宙，宗臣遺像肅清高

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仄平韻，領聯應對仗  
伯仲之間見伊呂，指揮若定失蕭曹

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仄平，尾聯。  
運移漢祚終難復，志決身殲軍務勞。詠懷古跡

現在通用的詩韻一般每爲平水韻，計分上下平聲各十五類。  
上平聲：①東。②冬。③江。④支。⑤微。

4. 論「詩韻」：

下平聲：①先。②蕭。③肴。④豪。⑤歌。  
⑥麻。⑦陽。⑧庚。⑨青。⑩蒸。  
⑪真。⑫支。⑬元。⑭寒。⑮刪。  
⑯尤。⑰侵。⑱覃。⑲鹽。⑳咸。

### 5. 談「對偶」：

天文：天地對山川。清風對皓月。

北斗七星三四點，南山萬壽十千年。

地理：峻嶺對狂瀾。柳場對花圃。

舟橫清淺水晚村，路入翠微山寺寒。  
時令：夏至對秋分。重陽對七夕。

三百枯棋消永晝，十千美酒當芳辰。

人倫：兄弟分內外，朋友別疏親，

日用三綱扶世道，天常五倫敘彝倫。

宮室：千門對萬戶。屋角對亭中。

畫棟雕樑風殿閣，明堂淨室月廉櫳。

鳥獸：犬吠對雞鳴。龍吟對虎嘯。

蝴蝶夢中家萬里，杜鵑枝上月三更。

花木：紫萼對紅葩。石竹對山茶。

翠麥舞風千頃浪，紅桃映日一川霞。

人事·意氣對胸襟。吟懷對飲興。

逆旅羈懷藏萬斛，佳人嬌態笑千金。

飲食·煮茗對調羹。尊茶久思猶客旅，鹽梅相和待公卿。  
聲色·柳影對花香。去國心如砧韻碎，思家夢與角聲長。

## 六、結論

做詩的方法簡單的講，有二十分鐘可瞭解，要詳細的研究，就是兩三年都講不完的，若是要想寫得好，非用畢生之力不可。前論詩的章法有云：「詩貴性情，亦須論法，亂雜無章，非詩也。所謂詩法，是要行其所不得不行，止其所不得不止，而起伏照應，承按轉結，自能神明變化於其中了。」

# 清代雲林地方職官列傳(四)

福建省台灣府彰化縣知縣

仇德哉

## 前言

自清康熙二十二年，台澎地區列為清之版圖，設置台灣府，隸福建省，府下設台灣、鳳山、諸羅三縣，今雲林地方及其以北至基隆，皆為諸羅縣所轄。直至康熙六十年，鳳山縣民朱一貴不滿現實，自製「大元帥」旗幟，糾眾數十，走上街頭，後盲從者達數千，意圖一舉推翻政府，於七日以內，一府三縣官署盡失，朱一貴於一時得逞後，被奉為中興王，民間因其為養鴨為生，稱之為鴨母王，於是身著黃袍玉帶，大封文臣武將，建年號為永和，布告中外：「新邦初建，庶事待興」，儼然為台灣獨立王國，惟因其為烏合之眾，內部爭權，民眾不予支持，加以清軍及時東渡，經軍民合力圍剿，歷五十日，捕殺迨盡，清政府為安定社會，加強地方治安，咸認諸羅縣幅員過大，管理不易，於雍正元年，將當時諸羅境內之虎尾溪以北地區，分設淡水一廳及彰化一縣。今雲林縣之西螺、崙背、台西、麥寮，東勢各鄉鎮，以及莿桐鄉之甘厝，義和，二崙鄉之安定、永安、土庫之新莊等村里，均屬彰化縣之轄境。上列鄉鎮尚存有碑碣、文物、書契等，多署有彰化縣字樣，是探討清代雲林地方職官，彰化縣為不可或缺者。

## 談經正

談經正，字傳六，號復齋，湖北省遠安縣人，清康熙二十九年庚午科舉人。初任福建平和縣知縣，於雍正二年調任新設之台灣府彰化縣第一任知縣，於雍正三年卸任。

彰化早期稱半線，於置縣時因建學立師而以彰雅化始更爲彰化，據台灣省各志書所載，彰化於雍正元年設縣，而首任知縣於雍正二年就任，其原因或爲元年爲政策上決定置縣，再由內陸調人渡海來台，於次年始就任，當可理解。惟今存於彰化市文廟內「重修邑學記」石碑，謂「半線舊隸諸羅，雍正甲辰始置邑」，考甲辰爲雍正二年，設縣年份在文字與石刻上互異，頗令人難解。

今彰化市中華路開化寺有重建觀亭碑記，亦載明談經正於雍正二年就任知縣，就任後蓋觀音亭，爲彰化第一座寺廟，致碑內有「開彰第一縣公，首建開彰第一寺院」之句，惟碑內有「蓋（雍正）元年以前，彰化隸于淡（水）廳，未設邑治」之句，此與省志所載淡水廳，彰化縣同時設置不符，且廳、縣均爲府屬平行單位，並無隸屬關係。此指彰化「隸於淡廳」，或爲當時台灣府於虎尾溪之北分設一縣（彰化）一廳（淡水），淡水廳於鹿港（後遷新竹）先開張，府，廳人員於鹿港籌設廳，縣時，兼理彰縣部份業務。而產生「隸于淡廳」之誤解。

## 孫魯

孫魯，字岱東，河南省祥符縣人，有作陽武人，監生出身，康熙六十年由福建建寧府通判調署台灣府海防捕盜同知，並兼攝台灣縣知縣，至康熙六十一年五月調諸羅縣任第十八任知縣，至雍正四年初，彰化縣知縣懸缺，由其署理，爲彰化縣第二任知縣，旋調升爲台灣府第十二任知府，於雍正五年調回內陸供職。

## 張 編

張編，有作張鎬，漢軍正黃旗，廡生出身，雍正四年任彰化縣第三任知縣，至雍正六年卸任。

## 湯 啓 聲

湯啓聲，江蘇江都人，康熙三十五年丙子科舉人，初任職於福建南安縣知縣，諳熟吏事，生活簡樸，因案而……。雍正六年調任彰化縣第四任知縣，凡事以便民為準則，為民稱道，雍正七年離職。

## 張 與 朱

張與朱，部份方志謂為張興朱，山東高堂州人，康熙五十二年癸巳科舉人，雍正七年由歸化縣知縣調任彰化縣第五任知縣，於雍正八年離職。

## 路 以 周

路以周，山東招遠人，康熙五十年辛卯科舉人，雍正八年任彰化縣第六任知縣。清制於知府以上置巡道，雍正九年倪象愷由台灣府知縣陞任福建分巡台灣廈門道，於當年九月，倪象愷即摘路以周之印。

## 張 宏 章

張宏章，有作張弘章，江蘇丹徒人，監生出身，雍正九年，由汀州府同知調任台灣府淡水捕盜同知，同

年淡水捕盜同知改爲淡水撫民同知，張就任後，適彰化縣知縣路以周被摘印，張奉命攝理彰化縣知縣職務，爲彰化縣第七任知縣，未幾，繼任者到職，張回本職任撫民同知，至雍正十年解淡水撫民同知職回內陸。

### 陳同善

陳同善，有書陳同喜，字克怡，又作怡之，陝西三原人，康熙五十六年丁酉科舉人，至雍正八年任彰化縣第八任知縣，至雍正十三年任滿，調升福建省福寧府通判。

### 程（佚名）

彰化縣第九任知縣爲程姓，因爲時短暫，佚其名，前任陳同善於雍正十二年秋冬調升福寧府通判，是年十二月程姓爲知縣，或係署理性質，繼任者亦於十二月就職。

### 秦士望

秦士望，號挹溪，安徽宿州人，雍正七年己酉拔貢，雍正十二年由政和知縣調任彰化縣第十任知縣。今彰化市關帝廟內之關帝廟碑，碑文及書寫，均爲秦士望之手筆。彰化縣之城池，爲秦之任內建築。又乾隆元年，淡水撫民同知出缺，秦曾署理該缺。

### 劉靖

劉靖，有作劉靖，河南許州人，有作河南新鄭人，康熙五十九年庚子科副貢，乾隆二年任彰化縣第十一

任知縣，至乾隆五年任滿離職。

## 許廷璠

許廷璠，廣西臨桂人，康熙五十辛卯科舉人，乾隆五年任彰化縣第十二任知縣，至六年八月卸任。

## 費應豫

費應豫，湖南巴陵人，雍正七年己酉科選拔爲內廷教習，亦屬爲拔貢，乾隆六年由福建省尤溪縣知縣調任彰化縣第十三任知縣。

## 陸廣霖

陸廣霖，字用賓，亦字補山，江蘇陽湖（今武進）人，乾隆四年己未科進士，選爲庶吉士，未散館即分發爲福建連城縣知縣，乾隆九年四月調任彰化縣第十四任知縣，任中因案停職，乾隆十一年六月又回任彰化縣第十六任知縣，歷二年，調任順昌縣知縣。

## 曾曰瑛

曹曰瑛，有書作日瑛，字芝田，有書芸田，江西南昌人，監生出身，乾隆十年二月任台灣府淡水撫民同知，同年三月，彰化縣知縣因案停職，由其兼攝，爲彰化縣第十五任知縣，一直至十一年六月始免兼職，回任淡水撫民同知，同年任滿，調升汀州府知府。

## 蘇渭生

蘇渭生，雲南新平人，雍正元年癸卯科舉人，乾隆十三年二月由福建南平知縣調任彰化縣第十七任知縣（十六任知縣為十四任回任），至乾隆十六年調升回內陸供職。今彰化市八卦山公園內義塚示禁碑文第三行「前主蘇」即指蘇渭生，此碑立於道光二十年，內容為禁止濫墾公墓土地，而蘇為乾隆初任知縣，相距八十餘年，其所以提及蘇者，係謂蘇之任內即發生民眾侵佔公墓土地之事也。

## 程述祖

程述祖，有作程述祖，江蘇上元（今江寧）人，監生出身，乾隆十三年七月任台灣府諸羅縣笨港縣丞，至乾隆十六年閏五月調署彰化縣知縣，為第十八任知縣，因屬代理性質，至當年八月卸職，回任本職笨港縣丞，至乾隆十七年調內陸任南平縣丞。（未完待續）

# 雲林縣議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雲林縣政府施政總報告

報告人 廖泉裕

張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泉裕列席報告本府施政至感榮幸，主持縣政一年多來，縣政得以順利推展，實蒙張議長、陳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先進的督促與支持，泉裕謹代表縣府全體同仁深致謝忱與敬意。最近斗六工業區擴編案，業主一再要求廢編、縮編，提高徵收地價，亦經常與負責該項業務的有關同仁及負責開發的工業局、榮工處等有所爭議，幸賴各位議員先進居中斡旋始獲致今天圓滿結果，將來離島式工業區及科技工業園區是否能設立，關係本縣是否能脫胎換骨，擺脫貧窮及本縣未來的發展，泉裕除將繼續傾力向層峰爭取外，更有賴各位議員先進的支持與指教。

現謹就上次 貴會議決案執行情形暨當前縣政的推行重點提出報告：

## 壹、對貴會議決案執行情形之檢討

一、貴會第十屆第二次定期大會，暨第三、四、五次臨時會期間所討論通過之提案、臨時動議案等，送回本府執行辦理者，第二次定期大會十八案、第三次臨時會九案、第四次臨時會八案、第五次臨時會四案，合計三十九案。依照各案性質予以分類統計，計有民政類八案、財政類六案、建設類二十一案、教育類四案。

二、本府接獲 貴會函送上項議決案後，即依照各案性質，分交有關單位迅速執行，並予以列管，同時規定依限辦結函覆。截至本八十年四月止經執行完竣者，計有三十一案，餘八案正在辦理中，本府當予追蹤督促有關單位迅速辦結，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察核賜教。

## 貳、民政建設

### 一、選拔績優民政幹部，鼓舞工作士氣

本縣八十年度績優民政人員選拔，經本府聯合評選委員會就各鄉鎮市公所推薦的十四名人選中，選出北港鎮公所民政課長蔡武興及元長鄉公所民政課員陳慶昌等二名報請省府表揚。

### 二、辦理自治工作人員講習，強化村里組織

八十年度村里鄰長講習，經於七十九年九月廿日起至十一月二日，分別在各鄉鎮市舉行完竣，自治工作人員講習會暨推行強化村里組織貫徹向下紮根方案業務觀摩會亦於本(八十)年元月廿五日假褒忠鄉公所在馬鳴山鎮安宮辦理完竣，參加對象有各鄉鎮市長、民政課長、村里幹事、民政業務主辦人，對地方自治工作之推展與村里組織之強化諒有裨益。

### 三、表揚特優村里長暨村里幹事

為激勵村里長賡續為民服務及鼓舞村里幹事之工作士氣，本府於本(八十)年二月廿八日假文化中心表揚各鄉鎮市遴報之特優村里長及績優村里幹事，除由 貴會及本府分別頒贈獎牌及獎品之外，並公開評選斗六市何萬發等八名村里長、斗南鎮李貞旺等四名村里幹事陳報台灣省政府表揚。

### 四、舉辦歷屆鄉鎮市長新春聯誼

邀請本縣歷屆鄉鎮市長，於本(八十)年三月十五日假本府簡報室舉辦新春聯誼會，藉以聯繫情感，並請繼續為地方建設貢獻心力，提供興革意見，過程順利圓滿。

##### 五、輔導宗教團體正常發展，鼓勵興辦公益事業

本縣目前登記有案之寺廟計五七三座，除均列冊輔導，定期召開負責人座談會，另北港朝天宮等十七座寺廟在七十九年度內捐資興辦公益及慈善事業，金額各達二百萬元以上，獲省府評定為全省第一名，各績優寺廟除已於四月廿日獲省府頒獎表揚外，本府對捐獻金額達五十萬元以上之寺廟亦將循往例利用寺廟負責人座談會中頒獎鼓勵。

##### 六、爭取上級補助，保存文化古蹟

本縣二級古蹟北港朝天宮經內政部核定列入「台閩地區古蹟修護第一期三年計劃」，辦理修護所需規護規費四〇〇萬元，經向內政部爭取補助三二〇萬元，省民政廳補助八〇萬元，近期內即可撥付朝天宮進行規劃。

##### 七、加強基層建設，改善偏遠地區民生活

本縣尚未成立社區聚落之生活環境、飲水設備、村落對外排水、漁業及生產環境改善與防風告林環境美化者，經向省府爭取補助二五、四二五、〇〇〇元，配合八十一年度一般小型零星工程計劃執行者亦獲省民政廳補助二、一八〇萬元，除行政督導費用外，餘均已平均分配函請各公所列入下年度預算，以解決各相關公所之迫切需要嘉惠當地居民。

##### 八、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團結和諧

七九年全年共受理民眾聲請調解之民、刑事案件計二、一三六件，其中經各鄉鎮市調解委員會調解成立者有一、五八七件，比率達百分之七四·三，遠較省府設立百分之六十五之標準為高，績效良好，對訟源之疏減及促進地方和諧團結頗有助益。

##### 九、繼續辦法律扶助，解答疑難問題

本府目前聘有縣內知名律師九名，採分區定點、定時方式在斗六、虎尾、台西、北港設有服務處，接

受民眾免費聲請服務，自七十九年十一月起至八十年三月止，共受理一〇七件，均能做到圓滿答覆，甚獲各聲請人之讚譽。

#### 十、強化櫃台服務功能，落實為民服務工作

七九年各鄉鎮市辦理櫃台化作業及服務台功能經考核結果以崙背鄉、北港鎮、大埤鄉、元長鄉、西螺鎮、斗六市及台西鄉為最優，省府民政廳為瞭解其實際狀況，更於七九年十一月廿一、二兩天派第四科劉視導蒞縣抽查，對該項便民措施之績效甚表滿意。

#### 十一、推展守望相助，保障民眾安寧之生活

為加強推行本縣八十年度守望相助工作及瞭解各鄉鎮市轄內守望相助之分布、成員素質，應勤裝備、編組、訓練及巡守區劃分等執行情形，於本年三月十三日起至廿一日止，由民政局、社會科及警察局派員分赴各鄉鎮市輔導，並洽請斗南鎮所辦理示範觀摩，對是項業務之推展與民眾生活安寧之保障助益匪淺。

### 參、財政建設

#### 一、八十年度財政收支狀況

本縣八十年度總預算，歲入歲出各為九、四〇五、五八〇、〇〇〇元，經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歲入歲山各為七二六、七二一、〇〇〇元，追加減後合計全年度預算歲入、出各為一〇、一三二、三〇二、〇〇〇元；八十年度本縣總預算執行結果，截至八十年三月底止，歲入實收數六、一七六、九二一、〇〇〇元，占總預算六〇・九六%，歲出實付數五、六三八、〇五三、〇〇〇元，占總預算五五・六四%。

### 二、鄉鎮市財政狀況

八十年度各鄉鎮市總預算歲入、出各列二、五七二、五八五、四四七元，截至八十年三月底止，歲入實收九四八、七五一、〇〇〇元，占歲入總預算三六·八八%，歲出實付一、一一六、九一〇、〇〇〇元，占歲出總預算四三·四二%，庫款調度尙稱良好。

### 三、地方金融現況

(一) 本縣信用合作社有斗六、北港兩社及分社三處，儲蓄部一處，共六個營業單位，至八十年二月底之存款總額為四、二一一、三一三、〇〇〇元，較七十九年同期之三、九四四、九八二、〇〇〇元成長六·七五%，放款總額為一、八二六、一四三、〇〇〇元，較七十九年同期一、八三三、九四八、〇〇〇元，減少〇·四三%，盈餘為一四、八一七、〇〇〇元，較七十九年同期一四、六六四、〇〇〇元成長一·〇四%。

(二) 農漁會部份，有農會信用部廿處、區漁會信用部一處及其分部四十處，合計六十一個營業單位，截至八十年二月底止之存款總額為三四、八六四、九三五、〇〇〇元，較七十九年同期之二八、六一七、〇七五、〇〇〇元成長二一·八三%，放款總額為一六、三〇八、二六二、〇〇〇元，較七十九年同期之一二、八九一、九四三、〇〇〇元成長二六·四九%，盈餘為一七八、〇七二、〇〇〇元，較七九年同期之一二一、七六七、〇〇〇元，成長四六·二三%，存、放款業務穩定成長，對安定農村經濟助益良多，惟放款業務尙待輔導，以加速農村經濟之發展。

### 肆、工業、觀光、交通與水利建設

#### 一、擴編斗六工業區，加速工業發展

斗六市石榴班及咬狗段等土地擴編為工業區案，經報奉行政院核准徵收，前經本府依獎勵投資條例第五十五條規定公告期滿，完成復議程序，目前發放用地補償金已逾半數，決定辦理開發之有關事宜。

## 二、爭取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及科學園區

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在本縣沿海設立案，業經中央部會及軍方代表複勘小組踏勘評估，及行政院衛生署會同各有關單位赴現場做環境影響評估，同時為有效利用龐大之公共設施投資，正積極向台糖公司爭取褒忠鄉、土庫鎮等地讓售，供開發工業園區之用，目前雖未定案，但已獲執政黨中常委及行政院之認同與支持。

## 三、發展觀光事業，積極辦理相關工程

(一)參加全省八十年度風景區環境整潔及美化競賽，劍湖山榮獲天然風景區第一名。

(二)截至八十年四月底止，積極辦理及施工、竣工之工程有：

- (1)雲二二〇一一線延續工程第一期工程
- (2)箔仔寮濱海遊憩區區內公共設施工程
- (3)台西海園觀光區步道及其他相關設施等工程
- (4)台西海園觀光區海園大道第五期工程
- (5)湖山風景區區內道路拓寬工程
- (6)雲二二〇一一線延續工程第二期工程
- (7)台西海園觀光區給水電力及電信等工程
- (8)湖山風景區區內道路封面工程
- (9)台西海園觀光區污水處理設備工程
- (10)逢春據點步道工程

(11) 箔仔寮停車場新建工程

(12) 農村綜合規劃景觀休息亭工程

(13) 三條崙海水浴場環境保護設施新建圍堤岸蓄水池工程

(14) 箔仔寮遊憩港雲一三一—二線 1K十三五〇—1K十五四六段道路改善工程

(15) 台三專案古坑遊憩區樟湖風景區指標工程

(16) 峭壁—水濂洞人行吊橋工程

(17) 華山步道照明設施工程

## 四、建築工程及道路橋樑之整建

### (一) 建築工程部份：

- (1) 西螺國中遷建工程：已完工。
- (2) 雲林國中遷校工程：二月九日發包，工程經費一一三、六八〇、〇〇〇元，測量施工中。
- (3) 國小、國中學校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施工中。
- (4) 國民教育第二期計畫第二年新改建工程施工中。
- (5) 宜梧國中遷校第二期工程：工程經費二五、二〇〇、〇〇〇元。
- (6) 鎮東國小教室廁所新建工程：工程經費一一、二六〇、〇〇〇元。
- (7) 縣立體育館新建工程第二期電氣工程高壓電配線及設備工程：工程經費二、一四五、〇〇〇元。
- (8) 麥寮國中新增修建工程土本建築工程：工程經費一〇、二五〇、〇〇〇元。
- (9) 二崙國小發展改進國民教育第二期第一、二年廁所校舍工程：工程經費八、五六〇、〇〇〇元。

### (二) 首路橋樑工程：

(1) 八十年度辦理公路局補助鄉鎮養護計畫工程，工程費二九、三三三、〇〇〇元，目前正辦理測量設計中。

(2) 辦理斗六火車站前人行地下道工程，工程費三五、〇〇〇、〇〇〇元，由交通部中油專款補助三〇、〇〇〇、〇〇〇元，本府八十年度預算配合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本工程於七十九年六月底開工，目前工程施工進度七五%。

(3) 八十年度省交通處補助辦理基層建設工程六十三件，工程費九一、四九〇、〇〇〇元，由中央及省政府補助六一、六六〇、〇〇〇元，本縣負擔三〇、八三〇、〇〇〇元。

(4) 八十年度省住都局補助辦理基層建設工程十二件，工程費三二、四〇〇、〇〇〇元，由中央及省補助二一、六〇八、〇〇〇元，本縣負擔一〇、七九二、〇〇〇元。

(5) 辦理村里道路加速改善工程，工程費六七、五〇〇、〇〇〇元，工程進度六五%。

(6) 中油盈餘補助辦理鄉鎮市道危險橋樑整建工程，計二十三件，已全部完工。

## 五、興辦水利工程，改善排水設施

(一) 辦理蚶子寮大排護岸，興化、五榔、溪尾、箔子寮、崙中及過港等排水工程計三、二〇〇公尺，對沿海排水之改善與疏浚頗有助益。

(二) 辦理平地與僻遠地區之倒孔山溪，華興護岸及下湳、秋田、山腳、山內、安南、華興等排水工程之改善工程，總長三、五〇〇公尺。

(三) 辦理四湖鄉箔子寮等卅五件一般排水銜接改善工程，總長二二、三九四公尺。

## 六、興建國宅，改善居住環境

(一) 完成斗六市立德國宅社區建築工程及水電工程招標、開工並切實依計畫進度執行，目前工程進度甲區地下室地板完成混凝土建築，丙區地下室開挖完成。

(二) 完成西螺鎮廣興里，斗南鎮石龜溪、水林鄉萬松村、四湖鄉林厝寮、台西鄉光華村、麥寮鄉後安村第六處農漁村社區更新先期整合性規劃工作。

(三) 辦理八十年度林內鄉九芎村、水林鄉牛挑灣、四湖鄉三條崙、台西鄉五港村、崙背鄉豐榮村、大埤鄉怡然村等六處農漁村社區更新先期整合性規劃業務，並完成期中報告工作。

(四) 八十年度省府核定辦理斗六市溪洲里、莿桐鄉五華村、古坑鄉永光村、虎尾鎮惠來里、土庫鎮後埔里、東勢鄉龍潭村、麥寮鄉橋頭村、四湖鄉箔東村、口湖鄉過港村、水林鄉海埔村等十處，農宅及農村環境加強改善計畫工作。完成工程發包施工，預定八十年五月初完工。

(五) 爭取台糖公司讓售斗六市大潭段、虎尾鎮平和厝段、北港鎮北港段等三處國宅用地。

## 七、受理工商登記，落實廠商管理

(一) 七十九年十一月至本年三月底止，共受理工廠設立登記四十四件，變更登記一一件，開工登記廿八件，歇業及停工登記十六件。

(二) 本縣已辦理營利事業登記之商家共一七、八一九家，自七十九年十一月八日起依據行政院指示，對縣內舞廳、酒家、酒吧、特種咖啡茶室、理髮、視聽、歌唱及浴室等八種行業展開查報與取締，對地方治安之維護已略具績效。

## 伍、加強文教建設，改善教育體質

### 一、加強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試辦證照制度

依據教育部頒「璞玉專案」貫徹「有教無類，因材施教」加強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暨試辦證照制度，並於本（八十）年三月十二日假南訓中心舉行學生家長懇親會，深獲與會家長之讚揚，省勞工處、職訓局、勞委會均認為成效良好，將以本縣之模式推展至其他縣市。

## 二、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

(一) 雲林國中遷校，鎮南國小擴建，鎮東國小教室、廁所增建及安全、照明設施目前均已發包執行，同時為輔助身心殘障兒童就學，興修、改建普通教室，充實圖書室、專科教室等第二年經費計五〇〇、〇三七、〇〇〇元，第三年經費四八一、〇八一、〇〇〇元。

(二) 為促進偏遠地區國中、小學之正常發展，改善教學環境，發揮教育效果，經向省教育廳爭取「改善偏遠地區國中、小學教學環境設施」補助共計三、一三六、〇〇〇元，已納入八十年度追加預算並撥付各有關學校執行中。

(三) 辦理古坑國中、二崙國中、崙背及平和國小預定用地地上物查估作業先期作業及地上物查估工作，至於四湖國小用地業於本（八十）年三月六日公告征收。

## 三、推展藝文活動，提昇縣民生活品質

(一) 透過縣立文化中心於本期（七十九年十一月至八十年三月底止）內舉辦之各類藝文活動計有：音樂欣賞十三場、戲劇六場、舞蹈二場、綜藝節目二場、大螢幕電影欣賞卅五場，總共五十八場，參加民眾約四萬三千餘人次，對縣民生活品質之提昇應有助益。

(二) 本期分別在土庫國中舉辦音樂比賽，在崇德國中辦理全縣各校舞蹈比賽，在虎尾國小舉辦書法比賽，在僑美國小舉辦美術比賽，並配合朝天宮的花燈展覽理全縣性花燈製作競賽，以落實藝文活動之推展。

四、加強青少年輔導工作，分別於虎尾中學聘請東海大學張教授講述「幸福家庭的追求」，在文

化中心由名作家苦苓先生講授「九〇年代新男女關係」，在本府大禮堂由省立醫院周醫師講述「兩性關係」，並透過「小逃犯」、「菜刀與六個朋友」等電影欣賞導正青少年之思想與差異行爲。

(二) 責成各中、小學訓導人員不定期檢查學生書包，並安排林內鄉前任鄉長張秋源先生於七十九年十二月中旬在九芎國小召集各校長及訓導人員講述「安非他命的危害」，請各校嚴予防範，確保學生健康。

## 五、加強體育設施，推展全民運動

(一) 獲教育部及教育廳各補助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及本縣配合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興建西螺國中體育館乙座。

(二) 爭取本縣斗南田徑場場地設備整修，獲教育廳補助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三) 組隊參加各項體育競賽，表現較為出色者有：

1. 參加中部五縣市民民俗體育競賽，扯鈐獲女童組冠軍、男童組亞軍，跳繩：女童組冠軍，風箏：國中組亞軍、國小組季軍、教師組季軍。

2. 參加中部五縣市師生桌球賽分獲女童組冠軍、男童組季軍。

## 六、培養民主法治精神，樹立法治觀念

為使學生認識時代潮流，培養民主法治精神，樹立法治觀念，於八十年元月底及二月初在虎尾高中舉辦「本縣七十九學年度中等學校學生幹部民主法治生活營」，計公私立中等學校班級幹部一五〇人參加，活動內容有專題演講、自治幹部選舉、法律常識講授、參觀議會、法院、監獄等，活動內容活潑生動，深獲好評。

## 陸、農林漁牧業輔導與漁港改善

### 一、發展精緻農業，增加農民收益

(一) 為迎合國人糧食消費形態及市場導向，輔導西螺農會第十三家廠商與農友契作生產特級小包裝良質米，以提高食米品質，促銷米食。

(二) 輔導林內鄉發展花卉產銷，設立觀光花園，經邀請台南區農業改良場及嘉義農專專業人員，以林內鄉重興區段為重點研提「發展林內花卉規劃報告」，俟規劃完成後即可逐步執行。

(三) 補助西螺及土庫興建捲揚式塑膠布網式及崙背、西螺、二崙地區興建水棚架式網式蔬菜栽培設施，栽植高品質之葉類蔬菜。

(四) 繼續輔導發展地方性農業特產，諸如莿桐鄉的楊桃、大埤鄉的酸菜、斗六市的文旦、古坑鄉的竹筍、種免及縣農會推廣產製的蜂蜜、花粉、蜂王乳、蒜頭精等藉以增加農民收益。

## 二、輔導稻米生產與稻田轉作

(一) 為供應適合本縣種植之優良種稻，提高米質，八十年一期作計更新稻種二九〇、七三〇公斤，折算更新面積達四、八四六公頃。

(二) 七十九年二月期稻田轉作計畫面積一二、一九三公頃，實際輔導轉作面積達一五、六七七公頃，較原計畫增加三、四八四公頃，目標達成率為一二九%。

## 三、實施農地綜合規劃，改善產銷設備

八十年度透過斗南、虎尾、西螺、古坑、大埤、莿桐、林內、二崙、崙背、台西、元長、口湖等鄉鎮辦理農地利用綜合規劃工作，輔導農民組織產銷經營班廿七班，同時辦理農路排水溝、護坡工程，以改善農業生產環境並補助農業機械、興建集貨場、果菜栽培設施，以改善農業產銷設備。

## 四、加強防風造林、強固國土保安

爲保護耕地、綠化環境與沿海防風，自七十九年一月至本年四月止，在沿海地區造林約一二、〇〇〇平方公尺，種植木麻黃八十萬株，水黃皮一三二、〇〇〇株；耕地防風林育苗播種木麻黃三、〇〇〇平方公尺約四〇二、〇〇〇株，同時由斗南、林厝寮苗圃換床培養樟樹、紅葉鐵覓等樹苗四二、〇〇〇株、杆插龍柏、菩提樹等二五、〇〇〇株，免費配合各村里、寺廟、教室、學校、社區、機關綠化、美化環境用苗木更達四五、〇〇〇株之多。

## 五、推廣畜產事業，提高農民所得

(一) 積極推廣豬隻、乳牛品種改良，加強辦理家畜人工授精，目前已辦理十鄉鎮計豬隻一三、八八七頭，乳牛三、五〇四頭。

(二) 輔導肉牛產銷，透過本縣養牛生產合作社辦理自產自銷，增建乙棟三層樓廠房以應肉牛加工之需要。  
(三) 爭取農委會補助在本縣肉品市場興建現代化牛隻屠宰場，目前已發包興建中，預定本年八月底前完工。  
(四) 為促進本縣養兔事業之發展，補助養兔生產合作社皮毛縫合機三台，旋轉木柵乙個，並辦理社員研究順練講習二次，對養兔業之經營與兔農之收益頗有幫助。

## 六、漁港擴建及養殖區公共設施之整建

(一) 八十年二、三月間擴建箔子寮漁港工程，總工程費計八二、三二一、〇〇〇元，預計二四〇個工作天可竣工。

(二) 辦理台西、麥寮、四湖鄉甘厝寮、溪子崙、口湖鄉南新、金湖、下崙等區養殖公共設施整建工程，總工程費七、七七六、〇〇〇元，上開工程均已發包，預定本年六月底前完工。

## 七、辦理農產共同運銷，保障農民收益

- (一) 為防止中間商人之剝削，確保農民收益，七十九年全年度辦理共同運銷供應台北農產運銷公司及高雄市場等之蔬菜計六一一、四六七公噸，青果四、九〇一公噸。
- (二) 輔導縣內各合作農場，供應國軍副食品計蔬菜四、六七六、〇〇二公斤，青果一、九六一、五九一公斤，直接增加農民收益，促進農村繁榮。
- (三) 共同運銷毛豬一、一七四、四二三頭，雞隻三二二、二〇〇隻，雞蛋二七九、〇〇〇粒，鴨八、四五〇隻，並輔導本縣肉品市場辦理毛豬拍賣三九二、八九四頭，電宰一一八、九九七頭，羊隻拍賣三、八一一頭。

## 柒、推展社會福利，增進縣民福祉

### 一、促進社區發展，改善生活環境

本縣已完成之社區計三百七十餘個，經省府張委員麗堂於七十九年十月間率省府有關廳處人員來縣考核結果，評列為優等縣，獲頒建設獎金二、〇〇〇、〇〇〇元，目前正依年度計畫辦理十九個社區後續發展工作，並配合各項基層建設從速改善居民生活環境，對縣民居住地品質之提升助益良多。

### 二、加強貧困家庭補助，脫離生活困境

- (一) 推行小康計劃，扶助低收入戶二、二二三戶計七、二九九人，使之漸次脫離生活困境。
- (二) 配合行政院及內政部補助第一、二類低收入戶每人每月一、九〇〇元至二、一〇〇元不等之生活費，以維持其基本生活之需求。

### 三、注重兒童福利，推展現職教育

- (一) 本縣目前設置村里托兒所二八一所，四二〇班，計收托幼兒九、六四六人，編列預算補助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幼兒教育工作，以減輕家長負擔。

(二)設置媽媽教室一八五班，托兒所媽媽教室四一九班，運用現有社會資源辦理土風舞、插花、烹飪等才藝傳授，本期參加活之婦女達一五、四七五人次之多，對休閒生活之提倡與增進家庭幸福、和諧頗有幫助。

(三)爭取內政部補助五〇、五〇〇、〇〇〇元，在莿桐鄉興建示範性托兒所乙座，將來幼兒之收托設施將更臻完善。

#### 四、照顧老人生活，增進老人福利

社會型態變遷，老人問題日趨嚴重，為服務孤苦無依年邁者，除定期辦理免費健康檢查，殘弱醫療補助及敬老活動外，計招募家庭志願服務員四十六人，每週至少四次以上分赴老人住處協助處理家事，整理環境或協助就醫並給予精神上之支持；同時辦理國樂、書法、識字、土風舞、外丹功、歌謠等長青學苑班，第一期之一、一六八位學員已於本年三月間結業並頒給證書以資鼓勵。

#### 五、關懷殘障人士，照護長期病患

縣內列冊有案之殘障人士計九、六二〇人，配合省府辦理肢體重建者一〇〇人，輔導介送公私立教養機構收容者五十人，補助私立林內同仁仁愛之家院民四十五人之生活費一、八一九、八〇〇元及西螺信義育幼院五十人之生活費一、一四〇、〇〇〇元。

#### 六、輔導合作事業，利益分享社員

(一)本縣現有消費性合作社二四三社，農業性合作社及合作農場四十四社，勞動性及社區與區域性聯合社九社，總計三〇六個單位，依據合作社法辦理有關合作業務。

(二)七十九年輔導復興合作農場辦理蔬菜運銷計七、〇三〇公噸，名列全省第二名，饒平合作農場五、五一公噸，列全省第三名，麥寮養豬生產合作社辦理毛豬共同運銷計二七一、〇三四頭，名列全省第一名，並輔導乳牛生產合作社，西螺合作農場、東南社區合作農場等辦理合作教育觀摩，暨大北社區

合作農場、南和合作農場、古坑果菜社辦理果菜分級包裝及共同運銷講習，對農產產品禮品化理念之灌輸與提高產品價值之相關知識之提昇當有助益。

(三)協助本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於七十九年底在台北市景美及東光百貨公司成立農特產品直銷中心，將本縣各農業性合作社之優良產品直銷超級市場，以增加銷售管道與社員收入。

#### 七、協助勞工購建住宅，安定勞工生活

七十九年獲省府分配勞工位宅建購貸款二〇六戶，申請人數達五一五人，經抽籤後，計貸得一億八千五百餘萬元，輔助勞工朋友建購住宅，解決其居住問題。

#### 八、和諧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團結

為和諧勞資關係，促進團結合作，七十九年十一月至本年四月止分別舉辦勞工登山健行，勞動基準法宣導，勞工金輪獎歌唱聯歡會，召開勞資協調會議，輔導各事業單位改選理、監事，處罰違反勞動法規廠商六家，解答勞動法令六二〇件次，適時化解勞資爭議。

### 捌、衛生保健與公害防治

#### 一、擴大辦理群體醫療業務，減輕病患負擔

本縣已開辦四湖、崙背、大埤、二崙、林內、台西、元長、口湖、古坑、麥寮、水林、東勢、土庫、莿桐、褒忠等十五所群體醫療執業中心，平均每日門診人數以水林的二九九人次為最多，莿桐鄉的一〇五人次最少；為改善其硬體設施，經向行政院衛生署爭取補助四三八、九〇〇元，修建大埤鄉衛生所，至於東勢鄉衛生所辦公廳舍之擴建工程亦經衛生署核定補助四、三六八、八七三元，已於三月十

## 五日完成發包手續。

## 二、加強食品衛生管理，確保縣民飲食衛生

七十九年十一月至本年四月止共出動食品衛生巡迴機動簡易檢查七二天，稽查輔導廠商一、〇三一家，通知限期改善八二家次，現場簡易檢查一、五一四件次，通知限期改善五五件次，移他縣市辦理二件次，正式抽驗三九八件次，通知限期改善二〇件次。稽查輔導食品工廠六二家次，藥房七一家次。稽查輔導餐盒工廠四八家次，正式抽驗二〇件，通知限期改善七家，供應午餐學校及托兒所、幼稚園衛生稽查九七家次；學校及公共飲水品質抽驗二一二件，不合格五十九件，均分別依規定罰鍰或限期改善。

## 三、執行垃圾處理計畫，設置衛生掩埋場

(一)八十年度計畫辦理設置聯合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一處，業經西螺與二崙鄉完成協議，並完成規劃手續，建設經費納入八十一年度計劃辦理。

(二)麥寮與崙背鄉擬聯合設置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完成協議，建設經費納入八十一年度辦理。

## 四、管制事業廢水，杜絕污染來源

依據水污染防治法，按工廠廢水量及污染源之種類分級作定期及不定期查驗：

- (一)工廠及事業廢水部份共列管一一七家。稽查一四一廠次，採樣六九廠次，不合格三〇廠次，罰新台幣一〇、七八二、〇〇〇元。
- (二)畜牧廢水共列管四十二場，稽查一二二場次，採樣六八場次，不合格五五場次(限期改善三六場次，處罰並限期改善一九場次)罰新台幣三六六、〇〇〇元。
- (三)古坑鄉華山地區粗紙業廢水排放稽查小組共稽查一、二六九廠次，採樣十廠次，不合格四廠次，罰新

台幣一六二、〇〇〇元，大部份紙廠均能正常納入大大污水處理廠處理。

## 五、取締與管制空氣污染

(一) 執行「擴大列管固定空氣污染源督導改善計畫」本縣原計畫列管二五六家，經清查無污染工廠場六十二家，實際列管一九六家，督導完成改善五八家，自七十九年十一月至八十年三月十五日止共計稽查二四〇家次，不合格處罰三一件，處罰金額計肆拾伍萬陸仟元。

(二) 交通工具取締部份：

辦理汽車排放黑煙取締檢查二、七六四件，結果不合格告發一一四件。

## 六、噪音取締與監測

(一) 受理民眾陳情案件計二十一件(第一次告發三件，第二次告發三件，第三次告發一件，第四次告發一件，勸導改善五件，測得音量未超過管制標準八件，處罰計新台幣二七、〇〇〇元)。

(二) 配合舞廳等八大行業聯合查報，測試八五家次均未超過管制標準。

## 玖、警力運用與社會治安維護

一、健全警勤區，落實警察勤務

(一) 加強有治安顧慮人口管理：對於列冊輔導流氓、慣竊、煙民、假釋人等有治安顧慮人口，均予以建檔，加強查訪，並運用電腦資訊連繫通報，全面掌握其動態，對防範及偵破刑案等頗有助。

(二) 找出問題警勤區：對於轄區環境較為複雜，勤區警員個人力量不足以整頓者，由分局每半年檢討，提報為問題警察勤區，並針對狀況規劃勤務，支援查察、巡邏、路檢、臨檢等作為。本期計提報問題警

勤區四十三個，調整不適任勤區佐警四十人，以推動落實警勤區工作。

## 二、積極偵破刑案，有效嚇阻犯罪

(一) 加強偵破各類刑案：對未破之各類刑案，要求所屬本著「鍥而不捨」之精神，積極佈線偵查，對未破之重大刑案，則以分局為單位，組成專案小組，定期開會檢討未破原因，確定偵查方向，分工合作，積極偵辦，不達破案，絕不終止。

(二) 偵辦恐嚇取財案：警察局以此類犯罪案件，對社會人心影響深遠，直接影響經濟發展，動搖國本，乃自七十九年六月一日起由局本部及各分局分別成立「反恐嚇取財小組」，凡轄內發生擄人勒贖、恐嚇勒索等案件，即責由專案小組全力偵辦；另印發「防範恐嚇、勒索應對作法」，教導民眾防範、自衛及鼓勵檢舉，本期受理恐嚇取財案報案廿一件、偵破廿一件，對安定人心助益頗大。

(三) 檢肅流氓幫派：凡涉及檢肅流氓條例所列「流氓」行為，不論其身份、職業，均予蒐證、提報、取締，直至檢肅到案為止。本期計提報認定為流氓者廿九名，經取締到案移送治安法庭審理者廿三名，裁定感訓處分者十九名，不付感訓者四名。

(四) 檢肅非法槍械：黑槍泛濫，嚴重影響社會治安，尤其執法人員生命安全更是飽受威脅，因此要求所屬全面清查、廣蒐情報，並採「以人追槍，以槍追人」方式，積極查緝，深入追查來源。本期查獲烏茲衝鋒槍乙支、制式手槍十七支、土造手槍七支、改造手槍五支、其他槍枝五支、子彈七三〇發、刀械九把。

(五) 查捕各類逃犯：為落實緝逃工作，除要求所屬積極佈線，加強查緝外，對本轄首要及重要逃犯，除成立專案小組、鎖定目標、積極追緝外，並印製查緝專刊，就其可能藏匿處所及交往人物等資料，亟請各縣市警察局協緝，擴大查捕網，期能早日逮捕歸案，本期計緝獲各類逃犯一一五名。(其中首要逃

犯六名、重要逃犯五名、次要逃犯十二名、一般逃犯八十九名、逃兵三名。)

(六)取締職業賭場：賭博為犯罪之淵藪，尤其是賭博性電動玩具影響青少年、學生身心健康甚鉅，不但毀滅自己，更嚴重破壞社會秩序，因此要求所屬務必嚴格取締，否則追究警勤區警員、刑責區隊員及各級主管之責任，本期計取締六合彩賭博一〇九件一三三人，賭博性電玩八十四件二六〇人，其他職業性賭博三十件八十一人。

(七)加強金融機構安全維護：除嚴密勤務部署，加強巡邏密度外，並要求金融機構業者裝設自動報警系統，因宣導獲得共護，轄內銀行、信用合作社、農會信用部、郵局共一二六家均已裝設，銀樓、當舖、加油站共一三五家，已裝設六十一家，其他機關、行業已裝設一〇八家，未裝設者正積極輔導中。警察局並經常派員測試，以增進各單位同仁應變能力，及促使業者提高警覺心與自衛能力，防範事故發生。

(八)持續執行擴大臨檢：為迅速改善社會治安，集中警力，以查黑槍、抓流氓、緝逃犯、破重大刑案、檢肅煙毒、查緝偷渡列為重點工作，全面清查，建立目標，並針對各轄區狀況需要，規劃勤務，對執行不力單位，立即檢討及督導，以落實有效執行。

(九)執行「治安會議」工作：

1.針對本縣治安狀況及影響治安廿二項行業，由建設局等有關單位每月開會一次，每次會議均就上個月之執行情形，提出檢討，以策訂下個月之執行計畫，經審議通過，由警察局規劃專責警力，支援配合各該主管單位執行之。

2.全力範範安非他命泛濫：警察局除督導各分局(隊)嚴查追究來源外，並會同教育局、校外會全力查處，加強與各級學校之連繫，全縣動員，共同防範毒害。

三、改善交通安全措施，取締違規車輛

(十)全面檢查換新：為促進交通安全與暢通，本期計增設號誌十二組、標誌八面，增繪標線五二、一三〇

公尺。

(二) 協調斗六市公所將雲林溪市區段加覆蓋及規劃停車場，現已有部份規劃完成，對解決斗六停車問題將有裨益。

加強取締佔用道路、騎樓地為工作場所，或設攤營業及任意違規停車等行為，以維市容觀瞻及行車安全。

每月統計、分析交通事故原因及時、地，並針對易肇事時(地)段，加強規劃交通稽查勤務，防制車禍發生，尤其對易破壞道路及居民安寧之違規砂石車，嚴加取締。本期計取締違規砂石車二、七七八件，其他汽車違規七、七九三件，機車違規一、一三三件，道路障礙七八一件，合計一二、四八五件。

#### 四、防處聚眾活動，引導民眾集會遊行合法化

對申請集會遊行案件，於核定時，以書面告知負責人「集會時應行注意事項及處罰規定」，誘導其對集會遊行之正確觀念，兼以宣示政府嚴正執法之決心。本期申請集會遊行經核准者四場次，動用警力一四五人次，均本著「保障合法，取締非法，防止暴力」為原則，依法嚴正執行，未發生任何事故。

#### 五、執行安全檢查，防制走私偷渡

(一) 本縣十五個漁港駐在所，均實施廿四小時服勤，執行人船出入安全檢查，及港區警戒、監控等勤務。本期檢查進出港漁船(筏)五八、五三四艘次，船(隊)員一一二、六四二人次，均能依規定辦理，並依法嚴格執行。

(二) 本期共查獲走私案件四十四件、人犯四十三名，價值新台幣一六、二二〇、七六七元，大陸偷渡客四十三人。

### 一、稅收預算執行情形

(一) 本(80)會計年度各項稅收總預算數為五十七億八佰八十一萬九仟元，截至八十年二月底止，實徵淨額累計為三十億七佰八十八萬九仟元，達全年預算數百分之五十二點六九，與同期分配預算數三十億一仟七佰二十八萬四仟元比較，短收百分之零點三一，與上年同期實徵淨額累計三十億五仟七佰二十萬七仟元比較，減徵百分之一點六一。

(二) 本(80)年度縣稅收入預算數為九億一仟一佰八十三萬四仟元，截至八十年二月底止實徵淨額為四億三仟四佰十九萬四仟元，達全年預算數百分四十七點六二，與同期分配預算數三億九仟五百八十一萬元比較，增收百分之九點七，與上年同期實徵淨額八仟六佰零四萬六仟元比較減少百分之十點六七。

### 二、加強爲民服務，滿足納稅義務人之需求

爲民服務是政府當前重要施政方針，本期加強爲民服務之具體做法，項目甚多，茲擇要執告如次：

(一) 規劃爲民服務工作

1. 定期追蹤列管並檢討評估爲民服務工作計畫執行成效，對櫃台服務成果做成統計並檢討分析改進事項，並於年度結束時舉行推行爲民服務工作年終檢討會，希望藉此檢討會，發掘問題，解決問題，以策勵來茲。

2. 按月抽查本處爲民服務態度做成紀錄函各單位，俾資警惕改善，團體績優單位暨個人成績優良者於動員月會中頒獎表揚。

(二) 改善硬體設施與設備，便利納稅人洽公

本縣稅捐處辦公廳因已屆廿年，房舍老舊，且面積嚴重不足，分有第一、二部分，間隔於雲林路及民生路之交叉口上，平常車輛往來已經頻繁，遇尖峰時刻更是壅塞難行，洽公民眾兩地奔波非常不便，且噪音大亦影響辦公情緒，對員工及納稅人之安全莫大威脅，為加強便民服務及業務連繫之便利，經貴會核定在斗六市大潭段撥一公頃興建辦公大樓，並於七十九年十月十日破土動工，目前已完成地下室及地上二樓樓板之混凝土工程，施工順利。

(三) 辦理租稅教育及納稅宣導

辦理學校租稅教育，以改善納稅風氣，本期內除分別在土庫國中等校舉辦「租稅教育」、「統一發票宣導歌唱比賽」、「認識租稅著色比賽」、「壁報比賽」、「高商租稅常識測驗及「國、高中認識租稅作文比賽」等活動外，同時製作錄音帶，於各稅開徵前派服務車分赴各鄉鎮市村里巡迴廣播，提醒納稅義務人按時繳稅，並舉辦「所得稅扣繳實務暨生產建設基金孳息申辦免徵所得稅輔導說明會」與宣導廿餘場次，藉以灌輸縣民有關稅賦知識。

(四) 整理檢討不合時宜法規，建立公平合理稅制

1. 訂定年度稅務法規整檢工作計畫，檢討修正不便民或不合時宜之法令規章。
2. 成立「法規整檢小組」，遇有執行困難或輿情反映不合時宜之法規，提小組會議討論，後報請稅務局修正者計六件。

(五) 推行稅務自動化，減少人為失誤

本縣之地價稅、房屋稅、土地增值稅、營業稅、綜合所得稅等稅目系統，承財稅資料中心及省稅務局之督導與支援，均已漸次納入電腦系統，對節省作業人力，減少人為失誤俾益甚大。

## 一、擴大辦理為民服務工作，落實以民為本之施政目標

為擴大與民眾溝通管道，每週三定期會見民眾，自七十九年七月份起至三月底止，計會見民眾三四二件，受理人民申請案件一二、九七七件，均依權責交有關單位處理並由計畫室追蹤考核。

## 二、推展行政管理資訊化，提高行政效率

(一)目前已完成工商行政管理資訊計畫，並向經濟部商業司爭取五〇〇萬元經費，預定本(八十)年七月底前可完成設置，對工商行政效率之提升定有助益。

(二)完成計畫室業務管理電腦化網路系統一套，包括民意調查管理、會見民眾及人民申請案件列管、業務追蹤管制、首長行程及人事運用管理等。

(三)八十年度已完成長員工電腦訓練三〇〇人，委託斗六家商代訓夜間電腦研習班二十人，對推展行政電腦化作業已奠定良好基礎。

## 三、加速公文處理，提升為民服務績效

為加速公文處理，提升為民服務績效，除舉辦公文製作講習外，同時舉辦基層收發、登記員暨研考人員講習會，每三個月召開業務檢討會，近半年來本府各單位之公文處理均能在二・五天內辦結，績效尚稱良好。

## 四、拔擢優秀人才，建立合理升遷制度

本府之人事升遷調補，均依據行政院頒定之「升遷考核要點」及省府補充規定，除一級主管、機要秘書暨業務需要之平調人員免辦升遷考核外，凡薦任第九職等秘書以下人員之升遷均依規定辦理考核，本期

經甄審委員會審議後辦理內部調升者計廿四人，應業務需要平調者二人，調入者四人，調出者二人，自行選用具資格者二人。

## 五、端正政治風氣，獎優懲劣信賞必罰

(一) 本期召開政風督導小組會議一次，蒐集政風料五十三件，受理民情反應案件九十二件，均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或由本府各業務相關單位處理。

(二) 落實賞罰分明，本應獎即獎，該懲即懲，並依照重獎重懲之規定辦理，以符獎不逾時，懲不後事，重大獎懲，並依照省頒推行四大公開實施要則規定，提本府考績委員會公開審議，本期內計召開考績委員會議三次，縣屬公教人員因工作績優，核定嘉獎者一、五九七人次，記功者一四七人次，記一大功者一人，因違法失職或工作不力申誡者二人次，記過者四人次，移付懲戒者一人次。

(三) 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七十九年度年終考績，考列甲等者一、四七六人，乙等二三八人，兩等七人。

## 六、定期召開主管會報與縣務會議

每月第一、二、三週，星期三下午召開主管會報，每月第四週，星期三召開縣務會議，除本府及附屬機關外，亦邀請各鄉鎮市長參加，共研縣政應興應革事項，會後將紀錄分送各單位執行，並函請 貴會及省府民政廳備查。

## 拾貳、結語

縣政的推動千頭萬緒，其目的當在落實地方建設、提高縣民生活品質、促進經濟繁榮、安定社會秩序、加強為民服務，共謀民眾福祉，這是泉裕主持縣政一貫的理念。惟本縣是農業縣份，稅源有限，財政困境迄

未突破，為使雲木縣脫胎換骨，遠離貧窮，亟需引進工商企業，在工業發展同時，應兼顧環保之維護，在經濟發展之時，亦應重視縣民文化水準之提昇，民眾勤奮工作之餘，仍有休閒活動場所，泉裕曾將此「工業與環保並重，經濟與文化同步，工作與休閒兼顧」的施政理念在四月初利用列席執政黨中常會之機會向與會委員做詳盡之報告，獲致熱烈的迴響，深信各位議員先生、女士亦能一本以往給予支持與督促。

以上報告僅為最近半年來施政的方針與檢討，未列入者均已另行編印本府各單位詳細之工作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先進察閱，謝謝各位

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 雲林縣議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雲林縣政府施政總報告

報告人 廖泉裕

張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泉裕 欣逢 貴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泉裕有此機會，報告本府施政，就教於各位先進，至感榮幸。自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就任迄今，即將屆滿二年，回想這一年多來，儘管本縣財政拮据，縣政建設困難重重，但是由於 貴會先進的鞭策與全力支持，雲林縣政得以順利推展，泉裕謹代表縣政府全體同仁表示由衷的敬意與謝意。

本縣為農業縣份，人口嚴重外流，探討其原因乃在於農業縣份發展受到限制，在無法突破農業縣份發展之瓶頸及增加謀生就業情況之下，人口嚴重外流，地方不能繁榮、進步仍是必然現象。

基於，使本縣脫胎換骨，走向繁榮、進步的現念，泉裕上任後即全力爭取開發工業區，並釐訂三大施政方針：一工業與環保並重。二經濟與文化同步。三工作與休閒兼顧。

今天，貴會召開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泉裕藉此機會重申三大施政方針並惕勵自己，但願雲林縣政在

貴會議員先進鞭策、支持下能開創更美好的明天。

現謹就上次 貴會議決案執行情形既縣政重點工作扼要提出報告，敬請指教。

## 壹、對 貴會議決案執行情形之檢討

一、貴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暨第六、七、八次臨時會討論通過之提案、臨時動議案等交由本府執行辦理者合計五十八案，其中民政類十五案、財政類十二案、建設類廿六案、教育類五案。

二、本府接獲 貴會函送上項議決案後，即依照各案性質，分交有關單位迅速執行，並予以列管，同時規定依限辦結函覆。截至本（八十）年十月止經執行完畢者計四十八案，餘十案正在辦理中，當繼續追蹤督促有關單位迅速辦結。

## 貳、專案計畫報告

### 一、開發離島式基礎工業區

本縣沿海地區民眾大多以養殖為業，長期大量抽取地下水結果造成地層嚴重下陷，民眾飽受水患之苦；泉裕認為長期大量抽取地下水換來地層嚴重下陷所付出的社會成本是何其的高，而獲得的代價卻是多麼的慘痛；幸獲行政院於本年六月二十六日正式核定本縣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工業用地面積一五、六八○公頃編定工業區；本府並以八十、六、廿七府建工字第66785號函公告。

台塑企業也於八月七日揭開六輕廠址迷底，本縣麥寮雀屏中選，對本縣而言，開發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及台塑六輕廠前來設立，是本縣脫胎換骨，遠離貧窮的契機，最直接反應的是，全縣地價因全縣人口勢必大量增加之利多誘因而暴漲。

行政院核定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工業用地編定案後，本府即積極展開有關作業：

- (一) 重行編造工業區內縣有海埔地地價區段圖與現值評議表，於本（八十）年七月十七日提交地價評議委員會暨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通過為每平方公尺三二〇元。
- (二) 工業區內新登錄國有土地及位於麥寮鄉內已登記之國有海埔地面積遼闊，且屬臨海地或海域內土地，

依內政部78.12.5台(78)內地字第752422號函示「得單獨分區段查估土地」之規定補辦地價，這些土地本府擬定地價之方法為以海平面上等高線與海平面下等深線分為若干級距計算，其每平方公尺現值如下：

1. 土地高度超過海平面上者：

- (1) 二公尺以上且具有海堤設備者六〇元。
- (2) 二公尺以上但未具海堤設備者四〇元。
- (3) 二公尺以內者三〇元。

2. 土地高度在海平面以下者：

- (1) 水深度一公尺內者二〇元。
- (2) 水深度一至五公尺者十五元。
- (3) 水深度五至十公尺者一〇元。
- (4) 水深度十公尺以上者五元。

目前急須處理的是(一)地層下陷問題，已委由中央研究院規劃中，企盼開發之同時一併解決(二)交通網路之規劃，已委由住都局規劃中(三)居住的問題，已由內政部營建署以新造鎮計劃處理。

二、爭取設置科技工業區

科技工業區與基礎工業區，基本上是我國工業發展之重要計劃，配合基礎工業區開發時龐大的公共設施投資，若能再爭取到在縣內適當地點設立科技工業區，藉由彼此互補之功能，將更能發揮經濟效益，促進區域間產業升級與發展。

泉裕有鑒於此，將爭取設立科技工業區列為施政重點工作，當初計畫爭取設置科技工業區的地點位在褒忠鄉龍岩農場、土庫鎮馬光農場、東勢鄉同安農場，全部面積一、二〇〇公頃，由於用地係台糖土地，

台糖公司堅持不讓售而同意讓給斗六市大北勢農場、竹圍農場、石榴農場用地作為設置科技工業區之使用；並已於本年十月八日在工業局召第一次協調會，俟整強資料後即呈報行政院報編。

### 三、爭取設置「第二科學園區」

計畫爭取設置「第二科學園區」之土地全部屬台糖公司所有，位於虎尾鄰近之新興農場，面積三五九公頃。本縣爭取設立「第二科學園區」，正積極進行，國科會並已委託亞新工程顧問公司規劃評估中，本府也已提供最為完備之資料。

泉裕認為，基礎工業區與六輕之設置，對於下游工業之原料與能源，提供最為便捷，一旦第二科學園區來縣設置，將可培育專業科技人才，供基礎工業、科技工業之用；因此，本縣爭取第二科學園區來縣設立，條件最為有利，誠盼各位議員先進，全力支持，配合爭取。

### 四、新造鎮計劃

本縣致力於引進工商企業後，勢必湧入大量的就業人口，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院長劉泰英博士評估，雲林縣二十年後人口數將高達二〇〇萬人，超過目前的高雄市人口。

配合本縣的未來發展，並審視主客觀環境，以前瞻性眼光規劃新市鎮，實是刻不容緩。

早在去年十月間本府李主任秘書學聰率同本府有關人員前往香港沙田考察新造鎮計劃，本府亦積極爭取住都局同意本縣辦理新造鎮，並由住都局當初試辦一〇〇公頃，增至一、〇〇〇公頃。

原先本府選報新造鎮地點在虎尾、土庫、斗南附近，住都局並轉報內政部營建署，惟不為營建署採納。內政部營建署已公佈全省新造鎮計畫地點有四處，本縣一處地點選擇在褒忠鄉龍岩、東勢鄉同安、土庫鎮馬光等三處農場台糖土地，面積約一、二〇〇公頃；此一新造鎮地點恰與本府爭取設立「第二科學園

區」地點相同，泉裕構想是爭取將此一台糖用地，一半用於新造鎮，一半提供開發設立「第二科學園區」。

台塑六輕設廠後其員工新社區(包括私辦高中及國中、國小)營建署欲規劃在新市鎮內，泉裕認為長庚醫院尚未確定，但已造成困擾；如果台塑員工新社區遠離六輕廠址，不但會誤導民眾對台塑做好環保工作之疑慮，將造成另一紛爭，因此，在極力反對後，台塑已同意在緊鄰六輕廠附近闢設新社區(包括高中及國中、小)

### 五、試辦國中生技藝教育暨證照制度

我國國中教育普遍存在「放牛班」問題，不僅耽誤學子三年寶貴時光，造成教育投資之浪費，尤其是放牛班學生畢業後，因無一技之長，往往容易步入歧途，造成社會問題。

為解決「放牛班」問題，本府爭取省教育廳核准試辦國中三年級不升學學生技藝教育暨證制度，經甄選一二三名學生於本(八十)年一月七日起在省府勞工處南區職業訓練中心受訓，試辦項目有「鋼筋結紮」、「磁磚鋪貼」、「板模」、「砌磚」，受訓學員已於六月廿一日結訓。

受訓學員一二三人中，有十五人意願不合，中途自動申請退訓，實際結訓學生為一〇八人，其中九十人檢定合格，同時取得國中畢業證書、結訓證書及技術士證書。

結訓學生中有四名成績特別優秀，結訓後留在職訓中心繼續研習，準備參加全國技藝競賽，結果不負眾望，有二名學生獲得第一名，一位獲得第四名；這四名學生目前仍繼續留在職訓中心接受訓練準備參加世界級比賽。

綜觀本府創新辦理國中生技藝教育暨照制度，各界反應甚佳，也對雲林子弟刮目相看。本府將續辦此一制度，目前正積極向國中應屆畢業生宣導，預定十一月六日由各校提出報名單，十一月廿九日做性向測

驗和懇談，十二月十日公佈甄選合格名單；省府勞工處南區職訓中心並同意本次增加「車床」、「汽車板金」、二個職種計六十個名額，好讓更多的學生前來學得一技之長。對於結訓學員，本府將輔導其就業，加入建設行列。首先本府成立進路輔導組，並於八月十二日召開「雲林縣國中加強技藝教育暨試辦證照制度結訓生進路輔導就業研討會」經接洽台塑公司一〇八名全數僱用，結果結訓學員中有四十五人經輔導升學，五十五人就業其中介紹到台塑有十四名。

## 六 乳業發展計畫

爲改變本縣農業經營型態，增加農民收入，泉裕上任之初即提出發展牧業飼養乳牛的構想，個人所持的理由是，目前國內鮮乳自給率僅十七%，大都仰賴國外輸入，可見酪農事業大有發展空間；而中央爲鼓勵稻田轉作，負擔龐大的補貼支出，如果利用政府辦理稻田轉作的基金來發展酪農事業，一方面政府可減少支出，農民改種牧草或飼養乳牛，獲利較豐。

可惜，這項計畫未被中央肯定，原因是中央認爲「稻田轉作」爲國家既定政策，不容變更。本府另依據台灣地地區農業發展方案，提出本縣牛乳生產輔導計畫，經省農林廳於本(八十一)年度補助經費九四五萬元，本府配合三〇〇萬元，計畫擇定於二崙鄉興建乳品加工廠、辦公廳，明(八十二)年將繼續爭取省農林廳補助經費，購買機械。

本縣牛乳生產計畫已報奉行政院農委會核定，計畫全程自本(八十一)年七月一日至八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 七 公教住宅輔建計畫

爲安定公教員工生活、提高工作士氣，本府計畫將斗六市大潭段社口小段九二—六六號縣有眷舍房地辦理「騰空標售」，所得價款就剩地改建員工眷舍七十七戶案，已全部騰空、分割測量，並於本(八十一)年六月完成公開招標，發包施工、辦理標售基地事宜，預定五四〇個工作天完工。

此外，本府秉持自給自足之原則，繼續規劃處理虎尾、斗南地區縣有眷舍房地，同時也輔導北港、西螺等鄉鎮規劃處理公有眷舍房地以逐步解決無殼蝸牛居住問題。

## 八、籌設教育農園

為活絡農村經濟，開創農村新面貌，本府計畫在山邊的古坑鄉華山村，平地的西螺鎮廣興里、沿海的四湖鄉三條崙設教育農園各一處。

這項計畫是結合中央、省在本縣實施的農漁村社區更新發展計畫、農地利用綜合規劃，山坡地農村地區綜合發展規劃而成的，一旦闢設完成，教育農園將成為青少年學生及其家長們的最愛，在那裡學生可以充實生活教育、瞭解自然環境與生態之保護，亦可以享受田園生活之情趣，體會農村的純樸習性，重溫童年往事，是一個寓教育於娛樂的最佳休閒活動場所。

茲將古坑鄉華山、西螺鎮廣興里、四湖鄉三條崙等三區教育農園目前進度略作報告：

### (一) 古坑鄉華山教育農園：

教育農園活動中心停車場用地由當地茶農劉慶松先生無償提供，目前已完成整地工作，俟用地辦妥變更目的事業用途後，即可發包施工。

### (二) 西螺鎮廣興里教育農園：

本區委由漢鄉工程規劃設計公司負責規劃、漢鄉公司係依據八十年度本府國宅課委託完成的「農漁村社區更新先期整合性規劃」及省農林廳為辦理農地利用綜合發展規劃而完成的農業經營管理規劃內容之精神作為細部規劃設計之依據；並已於本(八十)年九月中旬完成期中簡報。

### (三) 四湖鄉三條崙教育農園：

本府國宅課於八十年度完成農漁村社區更新先期整合性規劃並委由欣德工程顧問公司細部規劃設計。

本區教育農園用地係位於海清宮、三條崙海水浴場間，由海清宮無償提供〇・一七公頃土地作為建築用地使用，已完成漁業展示館、漁村文化公園、青少年休閒活動區等之規劃設計及期末簡報。

### 九、開發石壁高爾夫球場

在本縣經濟農場經管土地石壁籌設高爾夫球場，為貴會第十二屆第八次臨時會議決案，本府除已先行向國內蒐集有關球場籌設資料外，並初步選定草嶺段一一四號經濟農場直營造林地面積四六七公頃內擇定一〇〇公頃為球場預定地。

為瞭解在石壁開發高爾夫球場之可行性，泉裕曾於十月十二日實地踏勘，認為高爾夫球場之開發應以地質穩定性為優先考量目標，一方面請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派員實地勘鑑，一方面即蒐集籌設高爾夫球場相關資料；經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派員探勘結果認定地質適合開發。初步選定之高爾夫球場預定地為本縣經濟農場經管土地，本府已將石壁山坡地多目標利用開發計畫報奉省府核備，省府認為，該計畫尚屬可行，可依實際需要自行開發建設。

### 十、創設環保義工工作站

社會越進步，環保意識越提升，為追求合於縣民健康、安定、舒適之環境品質及維護本縣民眾生存及生活環境免於公害之侵襲，本府自本（八十一）年度起設置六個環保義工工作站，獲得省環保處肯定，認為有推廣之必要。

這項措施係屬創新作法，結合民間關懷環保之各界人士，集思廣益，將環保工作落實於日常生活，在籌設之初，省環保處補助本府三十二萬元辦理環保講習，並補助第二次召募義工經費十萬元。本縣環保義工工作站依二十鄉鎮市區域劃分為斗六區、斗南區、虎尾區、西螺區、北港區、台西區等六個工作站，其任務包括：

(一) 配合政府各項環保計畫、蒐集有關環保資料，繪製宣導標語、海報、製作傳單，將環保正確觀念意識推廣到各個角落。

(二) 對轄區內有關水、空氣、噪音等影響人民生活品質，危害人體健康之污染源，嚴格負起監督之責，遇有污染行為，即刻通報環保局予以取締。

(三) 配合政府推動轄區內一般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之計畫，監督轄區內廠商對事業廢棄物之妥善處理，以維護環境整潔。

### 十一、推動公共場所、道路、河川認養活動，創造美麗乾淨的雲林

為維護本縣美好乾淨的生活環境，本府訂定「雲林縣推動公共場所、道路、河川認養活動實施要點」，希望各機關、團體、學校、社團、個人，體認「環境保護，人人有責」的精神，有錢出錢、有力出力，踴躍認養。

到目前為止，本縣計推出第一批供認養地點六十五處，經認養者有十二處；此項公共場所、道路、河川認養工作為本縣環保局重點工作，除繼續推動外，並將追蹤考核執行績效。本府辦理本項認養工作已獲省府環保處讚同，並補助八萬元經費，以利工作推展。

### 十二、都市化農業之發展計畫

本縣為一典型的農業縣份，全縣耕地面積約八萬多公頃，在本縣離島式基礎工業區開發，台塑六輕及其下游相關產業紛紛設廠後，預估本縣尚可保有七萬公頃耕地面積。

因此，在發展工業之時，我們仍將致力於農業經營，使未來的雲林縣一方面為工業大縣，同時也是農業大縣。

不過農業經營在作法上是朝都市化農業經營型態去發展，以增進農民收益。

茲將都市化農業重點發展項目略誌於后：

- (一) 農業生產方面包括清潔蔬菜設施栽培，花卉盆栽，推廣藥用作物，發展青草茶健康飲料。
- (二) 畜牧產方面興建乳品加工廠，發展觀光牧場。
- (三) 漁業發展方面包括擴建箔仔寮漁港為一級港，發展海上遊樂，規劃養殖漁業區，輔導純海水養殖。
- (四) 環境綠美化方面包括新市鎮預留綠美化用地，各鄉鎮市樹種求多樣化。
- (五) 休閒農業方面除闢設教育農園外，將發展觀光農園。
- (六) 運銷與加工方面包括籌設大型農特產品展售中心，設置農產品直接供應中心，輔導馬鈴薯、落花生、米食加工。

## 參、其他重要縣政概況

縣政建設，經緯萬端，不勝枚舉，與凡對地方繁榮，民眾福祉切身相關者，泉裕無不全力以赴，茲再略述幾項重要縣政建設，就教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 一、民政建設

#### (一) 爭取上級補助，保存文化古蹟

本縣二級古蹟北港朝天宮經內政部核定列入「台閩地區古蹟修護第一期三年計畫」，經向內政部爭取補助三二〇萬元，省民政廳補助八〇萬元，作為修護規畫費用，款已撥付朝天宮，現正辦理規劃中。

(二) 辦理寺廟從事人員講習，藉以推動社會教育功能，本府首創辦理神職人員講習。

一貫道部份，於八月十一日在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舉行，計有一、三〇〇人參加；道教寺廟部份於八月廿九日在四湖參天宮舉行，參加講習人員有三六〇人；佛教寺廟部份於九月十日在斗六市引善寺舉行，計有二〇〇人參加。

### (三) 嘉獎寺廟興辦公益慈善事業暨推行文化建設

本縣七十九年度寺廟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金額計公益事業部份為一億八千零十萬六千一百九十三元，慈善部份為二千一百十六萬五千五百零三人，成果豐碩，經省府評定為全省第一名；本府並於六月十八日在斗六市南聖宮舉行表揚大會，頒獎表揚朝天宮等二十三座績優寺廟。

### (四) 加強辦理調解業務，疏解訟源

本縣各鄉鎮市夏季調解件數有五八八件，佔全年目標件數三十六%，調解成立者四四一件，成立比率高達七五%，超過省府規定目標數（百分之六十五），績效良好。

### (五) 繼續推行法律扶助業務

民眾法律扶助業務係採分區定期點服務方式進行，由義務法律顧問（律師）接受民眾聲請服務，解答法律疑難問題，自本年五月至九月共受理聲請一二二件，民眾對聲請案均能得到滿意答覆。

## 二、財政概況

### (一) 八十年度縣財政收支執行情形

本縣八十年度總預算歲入，歲出各為九、四〇五、五八〇、五〇〇元，為應上級補助及配合縣政建設實際需要，經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後，歲入、歲出各為一〇、一三二、三〇二、一〇〇元，經實際執行結果歲入決算數為八、七八九、一五九、五七七元（實收數八、二八六、八六〇、九八二元，保留數五〇二、二九八、五九五元），歲出決算數八、九七五、三五五、八五七元（實付數七、五七八、

五四二、一六〇元，保留數一、三九六、八一三、六九七元），收支相抵發生細數一八六、一九六、二八〇元，其細數之原因，係人事費細數補助未獲省府全額補助及省補助收入收支對列部份減少或註銷補助。

#### (二) 八十一年縣財政支執行情形

本縣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歲入歲出各為一〇、七七二、六〇〇、〇〇〇元，截至本(八十)年九月底止，歲入實收數一、五六二、八九五、七六〇，佔歲入總額一四%，歲出實付數二、〇二四、一六六、八一〇元，佔歲出總額一八·七九%。

由於各項經常款支付皆依照分配預算執行，惟部份歲入款未能如期實現，致庫款調度甚為困難，當於年度進行中，隨時注意收入情形，作適當之調整，以保持年度收支平衡。

### 三 水利、交通、國宅、觀光建設

#### (一) 興辦水利工程，改善排水設施

辦理完成豐田大排改善工程，改善排水路五七四公尺，加高排水路六七〇公尺；完成沿海地區箔子寮排水改善工程（改善長度六〇〇公尺）、溪尾排水改善工程（改善長度六七〇公尺），並積極進行蚶子寮大排護岸及過港排水工程之施工；完成平地偏遠地區華南、安南、松西、山內、倒孔山溪華興護岸等五件排水改善工程，全部改善長度三、〇〇〇公尺。

另外，本(八十一)年度辦理基層建設第二期中、小排水銜接工程正在測設中者計有板橋排水改善工程等三十七件，總長度達二六、〇三〇公尺。

#### (二) 建築工程及道路橋樑之整建

1. 西螺國中遷建第二次工程，經辦理三次招標均流標，現檢討變更設計。

2. 雲林國中遷校工程：二月九日發包，工程進度四〇%。

3. 植梧國中遷校第二期工程，工程進度七〇%。

4. 鎮東國小教室廁所新建工程：工程進度六〇%。

5. 麥寮國中新增修建工程，工程進度四〇%。

6. 二崙國小發展改建國民教育第二期第一、二年廁所校舍工程，工程進度五〇%。

7. 斗六火車站前人行地下道工程，工程費三五、〇〇〇、〇〇〇元（交通部中油專款補助三千萬元，本府八十年度預算配合五百萬元），於本（八十）年六月底完工。

8. 八十年度省交通處補助辦理基層建設工程六十三件，已完工六十二件。

9. 八十年度省住都局補助辦理基層建設工程十五件，已完工十二件，餘三件亦接進完工階段。

10. 辦理八十年度村里道路加速改善工程，工程進度八十五%。

#### (二) 興建國宅，改善居住環境

1. 辦理斗六市立德國宅社區新建工程，本年三月一日開工以來，工程進行順利，已完成結構體及隔間工程，粉刷工程積極進行中，進度超前。

2. 完成八十年度林內鄉九芎村、水林鄉牛挑灣、四湖鄉三條崙、崙背鄉豐榮村、大埤鄉怡然村等五處農漁村社區更新先期整合性規劃工作。

3. 爭取台糖公司讓售斗六市大潭段、虎尾鎮平和厝段、北港鎮北港段等三處國宅用地，北港段國宅用地於七月間完成過戶手續。

#### (四) 發展觀光遊憩事業，帶動地方繁榮

我國國民所得已超過六千美元，但是各項休閒活動設施不夠完備，無法適應民眾之需求。為順應世界潮流，泉裕提倡工作與休閒兼顧，將致力於發展觀光事業，現已委託中景景觀公司針對本縣觀光遊憩

系統作整體規劃，並規劃斗六市龍潭埤風景區細部計畫，這兩項規劃案可望於近期內提出規劃期中簡報。

中央列為加強開發的台十七線西部濱海公路遊憩系統，本縣有台西海園觀光區、三條崙濱海遊憩區、箔子寮濱海遊憩區等三個據點，此三據點工程已全部發包完成。

#### 四 加 強 文 教 建 設

##### (一) 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

本縣執行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第二期計畫第三年(八十年)中央補助項目經費四八一、〇八一、〇〇〇元，地方自辦項目省補助經費六九、五四六、〇〇〇元(含運動場四八、五六二、〇〇〇元，填土排水一八、二九五、〇〇〇元，課桌椅二、六八九、〇〇〇元)合計五五〇、六二七、〇〇〇元，辦理教室、圖書館、增修建衛生保健、填土排水、護坡及運動場等工程，目前工程執行進度約八〇%，預期可達成充實硬體設施，改善學校教育環境之計劃目標。

##### (二) 推展藝文活動，提升縣民生活品質

透過縣立文化中心於本期(本(80)年五月至十月)內舉辦之各類藝文活動計有：音樂欣賞十一場、戲劇三場、舞蹈七場、綜藝節目二場、大螢幕電影欣賞卅一場，總共五十四場，參加民眾約四萬三千餘人次，對縣民生活品質之提升頗有助益。

#### 五 農 林 漁 牧 業 輔 導 與 漁 港 改 善

##### (一) 執行農地利用綜合規劃實施計畫

為促進農地有效利用及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本(八十一)年度繼續在斗南、虎尾、西螺、土庫、林內、莿桐、

二崙、崙背、元長、口湖等十個鄉實施農地利用綜合規劃，主要辦理項目包括基本生產環境之改善（計畫改善農路五八、一六七平方公尺、護坡四、八七六平方公尺）及加強現代化農業生產設施。

#### (二) 漁港擴建及養殖區公共設施之整建

1. 辦理箔子寮漁港擴建工程，工程內容包括：興建碼頭改善（加高）八一一公尺，泊地浚渫六公頃，級配料定砂工程七·五公頃、興建南防波堤。
2. 辦理三條崙漁港擴建工程，延建北防波堤（兼碼頭）。
3. 辦理五條港碼頭延建工程，延建棧橋碼頭一〇〇公尺。
4. 為改善養殖生產環境，辦理完成口湖、四湖、台西、麥寮等四鄉養殖漁業區公共設施整建工程，計興建A-C道路三、九八〇公尺、碎石級配道路三三五公尺，駁崁三、〇五〇平方公尺。

#### (三) 辦理農漁畜產共同運銷，保障農漁民收益

1. 為防止中間商人之剝削，確保農民收益，本(八十)年上半年辦理蔬菜共同運銷計三九、二二九公噸，青果共同運銷計三、一四五公噸，花卉共同運銷計一一、七八八件。另輔導縣轄農民團體供應國軍副食品計供應蔬菜二、九五〇公噸，青果四、一〇五公噸。
2. 輔導雲林區漁會辦理水產品共同運銷四八〇公噸，及供應國軍副食計文蛤五十一噸。
3. 辦理毛豬共同運銷六七五、五四九頭。

#### (四) 治山防洪，興建產業道路

1. 辦理重劃區外農路改善工程計牛埠仔等十一件總工程費一六、五七二、〇〇〇元，改善農路路長九、〇九一公尺。
2. 辦理產業道路北勢坑（一）、青柑、西鎮、新庄—埠頭等四件興建及養護工程，總工程費一二、八一〇、〇〇〇元，改善路長八八四公尺。

3. 辦理天然災害修復工程計有楓樹湖橋上下游、武探坪、六斗坑(一)、棋南等廿二件，總工程費二〇、九七八、〇〇〇元。

## 六 加強辦理農、市地重劃、繁榮地方經濟

### (一) 繼辦農地重劃，造福農民

本縣本(八十一)年度核定辦理農地重劃區計有東勢鄉、台西鄉四美農地重劃區九二〇公頃、路利潭區三七五公頃、崙背農地重劃區三一七公頃、四湖(東)農地重劃區四二〇公頃合計一、〇三二公頃，超過全省辦理面積二分之一。

四區均分別完成規劃測設及圖根測量並於九月間分別成立協進會討論各該區農水路規劃，現正由規劃總隊辦理工程設計中，預定八十年十二月發包施工。

### (二) 辦理市地重劃，繁榮地方

本縣本(八十一)年度核定辦理四湖鄉、口湖鄉之箔子寮漁港特定區市地重劃，面積四六・〇一七三公頃，崙背市地重劃區面積三・〇四四二公頃，現正向省建設基金及省屬行庫申辦貸款，並委由規劃總隊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中。

箔子寮區縣有地一〇・九八三八公頃，崙背區縣有地一・五二六三公頃，市地重劃開發後，對地方發展及縣庫收入助益頗大。

## 七 推展社會福利，增進縣民福祉

(一) 為使民眾過著安和樂利生活，持續辦好各項社會福利工作，如：

(二) 兒童福利部份

爭取內政部獎助，於莿桐、褒忠、麥寮、虎尾、西螺等五鄉鎮興設示範性托兒所，內政部獎助金額計二億三千零七十七萬元。

另外，並爭取內政部獎助興設「雲林縣兒童福利中心」，於八十一、八十二年度獎助土木工程，裝潢隔間及空調設備經費九千萬元。

#### (二) 老人福利部份

1. 辦理老人健康檢查，受檢老人達一、五五七人，檢查費及醫療費計三、四三九、七三八元。
2. 為充實老人福利機構私立同仁仁愛之家、福安醫院醫療復健器材，經申請內政部補助一、九〇〇、〇〇〇元，以購置運動及復健醫療器材。
3. 組設長青志願服務隊，提供社會服務，並協助管理各鄉鎮市老人活動中心計成立土庫、林內、二崙、斗六、斗南、四湖、元長、大埤、麥寮、莿桐等十隊。

#### (三) 殘障福利部份

爭取內政部獎助三四、六八五、〇〇〇元，籌建本縣殘障福利服務中心，此外並與公私立殘障教養機構訂定合約，收容教養殘障者二十五人，另輔導雲林縣私立信義育幼院成立智能不足者日間托育中心，收容智障兒童十三人。

#### (四) 勞工福利部份

辦理勞工建購住宅貸款，本縣八十年獲省核配二三〇戶，每戶可貸金額一二〇萬元，合計二七六、〇〇〇、〇〇〇元，有助於解決本縣勞工居住問題。

本縣致力發展工商業，勢必增加大量的勞動人口，為激發勞工工作潛能，調劑其身心，本府正積極勘選地點籌建勞工休閒育樂中心。

### 八、衛生保健與公害防治

## (一) 擴大辦理群體醫療執業中心

本縣為配合設置醫療網已先後開辦四湖、崙背、二崙、大埤、林內、台西、元長、口湖、古坑、東勢、麥寮、水林、土庫、莿桐、褒忠、西螺等十六鄉鎮衛生所附設群體醫療執業中心，平均每月門診人數以水林鄉二六四人次最多，麥寮鄉二二二人次次之，莿桐鄉平均每月八五人次最少。

## (二) 加強食品衛生管理，確保縣民飲食衛生

自本(八十)年五月至九月止共出勤七十一，稽查輔導廠商七四六家次，通知限期改善四七家次，現場簡易檢查六九〇件次，通知限期改善四〇件次，正式抽驗五六一件次，通知限期改善四十三件次，移他縣市處理二九件次。

## (三) 管制事業廢水，杜絕污染源

工廠及事業廢水共列管工廠一四三家、醫院(一〇〇床以上)四家，自本年五月至九月止，經稽查不合法告發件數有七十九件，共罰新台幣五、二三二、〇〇〇元；另縣轄列管養豬場計四四八場，其間稽查一八二場次，告發八十五件，共罰新台幣五、二九二、〇〇〇元。

## (四) 取締與管制空氣污染

配合行政院環保署執行「飛鷹計畫」及「重點列管工廠聯合稽查」共三次，稽查廿一廠次，告發七廠；同時針對服務業固定污染源煙囪排放管道，進行檢測，計檢測廿二支，有五支不合格。

另辦理汽車排放黑煙取締檢查一、六一一件，結果不合格告發者有一八八件。

## (五) 噪音取締與監測

受理民眾陳情取締噪音案件計廿一件，告發三件；另為監測噪音，加強噪音管制分別在斗南鎮大東里中興路二七〇號、虎尾鎮明正路十一號、虎尾鎮新興路一五九號、設置噪音監測站。

(一) 加強檢肅竊盜。

鑑於竊盜犯罪仍然相當猖獗，民眾受害極廣，同時也對治安構成隱憂，因此縣警局乃策訂「全面檢肅竊盜細部執行計畫」。動員全體員警積極執行，並透過傳播媒體，籲請全體民眾全力配合，預期一年內可獲致相當成效。

自本年五月至九月止，轄內發生竊盜安件四七七件，破獲二七八件。

(二) 健全警勤區，落實警察勤務

對於列冊輔導之流氓、慣竊、煙民、假釋人等有治安顧慮人口，除予以建檔管理外，並加強查訪，藉助電腦資訊連繫通報，全面掌握其動態，對防範及偵破刑案等頗有助益。另對於轄區環境較為複雜，勤區警員個人力量不足以整頓者，由分局每半年檢討，提報為問題警勤區。其間提報問題警勤區二十九個，調整不適任勤區員警十五人。

(三) 加強查緝走私偷渡

近年來走私、偷渡相當猖獗，尤其是農產品走私，嚴重影響農民權益；外籍或大陸偷渡客更嚴重影響治安。因此，縣警察局乃要求各漁港駐在所務必做到「船船檢查，人人必檢」之要求，並對於有偷渡、走私嫌疑之船舶，漁民加強注意。自本(八十)年五月至十月十五日止計查獲偷渡客廿一人，均由雲林警備分區移送靖廬處理。

(四) 整理交通秩序

交通秩序之良窳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而破壞交通秩序最嚴重者為砂石車超載超速，及無照汽車任意行駛公路，自本年五月至十月十五日計取締超載超速砂石車四、六六九件，噴上「農用」字樣之無照汽車五六三件，執行成效良好。

## 十、行政革新

(一)擴大辦理為民服務工作，落實以民為本的施政原則  
為擴大與民眾溝通管道，自本(八十)年五月至十月辦理每週三定期會見民眾，計會見民眾一一八件，  
均依權責交有關單位處理並由計畫室追蹤列管，另受理人民陳情案件計五、七五八件。

(二)推展行政管理電腦化，提高行政效率

積極推展縣政電腦化，全面促進本府行政現代化，提高管理作業層次，以辦公室自動化帶動行政革新，  
加強便民服務；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 1.已完成「縣政資訊整體規劃報告書」及「行政電腦化作業計劃書」之修訂，其中整體規劃部份由於  
省府尚未完成架構修訂及需結合行政院辦公室自動化方案執行，俟核頒後再做調整。「行政電腦化  
作業計畫書」已呈報省府，預定於八十二年度可編列預算執行。
- 2.爭取經濟部補助五〇〇萬元辦理「工商電腦化管理系統」已於五月廿九日完成標購，並於九月中旬  
完成系統建置，目前正積極實施資料建檔與系統測試，預定於十一月份內可完成。

## 十一辦理「雲林縣綜合發展計畫」

本縣綜合發展計畫之規劃，將以綜合性前瞻性的眼光，並針對本縣的特殊性來釐訂，是本縣未來整體發展之藍圖。

台灣省政府住都局受本府之委託辦理本縣綜合發展之規劃工作，已於本(八十)年九月十九日與協助規劃  
單位國立成功大學簽訂「雲林縣綜合發展計畫委託協助規劃合約書」，規劃期間自本(八十)年八月一日  
至八十二年六月卅日止。

本府為期有效推動本縣綜合發展計畫之規劃工作，並成立「雲林縣綜合發展計畫推展委員會」，同時於  
八十年十月廿二日召開第一次委員會議，這項事關本縣未來整體發展之規畫工作，目前正積極逐步展開。

## 肆、結語

縣政建設之目標，在於落實地方建設，提高縣民生活品質，促進經濟繁榮，安定社會秩序，為民眾謀取最大之福祉。

今後，泉裕自當一本初衷，審視國家整體利益及發展，針對本縣發展需要，策定因地制宜之措施，來推動縣政；同時泉裕也願遵循貴會張議長、陳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之督導與指教，以更積極的態度、誠懇踏實的作法，在全體縣民群策群力的配合下，為雲林縣政奉獻心力，使雲林的未來能夠更美好。

最後 敬祝

大會圓滿順利成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一九二

# 雲林縣第十二屆縣長廖泉裕行事曆

(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廿日起  
民國八十年十二月廿日止)

日期	星期	時 間	重 要 事 項 摘 要	備 註
79 12 21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八十年度調解行政檢討會。 於家畜疾病防治所會議室參加雲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討論有關安非他命問題。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參加八十年度民意調查工作座談會。	
	下午九時	下午六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八十年度人口政策暨新家庭計劃說明會。	
上午十時			前往斗南順安宮明德大樓，參加斗南鎮舉辦之國軍助割軍民聯歡晚會。	
下午一時卅分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八十年度本縣農漁牧產銷會議。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會議室主持草嶺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規劃協調會。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集合齊赴省訓團參加省代表大會	

79 12 27	星期四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斗六鎮西國小參加由縣議會張議長主持之本縣各界慶祝行憲四十三週年紀念會。
79 12 26	星期三	上午九時	於縣長室與中區郵局人員洽談有關斗南石龜郵局用地事宜。
79 12 25	星期二	上午九時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列席本縣總工會及所屬會員工會擴大會報。
79 12 24	星期一	下午二時卅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擴編斗六工業區工業用地地價補償評議會。
79 12 23	星期日	上午八時	於省訓團參加省代表大會。
		下午三時	前往警察局大禮堂主持十二月份道安會報。

80 1 3	80 1 1	79 12 31	79 12 30	79 12 29	79 12 28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三時
星期四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卅分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前往虎尾空軍指揮部參加該部八十年度春節聯誼餐會。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的三光企業財團翁董事長。	前往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主持慶祝建國八十年元旦大會。	前往虎尾鎮老人活動中心，列席本縣象棋協會所舉辦之第一屆虎尾杯象棋個人錦標賽。	前往斗六憶文餐廳列席中國詩經研究會雲林分會召開之七十九年度最後一次理監事聯席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都市計劃委員會。	前往教育部洽公。 前往農委會洽公。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台灣省第二屆國小運動會籌備會。 於家畜疾病防治所會議室主持十二月份治安會報。

80 1 8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二時	80 1 7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80 1 6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80 1 5	星期六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六時卅分	80 1 4	星期五	上午八時五十分
														前往斗六火車站歡送雲林縣八十年度第三梯次大專學生入營集訓。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省公路局局長。  
前往嘉義皇家大飯店應邱資政創煥邀請晚宴。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福懋公司謝總經理。  
於縣長室與有關人員商討周政良先生治喪委員會事宜。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親職教育座談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行政院研考會等單位蒞縣考核為民服務績效簡報。

前往縣警局大禮堂主持本縣八十年「一一九」擴大防火宣導工作協調會。

於縣長室主持斗六國中遷建案協調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都市計劃委員會。

				星期三
80 1 13	80 1 11	80 1 10		
星期日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八時 中午十二時 晚六時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 下午十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 下午四時十五分	上午八時 上午八時五十分 上午十一時
前往二崙國中列席該校創校二十三週年校慶。 陪同省府農林廳長赴林內鄉農會等地視察本縣農業。 前往雲林地方法院大禮堂參加為慶祝第四十六屆司法節 並端正禮俗所舉辦之集團公證結婚。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於縣府簡報室聽取日本行前說明會。	前往台北台塑大樓拜訪台塑公司司王永在總經理。 前往台北市襄陽路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拜訪簡又新署長。 前往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大禮堂參加第四十六屆司法節慶祝大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全縣民政幹部座談會。	前往台糖公司虎尾糖廠第一招待所陪同經濟部蕭萬長部長等長官前往視察本縣離島式基礎工業區。 前往草嶺新明修飯店宴請政務委員黃昆輝。 前往斗六桃太郎日本料理店參加雲林縣啓智協會關懷智障愛心聯誼會餐。		

80 1 17	星期四	80 1 16	星期三	80 1 15	星期二	80 1 14	星期一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	下午四時	前往南區職訓中心參加本縣加強國中學生技藝教育暨試辦證照制度職訓班開訓典禮。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本縣各界童軍反煙毒暨防制活動大會。	於府簡報室主持研商國家清潔週大地清淨活動計劃。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於縣長室會見本縣水稻育苗中心新當選之會長及理、監事等人。	前往林內九芎國小列席該國小承辦台灣省八十年度社區媽媽教室活動觀摩會。	前往台中市文英館接受省府連主席頒發本縣榮獲七十九年度社區建設績優獎牌。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商國家清潔週大地清淨活動計劃。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本縣各界童軍反煙毒暨防制活動大會。	於府簡報室主持研商國家清潔週大地清淨活動計劃。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一時卅分	前往省府農林廳第一會議室參加研討「台灣省政府農林廳水土保持試驗所規劃」草案有關事宜。	前往省府農林廳第一會議室參加研討「台灣省政府農林廳水土保持試驗所規劃」草案有關事宜。	前往省府農林廳第一會議室參加研討「台灣省政府農林廳水土保持試驗所規劃」草案有關事宜。	前往省府農林廳第一會議室參加研討「台灣省政府農林廳水土保持試驗所規劃」草案有關事宜。	前往省府農林廳第一會議室參加研討「台灣省政府農林廳水土保持試驗所規劃」草案有關事宜。	前往省府農林廳第一會議室參加研討「台灣省政府農林廳水土保持試驗所規劃」草案有關事宜。

80 1 20	80 1 19	80 1 18	星期五	上午九時
星期日	星期六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	上午八時卅分	晚六時	
下午七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九時		前往斗六市中正路參加生命線理、監事會。
前往虎尾鎮公所中山堂參加虎尾今日幼稚園音樂發表會	前往嘉義民族鄉北斗村參加本府水利課陸永茂之喪告別式。	上午十時	前往斗六市中正路參加生命線授證與迎新會典禮。	前往縣長室會見來訪之日本真岡市教育振興會會長及次長等十餘人。
前往縣農會廣場，為假日花市開幕剪彩。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縣議會張議長與虎尾立仁國小校長。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主持本縣家庭教育相關機構業務發展座談會。	前往縣長室接受復興廣播電台李小姐訪談有關新年度新計劃、建設與工程等施政。
	前往嘉義民族鄉北斗村參加本府水利課陸永茂之喪告別式。			於縣長室接受復興廣播電台李小姐訪談有關新年度新計劃、建設與工程等施政。

			80 1 23	80 1 22	80 1 21
		星期二		星期二	星期一
			上午八時四十分	下午二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斗南順安宮主持本縣七十九年度推行守望相助工作示範觀摩暨業務座談會。
					於縣長室與洪森陵議員等人員商討屠宰使用費退還事宜。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行政院林副主計長等人蒞縣訪視農業普查簡報。
					於縣長室聽取學生校外會陶督導工作會報。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七九年基層特考公開分發作業。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
					前往省府人事處洽公。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開發科技工業區斗六新工業區與台糖公司協調會。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滯留大陸四十五年本縣籍前國軍江水火先生。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縣議會議長張榮味與啓智協會理監事。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解決民眾困難。
					前往斗六「園」日本料理店與縣商會張總幹事會餐。

80 1 25	星期五	下午三時 下午五時卅分
	星期四	晚六時廿分
	上午九時	上下午十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	下午三時 晚六時卅分
	晚七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前往麥忠馬鳴山鎮安宮列席該鄉村里幹事講習會。 於縣府簡報室聽取承包規劃「本縣濱海地區海岸垃圾壓	前往台中市立文化中心中山廳參加慶祝建國八十年台灣區第三屆勞工「金輪獎」才藝競賽頒獎典禮。	前往草嶺新明修飯店列席全省教育局長地方教育行政實務座談會。 前往一品園渡假別莊，列席本縣體育會足球委員會新舊任主委交接典禮。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由省府陳委員率考核小組蒞縣考核「本縣為民服務工作」年終考核簡報。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圓桌會議室主持籌設「台灣寺廟藝術館」第一期開館硬體設計圖樣說明會。 前往北港鎮老人活動中心參加團管區後幹班二三期會員大會。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參加第十七屆委員會議。 前往斗六榮民之家參加本縣婦女團體八十年春節勞軍會餐。

縮填海計畫」之可行性分析簡報。

前往虎尾安溪里活動中心參加該里長壽俱樂部慶生會。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元月份員工動員月會。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五時卅分

前往斗南鎮南台圓環邊，列席一一九擴大防火宣傳暨斗  
南消防之夜聯歡晚會。

勞軍活動會餐。

前往虎尾空軍警衛指揮部參加本縣婦女團體八十年春節  
勞軍活動會餐。

前往台北赴經濟部蕭部長之約見。

前往彰化縣芳苑鄉祭拜執政黨雲林縣黨部主任委員薛正  
直之父喪。

前往古坑東和村參加縣府人二室同仁劉建成婚禮。

前往私立正心中學列席中區寒假學生訓練營工作研討會

前往縣警局主持春安工作協調會。

前往縣警局大禮堂主持元月份道安會報。

前往斗六市萬客樓餐廳宴請本縣警察局蔣局長延遠榮調

台北市警察局督察長。

星期一

星期六

星期六

80  
1  
28

80  
1  
26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六時

下午十二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

晚八時

。 上午九時

			星期二
80 1 31	80 1 30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五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省議員洪性榮。	前往古坑劍湖山世界國際聯誼中心，列席本縣各鄉鎮市長聯誼會。	前往斗六市溪州國小主持七十九學年度午餐計畫學校工作檢討會暨七十八學年度辦理午餐績優學校頒獎表揚典禮。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都市計畫內公共設施保留地古坑、二崙國中、平和、崙背國小、北港體育場用地地上物查估及先期作業協調會。
陪同省旅遊局許局長與省議員蘇文雄分赴台西海園及劍湖山世界視察。	前往崙背鄉老人會館，列席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主席、副主席、秘書聯誼會。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解決民眾困難。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救國團總團部鄭副主任。
與生活品味」。	於縣長室會見政務委員吳伯雄，歡迎吳政務委員應邀於晚七時假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作專題演講「談行政品質		

80  
2  
1

星期五

上午九時

前往北港北辰國小活動中心，參加台灣省中等學校師生排球賽開幕典禮。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臨時會，議程為審查本縣八十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擴編斗六工業區工業用地地價補償評議會議。

前往北港青松餐廳設宴歡迎全省中等學校師生排球隊蒞臨北港參加比賽。

8.  
2  
2

星期六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下午六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廿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

上午九時  
下午四時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主持古物研習班始業式。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證嚴法師。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臨時會，議程為審查本縣八十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前往警察局主持新、舊任局長交接典禮。（新任局長萬善培、舊任局長蔣延遠）。

前往南背豐原國小參加該鄉鄉長林明和令郎婚禮。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圓桌會議室，列席紅十字雲林縣支會志願服務工作隊會員大會。

前往虎尾滿香樓餐廳，列席本縣體育會第二屆柔道委員會

## 會成立大會。

80  
2  
4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廿分80  
2  
5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下午四時80  
2  
6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中午十二時

前往本縣肉品市場主持現代化牛隻電宰場破土典禮。  
 前往斗南順安宮民德大樓禮堂，參加台灣省八十年度民間表演藝術營始業式。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臨時會，議程為審查本縣八十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前往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動員協調會八十年度第二次會議。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臨時會，議程為審查本縣八十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前往台北市南港重陽路中國電視公司第六攝影棚，參加由二十一世紀基金會董事長高育仁先生主持的公視節目，談有關離島重工業開發的問題。參加人員尚有工業局楊局長。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臨時會，議程為審查本縣八十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前往林內烏塗村恭賀鄭龍雄先生榮獲十大傑出專業農民。

80 2 10	星期日	80 2 9	星期六	80 2 8	星期五	80 2 7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卅分 晚六時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八時	午	前往台西嵩豐進安府參加劉議員淑卿新居落成喜宴。
前往斗六火車站前廣場為慶祝建國八十年舉辦春聯展示贈送活動（低收入戶及熱心人士）剪彩。	前往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主持本縣七十九學年度「縣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討本縣地區農業發展規劃報告。	前往縣府大禮堂會見反對設立斗六工業區陳情民眾代表。	前往斗南順安宮參加台灣省八十年度民間表演藝術「舞獅」研習營始業式。	前往雲林團管區列席該團管區召開之輔導中心主任及秘書會報餐敘。	率同有關人員分赴全縣各鄉鎮市慰問清潔隊員。	前往斗南東豪餐廳與青商會、獅子會、扶輪社會長等共商協辦台灣省第二屆國小運動會事宜。	前往斗南東豪餐廳與青商會、獅子會、扶輪社會長等共商協辦台灣省第二屆國小運動會事宜。
前往斗六火車站前廣場為慶祝建國八十年舉辦春聯展示贈送活動（低收入戶及熱心人士）剪彩。	前往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主持本縣七十九學年度「縣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討本縣地區農業發展規劃報告。	前往縣府大禮堂會見反對設立斗六工業區陳情民眾代表。	前往斗南順安宮參加台灣省八十年度民間表演藝術「舞獅」研習營始業式。	前往雲林團管區列席該團管區召開之輔導中心主任及秘書會報餐敘。	率同有關人員分赴全縣各鄉鎮市慰問清潔隊員。	前往台西嵩豐進安府參加劉議員淑卿新居落成喜宴。	前往台西嵩豐進安府參加劉議員淑卿新居落成喜宴。

80 2 13	星期三	上午八時廿分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80 2 12	星期二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三時	80 2 11	星期一	上午七時	中午十二時
								<p>前往褒忠北安宮主持該宮「西嶽元帥」殿廟興建破土典禮。</p> <p>前往西螺九隆里恭賀廖照鎗先生當選十大傑出農民。</p> <p>長杯」太極拳、拳架、推手、器械錦標賽開幕典禮。</p>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台中師管區新任湯少將。

前往斗六市成功路參加曾永裕縣議員新居落成喜宴。

前往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列席八十年度春節軍民、國軍眷村自強聯誼會。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參加春節聯誼餐會。

於經濟農場會議室主持水土保持試驗所籌備會議。

率同有關人員前往斗六地區慰問減刑出獄人員，鼓勵自新向上。

率同有關人員代表省府主席前往本縣籍前國軍沈太郎先生宅致贈慰問金七萬元。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80 2 20	星期三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虎尾高中金英館參加省立虎中、虎女校友會舉行之春節聯誼會。
80 2 19	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	前往私立正心中學大禮堂為該校寒假學生訓練營開幕式致詞。
80 2 18	星期一	上午九時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主持本縣各界慶祝建國八十年新春聯誼酒會。
80 2 17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半分	前往西螺鎮雷斯耐網球場，列席八十年台灣省西螺大橋盃第卅五屆軟式網球錦標賽。
80 2 15	星期五	上午十時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解決民眾困難。 前往土庫溪邊里溪埔寮，參加由省地政處主辦之該里溪埔寮活動中心破土典禮。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星期六	上午九時	上午十一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	下午十時至十一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爭取國立護專設校雲林執行專案小組第一次工作會報。
下午六時	下午六時	下午二時卅分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雲林青商會六個分會會長及會友。
晚十時	國小運動會有關事宜。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參加第十七屆委員會議。	前往私立正心中學大禮堂為該校寒假學生訓練營作專題演講—民主政治之發展。
勤人員。	於本縣家畜疾病防治所二樓會議室主持本府資訊發展推動小組第一次會議。	於縣府教育局特教中心主持研商本縣承辦八十年台灣省國小運動會有關事宜。	於本縣家畜疾病防治所會議室主持畜牧（養豬）場設置污水處理設備解決畜牧廢水取得水電協調會。
前往東勢鄉公所三樓列席該鄉歷屆鄉民代表聯誼會。	前往彰化縣立體育館參加慶祝建國八十年暨觀光節舉辦	前往虎尾公安局里列席虎尾鎮里長聯誼會。	率同有關人員分赴各鄉鎮市慰問八十年春安工作服（協
台灣省第三屆中華民藝華會開幕典禮。			

80 2 28	80 2 27	80 2 26	80 2 25	80 2 24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晚七時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主持八十年度特優村里長、績優村里幹事表揚大會。	於本縣家畜防治所會議室主持「砂石車載運砂石衍生之各項問題」協調會。	前往台中市立文化中心中山堂參加慶祝建國八十年和諧勞資關係勞工之夜春節聯歡晚會。	前往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列席縣議會舉辦之歷屆議員聯誼會。	率同有關人員與慈濟功德會拜訪證嚴上人。
前往經濟部第一會議室，參加省府秘書處與經濟部第十次聯席會議。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二月份治安會報。	前往縣警察局禮堂主持二月份道安會報。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二月份治安會報。	率同有關人員前往花蓮訪問慈濟功德會，爭取來縣設置慈濟醫院。

80  
3  
3  
1

星期五

晚六時

下午二時十五分

下午四時

率同有關單位代表赴麥寮海防營慰勞駐軍。  
前往西螺廣福宮參加由蔣緯國秘書長所主持之啓匾典禮

。

赴台北前往經濟部工業局洽公。

80  
3  
2

星期六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於縣長室會見縣議員林振財與草嶺地區之民眾。  
前往四湖鄉老人活動中心列席為慶祝建國八十年度舉行  
之春節全縣鄉鎮市老人會活動。

上午十一時

於縣政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八十年度研商預定新設衛生室  
事宜。

晚七時

前往台中省立體育場參加台中市舉辦之慶祝建國八十年  
觀光節蜂炮之夜。

80  
3  
3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救國團雲林團委會禮堂主持雲林縣生命線協會第六  
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上午十時

前往水林蕃薯村主持長壽俱樂部成立典禮。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縣議會列席第十二屆第五次臨時會。

80  
3  
5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卅分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蘇祺福工程師，聽取簡報台西海園環境保護工程之構想。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省水利局第四工程處處長。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慶祝第四十八屆兵役節大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議會第十二屆第五次臨時會，聯席審

查八十年度追加減預算案。

前往斗南田徑場主持八十年度全縣幼童軍大會。

於縣長室會見本縣新到任之警察局長萬善培。

前往斗六市北平路為西藥公會大樓落成典禮剪彩。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聯席審查八十年度追加減預算案。

審查八十年度追加減預算案二、三讀會。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雲林團管區司令及處長等人士。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五次臨時會聯席會議，

審查八十年度追加減預算案二、三讀會。

前往水林牛挑灣碧清宮參加該宮上樑典禮。

前往省政資料館參加由省主席主持之八十年度縣市業務

座談會。

→

下午六時  
上午五時卅分  
上午七時四十分

星期五

80  
3  
7

星期三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星期四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80  
3  
8

星期一

上午九時五十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80 3 11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五次臨時會聯席審查： 1. 審議追加減預算案。 2. 警政報告及檢討。 3. 各審查會審查一般議案經過報告。 4. 討論上次大會未決議案。 5. 討論一般議案。
80 3 10	星期日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三時卅分	前往林口國立體育學院體育館參加中國童軍創始八十週年慶祝會。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廿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斗六市體育場主持慶祝八十年五一勞動節勞工運動大會開幕典禮。 前往嘉義市博愛國小大禮堂列席嘉義市雲林同鄉會召開第二屆第四次會員大會。		
前往家畜疾病防治所二樓會議室為本縣79年台灣省公務人員基層特考錄取人員講習作精神講話。 於縣府四樓大型會議室主持本縣八十年度第二次農地重劃委員會議。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逢甲大學高孟定教授。 前往斗南國中輔導中心參加省縣國教輔導團團員座談會			

			80 3 13	80 3 12
		星期二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五時卅分
	下午三時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 國父逝世65週年暨八十年植樹節紀念大會。	前往縣府大禮堂主持三月份本府員工動員月會。
	上午八時卅分		前往新竹縣政府參加並接受79年度全省造林暨分區造林評定本縣為特優之頒獎典禮。	前往斗南東豪餐廳宴請省教育廳陳倬民廳長，商討有關教育問題。
	上午九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八十四次會議。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三月份本府員工動員月會。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斗南感化堂（孔子廟）主持全縣中小學聯合運動會點燃聖火典禮。	前往斗南田徑場主持全縣中小學聯合運動會開幕典禮。
	上午十時卅分		前往縣農會與該會理事長、總幹事等人員研商由縣農會及各鄉鎮市農會合作開發經營石壁森林遊樂區有關事宜。	前往縣農會與該會理事長、總幹事等人員研商由縣農會及各鄉鎮市農會合作開發經營石壁森林遊樂區有關事宜。
	下午三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80 3 16	星期六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80 3 15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下午五時	80 3 14	星期四
前往雲林地檢署會議室列席八十年度觀護人訓練研討會	於縣長室聽取本縣學生校外會陶督導之工作會報。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六次臨時會議。	前往北港鎮憶文餐廳列席本縣金聲順古樂協會成立暨第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於縣府簡報室接受建築師雜誌社專題訪問「促進雲林工業化及城鄉建設」等之施政計畫。	前往雲林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六次臨時會：	1.審議80—82年度本縣箔子寮、崙背市地重劃特別預算案（一讀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商「科技工業區」、「斗六第二工業區」、「國立護專設校」等用地協調會議。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縣議會列席議會第十二屆第六次臨時會。

1. 聯席審查本縣80—82年度本縣箔子寮及崙背市地重劃特別預算案。

2. 聯席審議79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審核報告案。

80  
3  
17

星期日

上午九時

80  
3  
18

星期一

上午九時

80  
3  
19

星期二

上午八時五十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前往斗南國中正堂列席由勞委會委託主辦之慶祝建國80年勞工民俗文化休閒系列活動勞工盃書法比賽。  
前往雲林國中二樓會議室主持雲林、斗南、臺中等國中校長交接典禮。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六次臨時會，聯席審查79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審核報告案。

前往斗六市鎮西里明德路主持雲林國中遷建新校舍工程破土典禮。

於縣長室為縣政府與復興電台西螺台聯合舉辦之交通安全、維護治安、美化環境及第二屆金帶獎巡迴展有獎徵答等主題所製作之廣播錄音。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六次臨時會：聯席審議

79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審核報告案。

二一六

80  
3  
20

星期三

上午九時

-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六次臨時會第二會議：  
1. 審議 80—82 年度本縣箔子寮、嵙背市地重劃特別預算  
案。  
2. 各審查會審查一般議案經過報告。  
3. 審議一般議案。

4. 臨時動議。  
5. 閉會。

80  
3  
21

星期四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五十分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三時

前往元長和平國小主持該校新建教室大樓落成典禮暨創校 30 週年運動會。

前往古坑鄉公所三樓禮堂主持全縣新進村里幹事（一〇三人）座談會並作精神講話。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省旅遊局局長。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政風督導小組會議。

率同縣府有關主管陪同教育部林司長勘察護專用地。  
前往省政資料館會議室參加本省執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

保留地取得方案第十次工作會報。

				80 3 22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日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三時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一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於縣府大門口主持四健會環島接力交接會旗。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臺南縣官田鄉南區職訓中心參加由省勞工處南區職訓中心所試辦之國中應屆畢業生技術訓練座談會。	
		下午三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商「81年度稻米生產及稻田轉作細部實施計畫」有關事宜。	
			前往縣警局主持三月份道安會報。	
			於縣府財政局局長室主持八十一年度概算會議，聽取財政局長簡報預算編列情形。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會議室主持文化基金會第二屆第一次董事會議。

80 3 29	星期五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本縣公教退休人員八十年 新春聯歡會。
80 3 28	星期四	上午九時	前往古坑草嶺山莊列席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業務檢討 會暨第十四屆第二次正副主席、秘書聯誼會。
80 3 27	星期三	上午九時卅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治安會報。
		下午三時	前往麥寮鄉公所列席本縣鄉鎮市長聯誼座談會。
		下午十時	前往斗六火車站為雲林縣生命線協會松柏嶺健行活動之 參加人員精神勉勵。
		上午九時	前往斗六湖山岩本縣忠烈祠主持青年節春祭國殤祭典。 暨慶祝青年節大會。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斗六市善修宮主持全縣成年禮示範觀摩典禮。
		上午十時卅分	

星期六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斗南田徑場列席中華民國第三屆會長杯十字弓錦標賽暨第五屆世界杯選拔賽開幕典禮。
星期日	上午八時	前往莿桐國小列席由莿桐青商會為慶祝婦幼節暨該會成立四週年舉辦親子趣味競賽及親子烤肉活動。
星期一	上午八時廿分	前往雲林國中視察八十年度自學進修中、小學畢業程度學歷鑑定考試情形。
星期二	上午九時	前往口湖鄉老人會活動中心列席該鄉老人會召開之第三屆第四次定期會員大會暨選舉第四屆理、監事會。
	上午十時	前往縣立體育館主持本縣環境保護局成立典禮。
	下午二時卅分	率同縣府有關單位人員前往斗南勘查教育農園用地斗南國小輔建用地。
	下午六時	前往斗南西岐里祭拜斗六國中校長劉武雄先慈之喪。
	上午九時	前往台西媽祖廟廣場列席本縣離島工業區沿海地區後擾會服務處成立茶會。
	下午六時卅分	前往台中市進化路應第五作戰區司令陸軍中將之邀，參加中部地區首長聯誼會。

80 4 7	80 4 6	80 4 5	80 4 4	80 4 3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八時 中午十二時 下午六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四十分	上午九時五十分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前往崙背南陽村參加祭拜縣議員林文鴻之兒喪告別式。 前往四湖保長村參加縣議員吳博忠之子于歸喜宴。 前往西螺列席本縣婦女會理、監事會議。	前往台西五港村為林帆先生母喪點主。	前往斗六湖山岩忠烈祠主持雲林縣各界遙祭黃陵春祭祭典。 前往二崙湳仔示範公墓為該處示範公墓之啓用典禮剪彩。 前往台西姚家宗祠為該宗祠祖德堂花園之落成啓用典禮致贈匾額。	前往臺中市立文化中心文英館參加台灣省教師美術學會召開之第一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兒童慶祝大會。	前往執政黨中央委員列席中常會第十二屆第一三一次會議，報告縣政施政計畫，爭求上級政府協助。

80 4 11	星期四	上午九時半分	前往西螺鎮衛生所主持該鎮群體醫療中心開幕典禮。
80 4 10	星期三	上午九時	前往虎尾公安局里龍善寺大雄寶殿參加本縣佛教會寺廟團體聯合慶祝釋迦牟尼佛二、五三五週年佛誕節。
80 4 9	星期二	上午九時	前往公誠國小旁西藥商業同業公會主持當前勞動法規修正重點與輔導成立勞資爭議中介團體綜合說明會。
80 4 8	星期一	上午九時半分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慈幼週表揚大會，並與本縣婦聯會主任委員許恆慈共同點燃幼苗之光。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解決民眾困難問題。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研商交通安全邀請民間團體參與活動計畫事宜。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前往斗六家商對面6加7餐廳宴請地方首長，商談有關縣政建設事宜。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台灣省加強推動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方案督導計畫會報。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劉奇訓縣議員。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四湖鄉農會吳再興理事長。

80 4 18	星期四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農地重劃區內農路之整修及改善工程執行單位協調會。
80 4 17	星期三	上午八時卅分	前往莿桐國小學生活動中心列席該校創校七〇週年校慶遊藝會。
80 4 14	星期日	上午十時卅分	前往彰化縣政府禮堂參加80年台灣省中部五縣市孝行模範表揚大會。
80 4 13	星期六	上午八時廿分	前往斗南交流道旁台灣公論報廣場祭拜侯惠仙婆婆之喪。
80 4 12	星期五	下午二時卅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商斗六擴大工業區用地取得事宜。
		下午三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商斗六擴大工業區用地取得事宜。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前往省立西螺農工參加該校創立五十二週年校慶。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解決民眾困難問題。
下午三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上午九時			於縣府簡報室接受中廣嘉義台錄音製播本縣辦理「吾愛

80  
4  
19

星期五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

吾鄉環保座談會」後之執行環保工作計畫。

前往北港老人活動中心主持由內政部獎助本縣80年度志願服務人員職前、在職講習暨表揚績優人員工作研討會。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本縣寺廟神職工作人員講習會諮詢會議。

前往虎尾家扶中心接見韓國兒童福利基金會由十位主管組成之訪問團，簡介扶幼委員會之組織概況。

前往土庫商工參加該校慶祝廿二週年校慶暨員生社區聯合運動大會。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為參加八十年度役政人員業務講習會之人員作精神講話。

於縣府簡報室為本省80年合作行政人員行政會報致歡迎詞。

率同縣府有關單位人員陪同教育部長官實地勘察本縣爭取國立護專設校預定地。

前往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列席台灣省舞獅技藝會舉辦慶祝建國八十年舞獅技藝表演暨第二屆會員大會。於縣長室會見農林廳副廳長與教育農園有關人員來縣舉

80 4 22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卅分 晚八時	前往虎尾立仁國小主持七十九學年度本縣各國中、小學營繕工程及環保教育研習會始業式。 前往警察局大禮堂主持四月份道安會報。 前往台北市敦化國中選手村慰問本縣參加區中運代表隊	80 4 21	星期日	上午九時	前往水林鄉燦林國小列席雲林縣沿海地區慶祝建國八十年第六屆幼兒體能聯合運動大會。
80 4 20	星期六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五時	前往省立台中書館中興堂參加台灣省79年度宗教團體與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並接受省政府主席頒獎表揚（本縣榮獲全省第一名）。 前往台北市立體育場參加台灣區中等學校運動會開幕典禮。	80 4 20	星期六	上午八時卅分	行座談會，並於會後實地勘察預定地點。 前往虎尾中山堂參加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與更生保護會與正聲廣播公司共同舉辦之「窗外有藍天」暨舉行抽獎及防制安非他命晚會。

80 4 25	星期四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六時卅分 下午一時 下午七時卅分	前往古坑劍湖山世界國際廳列席人事主管會報。 前往台南市松柏育樂中心大禮堂主持本縣八十年度調解行政業務講習會。 前往南投縣立文化中心專題演講：「說話的藝術」。
80 4 24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大埤豐田工業區味王廠二樓會議室列席全縣鄉鎮市長聯誼會。
80 4 23	星期二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四時	前往屏東凱撒大飯店與組團至屏東考察之縣議員會餐。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省地政處長。 前往因擔任戶口普查中發生車禍過世之廖宜村家屬家中慰問，並致贈由行政院普查處補助之十萬元慰問金。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公共設施保留地（縣道部分）工作協調會。

職員選手。

			80 4 26
		星期五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元長客厝國小列席油該校舉辦之學童與社區聯合運動大會。
		上午十時卅分	前往虎尾家扶中心四樓兒童館主持雲林縣兒童保護協調連繫會報研討會。
		下午三時	前往土庫鎮衛生所主持該所重建辦公廳舍落成啓用典禮
		前往斗南田徑場主持本縣慶祝建國80年敬老活動長青槌	於家畜疾病防治所主持四月份本縣治安會報。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五一勞動節慶祝大會。	球賽。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審查本府鎮南路公教住宅就地改建工程設計預算。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府各單位及附屬單位擔任縣議會連絡人協調會。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的省議員陳明文。	前往北港體育場列席由縣政府與北港朝天宮聯合舉辦之民俗抬轎創意比賽。
		前往斗六高中列席由中國時報所舉辦之繪畫比賽。	前往北港體育場列席由縣政府與北港朝天宮聯合舉辦之民俗抬轎創意比賽。
星期日	上午九時四十分	上午九時	前往北港體育場列席由縣政府與北港朝天宮聯合舉辦之民俗抬轎創意比賽。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前往北港體育場列席由縣政府與北港朝天宮聯合舉辦之民俗抬轎創意比賽。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三時	前往北港體育場列席由縣政府與北港朝天宮聯合舉辦之民俗抬轎創意比賽。
80 4 28		星期六	前往北港體育場列席由縣政府與北港朝天宮聯合舉辦之民俗抬轎創意比賽。

80  
4  
29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卅分

前往臺南市延平邵王祠參加紀念鄭成功復台三三〇週年公祭。（由內政部長代表中樞主祭縣長陪祭）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參加雲林縣政治小組及議會黨團會議。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卅分

下午四時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上午八時

星期二

80  
5  
1

前往麥忠國小運動場列席該校七十九學年度運動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開幕典禮。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審議本縣市地重劃有關事宜。

前往斗南鎮老人會館列席該鎮老人會所舉辦之八十年五一勞動節老人才藝競賽大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報告縣府八十一年度總預算編審情形。

下午五時卅分

前往省議會朝琴館三樓參加慶祝台灣省議會成立四十五

		80 5 3		80 5 2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八時		上午八時		下午六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週年酒會。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北港鎮老人會館會見由李總統尊翁陪同前來北港之日本媽祖會媽祖返回本山進香增進兩國佛教文化交流訪問團一百餘人。
下午四時					
上午十時					
下午五時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	於縣府大門口主持本縣參加勞工運動大會授旗典禮。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主持本地區管線建設協調座談會。	前往二崙大同國小列席該校35週年校慶及社區聯合運動大會。	前往麥寮拱範宮敬獻匾額赴麥寮國小主持新建校門落成典禮。	前往北港鎮老人會館會見由李總統尊翁陪同前來北港之日本媽祖會媽祖返回本山進香增進兩國佛教文化交流訪問團一百餘人。
前往高雄市中正體育場參加慶祝建國80年台灣區勞工運動大會開幕典禮並慰勉本縣隊職員。					

			80 5 4
		星期六	上午八時
	80 5 5	星期日	上午八時卅分
	6		中午十二時
星期一			下午六時
上午八時四十分			前往四湖參天宮列席該鄉舉辦之「慶祝建國八十年假日廣場暨慈幼週活動」。
上午九時			前往斗南田徑場列席斗南國中慶祝四十五週年校慶暨學區中小學聯誼運動大會。
上午十時卅分			前往高雄市國賓飯店參加高雄市政府宴請各縣、市長主管之餐會。
			前往高雄市新陶芳餐廳與本縣參加慶祝建國八十年台灣區勞工運動會之隊職員及全體選手會餐。
			前往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主持斗六市八十年度慈幼週活動模範母親表揚會暨婦女會義賣活動。
			前往高雄中正體育場參加慶祝建國八十年台灣區勞工運動會閉幕典禮。
			於縣長室代表接受統一公司贈送本縣學生糾察裝備之捐獻。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各單位工作報告。
			前往內政部拜會社會司蔡司長及部長等有關中央長官，研商婦女殘障福利中心興建事宜。

於縣長公館邀集有關人員研商斗六擴大工業區用地取得事宜。

80  
5  
7

星期二

上午六時

前往北港朝天宮正殿參加該廟舉行之天上聖母誕辰紀念日祭祀典禮。

上午八時卅分

前往西螺中山國小列席該校舉行之七十九學年度運動會。

上午九時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晚八時

前往斗六市受天宮參加該廟慶祝天上聖母聖誕千秋。

80  
5  
8

星期三

上午八時

前往斗南感修堂為台灣區國小運動會點燃聖火。

上午九時

前往斗六市崇修堂列席中華民國一貫道總會台灣省分會雲林縣支會成立大會。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80  
5  
9

星期四

上午九時

前往斗六市網球場列席台灣區第四十屆金融杯軟式網球錦標賽開幕典禮。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承辦八十年台灣省國民小學運動

會記者會。

於縣長室接受華視錄影訪問。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

前往斗南感修堂主持本縣各界慶祝建國八十年母親節表揚大會。

下午四時

前往救國團雲林縣團委會一樓會議室參加首長小組會議。

前往褒忠鄉消防隊主持該隊新建大樓落成啓用典禮。

80  
5  
10

星期五

上午九時廿分

前往雲林團委會禮堂列席本縣高中（職）及國中應屆畢業生甄試軍事學校專科、士官班入學歡送會。

下午五時

前往虎尾鎮惠來殯葬管理所永懷廳祭拜警察局萬局長之母喪。

上午八時廿分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下午六時

前往斗六市網球場，列席台灣區第四十屆金融杯軟式網球賽閉幕典禮。

晚七時卅分

前往麥寮拱範宮廣場，列席麥寮鄉所舉辦模範母親表揚及恭祝媽祖聖誕全鄉歌唱比賽聯歡晚會。

			80 5 11
			星期六
			上午八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一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80 5 13	80 5 12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列席八十年度下半年度青溪新文藝聯誼座談。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斗南石龜溪贊天宮感化堂參加開宮門入火安座典禮。	前往斗南東豪餐廳設宴款請參加全省第二屆國小運動會之各縣市代表隊領隊。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斗南田徑場，參加台灣省國小運動會閉幕典禮。	前往斗南石龜溪贊天宮感化堂參加開宮門入火安座典禮。	前往斗南田徑場，列席全省第二屆國小運動會開幕典禮。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斗南石龜溪贊天宮感化堂參加開宮門入火安座典禮。	前往斗南石龜溪贊天宮感化堂參加開宮門入火安座典禮。	前往斗南石龜溪贊天宮感化堂參加開宮門入火安座典禮。

80 5 19	80 5 18	80 5 17	80 5 16	80 5 15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四時
前往台北國父紀念館參加全國婦女反毒宣傳大會，本縣婦聯會主委許恆慈於會中接受大會表揚。	前往斗六市公誠國小列席該校所舉行之創校三十週年慶祝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禮堂，列席各鄉鎮市民眾服務分社理事長聯席會議。

			星期一
80 5 22	80 5 21		上午八時四十分
星期三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五十分	下午六時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期定期大會議程為縣聯席審查本縣八十一年度總預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前往土庫鎮秀潭國小，列席該校暨社區聯合運動大會。 前往斗南田徑場主持本縣79學年度「委員盃」手球錦標賽開幕典禮。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本府工商行政管理資訊系統」選機作業小組第四次會議。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參加「憲政改革說明會」動員工作協調會議。	前往口湖鄉農會總幹事王茂三宅主持本縣爭取設置離島工業區之後援會成關事宜及餐敘。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期大會，議程為： 1.審議本縣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2 各審查會審查一般議案經過報告。3.審議一般議案。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審查八十年度農漁村社區先期整合性 規劃期末報告。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參加第十七屆委員會議。	前往二崙油車國小，列席該校運動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 ：1.審議本縣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查一般議案經過報告。3.審議一般議案。
禮。		前往斗南國中大禮堂主持校務發展委員會。	前往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治安會報。
前往虎尾國小二樓禮堂參加中國幼稚教育學會台灣省雲 林縣支會所召開之第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 審查縣府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案。	
前往四湖參天宮主持全縣「弓草週末營」活動暨開訓典			

80 5 29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下午六時	上午九時 下午六時	上午十時
				前往林內鄉中正東路列席第十三屆陸羽獎品嚐會（茶賽）。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審查縣府及附屬單位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案。
				前往教育部拜會楊次長等長官，研商有關事宜。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審查府及附屬單位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案。
				前往環保局會議室主持省府防治公害美化環境抽查結果檢討會。
				前往縣議會餐廳宴請縣議員。
				前往警察局禮堂主持五月份道安會報。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程為： 1. 審查本縣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 審查一般議案。3. 臨時動議。4. 閉幕。
				於縣議會招待所參加議長宴請議員及縣府一級主管之餐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省府社會處許榮宗處長等長官蒞縣考
				晚七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80 5 26

核本縣指壓、按摩業之稽查取締執行情形簡報，並於隨後分赴實地瞭解執行情形。

會同有關單位代表前往成功嶺慰問參加同心四號演習之本縣應召員。

前往省府勞工處參加新舊任處長交接典禮。

前往警察局禮堂主持本縣少年輔導委員會七十九年下半年會議。

前往虎尾惠來國小，列席該校校慶活動。

前往省農林廳農經科會議室參加研商沿海地層下陷地區規劃事宜會議。

前往斗六意文餐廳參加本縣各業工人聯合會歡送社會科張科長榮退餐會。

前往土庫馬光國小活動中心，列席議長杯國語文競賽。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聯席審查本縣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案各基金、附屬單位預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二十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五時五十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九時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五

星期四

80  
6  
4

80  
6  
3

80  
5  
31

80  
5  
30


算及其綜計表。

前往二崙義賢國小，列席該校參加一九九一美國加州國際曲棍球錦標賽榮獲少年組冠軍之慶祝聯歡會。

80 6 7	80 6 6	80 6 5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下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前往崙背公所禮堂，主持本縣八十年度推行守望相助工作觀摩暨業務座談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聯席審查本縣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案、各基金、附屬單位預及綜計表。
上午九時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審議本縣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案、草嶺風景特定區環境美化及清潔維護費收費辦法、審查一般議案。	前往教國團雲林團委會，列席本縣八十年暑期青年工讀輔導委員會議。
前往本縣軍人服務站交誼廳，參加本縣各界及婦女團體首長勞軍有關事宜研商會議。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審議八十一年度總預算案、草嶺風景特定區環境美化及	

清潔維護收費辦法及審查一般議案經過報告、臨時動議  
、閉會。

80  
6  
10

星期一

上午七時卅分

80  
6  
8

星期六

前往西螺廣興國小參加由省糧食局舉辦之「米香之旅」  
活動。

前往雲林地檢署參加本縣觀護人協會會員大會。並於會  
後改選第二屆理、監事。

前往二崙公所禮堂，列席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業務檢  
討會暨第十四（四）屆第三次正、副主席、秘書聯誼會  
。

前往西螺公所禮堂，列席後備軍人輔導中心主任暨青溪  
婦聯西螺支分會主委交接典禮。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為莊嚴老師收藏畫展剪綵。

前往省立醫院大禮堂，列席本醫師公會第十五屆第一次  
會員代表大會。

80  
6  
9

星期日

上午九時

前往北港南陽國小禮堂，列席中南部十一縣市盲胞才藝  
歌唱比賽大會。

星期一

上午九時

於縣長室聽取學生校外會陶督導工作會報。

80 6 13	星期四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三時	80 6 12	星期三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六時卅分	80 6 11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六時卅分
前往西螺大園街參加蔡廷立警員之告別式。 前往斗六市國軍八一九醫院交誼廳，列席該醫院端午的餐敘。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前往三條崙海清宮，聽取及審查四湖三條崙農漁村社區更新先期整合性規劃期末報告。 前往虎尾鄉村休息站，歡送縣議員出國考察。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陪同農委會及漁業局長官勘察八十一年度休閒漁業港澳工程。 於縣府四樓會議室主持雲林農田水利會第二屆會員代表補選第一次輔導會報。	前往台中東海漁村餐廳，參加東海大學省研究班歡送教授聚餐。	前往斗南私立大德工商大禮堂，列席該校畢業典禮。 率同縣府有關人員前往古坑永光道路二一二線之道路改善工程實地勘察。				

80 6 18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廿分	上午九時廿分 上午九時廿分	上午九時廿分 上午九時廿分	下午三時	星期五
前往斗六家商禮堂，列席該校畢業典禮。	前往彰化師大特教館第六會議室主持本縣留學生家長聯誼座談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八十五次會議。	前往雲林工專列席該校畢業典禮。	於縣長室會見由省府民政廳陳明和科長陪同前來為瞭解鄉鎮市調解委員會運作情形之法務部林錫堯副司長、劉榮滄科長及劉佐國編審。	前往警察局禮堂主持八十年警察節慶祝大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新、舊任社會科長交接典禮。（舊任科長張琛、新任科長蕭永平）。
前往虎尾家扶中心四樓會議室主持國中小附設補校教育研討會。	前往北港北辰國小主持七十九學年度公私立各級中、小學校長暨家長會長座談會。	前往東海大學中正堂參加省研究班畢業典禮。	前往東海大學中正堂參加省研究班畢業典禮。	前往東海大學中正堂參加省研究班畢業典禮。	前往東海大學中正堂參加省研究班畢業典禮。	前往東海大學中正堂參加省研究班畢業典禮。
前往斗六市南聖宮主持七十九學年度寺廟興辦公益慈善及						

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

前往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參加憲政改革說明會。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雲林之表揚大會。

前往東勢公所會議廳，列席本縣鄉鎮市長聯誼會。

前往內政部營建署第一會議室參加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第二十一次委員會議。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主持本縣都市發展研討會。

前往南區職訓中心，列席國中生技藝訓練結訓典禮。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草嶺內外湖地區多目標利用規劃簡報。

前往虎尾滿鄉樓餐廳宴請縣府法律顧問（律師）、法院院長、檢察長、文書科長等人。

前往斗南西伯里大東國小，列席督導本縣辦理之村里民大會示範觀摩會實施情形。

前往斗六家商禮堂，列席該校附設幼稚園畢業典禮。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省議員陳明文。

80  
6  
22

80  
6  
21

80  
6  
19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三

上午九時  
半分

晚八時  
七時

上午九時  
半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  
半分

上午九時  
半分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

前往私立正心中學列席該校畢業典禮。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主持本縣綜合發展計畫研習會  
前往警察局大禮堂主持六月份道安會報。

上午八時卅分

前往古坑劍湖山世界國際廳主持本縣八十年度雇主座談會，瞭解殘障工作潛能。

上午十時  
下午七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八十年度公共造產業務檢討會。  
前往雲林榮家禮堂，列席斗六國中附設幼稚園畢業典禮。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本縣八十年大專畢業學生常備兵抽籤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六月份縣務會議。

上午九時十分  
下午三時

率同有關人員前往斗南順安宮前會集分赴各鄉鎮慰問助割水稻、雜糧之國軍部隊。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八十年度第三次總動員協調會報。

上午九時

於縣府大門口授旗予欲前往韓國參加女子網球比賽之斗

80 7 1	80 6 30	80 6 29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八時四十分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八十一度國小新生入學預防接種檢查與補種計劃」協調及說明會。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六月份員工動員月會。	於縣長室與有關人員研商工業局委託高知傳有限公司製作離島工業區宣傳片事宜。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會議室主持草嶺風景特定區檢討會。	於家畜疾病防治所會議室主持六月份治安會報。 前往斗六市林頭國小，列席該校附設幼稚園畢業典禮。
前往雲林區漁會會議室，列席慶祝漁民節表揚大會。 前往彰化縣溪湖國中參加省府委員施金協之喪告別式。	前往箔子寮漁港嘉賓餐廳，迎接斗六地區新聞記者赴澎湖自強活動返縣。	前往日月潭中信大飯店參加台灣省各縣市長強化地方自治聯席會報第四次會議。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於縣長室接受中視60分鐘節目訪問。 前往新竹國中校長室主持該校遷校第一期新建工程（後續工作）施工檢討及協調會。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五十分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前往虎尾鎮農會供銷部為該供銷部農特產品展售中心暨農業推廣教育中心啓用落成典禮剪彩。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星期五	上午八時五十五分 上午九時廿分	前往斗六火車站歡送本縣八十一年度第一梯次大專學生入營集訓。 前往本農會禮堂列席台灣省總工會八十年度第二梯次擴大工作會報，並致歡迎詞。 前往西螺信義育幼院，列席小豆芽夏令營開訓典禮。
星期六	上午十時 晚七時卅分	前往斗南台灣公論報新聞中心三樓會議室，參加如何促進雲林地區現代化之座談會。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參加美國匹茲堡州立大學卡爾遜小提琴獨奏會。
80 7 6	80 7 5	80 7 3

80 7 12	80 7 11	80 7 10	80 7 9	80 7 8	80 7 7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	晚七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規劃處理虎尾稅捐分處前後方及立仁國小正對面公有眷舍房地與虎尾國小舊址使用私有土地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陽明醫學院周副教授。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商本斗六汽車駕駛員休憩中心有關續約及管理等事項。	前往雲林國中慰勉參與本縣八十年徵兵檢查及預官體檢之醫護及工作人員。	前往斗南順安宮明德大樓參加助割國軍聯歡晚會，慰勉助割國軍。	前往斗南鎮小東路參加台灣公論報總社舉行之創刊酒會。

80 7 16	80 7 15	80 7 14	80 7 13	下午三時卅分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麥忠國小旁主持麥忠鄉示範托兒所新建工程之動土 典禮。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列席婦聯幼稚園畢業典禮。 前往斗六鎮西國小禮堂列席婦聯幼稚園畢業典禮。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各鄉鎮市青年工作委員會 成立暨頒證授旗典禮。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各鄉鎮市青年工作委員會 成立暨頒證授旗典禮。	之虎尾國小宿舍案。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八十年台灣省國小運動會檢討會。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會議室參加本縣八十年宗教專案 小組第三次工作會議。				

			星期三
80 7 19	80 7 18		80 7 17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十分
晚八時			
前往斗南西伯里大東國小禮堂列席督導本縣辦理之村里民大會示範觀摩實施情形。	前往救國團雲林團委會禮堂，列席台灣省教育廳雲林聯絡處舉行之新任軍訓督導佈達典禮。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商配合推動行政院落實燙髮、美容業職業證照制度座談會。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審議朱丹灣(斗市地重劃區異議案件)。

				星期六
80 7 24	星期三	80 7 23	星期二	80 7 21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四十分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二樓陳列館參觀董洪賓老師書畫展。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列席本縣勞資關係協商成立大會。	前往雲林工專學生活動中心，列席「農村生活體驗營」始業式。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前往台北中央圖書館國際會議廳擔任河川環境與水資源	前往三條崙海水浴場濱海大樓列席本縣鄉鎮市長及上級長官貴賓等聯誼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斗六擴大工業區開發小組籌備會。 前往台北市來來飯店中時報系余紀忠董事長之邀與考選部王部長等晚宴。	前往虎尾鎮中山堂列席該鎮托兒所聯合畢業典禮暨懇親遊藝會。	前往林內鄉中正路交叉路口為該鄉外環道路（林內路）通車典禮剪彩。

保護學術研討會，就都會飲用水問題作評論。

80  
7  
25

星期四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卅分

80  
7  
26

星期五

上午九時  
晚七時卅分

80  
7  
27

星期六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80  
7  
28

星期日

上午九時

前往水林公所旁之水林鄉圖書館為該館揭幕典禮剪彩。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台泥化工劉總經理。  
前往執政黨雲林縣黨部參加第十七屆委員會及第八屆評議委員會。  
前往土庫國中學生活動中心，列席該鎮舉辦之村里托兒所幼兒聯合結業典禮暨模範父親表揚大會。  
於縣府簡報室為省府長官視察遊藝等業之執行績效簡報。  
前往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列席斗六市托兒所聯合結業典業暨八十年模範父親表揚大會。  
應邀前往雲林工專學生活動中心為「農村生活體驗營」專題演講：「如何塑造農村新面貌」。  
前往麥忠國中體育場列席為慶祝建國八十年所舉辦之三勝杯槌球錦標賽。

				80 7 29
				星期一
				上午九時 前往台中市立殯儀館景儀廳，參加本縣稅捐處故處長賴鴻印之喪告別式。
				上午十時卅分 前往工業局洽公。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七月份治安會報。
				前往台中市立殯儀館景儀廳，參加本縣稅捐處故處長賴鴻印之喪告別式。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員工動員月會。
				於縣府大門口主持北辰國小男童排球隊行將至新加坡訪問比賽之授旗儀式。
				前往古坑劍湖山世界三〇一會議室參加斗六市黨部直屬首長小組會議。
				前往莿桐國小旁主持莿桐鄉示範托所新建工程之動土典禮。
				前往褒忠鄉新湖村為本縣新湖合作農場落成典禮剪彩。
				前往本縣稅捐處四樓禮堂主持新、舊任稅捐處長交接典禮。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北港鎮長、建築師、建設局等人，

，商討北港宗教觀光區設置有關事宜。  
於縣長室聽取有關人員地價評議簡報。

80  
82

星期五

上午十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離島工業區內國有新登錄土地地  
價評議會。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

前往崙背西榮村為本縣乳牛生產合作社辦公大樓暨農民  
研習中心落成典禮剪彩。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化學災害預防工作推動小組會議

。

80  
83

星期六

上午十一時  
中午十二時

前往斗六市鎮南路主持縣府員工宿舍開工典禮。

前往斗六市鎮西國小大禮堂參加孔祥禎記者之女子歸喜  
筵。

晚十時

前往斗六市南聖宮致木匾並主持揭幕典禮。

80  
84

星期日

上午九時

前往台糖公司虎尾總廠同心公園，列席台灣省勞工休閒  
系列活動。

80  
85

星期一

上午九時

於縣府大門口主持本縣鎮西國小少年籃球隊至新加坡參  
加國際籃球比賽授旗典禮。

80 8 11	80 8 10	80 8 9	80 8 8	80 8 7	星期三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一時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七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十二時卅分	上午九時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本縣八十一年度一貫道寺	前往虎尾鎮中山堂列席八十一年度虎尾鎮推行垃圾分類工作競賽頒獎典禮及成果展示會。	前往斗六格威頓汽車旅館陪同劉泰英院長等人早餐。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中華兒童基金會人員。 前往古坑內湖主持本縣各級農會總幹事業務會報。	前往西螺鎮農會陪同前來視察之監察委員陳恆監、陳錫章、王澍霖等人。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中榮公司劉榮培董事長與東京鐵骨橋樑公司松古菊男副社長。 前往斗六火車站迎接中華經濟研究院劉泰英院長等專家學者夜宿草嶺外湖。	前往古坑劍湖山世界國際廳主持本縣八十一年模範父親表揚大會。	前往古坑劍湖山世界國際廳主持本縣八十一年模範父親表揚大會。

## 廟從事人員講習會。

80 8 14	80 8 13	80 8 12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中午十二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十分 下午一時卅分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於縣府簡報室與省府黃委員共同主持省府蒞縣考核十四項基層建設之年終考核簡報。 前往省政資料館陪同本縣村里長訪問省府與省府連主席會餐。	於縣府大門口旗子斗六國中女軟式網球隊赴日本參加第三屆山中湖軟網錦標賽。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內政部八十年度第二期督導「建築物地下層附設停車空間及附建防空避難設備兼作停車空間違規使用清查及取締」業務簡報。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試辦證照制度結訓生輔導就業統籌會議。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承辦台灣省八十年度敬老活動長青槌球比賽籌備會議。

80 8 20	80 8 19	80 8 17	80 8 16	80 8 15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一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省府蒞縣考核施政計畫列管與防治公 害美化環境等工作簡報。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協商西螺鎮公所申請撤銷撥 用西螺鎮埔心段八一〇號等八筆鎮有土地興建集中型糧 食倉庫乙案。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主持教師環保研習會結業典禮 。前往縣府簡報室會見沿海居民自救會代表，協調解說各項 問題。	與環保局蘇局長連袂拜訪福懋公司，商談環保等有關問 題。	前往林內公所二樓禮堂列席全縣鄉鎮市長聯誼會。 前往台北八德路省住都局五〇七會議室參加省住都局委 託成大都計研究所協助規劃「雲林縣綜合發展計畫」簽 約事宜協商會議。

80 8 25	80 8 24	80 8 23	80 8 22	80 8 21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廿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前往土庫商工運動場，列席慶祝建國八十週年「議長盃」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治安會報。	前往斗六崇修堂列席第八屆青少年國學育樂營研習會開幕典禮。 歡送本縣村里長第二梯次訪問省府之參加人員。	於縣府四樓會議室主持八十學年度新舊任校長交接典禮。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陳列館參加聯合報創刊四十週年茶會。鄉預定地行前研商。	前往東勢埕海村自強活動中心旁，參加空軍建安四號工程殉職將軍紀念碑立碑致祭典禮。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主管會報。

「槌球錦標賽開幕典禮」

前往斗南國中為候用老師職前講習作精神講話。

80  
8  
26

80  
8  
27

星期一

星期一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卅分

80  
8  
29

星期四

80  
8  
28

星期三

上午八時五十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前往虎尾國小列席議長杯桌球賽開幕典禮。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縣務會議。

下午五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卅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都劃委員會第八十六次會議。  
前往四湖參天宮活動中心為本縣八十一年度道教從事人員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前往台北市南京東路參加台灣經濟研究院辦理之雲林縣

上午八時五十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斗六火車站歡送八十一年度第二梯次大專學生入營集訓。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府八十一年度上半年安全防護會報暨舉行防護總檢查。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八十年好人好事代表評審會議。

集訓。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縣務會議。

## 未來發展研討會。

前往口湖鄉口湖村參加縣議員呂寶猜祖母之喪告別式。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台灣區及台北縣雲林同鄉會有關人員。

80 9 3	80 9 2	80 9 1	80 8 31	80 8 30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於縣府簡報室為各鄉鎮市財政課長業務座談會作精神講話。

前往西螺國中會議室主持該校新舊任校長交接典禮。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列席本縣啓智協會成立週年慶暨第一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前往縣黨部禮堂列席記者節慶祝大會。

前往斗六市憶文餐廳參加記者節會餐。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村里民大會督導員會議。

於縣長室主持二崙鄉中興路拓寬工程協調會。

前往湖山岩忠烈祠主持本縣八十年忠烈祠秋祭國殤祭典

80 9 6	80 9 5	80 9 4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四時
上午九時	中午十二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			
前往虎尾立仁國小會議室，列席中華民國女童軍總會台灣省雲林支會召開本年度第一學期團長會議。	前往縣警局禮堂主持省道安會報蒞縣作八十年度業務督導簡報。	前往斗南田徑場主持本縣第四十一屆運動會開幕典禮。前往斗六市萬客樓餐廳，宴請行政院環保署辦理「第二高速公路後續計劃環境影響評估」之人員。	陪同監察院八十年地方機關巡察委員黃光平、王瑞武及秘書許琨等拜訪縣議會等機關。 於縣長室與台塑有關人員洽商六輕用地問題。 前往團管區會議室參加慶祝第卅七屆軍人節軍民聯誼會餐敘。 與立法委員高資敏前往拜會教育部長。

前往斗南國中主持本縣八十年度國中新進教師定向輔導研習會始業式。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八次臨時會。

前往虎尾滿鄉樓參加雲林縣律師公會之餐會。

前往北港北辰國小主持全縣校長會議。

前往斗六市引善寺為本縣八十年度佛教寺廟從事人員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八次臨時會，議程為專案小組報告及討論。

前往斗六市三平里參加本府故工程隊長鄭麗勤之告別式

- 前往嘉義皇嘉飯店，列席本縣十六鄉鎮市民代表會參觀
-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省新聞處李副處長。

- 前往草嶺新明修飯店參加全省遊藝場業輔導管理研討會
-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廿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廿分

晚七時

前往嘉義皇嘉飯店，列席本縣十六鄉鎮市民代表會參觀

80  
9  
12

80  
9  
11

80  
9  
10

80  
9  
9

80  
9  
8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上午九時  
晚六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80 9 17	80 9 16	80 9 15	80 9 14	80 9 13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八次臨時會，議程為： 1. 各審查會審查一般議案經過報告。2. 審查一般議案。 前往口湖鄉民眾服務分社，列席本縣鄉鎮市長聯誼座談會。	前往北港民享路為北港鎮保齡球館開幕典禮剪彩。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八十一年度本縣執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工作會。	前往彰化大城鄉西濱大橋北端參加由省府連主席主持之西濱大橋通車典禮。	率同有關人員分赴榮家、仁愛之家等社會福利機構作本縣八十年中秋節慰問。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日本、韓國青商會人員。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府八十年度文書管理人員座談會。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80 9 20				80 9 19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下午六時	中午十二時	上午十一時廿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五十分							
前往四湖國小操場主持該鄉老人會慶祝建國八十週年而舉行「重陽盃」老人槌球賽開球儀式。		於縣府四樓大會議室主持本縣台西地政事務所所轄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用地檢討審查會。	前往土庫南平社區活動中心主持該中心之落成啓用典禮。	前往私立正心中學，列席由省教育廳長主持之台灣省中區國中校長會議。	前往台西牛厝村參加台西吳鄉長娶媳喜筵。	於縣長室與台西海園擋風牆蘇設計師商討變更位置等事宜。	邀請學者及本府有關主管，於台中全國飯店舉行縣政建設座談會。
前往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列席全國第一屆健力比賽會場。							

80 9 25	80 9 24	80 9 22	80 9 21	星期六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日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晚七時	上午九時卅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各界慶祝建國八十年十月份重要紀念日籌備會議。 前往臺南市府參加省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斗六市通盤檢討案件。	前往崙背港尾村為港尾社區合作農場蔬果集貨場新建工程舉行之落成典禮剪彩。 前往內政部第一會議室參加協商「戶政資料系統推廣階段所需經費，中中央及省市政府如何共同分攤事宜會議」。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解決民眾困難。	於縣府四樓會議室主持本縣虎尾地政事務所轄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用地檢討審查會。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列席由全縣高、國中校長出席之校外會委員會議。	前往二崙大義路列席大義社區為歡度中秋節所舉辦之全民運動會。			

80 9 30	80 9 29	80 9 27	80 9 26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
上午九時	中午十二時	晚八時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卅分
於縣府四樓會議室主持本縣斗南地政事務所所轄非都市	前往斗六市長平里參加本府工商課林萬吉之女于歸喜筵。	前往莿桐鄉六和國小，列席莿桐鄉示範村民大會。	前往雲林技術學院列席該校開學典禮。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九月份縣務會議。
前往褒忠馬鳴山鎮安宮會議室主持「本縣八十年第三次地政業務研討會」。	於本府建設局長室主持本府標函出售及工程單價檢討會。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雲林縣各界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辰暨教師節表揚大會。	前往縣府簡報室主持九月份治安會報。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東京鐵骨株式會社董事長、副社長。

80 10 3	80 10 2	80 10 1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警察局大禮堂主持九月份道安會報。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廿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八十年環境清潔競賽暨八十一年度家鼠防治工作座談會。
下午二時廿分			土地使用分區及用地檢討審查會。
下午四時			於縣長室見來訪之本縣幼教事業協會有關人員。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解決民眾困難。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省蒞縣考核八十年度本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工作。
			前往斗南國小參觀台灣省八十一年度「優良兒童讀物」巡迴展。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主持八十一年度預計自然增班審查會。
			於縣府大門口授旗予本縣槌球代表隊。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政風督導小組會議。
			前往西螺鎮公所會議室主持西螺國中遷建、西螺大橋公園開闢有關事宜協商會議。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全國槌球協會陳重光理事長。

80 10 8	星期二	上午九時	前往經濟部工業區三樓會議室參加研商雲林科技工業區
80 10 6	星期日	上午九時五十分	前往東勢國中，列席該校三十五週年校慶暨學生家長參觀教學等活動。
80 10 5	星期六	上午九時	前往莿桐國小活動中心，列席該鄉為慶祝八十年度重陽節表揚模範老人暨長青志願服務隊成立大會。
		下午六時	前往張議長公館參加議長招待陳重光理事長晚宴。
		上午八時	前往斗南田徑場，列席慶祝建國八十年台灣省長青球賽開幕典禮。
		上午九時	於縣府四樓大型會議室主持本縣北港地政事務所所轄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用地檢討審查會。
		上午九時卅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八十七次會議。
		下午六時	前往斗南國中禮堂，參加槌球之夜，慰勉參加選手。
		上午九時	於縣長會見萬鼎公司代表，研商道路生活規劃事宜。
		上午九時卅分	於縣長室會見二崙鄉李鄉長等人，研商乳品場用地事宜。

編定開發事宜。

於縣府歡送本縣參加八十年國慶大典（華統演習）視禮人員至台北。

80  
10  
13

星期日

上午九時

80  
10  
10

星期四

上午九時

晚七時

前往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廣場，主持本縣各界慶祝建國八十年國慶大會。  
前往台北市立體專體育館，參加慶祝八十年國慶「團結自強」晚會。

80  
10  
12

星期五

上午十時

於縣長室接受卓越雜誌社符和文記者訪問，內容為：1. 有關投資、居住品質就業機會。2. 嘉勵投資作法及困難地方。3. 雲林縣比較具有優適產業地方。

前往石壁大飯店會同相關人員實地勘察高爾夫球賽用地。

前往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列席稅捐處舉行慶祝重陽節暨統一發票宣導健行活動。

80 10 13	星期日	上午九時	前往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廣場，主持本縣各界慶祝建國八十年國慶大會。 前往台北市立體專體育館，參加慶祝八十年國慶「團結自強」晚會。
星期六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	於縣長室接受卓越雜誌社符和文記者訪問，內容為：1. 有關投資、居住品質就業機會。2. 嘉勵投資作法及困難地方。3. 雲林縣比較具有優適產業地方。
上午八時			前往石壁大飯店會同相關人員實地勘察高爾夫球賽用地。

80 10 17	星期四	80 10 16	星期三	80 10 15	星期二	80 10 14	星期一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上午十一時卅分	上午九時
晚七時		上午十時		下午四時		下午四時	
		下午三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行政院八十年度政府機關電腦作業效	○前往北港朝天宮中秋大樓，參加天上聖母成道紀念祭典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古坑鄉長及各界代表三十人，研商爭取暨南大學來縣設校有關事宜。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草嶺村劉村長。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八十一年度工業策進會委員會議。	前往斗六電信局線路中心三樓會議室參加省長小組會議。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商代管「區域排水之維護管理」事宜。

率查核簡報。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省住都局道路交通規劃協商會議。

前往執政黨雲林黨部主持修憲座談會。

前往台南大飯店參加慶祝建國八十年度台灣省敬老活動，歡宴各縣市推薦表揚之長青楷模、老人團體績優人員、敬老楷模之晚宴及表揚大會。

下午二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五時

星期五

80  
10  
22

80  
10  
21

80  
10  
18

星期六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斗六善修宮為臺南市雲林同鄉會慶祝創會十週年第  
一屆運動大會點燃聖火。  
前往虎尾國小列席雲林縣幼稚教育事業協會成立大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選舉委員會第一〇七次會議。  
正式遷入位於斗六之縣長公館。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廿分

前往土庫國中操場主持八十學年度國中小學聯合運動會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新加坡裕廊工業區人員（五名）。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綜合發展計劃推展委員會成立暨

第一次委員會議。

上午九時四十分

於縣長室接受雲林電台梁明達記者專訪錄音，談論雲林縣各界應如協助解決技術學院目前存在問題及有關治安、交通、郵電等問題。

下午三時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商本縣離島工業區編定用地範圍及對外聯絡道路測量事宜。

下午三時四十分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研商鳶松災區農地重劃揚程排水站維護費籌措案。

於縣長室會見民眾，協助民眾解決困難。

上午九時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法規講習會，聘請雲林地檢署檢察長曾勇夫專題演講：公務員應具備之法律素養，兼談國家賠償問題。

下午二時

前往莿桐國中，列席該校八十學年度全校運動會。  
前往經濟部一樓簡報室參加由營建署召開之新市鎮簡報。

星期四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三時卅分

80  
10  
25

80  
10  
24

80  
10  
23

星期三

星期五

上午九時

前往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主持台灣省光復節慶祝大會。

80 10 28	星期一	上午十時卅分	前往斗六火車站前廣場主持斗六火車站、地下道通行典禮並剪彩。
80 10 27	星期日	上午十一時	前往古坑興昌國小校長室貼同十一名立委勘視永光一號油井與暨南大學來縣設校用地事宜。
		下午四時	前往中興新村省政資料館宴會廳，參加慶祝台灣光復四十六週年酒會。
		下午九時	前往斗六火車站前廣場，授旗予本縣參加八十年區運會代表隊。
		下午三時	前往台中一中操場參加台灣區運動會開幕典禮。
		下午六時卅分	前往台中通豪飯店參加台灣區運動會開幕典禮。
		晚八時	前往設於成功嶺之選手村，慰問本縣參加區運動選手。
	上午十時	上午七時卅分	前往古坑華山登山入口，參加為紀念蔣公誕辰暨革命研究院成立四十二週年慶之健行大會。
	上午十一時		前往北港鎮公園老人活動中心，參加退伍軍人協會雲林分會舉行會員大會暨北港區會成立週年慶。
			前往南投縣集集鎮集集大橋北岸工地，參加集集共同引水計劃工程動土開工典禮。（由省府連主席主持）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八十一年度調解行政檢討會。

80 11 2	80 11 1	80 10 31	80 10 30	80 10 29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前往水林國中主持該校中正堂落成典禮和學區中、小學運動會。

前往斗六「園」日本料理店，歡送雲林地方法院童院長營調。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十月份治會報。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紀念 蔣公誕辰大會。

前往台中市中正堂參加台灣區運動大會閉幕頒獎典禮。

前往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列席第四十五屆商人節慶祝大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總動員協調會報。

前往虎尾大屯國小操場，參加縣議員林明義父親告別式。

前往虎尾高中大操場，列席該校運動大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選委會第一〇次委員會議。

80 11 7	80 11 6	80 11 5	80 11 4	80 11 3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上午八時五十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七時卅分
前往縣府簡報室主持本府八十一年度物資經濟動員整備聯合督導業務訪問戰備檢查作業輔校工作簡報。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各單位工作報告。	前往縣長施政總報告及報告上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廳，聆賞淨化人心改善社會風氣之專題演講。	前往斗六公誠國小主持國建寶島健行走向美好未來及升旗典禮。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列席插花協會舉辦之花藝表演會。
				前往縣長室主持雲二一二線第二期工程變更設計說明及研商有關事宜。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開幕典禮。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協商本縣乳品工廠經營事宜。

							上午九時卅分
80 11 11	80 11 10	80 11 9	80 11 8	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	上午十一時卅分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各單位工作報告。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上午十一時卅分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大埤嘉興村長等人，商討有關莊內排水溝問題。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縣立文心中心視聽室主持選委會辦理第二屆國大代表選舉選務工作人員座談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各單位工作報告。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小組活動。	前往斗六高中操場，列席該校四十五週年運動大會。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雲林地方法院大禮堂，參加第四十六屆更生保護節慶祝大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

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各村里自治經費設置要點協商會議。

下午三時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參加由縣議會張議長主持之本縣各界紀念國父誕辰大會。

上午九時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省住都局會議室參加該局召開「雲林縣綜合發展計畫」雲林道路生活圈建設與新市鎮、離島科技工業區交通系統整合規劃第二次研討會。

下午五時

前往縣長室會見來訪之救國團處長等人。

上午九時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離島工業區暨六輕設立事宜通盤討論。

上午九時

前往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80  
11  
16

80  
11  
15

80  
11  
14

80  
11  
12

80 11 21	80 11 20	80 11 19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前往北港華勝路二〇號為競選二屆國代之吳修榮服務處成立剪彩。
前往褒忠鄉中勝村為該鄉民眾服務分社新址落成啓用剪彩。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縣長室與有關人員研商有關虎尾市重劃案。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交通部拜訪交通部長，商討有關事宜。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東海大學視聽中心茂榜廳參加東海大學公共行政研究在職進修班第五屆結業典禮。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80 11 25	80 11 24	80 11 23	80 11 22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上午八時四十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卅分	前往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本縣肉品市場第五次股東會議暨第十七次董事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本縣農會禮堂，列席本縣商業工會及勞工幹部聯誼座談會。	前往本縣農會禮堂，列席本縣商業工會及勞工幹部聯誼座談會。	前往雲林國中大禮堂，列席本縣八十一年度殘障福利週活動。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及答覆。
前往經濟部工業局參加研商雲林縣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土地取得事宜。	前往經濟部工業局參加研商雲林縣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土地取得事宜。	前往經濟部工業局參加研商雲林縣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土地取得事宜。	前往經濟部工業局參加研商雲林縣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土地取得事宜。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本縣農地重畫委員會議。

			80 11 28	80 11 27	80 11 26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中午十二時
			中午十二時	中午十二時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九時
			上午九時	前往縣府簡報室主持畜牧（養豬）場設置污水處理設備解決畜牧之廢水取得水、電協調會。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雲林技術學院工程館演講廳，列席該學院校慶。前往縣議會招待所宴請全體縣議員。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縣政總質詢。
			下午二時	前往省政資料館，參加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方案第十一 次工作會報。	前往縣議會列席該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議程為 ：1.審查一般議案經過報告。2.討論一般議案。3.臨時動議。4.閉會。
			下午二時	於議會招待所參加由議長宴請全體議員之餐敘。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十一月份治安會報。

80 12 2	80 12 1	80 11 30	星期六	上午十時
星期一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前往高雄縣茂林鄉參加旅遊局風景區開發建設與經營管理構想說明茶會。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前往斗六萬客樓餐廳參加縣府主計室張主任娶媳喜筵。
		下午三時五十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台大地理學系訪問有關雲林沿海地開發計劃與相關問題簡報。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主持八十一年度義務服務人員授證典禮。	前往虎尾青埔縣議會張議長公館主持八十一年度殘障福利活動週智障家屬楷模表揚大會。	前往斗六市體育場，列席斗六國中廿九週年運動大會。	前往褒忠馬鳴山鎮安宮為該廟凌霄寶殿入火安座剪彩。	前往雲林地方法院列席新、舊任院長交接典禮。
於縣府大門口為本縣辦理工商普查，分處成立，正式懸掛銜牌。		前往虎尾公所中山堂，列席虎尾青商會成立二十週年慶典。		

80 12 5	星期四	上午九時卅分	於縣府大門口授旗予參加台灣省社區全民運動會之本縣代表隊。
80 12 4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於縣長室聽取校外會許督導工作簡報。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八十年居安工作中央訪問組蒞縣訪問之簡報。
		下午二時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八十、八一年期椪柑、柳橙品嘗會。
		下午二時卅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斗南交流道連絡一五八線經褒忠鄉都市計畫路段公共設施保留地（道路用地）地上物查估補償費用籌措協調會。
80 12 3	星期二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研商虎尾鎮平和厝段二四六—八號等國宅用地兵購事宜協調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十一月份道安會報。
		上午十時	前往警察局禮堂主持十一月份道安會報。

80 12 8	星期日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三時 下午一時卅分	80 12 7	星期六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三時	80 12 6	星期五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位於台北之省住都局參加台灣省都市研究學會舉行之第五屆會員大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八十一年度社會救濟會報。  
前往省地政處會議室參加雲林地方生活圈交通網路規劃  
第二次協調會。

於縣長室會見來訪之省議員呂秀惠。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本縣警察局辦公大樓遷建工  
程四周計劃道路開闢及產業道路管制檢討會議。

前往雲林監獄會議室參加八十年第二次諮詢委員會議。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慶祝中華民國行憲四十四週年暨建國  
八十年元旦籌備會議。

前往虎尾立仁國小主持工程研討會「研討發展與改進國  
民教育第二期計劃」相關工程事宜。

於縣府四樓大型會議室主持役政資訊化研討會。

前往虎尾國小主持十一鄉鎮市校長會議。

前往斗南國中主持九鄉鎮校長會議。

前往位於台北之省住都局參加台灣省都市研究學會舉行  
之第五屆會員大會。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本縣八十一年度不動產（房屋）評價委員會議。  
於縣府四樓小型會議室主持本縣文化中心地下室漏水檢討事宜。

上午十一時

下午六時

前往古坑鄉農會列席全縣總幹事聯席會報。  
前往斗南順安宮明德大樓參加助割之陸軍四八二九部隊軍民聯歡晚會。

上午九時十分

前往南投中興新村中興會堂參加台灣省農漁產銷會議。

星期二

上午九時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本縣八十年輔助勞工建購住宅貸款公開抽籤。

星期三

上午九時

前往北港北辰國小活動中心，列席本縣辦理國家清潔週講習。

星期四

上午八時卅分

前往雲林工專經國體育館列席大專院校八十學年度羽球賽開幕典禮。

80  
12  
1480  
12  
1380  
12  
1280  
12  
1180  
12  
10

星期六

上午九時

前往台中雙十路自來水公司五樓大禮堂參加該公司第十

八次股東常會並推舉為下屆董事、監察人候選人。  
前往斗六國中禮堂主持八十學年度幼稚園園長行政研討會，計有斗六市等十個鄉鎮市幼稚園參加。

應邀前往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作專題演講。

上午十時

星期日

80  
12  
15

星期一

80  
12  
16

上午七時廿分  
下午一時

星期二

80  
12  
17

星期三

80  
12  
20

前往斗六市農會供銷部，列席斗六養豬戶觀摩教育。  
前往古坑鄉華山村福華宮前廣場，列席本縣縫紉業職業工會慶祝行憲紀念及耶誕節舉辦之華山登山健行活動。  
前往斗南田徑場主持本縣八十年中等學校中正盃田徑錦標賽開幕典禮。  
前往斗六市老人會館列席該市之老人聯誼會。

於縣府簡報室主持縣長就職二週年記者會。

前往斗六市鎮北路參加張茂村校之母喪告別式。

# 雲林縣七十八年大事記

東明國中開幕，由許縣長主持。

78年1月5日

△本縣縣立排球館決定在虎尾國小東側興建，總工程費三千萬元。

78年1月7日

△本縣農會總幹事謝永輝表示，火雞肉開放進口是否會對本省養雞業造成「致命」性的衝擊，除得考量業者競爭體質外，消費者的選擇將最具關鍵，因此建議農政單位與養雞協會合作社應加強媒體宣導，期使民眾瞭解省產家禽優點，而樂於採購。

78年1月9日

△本縣衛生局長林柏煌確切表示，報載行政院環保署宣布嘉義以北有七個地區空氣品質惡化，雲林地區沒有空氣污染監測站，但測得污染指標，均未超過有害健康標準，請民眾安心。

78年1月10日

△口湖鄉村鄰長講習會，上午九時卅分假口湖國小活動中心舉行。

78年1月4日

△七十八學年度縣長盃羽球錦標賽於上午九時在斗南

△本縣各界慶祝中華民國七十八年開國紀念日大會，今天上午九時在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舉行，由縣長許文志主持。

78年1月3日

△民意調查基金會公布七十七年度地方首長施政滿意程度的民意調查，本縣受訪人數四百八十四人，對縣長許文志整體施政表現「非常滿意」占百分之六十二，「滿意」占百分之五十四·八，「不滿意」百分之八·三，「非常不滿意」百分之〇·六，對本縣縣府辦事效率「非常滿意」百分之〇·八，「滿意」百八之四〇·七，「不滿意」百分之十一·四，「非常不滿意」百分之一·四。

時在雲林地方法院大禮堂舉行，大會主席雲林地院  
院長王玉成，勉勵司法人員「盡己務實」堅守工作  
崗位。

78年1月12日

△縣府教育局辦理國中校長候用人員初選審查，共有  
二十六人獲初選合格，將參加省教育廳的甄試。

78年1月13日

△本縣各界紀念蔣故總統經國先生逝世一週年追思大  
會，上午九時於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舉行，由縣長  
許文志主持。  
△省立台中體專教授陳定雄率木蘭國家女子足球隊，  
今蒞臨西螺指導名噪全省的中山國小女子足球隊並  
做一場友誼賽。

△本縣七十七學年度全縣學生美術及書法比賽成績已  
經揭曉，優秀作品將參加在高雄市中正文化中心舉  
辦的台灣區比賽。

78年1月14日

△七十八學年度縣長盃籃球賽，經四天角逐，土庫國中  
囊括國中女子組冠軍，鎮西國小獲國小男子組冠軍

。 △本縣七十七學年度基層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錄取四十三人

78年1月15日

△法務部長蕭天讚，上午到本縣，為縣內第四座民營  
加油站開幕剪綵。

78年1月16日

△省議員蘇洪月嬌對於台灣汽車客運公司北港站在高  
速公路開放民營客車行駛後，可能裁撤一事表示強  
烈反對。

△台西鄉村鄰長講習會今在台西國小舉行。  
78年1月17日

△台灣省農會邀集各縣市基層農會及參加毛豬共同運  
銷班班長，今在本縣召開毛豬共同運銷協調會。

△據國科會委託台大大氣系進行的調查發現本縣、彰  
化和宜蘭是不知颱風路徑將經過該地區而忽略防颱  
措施比例最高的三縣，其中本縣更是歷年來因颱風  
造成損失最高的縣市。

78年1月18日

△老人福利協進會雲林分會台西支會今成立，並產生  
第一屆理、監事。

78年1月19日

△本縣七十七學年度基層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錄取四十三人

△縣府已完成公開分發。

△本縣藥師公會今在虎尾鎮召開第十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並辦理理、監事改選，洪弘參當選理事長，會中決議，建議在各鄉鎮群體醫療執業中心，應有藥師編制。

78年1月20日

△本縣地方法院卸任院長王玉成、新任院長謝在全，今上午完成交接，監交人台中高分院長田濟榮勉勵謝院長致力提升司法公信力，重視人權。

78年1月21日

△本縣衛生局表示，該局在七十七年度對於廢水污染水源的採樣及取締相當積極，曾採樣二百八十二件，取締九十二件，罰款金額達二百九十四千元。△本縣已核定七十六位國中小學校長、教師因病自願退休，將於二月一日生效。

78年1月23日

△省、縣政府、鎮公所，派員到虎尾鎮，對虎尾鎮內環路工程用地，進行地上物查估，但遭反對民眾的抵制，查估工作暫時停擺，執行人員將簽報受阻情形，由有關單位裁決。

△本縣下屆基層農會選舉的總幹事候聘，縣府召開資格審查會議，結果登記的六十四人，全部獲得通過。

78年1月24日

△本縣東勢鄉立圖書館，在縣長許文志等人主持剪綵儀式後正式開館啓用。

△本縣各界及婦女團體，今起展開七十八年春節勞軍活動。

78年1月25日

△國立技術學院校地問題，在台北市由教育部長毛高文協調成功，基於「互惠原則」，台糖公司同意提供五十二點一五三九公頃土地，出售給本縣府作為設校用地，縣府則將台糖土地七公頃，變更為住宅區及商業區。

78年1月27日

△西螺鎮西螺國中遷建工程，上午在興農西路新校址，舉行動土典禮，由縣長許文志主持，典禮盛大而隆重。

△為服務本縣勞工、執政黨雲林縣勞工區黨部今天成立，於下午七時在斗六市雲林國中活動中心，與全

縣各行各業婦女舉辦聯歡晚會。

78年1月28日

△由於新興海埔地的開發成功，本縣決定再貸款五億五千萬繼續自行開發麥寮海埔地。

△年關將屆，斗六分局為防範犯罪及維護治安，決定在春節前動員警力為金融單位護鈔，並在各金融單位派員站崗。

78年1月29日

△本縣虎尾警分局，在春節期間繼續嚴格取締賭博性電動玩具及違規擺設的流動攤販，絕無「法律假期」。

78年1月30日

△古坑鄉村鄰長講習會今日上午九時於鄉公所三樓禮堂舉行。

78年1月31日

△本縣農會今日下午二時卅分假一樓大禮堂召開「雲林縣各級農會投開票工作人員研討會」，由總幹事謝永輝主持。

勘査後已經定案。

78年2月1日

△本縣縣長許文志現在斗六市七十八年度里鄰長講習會中表示，在他卸任前，不僅要使斗六市擁有一所國立技術學院，而且還希望再爭取一所商業專科學校，提高地方教育水準及造福地方學子。

△本縣七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午餐計畫學校工作檢討會，上午在公誠國小舉行，由縣長許文志主持。

78年2月2日

△救國團北港團委會利用各學校寒假期間，為北港地區學生舉行尋根采風活動，參觀北港鎮的各寺廟古蹟。

△林內鄉的湖本觀光果園之對外通道完成鋪設高級路面，當地農民對許縣長均深表感激。

78年2月3日

△北港鎮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結果，終於公佈，而中醫學院在北港設校用地的變更也獲核准。

△北港朝天宮今天下午在宗聖台，召開第四屆第二次信徒代表大會，由董事長郭廣文主持。

△褒忠鄉農會今天舉行農民節慶祝大會，計有李進義

等一百六十五名示範農家接受表揚。

78年2月10日

△縣府為打通中央公路在北港鎮市區北辰派出所至大同路口造成的交通瓶頸，決定列入七十八年度追加預算，這項拓寬工程可望於本年底發包施工。

78年2月11日

△省立彰化社教館今在本縣斗南鎮文安國小舉行「中國傳統民俗技藝」研習活動。參加研習人員有中部

五縣市各級學校教師及各鄉鎮市社區理事會理事長。

78年2月12日

△本縣復健青年協進會和大華汽車駕訓班，合辦殘障

汽車駕訓班，今日上午十時舉行開訓典禮。

78年2月13日

△為擴大今年本縣春季藝文活動暨朝天宮電動花燈展，停辦多年的雲林縣國中小教師花燈研習會今年再度舉行。

78年2月14日

△台西崙仔頂南清宮後殿興建工程，於上午十時舉行破土典禮。

78年2月15日

△省農牧局長徐茂樟，今巡視本縣大湖口溪第一期整治工程，指示在兩岸加強綠化美化，使該工程兼具治山防洪及觀光遊憩的雙重效益。

△臺南市政府舉辦的國小自然科學研習營學員，今日上午專程到全省蒐集貝類最豐富的西螺鎮瑞龍博物館參觀。

78年2月16日

△本府呈報縣內廿鄉鎮特優村里長，經省府核定有西螺鎮新豐里長王海清等八人，將擇期接受省府表揚。

78年2月17日

△北港媽祖醫院最近開始實施產婦無痛分娩手術。

△本縣農會在全省十三縣市設有蜂產品展售中心，縣稅捐稽徵處認為不符農產品市場交易法免稅規定，因此縣農會自七十四年設廠製售的蜂產品，依法應補繳營業稅。

78年2月18日

△本縣警察局執行春安工作績效良好，縣長許文志和各機關首長分成六組，前往各警察單位和雲林憲兵

隊慰勞執勤人員辛勞。

78年2月19日

△北港朝天宮今年元宵活動於晚上展開，廟方除按往例舉行祈安會等活動，且擴大舉行電動花燈展覽，並由華視電視台錄製特別節目。

78年2月20日

△雲林區漁會第四屆總幹事候聘人資格審查，在縣府辦理初審，有三人通過初審，將由省漁業局複審後即可參加候聘。

△逢甲大學文化服務隊舉辦崙豐社區民眾聯歡晚會後，結束十天的服務活動。

△本縣出席省農會第十一屆會員代表業經核定為六人。

78年2月21日

△縣長許文志，為使最後一年任期，各項工程順利完成，已將本年度計畫辦理及施工的工程，責由各核稿秘書負責管制、督促，並定期向許縣長或主任秘書李學聰提出報告。

78年2月22日

△省警務處長于春艷在本縣警察局長蔣延遠等人的陪

同下，巡視台西分局各漁港駐在所，慰問基層警員並致增加菜金。

△省立西螺農工男子羽球隊，參加台灣省中正杯第十四屆羽球團體錦標賽，勇奪高男組冠軍凱歸。

78年2月23日

△本縣國小校長調動及新派交接典禮，今日上午在斗南國中的全縣國小校長會議中舉行，由縣長許文志主持。校長會議並通兩項議案：

一、建議中央及省全額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教師自願退休，以利國民教育之推展。

二、為因應未來教育發展需要，各校應確實做好校園規劃及長期發展計劃，以配合積極向省爭取經費。

。

78年2月24日

△縣議會舉行程序委員會，決定於三月二日起十天，召開第十六次臨時會，會中決定受理審議本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78年2月25日

△中國石油公司於嘉義縣鹿草八掌溪鑽探的天然氣，開始配氣供應雲林地區使用。

△本縣七十八年模範婦女今選出，共廿人，將於三月八日在國立雲林工專大禮堂舉行的婦女節慶祝會中接受表揚。

△本縣國中校長調動，在全縣校長會議席上舉行交接典禮，由縣長許文志主持。

78年2月26日

△本縣私立陳添濤文教基金會，上午在古坑鄉劍湖山陳添濤紀念館頒發七十七學年優秀清寒學生獎學金，由該會董事長陳鏡村頒發，本縣政界人士應邀觀禮。

78年2月27日

△本縣有土庫、虎尾、西螺、二崙、大埤、古坑、林內等七鄉鎮農會今召開會員代表大會，順利選出理事監事及縣代表。

78年2月28日

△執政黨「名嘴下鄉」演講會，今晚在本縣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舉行。

△本縣七十八年孝行模範由縣府評定，將於四月廿五日在台中市中山堂舉行的中部五縣市聯合表揚大會中接受頒獎表揚。

△為徹底整治本縣斗南及大埤地區三疊溪及倒孔山溪的水患，省府擬訂的十億二千萬元截彎取直治理工程計畫，已獲中央核定辦理。

△為因應美國火雞肉及鴨肉的開放進口，全省養鴨業代表決定比照宜蘭模式，於台中、彰化、雲林、嘉義分區籌組養鴨運銷合作社。

78年3月2日

△受行政院農委會今年提高稻米收購量，及去年「八一四」水患影響，雲林地區蓬萊米目前每斗已喊價二百元，創歷年最佳紀錄，農民每公頃可收益兩萬元以上。

78年3月3日

△本縣公共設施保留地的取得，進度過於緩慢，省地政處副處長許松今日於檢討會中，促縣府調整優先順序。

△為追查斗南鎮阿丹、將軍交界的崁腳頂坑溪遭廢水排放，縣議員洪森陵偕農田水利會人員及農民代表前往古坑，拜會華山地區冥紙業者。

78年3月4日

△本縣籍立法委員廖福本表示，他已在立法院提出書面質詢，將本縣的外傘頂洲開發為兩千公頃的工業區，該建議案已獲經濟部長陳履安的支持。

78年3月5日

△台糖公司虎尾總廠製糖鍋爐發生火警，經四輛消防車灌救後撲滅。警方初步調查，起火原因可能是變電設備走火所致。

78年3月6日

△中央氣象局基於寒流來襲，特別發出低溫特報，西螺農產品果菜公司恐農作物遭受寒害，呼籲菜農採取各項防範措施，以減少損失。  
△私立財團法人雲林縣民眾服務支社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決定發放十人急難救濟金計三萬元。

78年3月7日

△本縣區漁會表示，去年蝦病叢生，業者虧損連連，且養鰻業也面臨大陸鰻苗價格高漲，預估今年本縣養殖業很不樂觀，建議業者改放養高經濟魚類。  
△口湖鄉中小學地盤下陷，省教育廳已核定五百九十一萬元救急款項，分配各學校改善環境。

78年3月8日

△本縣各界，上午在國立雲林工專大禮堂，舉行慶祝七十八年婦女節大會，並表揚模範婦女。  
△本縣本年度追加減預算案，因部份貸款案未事先提交縣議會審議通過即編在預算中，幾乎發生追加減預算案胎死腹中的困境，經縣府及縣議會採應變措施將阻力排除，預算案方順利通過。

78年3月9日

△本縣政府於縣府簡報室舉行國立技術學院用地徵收說明會，地價補償將依公告現值加四成發放。

78年3月10日

△教育部技職司長楊朝祥今在本縣表示，國立雲林技術學院設校經費並不成問題，如果進行順利，預定七十九學年度開始招生。

78年3月11日

△本縣各界慶祝七十八年植樹節及紀念國父逝世六十四週年大會，今日上午在縣府大禮堂舉行。  
△本縣決定下年度地方總預算中辦理十五項七億多元貸款，縣長許文志表示有能力償還，貸款案縣議會全數通過。

78年3月12日

△本縣勞工運動大會今在斗六市體育場舉行。

△本縣稅捐稽徵處今日下午舉辦統一發票園遊會活動

。

78年3月13日

△本縣縣農會「雲農雜誌」獲省府新聞處評鑑七十八年度優良雜誌。

78年3月14日

△本縣七十八年度全縣中小學聯合運動會，在斗南田徑場揭幕，計有一千兩百多名選手，展開為期三天的競技。

78年3月15日

△李總統尊翁李老先生於今日下午四時在許縣長陪同下前往北港朝天宮朝拜媽祖。

78年3月16日

△本縣七十八年度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經三天競技後，在斗南田徑場閉幕，共十一項廿五人刷新大會紀錄。

78年3月18日

△高速公路斗南交流道特定區通盤檢討案，已獲省府核定實施。

△縣府決定開發的石壁森林遊樂區，經委託國立屏東農專森林科進行規劃，開發規劃案已定案。

78年3月21日

△本縣七十八年度特優村里長及績優村里幹事，經縣府核定，將由縣長許文志頒獎表揚。

78年3月23日

△在本縣舉辦的教育學院輔導區特殊教育及殘障福利研討會，作成決議，建議省教育廳在中部地區增設一所省立啓智學校。

78年3月24日

△本縣國中小學午餐計畫學校執行秘書檢討會，通過建議省教育廳在縣府教育局設置營養師及檢驗師各一名，並將學童午餐廚工納入編制，提昇午餐品質。

。

△本縣衛生局已選定十鄉鎮市，辦理不吸菸推廣計劃。

78年3月25日

△台灣省聾啞福利協進會，今在本縣斗六市召開第一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

78年3月27日

△本縣二支女童足球隊，在李惠堂杯分齡足球賽，分獲十三歲組冠軍與季軍。

△省立雲林醫院院長廖五德表示，該院籌建「復健醫療大樓」計劃，已獲省府正式核定。

78年3月28日

△東勢鄉群體醫療中心今成立，行政院醫政處副處長楊漢涼及縣長許文志等人應邀剪綵。

△法務部調查局雲林調查站已成立肅貪組，加強偵辦公務人員貪污工作。

78年3月29日

△本縣各界紀念革命先烈及慶祝青年節，清晨七時在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舉行升旗典禮，九時半在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舉行紀念及慶祝大會。

78年3月30日

△本縣參加本年度中華民族舞蹈比賽中區決賽，共有一項入選優等，六項入選甲等，成績優異。

78年3月31日

△本縣縣農會今順利召開會員代表大會，選出理監事及省農會代表。

△環球二年制商專計畫來本縣斗六市湖山岩地區設校

的計畫，因所需的十公頃校地已解決，該校已向教育部提出申請籌備。

78年4月1日

△台灣省家庭計劃研究所統計本縣現住人口數，發現人口外流嚴重，至七十七年底為七十六萬五千四百四十三人。

△本縣各界慶祝七十八年青年節熱門雷射舞會及民歌演唱會，晚上七時至十時在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舉行。

78年4月2日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任委員許歷農，今到本縣斗六市巡視欣欣食品工廠，並參加欣雲石油氣公司的供氣營業茶會。

78年4月3日

△本縣各界七十八年兒童節慶祝大會，上午在斗南國中中正堂舉行，主席團均由兒童擔任。

78年4月5日

△上午九時在斗六忠烈祠，遙祭黃陵祭典，由縣長許文志主祭。

78年4月6日

△內政部計畫在嘉南地區開闢全省規模最大的「東石海岸休閒遊憩帶」，其中屬於本縣口湖鄉的外傘頂洲也將開闢為觀賞沙洲區。

△糧食局雲林管理處長張聰興表示，農民只要出示土地所有權狀，不論內河川地或外河川地，均可列入稻田轉作及餘糧收購計畫，辦理餘糧收購。

78年4月7日  
△本縣縣長許文志在七十八年度特優村里長及績優村里幹事大會上表示，為加強建設全縣各村里的公共設施，縣府決定在下年度編列三億元的基層建設經費。

78年4月8日

△中部七縣市教師「鐸聲獎」歌唱比賽，下午在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舉行。

△使縣府困擾的下年度地方總預算案，在縣府決定下年度擴大地方建設的大前提下，編定歲出、歲入各為八十四億元，成長幅度高達百分之廿七左右，創本縣成立以來最高紀錄。

78年4月11日

△縣府社會科合作行政股長蔡克忠表示，本縣合作社

場人員，這次在台灣省農業合作社聯合社選舉，大獲全勝，在十五名理事中當選五席，五席監事中當選二席，崙背鄉豐榮合作農場林帖屹並當選省農聯社理事主席。

78年4月12日

△為連接本縣山區台三線省公路及西部濱海公路台十七線沿線各遊憩據點使成為觀光遊憩帶，省及中央經全盤規劃後，決定於七十九至八十二年度補助本縣兩億八千五百萬元辦理各項道路系統的興建。

△據省水利局統計，自民國七十五年風災後，省府在本縣沿海地區為防範海水倒灌、地盤下陷，計花費了十億元以上之經費。

78年4月14日

△本縣教育會原任理事長何瑞仁，在該會員代表大會，建議在縣教育會成立一個受理教師申訴委員會，以做為教師與學校或教育行政單位的橋樑。

78年4月15日

△國立雲林工專新建體育館已完工，命名為「經國紀念館」，上午舉行落成啓用典禮。

78年4月17日

△縣府為開發草嶺風景區而決定規劃的特定區，該規劃案獲省及中央核定，縣府將公告發佈實施。

78年4月22日

△縣農會蜂產品連續四年榮獲全國食品金牌獎後，又順利進軍東南亞及歐洲市場，近日將進軍國防部福利站，成為全台灣地區八十五個福利站的新陳列商品。

78年4月18日

△本縣草嶺風景區對外聯絡系統的草嶺公路隧道立體結構工程已經完成。

78年4月19日

△政府決定在本縣山區台三線及濱海台十七線興建的遊憩據點，經省府經濟建設動員委員會、省府有關

單位及學者專家來本縣實地勘查後，認為確有必要

。○

△省自來水公司西螺營運所為配合省公路局開闢西螺鎮外環道路，辦理購地遷廠案，已經水公司董事會核准。

78年4月21日

△本縣興建勞工育樂中心及斗六市行政中心變更都市計畫案，經內政部組專案小組實地勘查後，已同意

變更，待內政部核定後即可實施。

78年4月22日

△本縣七十九所國中小學，七十八年度將獲得中央補助七千六百五十萬元，新建現代化廁所，以改善學校環境衛生。

△本縣參加七十八年台灣區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上午前往台中市參加為期五天的比賽。

78年4月23日

△縣長許文志晚間八時，專程趕往台中市參加區中運動手村，慰問本縣籍選手。

78年4月24日

△本縣農田水利會長陳新登出席中韓農田水利事業合作會議，今歸國表示，韓國的農田水利事業工程經費，多由政府負擔，值得我國借鏡。

78年4月25日

△據縣府衛生局長林柏煌在縣務會議中表示，本縣至目前沒有登革熱病例。

78年4月26日

△古坑鄉農會請省立虎尾農工職校生，為農民免費修理農機，舉辦講習訓練，以幫助農民提高農業機械

的修護保養知識及使用年限。

### 「雲林縣七十八年歌唱總決賽」。

78年5月1日

△本縣四湖鄉箔子寮漁港特定區、斗六市大潭段興建全縣勞工育樂中心及斗六市行政中心等三個都市計畫變更案，今日下午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

78年4月27日

△本縣參加七十八年台灣區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歸來，共獲四面金牌、四面銀牌、四面銅牌。

△本縣七十八年模範勞工已經選出，全縣共二百零三人。

78年4月28日

△三光行企業團向教育部申請在本縣籌設私立台灣工學院，教育部邀集中央及省各有關單位組成的勘查小組抵本縣實地勘查。

78年4月29日

△縣府為配合國立技術學院設校，使該校教職員在斗六市落地生根，決遷建雲林國中及擴建鎮南國小，使成為最現代化的國中、國小。

78年4月30日

△執政黨雲林縣黨部下午在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舉辦

△全國金商標推展委員會今年舉辦的「金字招牌獎」選拔，本縣農會蜂蜜、花粉與蒜球精勞獲農產品類金字招牌獎。

78年5月3日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農業推廣教育、農事、四健、家事聯合表彰年會，下午在台中市文化中心中山堂舉行，本縣共有廿六人，獲得表揚。

78年5月4日

△七十八年台灣省中區國民小學運動會，上午在斗南田徑場舉行開幕典禮。

78年5月6日

△雲林農田水利會代表，今前往行政院農委會請願，農委會除答應水利會費包括一般會費、工程受益費及抽水機費，全部補助七成，農民僅需負擔三成。

78年5月7日

△褒忠鄉新建辦公大樓、代表會大樓及老人會館等，

於上午九時由縣長許文志等人主持落成啓用典禮。

78年5月8日

△本縣參加台灣區勞工運動大會代表隊歸來，共獲得一冠軍、二亞軍、五季軍。

78年5月9日

△縣府今日下午二時在縣農會三樓會議室召開各級農會選務工作檢討會，由農業局長廖錦城主持。

△本縣土車鎮長張龍獲聘為土庫鎮農會總幹事，並向縣府提出辭職，縣長許文志核派縣府祕書蘇世揚代理土庫鎮長。

78年5月10日

△本縣七十七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藝競賽，成績揭曉，並由教育局長賴文吉頒獎。

78年5月12日

△本縣各界慶祝七十八年母親節暨表揚模範母親大會

，上午九時卅分在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舉行。

78年5月14日

△本縣紅十字支會為慶祝世界紅十字日，在斗六民眾服務分社及斗六市體育場舉辦健康資料展及益健講座，且當場舉行保健服務。

78年5月16日

△縣府教育局針對水林鄉萬松國中一間教室的屋頂混凝土塊塌落一事，決定將全縣同年度，同形式教室做全面安全檢查，以維護師生安全。

78年5月17日

△本縣中小學所有導師關切的班會及聯課活動鐘點費，在縣教育會會同各有關方面拜訪縣長許文志爭取後，同意在下年度設法籌措經費發放。

78年5月18日

△行政院文建會文化中心輔導小組在文建會主委郭爲藩率領下，抵本縣立文化中心進行評鑑，認為該中心的績效，一年比一年有進步。

△省衛生處長李俊仁今蒞本縣巡視推行中老年病防治工作成果，指示衛生工作人員，做好這項社會福利工作。

78年5月19日

△本縣農會總幹事謝永輝獲農委會選拔為推廣類全國優秀農業人員。

78年5月20日

△縣衛生局長林柏煌表示，如果各鄉鎮群體醫療中心

藥品採購發生弊端，經調查屬實，將依法移送法辦，絕不袒護。

78年5月21日

△縣長許文志，關心奮背、宜梧、西螺等三所國中遷校新建校舍工程進度，今利用星期假日由祕書陪同前往巡視。

78年5月24日

△雲林地方法院書記官長兼新聞發言人陳兆惠正式到職視事，原任書記官長植梭德已奉調台中高分院。

△教育部技職司長楊朝主向縣長許文志表示，國立雲林技術學院籌備處將於六月下旬成立。

78年5月25日

△國立雲林工專師生，聲援大陸學生爭民主、爭自由，發起簽名運動，有二千多人響應。

△雲林地方法院院長謝在全，鼓勵同仁進修，舉辦了輔導升等考試講習班，參加者非常踴躍。

78年5月26日

△縣府以「最急件」公文，為斗六國中和斗六家商附設幼稚園八位教師爭取納入編制。

78年5月28日

△由執政黨縣黨部首次在本縣舉辦的全縣大型啦啦隊比賽，今日上午於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舉行總決賽。

78年5月29日

△執政黨組工會主任關中，今日下午來本縣拜會。

78年5月30日

△本縣二崙鄉義賢國小男童曲棍球隊，已在美國「加州杯」國際分齡曲棍球錦標賽的決賽中贏得少年男子組冠軍。

78年5月31日

△本縣各界響應中華民國青年支持大陸青年爭取自由民主運動，今日中午不畏風雨，舉辦「手牽手心連心」活動，沿省縱貫路、西螺大橋連接到西螺與莿桐交界的萬靈宮。

△本縣七十八年文化杯書法比賽，今日上午在文化中心圖書館舉行決賽，有一百八十人參加。

78年6月1日

△國立技術學院在斗六設校須辦理雲林國中遷校及鎮南國小擴建，省府決定專案補助校舍工程費二億八千萬元，土地則由縣府自行負責解決。

△許縣長率本縣各界代表前往虎尾空軍指揮部及大埔陸軍砲兵部隊作端節勞軍。

78年6月3日

△口湖鄉福德祠今舉行剪綵儀式，不少地方首長應邀前往觀禮，有意參加縣長選舉的省議員廖泉裕與縣府主任祕書李學聰不期而遇，雙方以握手表示君子之爭。

78年6月5日

△本縣各界同聲譴責中共運動血腥屠殺大陸爭自由民主運動青年、學生。

78年6月7日

△縣政府今日於大禮堂舉行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知能補充訓練。

△中國醫藥學院北港分部學生二百多人，為聲援大陸民主運動，上午二百多人，手持白布標語，遊行北港鎮區。

78年6月8日

△勇奪美國「加州杯」國際曲棍球分齡錦標賽冠軍的本縣二崙鄉義賢國小男童曲棍球隊，下午一時卅分凱旋勞歸故里，在西螺交流道接受本縣各界英雄式

的歡迎。

78年6月9日

△省立斗六高中師生，舉行敬悼天安門大陸民主烈士及聲討中共血腥暴行環市遊行。

78年6月10日

△經兩年多的波折，麥寮海埔地終於動土開工。△本縣五所省立職業學校，七十八學年度將首度辦理聯合招生，先考試然後登記分發。

78年6月13日

△縣長許文志，今日下午會同縣議會議長歐明憲、副議長陳清秀、縣黨部主委李伯元、立法委員廖福本、林時機等，前往教育部，將國立雲林技術學院設校用地所有權狀面呈毛高文部長。

78年6月14日

△為追悼大陸爭民主死難同胞，本縣各界上午十一時在省立斗六高中操場舉行追悼大會，縣內各機關、團體、學校也降半旗致哀。

△本縣斗六電信局，今日下午三時起，將古坑等十所局處營業區域，併入第六局市內電話營業區域，古坑鄉民均表歡迎。

78年6月15日

△本縣警界慶祝警察節，今日於警察局大禮堂舉行慶祝大會，由局長蔣延遠主持，並頒發警察獎章，表揚模範警察和績優警察及員工。

78年6月16日

△本縣第三屆「文化杯」中小學師生書法比賽，今日上午在文化中心由縣府主任秘書李學聰及該中心主任吳憲藩頒獎表揚。

78年6月17日

△為積極推展笨港地區史學的研究，一群熱心的北港地區人士，決定籌資二千萬，成立財團法人笨港文教基金會，以有計畫的活動，保存歷史古蹟，推展民俗活動。

78年6月19日

△西螺鎮新豐里長王海清，績效卓著，獲省府評定為特優里長。

78年6月20日

△為改善豬糞尿對於北港溪的污染，口湖鄉水井、塭底、後厝農牧區，決以四千萬元興建廢水處理廠。

78年6月21日

△本縣養鴨生產合作社經過多月來的籌備，今日於斗南鎮農會舉行了成立大會，縣府合作股長蔡克忠列席指導。

△本縣縣府今日召開七十八年二期稻米生產及稻田轉作推行會議。

78年6月22日

△農田水利會長陳新登在會員代表大會中表示，由於會費的徵收，政府已決定減收七成，該會下年度開始，會費改為一年徵收一次。

78年6月23日

△本縣三年一度義警大校閱，今日下午在斗南田徑場舉行，警務處副處長陳學廉親臨主持。

78年6月24日

△本縣七十八年度全縣社區發展示範觀摩會，今在斗南鎮將軍社區隆重舉行。

78年6月25日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全國圖書展覽，今在縣立文化中心舉行。

78年6月26日

△古坑鄉老人活動中心於今日上午十時，由許縣長主

持落成啓用典禮，縣長並允贈十萬元充實設備。

78年6月28日

△鐵路局斗六火車站新舊任站長，於今日下午三時三十分舉行交接典禮。

△二崙鄉老人活動中心今日上午舉行落成啓用典禮，由縣長許文志、執政黨縣黨部主委李伯元、二崙鄉長李裕廷主持剪綵。

78年6月29日

△本縣下年度土地公告現值經省府核定，調幅只有百分之二點五四。

78年6月30日

△本縣七十八年度公共造產業務檢討會，今日上午於虎尾鎮公所二樓會議室舉行，由民政局長黃明徹主持。

78年7月1日

△農民健康保險，今日起全面實施，全縣各鄉鎮市農會共有九萬六千多會員受惠。  
△執政黨雲林縣黨部成立「地方監選會報」，負責本縣地區黨內初選的選風查察及糾舉工作。

78年7月4日

△本縣已獲得省府核定在四鄉鎮辦理三個農地重劃區，總經費達三億四千多萬元，省測量總隊正進行設計中。

△警政署今年分發十三名巡官，和十一名女警到本縣警察局，已經完成報到手續，並分發縣內各單位。

78年7月5日

△縣府建設局長楊輝雄獲省府核定，調升台北市水源特定區管理委員會技正兼組長。

78年7月6日

△本縣東和國中校長劉志儼著作的「迎向光明」一書，參加「七十七學年度台灣省學產基金獎勵公私立中小學教師研究著作」評選，獲省教育廳評審為語文類國中組優良作品。

78年7月7日

△本縣七十八年模範父親經評審核定，總共選出廿名，其中虎尾鎮中山里的廖學文將接受省表揚。  
△本縣七十八年暑期國民中小學教師赴美國尤巴學院研習團，今日上午在縣府集合後出發，並於下午直飛美國。

78年7月8日

△台西養殖中心針對純海水養殖的產業發展趨勢，開發成功的溼性水產飼料，使對乾飼料飼口性較差的海水魚能吸收充足的養分，快速的成長。

78年7月10日

△本縣七十八年暑期女教師進修始業式於今日上午九時假文化中心舉行，由許縣長主持、並主講「叮嚀與祝福」課程。

78年7月11日

△雲林地檢處首席檢察官新舊任交接典禮於上午舉行，由台中高分檢處主任檢察官朱毅剛監交，立委廖福本、林時機應邀觀禮。

78年7月12日

△縣府建設局長楊輝雄榮調台北市水源特定區管理委員會技正兼組長，縣長許文志批示，由建設局技正王保堂暫時兼任。

△自農保實施後，北港醫院護士嚴重不足，發起白衣天使返鄉運動。

78年7月13日

△縣長許文志在縣務會議中，指示建設局及工業策進會，要儘速完成斗六工業區擴編一百多公頃的方案

△經過多年籌劃，歷經許多波折的北港鎮志，終於出版，對本省早期文化的研究極有助益。

78年7月14日

△本縣斗六市石榴國中，縣府專案報省府准予七十八學年度正式設校。

78年7月15日

△本縣同仁仁愛之家在縣府的爭取下獲得內政部核定補助，將興建老人養護中心，造福無依無靠的老人。

78年7月17日

△本縣七十八年後備軍人暨社區全民聯合運動會，上午於斗南田徑場正式開幕舉行。

△美國加州美利允市廟會皇后盧美玲小姐今日到姐妹市北港鎮訪問，並到縣府及縣議會拜會縣長許文志與議長歐明憲。

78年7月18日

△雲林農田水利會在沿海地區施行十三年之久的二期水稻早種早收措施，自今年二期作起停辦，水利會按各地的時序供水，不再提前供水。

△全縣運動會游泳比賽，今在斗六市縣立游泳池舉行

議員廖泉裕，以囊括百分之四十以上的選票，取得優勢領先。

78年7月19日

△連續兩天的全縣運動會、後備軍人運動會、社區全民聯合運動會，在斗南田徑場舉行閉幕典禮。

78年7月20日

△針對本縣沿海的開發計畫，省交通處港灣研究所長張金機率領多位專家學者，搭船出海實地勘查，搜集水文資料，作為未來開發沿海的依據。

78年7月23日

△第十一屆縣長候選人執政黨黨內初選，今日正式投票。

△本縣攝影學會今上午九時於本縣縣立文化中心召開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會中頒獎「我愛雲林」攝影比賽優勝人員。

△本縣國際青年商會與斗六市公所合辦「為環保而跑—把大自然的愛找回來」活動，今清晨六時卅分，在斗六公園起跑。

78年7月24日

△本縣第十一屆縣長候選人執政黨黨內初選結束，省

78年7月25日

△古坑鄉朝陽村大埔部落，經透過民意代表爭取，獲省府補助，取得興建供水站經費，將有自來水可用。

△本縣有四名村里幹事，八名里長獲省府核定為七十八年度績優村里幹事及特優里長。

78年7月26日

△縣府上午十時在縣府四樓小會議室召開七十八年二期作雜糧病蟲害綜合防治工作推行會議，由農業局長廖錦城主持。

△崙背鄉老人活動中心上午舉行落成啓用典禮，由縣長許文志親臨主持。

78年7月27日

△本縣豪雨成災，斗六地區災情嚴重，有多處堤防被沖毀，許多農田被淹沒，交通受阻，不少房屋進水，財物損失難以估計。

△古坑地區普遍豪雨成災，古坑村往永光、梅山的崁頂橋便道遭冲毀，交通中斷。

78年7月28日

78年8月1日

△斗六市因豪雨成災，農田嚴重淹水，農作物損失嚴重，市公所派員到處勘查，估計損害農田超過四百公頃。

△本縣豪雨，林內鄉靠山區的台三號省公路有多處落石阻塞道路與路基坍方，省公路局派出工程車輛搶修，恢復交通。

78年7月30日

△前褒忠鄉農會總幹事吳金龍，在本縣農民團體立委執政黨黨內初選，以最高票壓倒其他三位候選人，脫穎而出。

78年7月31日

△本縣政府教育局召開公立幼稚園編制及行政組織協調會，會中決定收費標準，將比以往的「自立」幼稚園收費略低。

△縣府教育局辦理國小主任調動及新任主任分發作業，共有二十六人獲得調動及分發。

△林內鄉九芎村社區居民，在斗六警分局及林內鄉公

所輔導下，基於保鄉愛鄉情懷，成立守望相助巡邏隊。

△極富歷史價值的「北港鎮志」，北港鎮公所將分送各縣市鄉鎮公所及所有文化機關存閱。

△本縣醫師公會常務理事蔡崎表示，群體醫療中心與開業醫師的競爭，是好現象，但必須公平。

78年8月2日

△國立雲林技術學院籌備處主任，教育部核定由國立台北工專校長張文雄出任，已來本縣勘查建校用地，展開建校工作。

△行政院農委會宣佈本縣為「七二七」豪雨農漁業天然災區，轉知轄內各鄉鎮市農會，受理受災農漁民申請紓困貸款。

78年8月3日

△本縣隔海的偏僻地區——外傘頂洲，政府正規劃開發為重化工業區，以利地方繁榮，增加就業機會。

△本縣本學年度服務屆滿四十年資深優良教師，經縣府初審共有三十四人，將獲獎勵。

78年8月5日

△農委會主任委員余玉賢，今至本縣視察各項農漁建設，縣府建請余主委儘速解決麻竹筍收購補貼農民

每公斤六角的問題。

78年8月9日

△行政院農委會主任委員余玉賢關切走私農產品，指示縣農會對提領的走私農產品進倉要加強管理。縣長許文志盼余主委協調有關治安單位加強緝私，以穩定國內農產品價格。

78年8月11日

△北港鎮公所秘書張鳳儀，今攜帶禮品前往恭賀今年當選北港鎮模範父親的楊樹榮先生。

△雲林縣古坑鄉華山地區紙廠業者，今聯袂前往嘉義縣梅山鄉，請教衛生局執行取締是否已具成效。

78年8月8日

△省府人事處核定本縣國小校長異動名單，計有二位退休，廿一位調動，七位新派，為近年異動較多的一次。異動人員九月一日起生效。

78年8月12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最近就配合本縣台西鄉五港村瓦厝萬善爺廟所提供的無償土地，在當地興建一座公共曬穀場，以嘉惠農民。

△國民黨雲林縣黨部主委李伯元以現任國大代表身份，於本年度「國大憲政研討會」向總統建議：水租全免，嚴防走私，替廣大農漁民爭取福利。

78年8月14日

△為擴建箔子寮漁港成為深水遠洋漁港，縣府已爭取省及中央於本年度撥款一億六千萬元，辦理擴建工程。

△本縣將在本年度辦理的三億多元小型工程，部份鄉鎮市長要求變更地點及內容，縣長許文志在縣務會議中表示，縣府各單位絕對不能接受任何變更的要

及農會有關人員研討會。

△雲林地檢處定今天上午召開雲林更生保護分會，雲林榮譽觀護人協會之聯誼會，將由首席檢察官曾勇夫主持。

求。

78年8月15日

△本縣第十二屆縣議員選舉，由於四年來人口減少近四萬人，應選名額將從四十四席減為四十三席。

△台西鄉立泳池新建工程順利開標。

78年8月17日

△為造福本縣六萬多勞工，本縣總工會向勞保局積極爭取的本縣聯絡處已經獲准設立，並完成裝設。

78年8月18日

△縣議員林新丁表示，元長鄉五塊寮農地重劃區，經協調後，決定比照合和重劃區由零星地出售所得款抵繳，農民不必負擔配合款。

△縣府民政局長出缺，縣長許文志決定提拔台西鄉長吳振欽出任，台西鄉長職務決定由社會科勞工股長彭卿代理。

78年8月19日

△古坑鄉民眾指責剛驗收不久即告崩塌的石牛溪新廓堤防有偷工減料之嫌疑，縣府水利課有關人員前往勘查後表示，崩塌處適有深水槽衝擊，若沿著堤防順流則不至於如此嚴重。

78年8月22日

△本縣縣府已向七十八年台灣區運動會籌備會辦理報名手續，男子組共報名十七項，女子組報名十一項。△縣府及附屬機關學校本年度研究發展報告，已評審完竣，其中有八篇佳作報省參加比賽，並頒獎鼓勵。

78年8月23日

△省府為落實農村社會發展，今年度起首次在本縣試辦社區土地重劃，民意代表及縣府人員都希望民眾配合，以免坐失良機。

△縣府教育局表示，凡專科學校音樂、體育、勞作、美術相關科畢業並修習規定教育學分者，或大學獨立學院各系所畢業，經修習規定教育學分者決定准予報考偏遠地區國小候用教師甄選。

78年8月25日

△斗六市交通停車問題嚴重，斗六市公所在道安會報指出，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善方案指出，建議上級寬籌經費優先開闢北環路和北內環路，並統籌規畫停車場，以解決交通問題。

△本縣縣政府建設局觀光課長楊清和表示，台西鄉五

港村和海口村海水倒灌，是因海口大排的閘門被破壞，而閘門附近的堤防高度不夠。

78年8月26日

△糾結多年的斗南田徑場擴建工程押標金一千萬元爭訟問題由於縣政府希望法院裁判後再予發還，致劉李玉櫻至今還無法領回。劉向縣府提出陳情，請求召開與龐盛公司的協調會，早日定出處理方式。

78年8月28日

△監察院來雲林縣巡察的監察委員張文獻及朱安雄在縣府簡報中均強調，八年來，前縣長許文志在財政困難下，實在為雲林縣建設良多。

78年8月29日

△口湖鄉水井居民，堅持海堤截彎取直，水利局表示截彎取直獲上級同意的機會渺茫。

78年8月30日

△國立雲林技術學院籌備處主任張文雄博士表示，該校是繼台灣技術學院之後的第二所技術學院，將是一所包括工業、商業、管理、服務、設計等類科群的綜合技術學院。

78年8月31日

△監委張文獻今日在巡察雲林縣的總檢討會中表示，許文志主持雲林縣政八年來，把雲林縣當作都會經營，政績受肯定。

78年9月1日

△台西鄉長吳振欽調任縣政府民政局局長，遺缺由代理鄉長彭卿今日接任。

78年9月2日

△校長會議中，並辦理校長交接典禮，各校新任校長如下：

國中校長：雲林吳景南，崇德施藻華，東和許光男，虎尾劉志儼，台西王文甫，水林楊明芳，宜梧劉汀洲，萬松沈水柱，石榴劉正雄。

國小校長：鎮西吳坤河，惠來廖淑英，公誠黃陳坤，梅林徐蘭泰，林中賀承誨，林內賴榮木，僑和林錦標，中正林榮男，旭光廖登賢，豐榮許萬陶，明禮許崑曰，豐安林連春，復興鐘金木，內湖陳瑞麟，樟湖張勝也（兼代），文昌朱仰周，中山李振賢，水林吳炯興，口湖蔡連成，金湖朱找，崇文龔茂樹，和平黃春成，和安林煌榮，草嶺林慧珍，華南陳國田，仁和張燕和，安南王文玉。

78年9月4日

△本縣議會本屆會期雖將屆滿，但對縣府所提七項數額三億四千多萬元的預撥，今天在聯席審查中仍然照案通過，提交大會討論，聯席會議認為有實際需要。

78年9月6日

△大埤鄉群體醫療中心民眾看診次數達每天二百人次，卻僅一名主任兼醫師的編制，鄉民今向大埤民眾服務站反映，要求代為爭取醫師名額。

78年9月7日

△國立雲林技術學院籌備處已決定本月26成立，但設校轄區內的雲林國中遷校案，教育部迄未核撥一億七千萬元遷建案，該案經立委廖福本，省議會副議長黃鎮岳及縣長許文志議長歐明憲全力爭取後，教育部長毛高文今天已批示這項遷建輔助案。

78年9月10日

△本縣民進黨「全國黨員代表」選舉，今天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在縣黨部舉行投票，共有十六人登記參選爭取十席。

78年9月11日

△本縣二崙鄉育賢國小男子曲棍球隊，今天在七十八年台灣省慶祝體育節秋季體育活動聯合競典，獲得少年曲棍球錦標賽冠軍。

78年9月12日

△莎拉颱風來襲，全縣公教人員不上班，國中、國小不上課，縣長分赴各鄉鎮巡視颱風災情。

78年9月13日

△水利局長洪局長炳麟，蒞臨本縣林內三號水門災害現場勘查。

78年9月14日

△這次莎拉颱風，造成嚴重的農作物損失，農委會農糧處長古德業今天來本縣實地勘查情形，並按農委會原則決定，農田復耕，每公頃補助三千。

78年9月15日

△執政黨提名競選本縣下屆縣長的省議員廖泉裕，今天上午在斗六市成立競選總部及服務處。

78年9月16日

△省糧食局雲林管理處今天表示，莎拉颱風造成災害，糧食局為協助農民允再貸放肥料，並准災戶延後償還時間。

78年9月18日

△西螺鎮公所爭取拓寬興農西路，爭取成功，明年度起分三年施工總經費達三億。

78年9月20日

△本縣地檢處和斗六警分局，今天傍晚舉行地區小型檢警會議，加強溝通聯繫，這種小型檢警會議今年首創。

78年9月21日

△為改善台西、東勢、麥寮及四湖等四鄉的地政業務，經縣長許文志及地政科長周時和努力爭取的台西地政事務所，今天成立，由地政科地籍股長陳光鈴調升主任。

78年9月22日

△執政黨本縣黨部為解決本縣各主要河川及大排水的水患，今天召急省及中央有關單位、各級民意代表與受災民眾，在縣黨部舉行面對面的溝通聽證會。

78年9月23日

△本縣女子健力選手林麗敏今在女子健力二級的臥舉擊敗了陳雅玲，獲得總和成績的銀牌，為本縣在本年區運會獲得第一面獎牌。

78年9月24日

△教育部技職司新任司長林聰明今天視察國立雲林技術學院之校地及籌備處設立地點，縣長許文志及立法委員廖福本向林司長建議，希望將技術學院與田徑場納入校區，由教育部提供經費興建。

78年9月27日

△本縣慶祝七十八年教師節表揚大會，今天上午在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舉行，由縣長許文志點燃「愛的火炬」，代表教師們付出的愛心，燃燒自己，照亮別人。

78年9月29日

△本縣七十八年長青楷模，敬老楷模，老人團體績優人員，今天由縣府評選核定並定十月十四日上午八時半在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接受縣長許文志的頒獎表揚。

78年10月1日

△斗六市鎮東、鎮西等地區，每逢下大雨經常嚴重積水，造成居民財物損失，立委廖福本邀請省住都局派員實地勘查了解積水原因，提出解決辦法。

78年10月3日

△本縣參加省府七十八年社區建設考核，經省府核定

公布，成績輝煌，除了獲得縣市考核甲等，另有西螺鎮等三個鄉鎮社區優等，虎尾鎮芳草等三個社區甲等，獲省府頒發一百五十萬元獎勵金。

78年10月4日

△北港泳池滿目瘡痍，欠缺經費維修不善，公所若不能補助，承租包商考慮轉手。

78年10月6日

△虎尾八所中小學，將建聯合廚房，虎尾國小願意主辦這項聯合廚房工作，擬向教育廳爭取一千九百二十四萬元進行中心廚房的籌建，績效良好再推廣其他鄉鎮。

78年10月7日

△經常有不法民眾在北港大橋橋面傾倒大量垃圾，不僅造成了北港溪嚴重污染，大橋護欄也遭傾倒垃圾的卡車撞壞，亟待有關單位的取締。

78年10月8日

△本縣斗六警分局出動大批警員在四縣市九地方同步展開搜索行動查獲大批走私大陸酒，警方正在深入調查是否走私手槍等槍枝。

78年10月9日

△行政院環保署長簡又新等一行，今參觀本縣古坑鄉粗紙廠，聯合廢水處理場。

78年10月10日

△本縣各界慶祝七十八年國慶大會於上午九時在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舉行，由許縣長主持。

78年10月11日

△本縣古坑鄉草嶺村部分村民，指草嶺風景特定區的實施，阻礙風景區的發展，並造成少數人得利，因此要求廢止特定區的規劃。

78年10月12日

△本縣縣長許文志今在縣務會議中表示，最近行政院長李煥在公開場合公布的兩項資料將本縣兩項建設一、國立雲林技術學院的成立；二、雲林縣台西海園觀光區。

78年10月13日

△北港漁貨市場，全面拆除，曾獲本省魚貨交易業務第一名的北港魚貨拍賣市場，在各地魚貨交易日漸普遍下，不僅在多年前關閉，近日內才完全拆除。

78年10月14日

△本縣各鄉鎮市老人會，今成立全省首創的老人人力銀行，銀行的成員老人，將他們的專長經驗，隨時提供給需要幫助的老人。

78年10月16日

△近百名古坑鄉民今天向古坑鄉民眾服務分社陳情，指責建中砂石場開採砂石是以合法掩護非法，目前河床下降四、五公尺以上，危及橋樑安全，要求有關單位立即採取有效措施，否則將發動大規模抗爭。

78年10月17日

△本縣新虎尾溪台西鄉蚊港橋側的堤坊，今因凌晨海水倒灌而潰堤，附近農田及排水系統均遭沖毀，但若不修設堤岸和水閘門，海水倒灌情形仍難避免，農民要求水利單位能儘快解決。

78年10月18日

△本縣年底大選，由於全縣各中小學教職員接受推薦擔任各校開票所工作人員的意願非常低落，究其原因是工作繁重，人格受損且吃力不討好。

78年10月19日

△本縣斗六市鎮西國小音樂班即將於本學年度有畢業

生，縣府教育局為使音樂班學生有國中音樂班可銜接，正籌劃在雲林國中設立音樂班。

78年10月21日

△位於麥寮、東勢兩鄉交界的麥寮垃圾場，因無南側圍牆，東北季風南吹後，垃圾惡臭飄向東勢，引起該鄉村民嚴重不滿，要求有關人員轉告麥寮村民。

78年10月23日

△立法委員朱高正今借用本縣議會會議室召開元長鄉內寮崙仔、新吉一帶排水問題聽證會，結論是由朱高正爭取中央專案補助在客厝大排排入北港溪會流處及鹿寮大排排入北港溪會流處設置大型抽水站。

78年10月24日

△口湖鄉台子村幹事蘇清泉為喚起有關單位對於外傘頂洲開發的重視，不僅自己編纂村史，還積極籌設文物研究中心，希望激發民眾愛鄉情懷，向上級爭取開發機會。

78年10月25日

△慶祝台灣光復四十四週年大會，於上午九時假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廣場舉行。

78年10月27日

△七十八年台灣區農民運動大會今天在本縣斗南田徑場舉行，省主席邱創煥親臨主持開幕典禮。

78年10月28日

△崙背牛糞處理中心，今天開始運作，由本縣乳牛生產合作社所籌建的本省第一座牛糞處理中心，耗資二千九百多萬元，將廢物製造成有機肥，嘉惠農村，改善農村環境，具有劃時代意義。

78年10月30日

△本縣縣長許文志今指示縣府建設局積極協助中國醫藥學院解決土地問題，使該校早日興建大批校舍，對媽祖和北港地方人士才有交代。

78年10月31日

△本縣部分雇農想參加農民健保，持有雇主出具的雇用證明書，依省府今解釋，依「從事農業工作農民認定標準及資格審查辦法」，村里長對雇農所持證明書，經查證屬實後簽字及加蓋村、里辦公處印章，不應拒絕。

△先總統蔣公誕辰紀念大會，於上午九時假斗六圓環舉行，典禮由許縣長主持。

78年11月1日

△本縣政府今舉行七十八年台灣區運動會績優人員表揚大會，共頒獎金一百五十四萬四千元，其中健力選手獨得獎金二十五萬二千五百元。

78年11月2日

△斗南鎮長張清泉代表會主席張勝雄等一行，今到舊社里實地勘查興國路施工情形，對於該工程進度嚴重落後感到不滿，但對於包商採取罰款或解約處分，並未達成協議。

78年11月3日

△經建會主委錢復今電執政黨，本縣縣黨部主委李伯元，本縣爭取多年的「集集共同引水計畫」經建會已在一日召開的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決定從八十年度分年編列預算興建。

78年11月5日

△本縣警察局四、五日實施威力掃蕩，查獲土製槍枝七支及空氣槍一支，竊盜案三件，妨害風化案一件，妨害公務案一件。

78年11月6日

△北港鎮公所辦理擴大都市計畫案，在義民路拓寬中

，將中心樁設定在路旁水溝上，形成僅拆東面民宅卻保留西邊鎮有地情形，引起當地民眾強烈不滿。

78年11月8日

△古坑鄉崁腳村廿餘戶民眾今向古坑民眾服務分社提出陳情，建議廢除設置在倒孔山溪十股埤上的人行橋，興築北岸堤防，以及剷除民眾在南岸堤防內違法栽種的竹類。

78年11月11日

△本縣縣長許文志今向本縣議會，提出解決地方財政困難的根本辦法，認為公教人員調整待遇部分及教育經費、退休經費、防洪工程、土地重劃、農保、環保經費、縣負擔的配合款，應由中央全額負擔。

78年11月12日

△本縣各界慶祝國父誕辰紀念大會於上午九時在斗六市鎮西國小舉行。

78年11月13日

△本縣縣長、省議員、立法委員選舉，今上午在縣府簡報室舉行抽籤，十八名候選人有七人未親自出席參加，由兼縣委會主委縣長許文志依法代為抽籤，過程順利，未發生任何風波。

78年11月14日

△本縣議員林明義，今在縣議會嚴厲抨擊省都市計畫委員會對於虎尾鎮市區唯一公園竟予廢掉，縣長許文志以中國醫藥學院北港校區為例，指出省都委會也給縣府造成很大困擾。

78年11月15日

△麥寮鄉民眾服務分社新建大樓完成，今天舉行啓用典禮，各級民代和候選人應邀剪綵。

78年11月16日

△本縣縣長許文志，今在縣議會施政總質詢表示，縣府在本月底以前，共可收入五億六千萬元，支付十二月份公教人員薪水及交通經費並無困難。

78年11月18日

△民進黨雲林縣黨部，今天接到該黨中央黨部指示應速依黨章規定召開臨時黨員大會，縣黨部表示，將於選後處理召開黨員大會之事。

78年11月19日

△執政黨中央黨部祕書長宋楚瑜，今天蒞臨本縣為三項公職執政黨提名候選人打氣造勢。

78年11月20日

△本縣議會今通過蔡春新議員建議，縣府為開發麥寮海埔地，致在原區內經營養殖業的漁民遭受重大損失，請縣府給予優先承購權及合理補償。

78年11月23日

△本縣府縣務會議今選定「木棉花」為本縣縣花，該案將在提交縣議會審議通過後確定。

78年11月25日

△虎尾國小兒童自治鎮公所，今辦理自治鎮長選舉活動，仿照地方自治選舉模式。開票後由六年級黃怡楨同學當選，校長陳石柱隨即頒發當選証書，完成選舉活動。

78年11月27日

△本縣縣長許文志今天在國立雲林技術學院校地奠基典禮說：他要做為斗六市民，直到看到教育部長毛高文要使雲技院發展成中部最好的科技綜合大學為止。

78年11月28日

△省立雲林醫院新建醫師宿舍，落成典禮暨十二週年院慶於下午四時在該院舉行。

78年11月29日

△農民團體立委公辦政見會，今下午在斗南鎮南台圓環舉行，禁止農產品開放進口，減少農產品中間剝削，成為大部分候選人有識一同的訴求話題。

78年11月30日

△區域立委候選人公辦政見會，今在大埤、古坑兩地舉行。

△雲林縣政府上午十時於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舉行慰問全數清潔隊員聯誼會，會後並宴請全體清潔隊員。

78年12月1日

△本縣立法委員、省議員、縣長三項選舉的公開競選活動，今晚十時結束。

78年12月2日

△本縣三項選舉，今天投票，縣長許文志呼籲全縣民，踴躍前往投票，並以理智的選擇，選出適當人選。

78年12月3日

△本縣選舉結果：縣長廖泉裕 立委：廖福本、吳賢二、朱高正 省議員：蘇文雄、曾蔡美佐、黃鎮岳、蘇洪月 嫩當選。

78年12月5日

部今舉行提名小組會議，對於提名的人選有了初步腹案。

78年12月13日

△本縣縣議員楊鎮文決定參加斗六市長選舉執政黨內提名，今前往執政黨縣黨部辦理提名登記，斗六市民眾服務分社主任也是執政黨斗六市區黨部書記李廷敬，決定參加斗六市長選舉執政黨內提名登記。

78年12月7日

△本縣爭取將虎尾原空訓基地闢建設立航空學校，及民用航空站，國防部已經虎尾列入三個考慮地點，縣長許文志今下午在執政黨雲林縣黨部委員會中提出強烈要求。

78年12月8日

△本縣下屆縣議員選舉，今由縣選委會開會決定，仍維持六個選區，應選四十三人，較本屆少一席，減少的一席在第三選區。

78年12月9日

△本縣議員和鄉鎮市長選舉執政黨當內提名登記，到今天傍晚截止，顯示出兩個特別現象：鄉鎮市長提名特別熱鬧，婦女的參政意願相當濃厚。

78年12月11日

△本縣下屆縣議員及鄉鎮市長選舉，執政黨雲林縣黨

△本縣口湖鄉謝厝村的水利會灌溉溝圳前晚再度潰堤引起附近農田嚴重積水。

78年12月14日

△本縣七十九年度農漁牧產銷會議今天在縣府大禮堂舉行，全縣有三百餘名有關人員參加，由縣長許文志主持。

78年12月15日

△省議會正副議長選舉將在本月廿日舉行，本縣籍現任省議員副議長黃鎮岳力爭未獲執政黨提名，今日引起民眾十分強烈的反彈及抗爭行動。

78年12月16日

△本縣縣長許文志將於本月廿日任職屆滿，今日發表任滿感言，八年來為報答黨國栽培，始終秉持尊重民意、崇法守信、存誠務實、開源節流研究創新及發揮潛能等六大施政原則。

78年12月18日

△北港鎮老人活動中心於上午十時舉行落成啓用典禮

78年12月27日

△四湖鄉老人活動中心、大埤鄉老人活動中心分別於上午九時卅分，及上午十一時舉行落成啓用典禮。

78年12月20日

△本縣第十一屆縣長宣誓就職及交接典禮，今上午十時在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舉行，由省府委員涂德鈞主持，由許文志縣長交給新任縣長廖泉裕接棒。

78年12月21日

△本縣林內鄉公所秘書鄭文煌未獲國民黨提名角逐下屆鄉長今天有一百多名支持鄭文煌的國民黨員退黨，並推派代表向雲林縣黨部抗議。

78年12月23日

△本縣下屆鄉鎮市長、縣議員選舉，今天登記截止，鄉鎮市長共有五十人辦妥登記，縣議員方面有八十八人登記，應選四十三人。

78年12月25日

△本縣義賢、馬光、惠來三所國小曲棍球隊，在全國中正杯曲棍球錦標賽中大放異彩囊括男童組冠、亞、季軍前三名。

△本縣縣長上任後第一項便民措施，會見民眾時間，將從今天開始，會見時間是每週三上午八點半至十二時，地點在縣府簡報室。

78年12月28日

△雲林區漁會與縣府今表示耗資數億元的箔子寮漁港擴港計畫，將於近年內完成，擴港後港內泊地面積與港口水深將大為改觀，省漁業局已初步同意擴港後將該港從三等提升為二等漁港。

78年12月29日

△西螺鎮農會，為擴大業務發展需要，今日上午舉行理事會，決議通過總幹事王士杰所提興建十層樓綜合辦公大樓案，預計耗資一億三千多萬元，於八十一年底完工，將是轄內最大型綜合辦公大樓。

78年12月30日

△本縣西螺果菜公司今表示本省冬季大宗蔬菜值生產旺季，加上兩期稻作後播種的理作蔬菜也進入採收期，貨源充裕供過於求，菜價嚴重下跌。

雲林文獻

第三十六輯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出版

發行者：雲林縣政府

發行人：廖 泉 裕

發行所：雲林縣政府

雲林縣政府三樓三〇六室

承印者：大順文化印刷公司

地址：斗六市後庄路3-1號

(0五) 五三二二九五五 (八線)

傳真：(0五) 五三二五〇九二